



让资本主义 成为历史

乌托邦与 社会转型的 实践框架

西蒙·苏特吕蒂·斯特凡·梅雷茨

OPEN ACCESS

palgrave
macmillan

让资本主义成为历史

让资本主义成为历史

乌托邦与社会转型的实践框架

西蒙·苏特吕蒂 · 斯特凡·梅雷茨

Simon Sutterlütти · Stefan Meretz

*Make Capitalism History: A Practical Framework for Utopia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Society*

2023年英文版 · 完整中文初译 v0.1

据英文版转译：Codex。英文译者：Manfred Renken；英文审校：Anna Holloway。原作为德文 *Kapitalismus aufheben*。本稿为依开放许可制作的非官方中文初译，尚未完成人工终审，不代表原作者或出版社认可、出版或背书。

原版版权与许可

西蒙·苏特吕蒂，波恩大学，德国波恩。

斯特凡·梅雷茨，波恩大学，德国波恩。

ISBN 978-3-031-14644-2; ISBN 978-3-031-14645-9 (电子书)。

DOI: [10.1007/978-3-031-14645-9](https://doi.org/10.1007/978-3-031-14645-9)。

© 编者 (如适用) 与作者，2023年。本书为开放获取出版物。

开放获取。 本书依据“知识共享署名4.0国际许可协议”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4.0 International, CC BY 4.0) 授权。只要适当注明原作者与来源、提供知识共享许可链接，并标明是否作出改动，该许可允许以任何媒介或格式使用、分享、改编、传播和复制本书。许可文本: [CC BY 4.0](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除非材料的署名行另有说明，本书中的图像或其他第三方材料均包含在本书的知识共享许可之内。如某项材料未被纳入本书的知识共享许可，而你拟进行的使用不受法律法规允许或超出法定允许范围，你需要直接向著作权人取得许可。

本出版物使用一般描述性名称、注册名称、商标、服务标志等，即使没有具体声明，也不意味着这些名称不受相关保护法律法规约束，或可供一般自由使用。

出版社、作者与编者有合理理由相信，本书中的建议与信息在出版之日真实、准确。无论出版社、作者还是编者，均不对本书所含材料，或可能存在的任何错误与遗漏，作出明示或默示保证。对于出版地图与机构隶属关系中涉及的管辖权主张，出版社保持中立。

Palgrave Macmillan 这一出版品牌由注册公司 Springer Nature Switzerland AG 出版。

该注册公司地址: Gewerbestrasse 11, 6330 Cham, Switzerland。

中文改编说明。 本稿以出版社2023年英文PDF为底本，以同版EPUB辅助核对段落结构，翻译文字、图题与图内标签，并重新编排中文页面；原封面图像作中文文字改编。原书脚注保留为各章原注，参考文献保留可检索的原文著录。每章重复的开放获取许可集中译录于书末。原书交叉引用的页码标为“原书第……页”；它们不等于本中文PDF页码。原书现存的数字、年份或措辞疑误保留并加显式译注。

前言

我不要求唯意志论，也不宣扬自动实现论；我想说明的是，变革在客观上的可能性及其前提。我既不想描画一幅乌托邦图景，也不想禁止乌托邦思考；我的目标是展开有根据的希望。我既不想绝望地等候更好的人出现，也不想用人的邪恶本性为历史的恐怖盖棺定论；我愿认真看待处于自身历史之中、拥有自身潜能的人。我既不想把一生耗费在永无止境的斗争中，也不想向压倒性的力量低头。我怀着对现有潜能的信心，以及有根据的希望所带来的确信，想把人的可能性化为现实。

300年来，资本主义不断把合作变成竞争，把劳动变成剥削，把自然变成无关紧要的他者；它强化种族主义与父权制，把利润置于人之上，由此阻碍和平、正义、自由以及对幸福的追求。今天，当我们面对气候危机的风险时，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使社会的生态重构不可能实现。是时候让资本主义成为历史了。

要让资本主义成为历史，我们需要替代方案。如果对于团结而自由的社会可能是什么样子，连一个模糊的想法都没有，就无法要求终结资本主义。本书讨论社会替代方案——我们称之为乌托邦——并探讨抵达它们的不同道路。资本主义的终结，是一场“大转型”（波兰尼，Polanyi）；这种社会转型通常包含三个方面：某些东西终结了（废除），某些东西延续下来（保存），某些东西被提升到质上不同的新层次（发展）。例如，追求利润的强制要求必须废除，某些生产过程可以保存，而在全球范围内对生活条件的支配，应当关照每一个人的需要。“扬弃”（sublation）这一概念包含了这三个方面，因此德文书名为《扬弃资本主义》（Kapitalismus aufheben）。不过，在英文中，扬弃也是一个相当哲学化、抽象的术语，因此英文书名强调本书所要做的事：废除资本主义，为所有人创造美好生活。

我们把自己视为走向解放、团结社会之运动的一部分。解放运动已经历漫长的改革与革命历史，为获得认可、公平分配和参与而斗争。从20世纪70年代起，新运动开始更关注日常权力结构，例如阶级歧视、性别歧视、种族主义、自我屈从等。政治进入日常生活，开始改变我们的关系。因此，如今在权威、批判性实践以及许多领域中的统治形式知识方面，我们已拥有丰富经验。然而，对于如何超越资本主义，以及我们究竟想去哪里，仍大体缺乏共同视野。情况或许还要更糟：关于乌托邦与转型的讨论，几乎不是我们实践的一部分。现实社会主义失败之后，没有任何替代物填补这个空缺。令人振奋的解放性项目很多，但它们与社会整体变革之间的联系仍然疏远。本书意在提供一个空间，让人们重新思考、重新讨论自由社会的目标与路径：超越改革与革命、计划经济和民主社会主义这些旧概念，同时又向它们学习。

正如副标题所指出的，本书应是一个实践框架，是向希望改变世界的人发出的邀请。但我们打算怎样发出这一邀请？本书有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我们希望为乌托邦理论，以及一种以新社会建构为重点的转型理论——转型革命（transvolution）——建立框架。第二部分，我们希望提出自己的乌托邦与转型理论。这个框架旨在使另一种视角，因而也是另一种乌托邦与转型理论，成为可能。在其中，可以出现反对、改进或者超越我们的思想。可以把这个理论框架想象成一个房间：各个理论在其中勾勒自己的想法，摆放自己的家具。有些家具可能不适合这个房间：它们可能太大，或者更适合放在花园里；有些物品可能搭配得很好，另一些则似乎不协调。本书的意图是发出邀请，提供这样的房间，不预先指定家具，只摆上几件——尤其漂亮的——物品。

我们并不企图通过本书宣告真理。你会发现，我们关于乌托邦与转型的概念并不完整。对于自由社会以及通向它的道路这样宏大的问题，我们不声称已经给出全面答案。为此，我们需要更多思想、思考与实践经验，来深化、批判和发展自己的思路。本书是一份参与邀请。我们可以在共同的探索中联合起来。

开始之前，我们想对本书和自己作几点说明。书是一座通向他人头脑的桥梁。他人的思想遵循各自的规则和路径，可能使我们感到陌生。我们想先说明自己的一些思维路径。我们两人都热衷于使用精确的术语。因此，你经常会看到我们尝试澄清术语，以便赋予其精确含义。澄清必然排除该术语的其他含义。其次，本书直接引文很少。这很容易给人一种印象，仿佛我们自以为一切思想都出自自身。事实并非如此。我们站在许多人的肩膀上。只是用自己的语言表达思想，对我们来说更容易。这些话常常不过是把他人的认识换一种方式说出来；有时，其中也许确实有些新东西。

还有一点并不只属于我们：排斥逻辑，即以牺牲他人为代价确立自身的逻辑，遍布我们周围，也渗透了理论及其争论。理论常常表现为一场理论之间的战斗：一方猛烈击打另一方的论据，直到对方除了认输、转投阵营之外别无选择。这并不是认真对待理论对手之关切与思想的公平场所；因此，对手很可能继续被误解。我们试图远离这种好战、破坏性的理论方式。然而，无论怎样努力，这种动力都深深刻在我们每个人身上，很可能也会在本书中浮现。我们无法宣布自己不受其影响；但我们希望，理论争论能够真正建立在包容之上，因而建立在理解对方立场之上。

再说几句关于本书本身的话。引自德文维基百科的内容，只标明词条名称；其他网络来源则列出完整出处。本书第一部分以导论开始（第1章），介绍解放运动与乌托邦、转型之间的关系，并以对理论、定义的思考以及对资本主义的简要批判结束。随后，我们讨论改革与革命的概念（第2章），批判其错误，同时保存其洞见。以此为基础，我们提出新的理论框架：转型革命（第3章）。接着，以关于乌托邦可能性的范畴理论之思考，结束这一部分（第4章）。在后续三章中，我们用自己的概念充实这个框架。首先，介绍个人与社会理论（第5章）；然后，展开一种以公地为基础的包容社会的乌托邦（第6章）；最后，讨论转型，也就是如何超越资本主义（第7章）。

我们很高兴，在德文版出版三年之后推出本书英文译本。这三年间，富有启发的批评与进一步讨论推动了理论发展。批评者指出本书

的许多问题，其中两项主要问题是：对国家协调型社会缺乏充分展开的批判，以及忽略既有财产关系与社会斗争。因此，这一译本增加了一些内容，尽管仍然十分有限，例如扩大对国家协调型社会的批判（第1章第3.4节）、提出关于公地主义计划的新想法（第6章第3.7节），以及增加一个转型情景（第7章第3.4节，[原书第219页](#)：“公地与社会斗争”）。令我们惊喜的是，总体而言，书中许多内容在我们看来仍充满希望；人们也告诉我们，并以实际行动表明，这本书如何引人思考。在气候危机的时代，尤其如此。【译注：本段“三年”保留作者前言的写作视角；本中文稿采用的是版权年份为2023年的英文出版版本。】

不必从头到尾读完本书，才能理解我们的思想；也不要求预先了解其他理论。我们加入了一些图示，以说明重要论证线索。另一个特色是概念框，用来进一步展开某些术语或思想。箭头表示某一→关键词在概念框中有解释。

祝你阅读愉快，也鼓励你在 commonism.us 网站上积极讨论自己的观点；那里还提供本书的补充资料。【译注：网址按英文底本保留；本次取证使用的作者现行书籍介绍页为 commonism.org。】

德国，波恩

西蒙·苏特吕蒂

斯特凡·梅雷茨

致谢

没有曼弗雷德·伦肯（Manfred Renken）与安娜·霍洛韦（Anna Holloway）的投入，就不会有本书。前者提议并提供了最初的英文翻译，后者承担英文审校。我们感谢罗莎·卢森堡基金会、向日葵基金会、大众汽车基金会和《危机》小组（Krisis-Group）。没有他们慷慨的支持，这个项目便无法实现。

与其说本书是个人写作，不如说它是集体讨论的文字记录，因此，我们也要感谢所有参与其中的人。首先，感谢与我们一起发展、检验这些思想的朋友们：Benni 与 Sarah、Ranjana 与 Hannes、Svenja 与 Naima、Juli 与 Denis、Eva 与 Annette、Christian 与 Friederike、Jan 与 Uli、Andreas 与 Johann、Bini 与 Gunter、Tom 与 Silke、Flavio，以及另一位 Uli。我们还感谢 Netzwerk Utopie（乌托邦网络）的批判性讨论，感谢 Michael Brie 对本书项目的支持。衷心感谢你们的一切帮助。

目录

下列为原书目录及原书页码；中文版章节可通过PDF书签导航。

章节	原书页码
第1章 导论	1
第2章 改革与革命	41
第3章 转型革命	73
第4章 范畴性乌托邦理论	89
第5章 个人与社会	109
第6章 公地主义	141
第7章 萌芽形式理论	191
后记	231

关于作者

西蒙·苏特吕蒂 (Simon Sutterlütti) 是经济学家、社会学家，活跃于公地研究所 (Commons-Institute) 与乌托邦网络 (Netzwerk Utopie)。

斯特凡·梅雷茨 (Stefan Meretz) 是工程师、计算机科学家、公地研究所共同创办人，以及维也纳杂志《漫游》 (Streifzüge) 的专栏作者。

两人都在 keimform.de 撰写博客，并参与“货币之后的社会” (Society After Money) 项目。

插图目录

插图	原书页码
图1.1 全书内容结构	7
图1.2 从分离生产到条件的独立自我复制	15
图2.1 国家导向的政治转型构想	45
图2.2 传统马克思主义的阶段模型	54
图3.1 转型理论的不同类型	74
图3.2 具有社会构成作用的早期形式及其实现阶段	84
图5.1 一般社会理论的论证结构示意图	123
图6.1 按左列范畴对资本主义（中列）与公地主义（右列）所作的图式比较	147
图6.2 多中心迹协调中介示意图	174
图7.1 启发式五步过程示意图	193
图7.2 社会转型的对象、维度、功能与目标	195

导论

1 昨天、今天、明天、后天

我们向传统马克思主义告别。很长一段时间，它关于自由社会的乌托邦都与具体的转型实践联系在一起。那个时代及其承载的希望已经过去。然而，解放运动并没有停歇。这样的运动比比皆是：批判种族主义的干预行动、酷儿女性主义的自由空间、日常生活中的生态实践、反性别歧视斗争、政治示威、反法西斯教育、反对恐跨与恐同的行动、对健全主义和年龄歧视的反思，¹以及合作社、公社与住房项目、生态村、国际团结、工会斗争，等等。解放运动发现并反思许多新的统治与歧视形式，同时寻找克服它们的实践。它们正在摆脱国家主义的（计划式）乌托邦，以及把“国家当作工具”的希望。然而，它们既没有找到新的乌托邦，也没有找到新的转型理论。尽管某些运动——尤其是1968年运动，以及环境运动和妇女运动——极大地影响了整个社会，但一种关于如何超越资本主义的新的一贯构想，始终没有形成。人们常常口头上奉行改革与革命这两种旧的转型观念。然而，它们许诺通过政党组织、夺取权力和改变国家来实现解放性的变革，已经不再令人信服。因此，解放运动往往退回到日常实践。性别歧视、种族主义、健全主义、年龄歧视、恐跨与恐同等多种统治形式，开始在人际层面受到挑战。社会规范、政治与文化也因此发生变化。环境运动使人们意识到跨世代的问题：我们正在破坏自身以及后代的生活条件。个人层面的替代方案被付诸实践——不同的饮食习

惯、不同的消费行为、节约能源、不乘飞机——并由此促成政治变化。人们在实践社会替代方案时，屡屡提出这样的问题：能否把对深层权力关系的批判提升至整个社会的层面，从而超越资本主义框架内的细微调整？但一次又一次，占据上风的仍是幻灭感，是资本主义社会中的统治与排斥结构无法克服的感觉。超越资本主义的长远视野依然模糊。

我们希望运用解放运动的洞见和观念，重新确立一个乌托邦目标。由此，我们试图在多样的日常实践与让资本主义成为历史之间建立联系。过去几十年里，这种联系已支离破碎，显得摇摆而松散。我们的解放实践似乎已经超出政党、国家和夺取权力这些旧形式，却还没有找到推动整个社会转型的新形式。我们许多人正在寻找新的答案，本书希望为这种探索作出贡献。对乌托邦与转型问题的新回答，有助于确立新的实践标准。在本书结尾（第7章第4节），我们会提出一些想法；但我们相信，在转型革命（transvolution，作者将转型、断裂与新社会建构结合的概念）理论的框架中，每个人最有资格为自己找到实践标准。我们也相信，解放实践需要反思乌托邦与转型。只有重新获得超越资本主义的理论框架，它才能充分发挥潜能。

1.1 无望

问题是要超越资本主义；可是，我们应当怎样做？今天，这个问题让人陷入无望，而这种无望来自三个方面。首先，除了资本主义无所不在的力量之外，资本主义主要的历史对手——共产主义——在20世纪遭到了灾难性的失败。任何严肃的转型视野，都必须从这种失败中学习。其次，关于替代性社会的理论，尚无既根据充分又系统完整的版本。计算机社会主义（Cockshott and Cottrell 2012）、参与型经济（Parecon）²（Albert 2003）、21世纪社会主义（Dieterich 2006）以及其他构想的追随者，不过是在复兴社会主义思想。另一些人则仅仅把获得解放的社会视为“他者”：不可规定，而且完全不同。第三，转型革命的构想支离破碎。如何发展出自由社会这个问题，很少得到回答；即使有回答，也大多仍被束缚在以国家为对象的革命或改革等政治观念之内。

共产主义已经失去了它的天真。一百年前，本书或许只是众多同类著作中的一本：对更美好的世界充满希望，相信革命将迎来解放的未来，相信人的可能性。这种信任与希望的视野，在20世纪的风暴中倾覆了。1921年，俄国革命向反抗权威的革命者——喀琅施塔得水兵——开火时，³革命信念出现了裂痕。1936年，Stalin宣布“大恐怖”时；⁴逃离祖国的德国反法西斯主义者被苏联引渡给纳粹国家时；Mao为“大跃进”的后果辩护时；⁵红色高棉把知识分子驱赶到农村时，⁶这种信念消失了。对更美好世界的希望失去了自己的图景，它的道路被摧毁了；面对现实，希望陷入了疯狂。

希望变得空洞。作为徒然的希望，它要么一直到1989年都依附于现存的社会主义替代方案，要么采取改良主义的观望态度，安然栖身于没有方向、没有道路的状态之中。光明未来的前景仍像一点火星那样存留着，却缺少足以燃烧的实质。那些仍关心如何在实践中超越资本主义、建立自由社会的人，必须向历史作出交代：他们必须追溯过去暴行的根源并加以分析；只有这样，才能填补无望留下的空洞（参见Adamczak 2007）。

1.2 旧的乌托邦与空洞的乌托邦

一个模糊的目标，不可能被有意识地实现。因此，旧共产主义运动同样拥有某种乌托邦观念。它主要由“应当废除什么”的想法支配：生产资料私有化、资本主义统治、战争、异化，等等。由于可能把现存事物延伸到未来，对乌托邦作出肯定性的具体规定成了一块烫手山芋。这也是Karl Marx长期避免谈论这一问题的原因；直到《哥达纲领批判》（1875）这篇短文中，他终于忍不住作了论述。在这篇文章里，他为后来“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阶段模式奠定基础，并为第一阶段——他称之为“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提出按照劳动表现分配商品。这篇文章中的寥寥数句，后来走上了一条令人悲哀的道路，直到今天仍塑造着许多乌托邦。例如，Cockshott and Cottrell (2012) 的计算机社会主义，把旧社会主义的主要问题归结为资源与劳动量难以量化、计算和协调，并把现代计算机视为解决方案。只有按照劳动表现才能满足人的需要，这一劳动原则因而被延续下来。

概念框：权力 (power)

权力是个人或集体采取行动的能力，是掌控物质条件或其他人的能力（参见原书第131页）。它可以得到肯定性的界定，也可以得到否定性的界定。权力既是实现个人或集体目标的手段，也是强行使一方利益压倒另一方利益的手段（参见原书第65页），还是建立统治的手段。人们常常错误地把权力与统治视为一回事（→统治问题，原书第49页）。

那些想避开肯定性阐明乌托邦所带来危险的人，禁止（自己）描绘肯定性的图景，把自由社会规定为某种“完全不同的东西”。这样的乌托邦，就像宗教中的天堂想象一样任意，一样神秘而不可抵达。它成了一个开放的空位，任由各种幻想性的愿望填入。难怪这种宗教式共产主义无法在社会中发挥作用。禁绝图像的悲哀之处在于，它的提出者Theodor W. Adorno从未打算让它成为禁止思考乌托邦的命令

（参见第4章第1节）。他的著作反对给未来社会进行详尽的“装饰”，但仍然讨论了不少乌托邦层面的问题（参见Adorno 1980）。

乌托邦不能只以鼓动“群众”为目的。然而，它是所有转型理论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如果没有对目标的清晰理解，就既无法理解对现行制度的批判，也无法理解通向理想制度的道路。**

1.3 论革命与改革

历史使大多数当代反资本主义运动学会了与集中化组织保持距离。对政党逻辑的批判，已经构成它们与旧社会主义运动最主要的区别。然而，日常政治的主导目标依然是取得政治→权力（原书第4页）。这种权力或许能使革命成为可能，或许能带来国家层面的改革，至少让这个世界“稍微好一点”，并可能为超越资本主义作准备。

改良主义的悲剧在于，它的实践已经与社会的根本变革失去了一切联系（第2章第3节）。它走到了只在政治斗争中追逐自己尾巴的地步。由于改良主义缺乏真正超越资本主义的构想，这种命运无法避免。唯一彻底反对这种构想缺失的未来视野，就是革命。然而，当前的局势并不是革命性的，所以人们只能希望、等待和组织起来。革命精神通过貌似激进的慷慨陈词来展示。革命本身——就像乌托邦一样——仍是一个尚未得到理论处理的空白（第2章第4节）。革命者同样从社会主义的失败中汲取了教训，也承受了这些失败的后果。但是，失败的社会主义所坚持的核心思想——夺取国家权力，随后在革命之后重组社会——大体上仍未受到质疑。从根本上说，许多革命理论仍把社会变革看成一次单一的质的断裂。

我们更愿意从社会主义的失败中得出不同的结论：若要以解放性的方式构想超越资本主义，改良主义告诉我们，社会变革需要过程；革命则告诉我们，这些过程需要断裂。“转型革命”这一概念结合了转型与革命，并在逻辑上把改革、革命与社会建构的洞见联系起来。它把转型过程本身理解为同资本主义社会形式的断裂。

1.4 转型革命与公地主义

本书要挑战无望。但无论沉湎于过去的成功，还是号召这一次要认真对待革命，都无法带给我们希望。在本书中，我们希望从理论上梳理、并在实践上推想：面对资本主义的全部复杂性与矛盾性，解放性地超越它的基础究竟是什么。我们的理论不是为了指出如何取得并巩固政治权力，而是为了说明如何让一个自由社会发展起来；新的事物如何能够在旧事物内部形成，并最终超越旧事物。换言之，一个获得解放的社会必须是什么样的，它如何能够出现，并普遍化？这就是转型革命所关心的问题（第3章），它也为我们所提出的萌芽形式理论（seed form theory，第7章）提供了框架。

然而，如果没有充分理解转型革命的目标，它就始终是模糊的，因为转型革命要求道路与目标相互契合。因此，我们希望以一个有充分根据且切实可能的乌托邦，来对照两种无效的对立选择：任意“装饰”未来，或把未来当成天堂般“完全不同的东西”。这种有根据的乌托邦——无论我们最终如何命名它——也就是范畴性乌托邦

（categorical utopia）。它在概念与理性的层面上考察人的潜能，由此超越白日梦与禁绝图像之间的对立（参见第1章第1.2节及第4章第1节）。这样，它便有别于“获得解放的社会应当是这个样子”一类伦理道德式的白日梦。问题在于探索一个更好世界的客观可能性。范畴性的可能性乌托邦，为我们提出的公地主义（commonism，第6章）提供了框架。

图1.1（原书第7页）展示了本书的内容结构。导论对全书主题的概览之后，是对传统转型路径的批判；这种批判同时承认它们的一切积极贡献。接下来，我们为转型思考提出一个新的理论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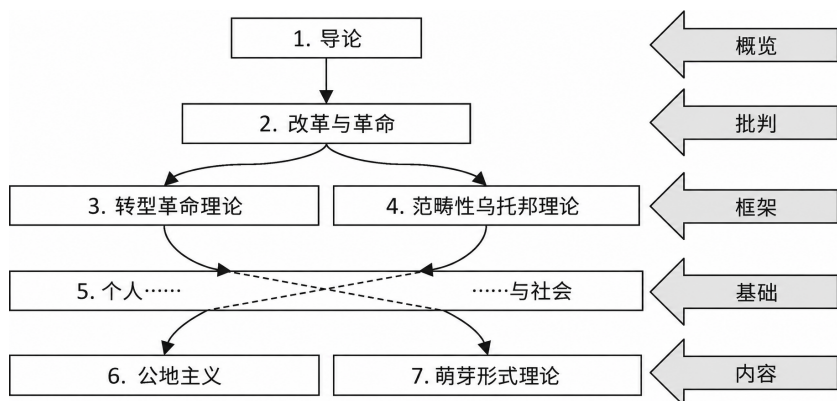


图 1.1 本书的内容结构

图中文字： 1. 导论；2. 改革与革命；3. 转型革命理论；4. 范畴性乌托邦理论；5. 个人……与社会；6. 公地主义；7. 萌芽形式理论。右侧层次依次为：概览、批判、框架、基础、内容。

并以我们的理论基础，以及关于乌托邦和转型革命的具体内容，来充实这个框架。

2 理论的承诺

2.1 为什么需要理论？

有些好书会通过鼓舞人心的实例，展现在资本主义社会框架中，人们已经展开的那些令人印象深刻的努力。⁷本书则是一场理论之旅：我们试图探索并重新界定乌托邦理论与转型理论的基础。我们会深入理论，讨论许多概念，对术语作细致的构造，提出近乎迂腐的定义与界限。有时，我们的陈述可能显得遥远而抽象。理论似乎常常高居云端，脱离现实，而现实就在此地、就在地面上发生。理论显得高高在上，然而，天空中那些理论的云朵，却塑造着我们在地面上的活动。

理论塑造了我们安置日常生活的框架。它是一副眼镜，把世界染成粉红色、棕色或五颜六色。理论是关于现实的概念。如果我们心目中的现实是一个脆弱而不稳定的社会，我们就很可能发现许多实践：人

们试图摆脱资本主义逻辑，并尝试替代方案。如果我们的理论把资本主义看作一个从根本上渗透并塑造我们的总体，那么即使是抵抗行为，也会被看作资本主义框架内的调整或创新，而不是转型革命的行动。如果我们坚信女人与男人存在根本差异，那么每天都能找到证据。相反，如果我们倾向于批判这些所谓天然差异，把它们看成社会建构的一部分，就更可能发现偏离男女二元性别模式的行为。

我们每个人都不断参与理论讨论。我们讨论，究竟是什么在核心处把世界联结起来，人为什么会表现出种族主义行为，彩虹的颜色从何而来，以及女性是否会成为更好的老板。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反思世界：我们不仅观察它，也试图理解它。凝结成形的理解与解释模式，就成为关于现实的理论。这类理论讨论不仅限于直接的现象——比如彩虹为什么有颜色——也可以涉及其他理论：Goethe的色彩理论如何解释彩虹？我们的讨论由此变得抽象。我们在元层面上思考。我们对理论进行理论化，对解释加以解释，试图理解理解本身。我们问：Goethe如何理解色彩？他如何想象颜色、光与雨之间的联系？在这里，我们所做的是澄清Goethe的术语、概念和观念；乍看之下，这似乎与现实无关，只与另一套理论有关。然而，理解Goethe的色彩理论，也许能让我们改进或批判自己的色彩理论，用他的解释来扩充自己的理论，或者把他的解释斥为愚蠢。也许，通过对理论进行理论化，我们就能更好地理解彩虹。

理论显得抽象，还有第二个原因：我们试图理解那些无法用感官感知的事物。我们当然无法直接感知古罗马，但可以想象、甚至亲眼看到一条罗马引水渠。我们甚至会解释那些看不见、也很难想象的事物。物理学试图理解大爆炸与原子的结构。借助说明性的图示，这些解释变得具体而可想象。但有些事物难以展示，也难以想象，社会科学的对象——社会——就是一个典型例子。社会从人与人的关系中产生。从人与人之间无数的相互关系中，涌现出一种结构，为人的活动提供框架。

这种框架会确立某种宗教伦理，或根据利润来奖赏行动。因此，在处理“社会”这个几乎无法感知、也难以表象的对象时，我们的思考必然保持抽象。这颇为奇特，因为我们每天就在这种关联之中活动。

2.2 游移于游戏与精确之间的概念

本书许多部分都在讨论概念及其内容，因为概念是浓缩的理论观念。例如，我们将批判革命的概念（第2章第4节）。在这里，对我们而言有一点很重要：概念是开放的。理论讨论常常由词语引发，但讨论不应围绕词语本身，而应围绕其内容。诚然，有些人对社会主义的理解，可能与我们对自由社会的理解完全相同；他们对革命的理解，也可能类似于我们对转型革命的理解（参见Adamczak 2017；Holloway 2010）。无论我们以多么严肃的态度进行理论争论，都不应忘记，争论关乎的是内容，而非词语。在我们看来，使用词语，介于内容的精确与游戏般的开放之间。不同的词语可以意指同一事物；不过，词语背后的内容，也就是这些术语的内涵，应当足够清楚。

在本书中，我们着手澄清一些概念的内容，并限制它们的语义范围。因此，那些认为“经济”指社会的物质生产／再生产的人，可能会惊讶地发现：对我们来说，→经济（原书第14页）仅指资本主义通过市场与交换所实现的中介。同样，我们会有别于通常的用法，在否定意义上使用“劳动”这个概念。这种否定意义是我们认同的，它指向该词所关联的辛苦与劳顿（参见维基百科“劳动”词条），指向非自主决定的活动。我们尽量不给词语下过于狭窄的定义，但也经常发现，要进行精确分析，就必须划定内容的界限，并相应收窄其含义。因此，亲爱的读者，我们请求你不要过于“纠结”词语，而要尽力关注它们承载的内容。从内容的角度说，以开放、愿意理解的态度进行理论讨论，把概念当作游戏而非战场，会使讨论更有成效。

2.3 重要概念

下面，我们将概述若干在我们看来具有根本重要性、对理解本书至关重要的概念。

形式

一个对象的形式（form），就是它特定的存在方式。按照德文维基百科的说法，形式是“某种东西存在或变化的方式”。社会、关系或行动都可以以不同形式存在。相应地，资本主义是一种特定的社会形式，其中的合作通过市场与竞争来构成。

决定性要素

一个系统可以包含多个要素——方面、部分、子系统——共同构成其形式与动力。在这种情况下，决定性要素（decisive element）就是支配其他要素，并决定整个系统形式与动力的那个要素。在资本主义中，我们可以在许多地方发现包容关系，但其整体运转仍然基于排斥逻辑（参见第1章第3.2节）。

人际性与跨人际性

我们区分人际关系与跨人际关系。人际（interpersonal）关系存在于我与其他特定的人之间，由这些人的特征所决定。例如，一个班级、一个政治团体或一门大学研讨课中，都存在人际关系。跨人际（transpersonal）关系则把我与一般意义上的人联系起来。这里的重要因素，不是对方对我而言是否特殊，而是我们以某种方式彼此相联；重点不在于谁与我有联系，而在于这种联系涉及什么。例如，我们与自己“所属”国家的所有人都有跨人际联系；通过市场，我们也与生产身上这件T恤的工人具有跨人际联系。Bini Adamczak以稍显宽泛的方式，把这种区别表述为近距离关系与远距离关系（2017）。

生活条件的生产*

社会是一个跨人际的合作系统，其特征不在于一种特殊形式的生活条件的生产*。我们是在最广泛的意义上使用这个说法，因此必须作出说明。我们人类亲自生产出自己所处的条件。然而，这些条件不只是被生产出来，也被维持、保存和培育。此外，其中很大一部分并非取决于制造活动，而是取决于维护与照料，也就是照护领域。这些所谓再生产活动，并不是附加物，而是我们所生产和维持的生活条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我们使用带星号的“生产*”

(production*)，或“生产/再生产”(re/production)，把再生产与维护领域纳入其中。还需要补充一点：生产*并不局限于生活条件的物质生产，例如食物的生产，它也包括我们的社会关系与基础结构——社团、志愿组织、教会、朋友圈，等等。这些关系和结构被生产出来，并不断得到再生产。其中还包括语言、说话方式、意识形态、性实践、餐桌礼仪等社会形式。而我们的身份——性别、肤色、文化，等等——也同样是在社会中被生产/再生产的象征性社会条件。简言之，我们在物质、象征和社会等最广泛的意义上，生产*自己的生活条件，并照料它们。

交换

我们把交换(exchange)理解为有条件的合作活动：只有双方都满足“付出某物以换取某物”的条件，交换才会发生。如果一方一无所有，那么无论对方的物品对他多么迫切需要，都不会易手——除非取消交换，使它转变为单方面的赠与。因此，交换并不中立；它是一种相互行使权力的形式。交换的一般化形式，就是市场。

中介

社会由通过人际或跨人际关系相互联系的人构成。他们彼此关联的方式，由中介(mediation)这个术语来表达。因此，关系可以通过强制与暴力建立，也可以通过市场中的契约与交换建立。社会的形式由其中介形式所决定。

财产权

在我们看来，财产权（property）是人与人之间的一种社会关系：凭借这种关系，一个人或一群人能够把他人排除在物质、象征或社会资源之外。如果我是一把吉他的产权人——日常语言中称为所有者——我大体上就可以随意处置它，其他任何人都不被允许限制我的支配权。财产权既可以把排他性的控制权交给某个个人，即个人财产，也可以交给某个群体，即共有财产，或者交给国家，即国家财产。⁸我们把→财产权（见原书第130页）理解为支配的一种形式，例如对我们能够运用的资源或手段的支配（参见第5章第2.2节）。⁹

范畴

除了理论之外，我们还使用范畴（categories），把它看成一种范围更广的理论性术语。范畴是元理论或框架性理论，它们使个别理论的形成成为可能。范畴通过明确的科学程序来发展。因此，科学程序及其结果——范畴——都应接受讨论和批判。例如，“质量”是物理学使用的一个范畴，而在Karl Marx的理论中，可以找到“剥削”这一范畴。我们以这种方法建构范畴性乌托邦理论（参见第4章）。这一理论本身不是一种乌托邦，因为它并不详细描绘未来社会；它是为乌托邦提供的框架。

乌托邦

对我们而言，乌托邦（utopia）并不意味着其字面译法所暗示的“无何有之乡”，“乌托邦的”也不意味着不可实现。我们认为，乌托邦规定了人的可能性：它是一个可能的社会，是人们依据自身需要而集体设计的社会（参见第4章）。

3 范畴性批判

要超越资本主义，我们首先必须理解资本主义是什么。关于超越资本主义的理论与实践太多了，其中许多最终只是修改、从而延长了资本主义。太多的乌托邦，只不过延续着统治。我们对当前条件的批判性分析，塑造着我们关于乌托邦与转型的观念。批判能够辨认出某些现象——例如性别关系——是培育出来的，是可以改变、因而也可以设计的。对我们而言，资本主义理论就是资本主义批判，用Marx的话说，就是“通过叙述进行批判”（1858，第550页）。批判有两种理想类型：¹⁰内在批判（implicit criticism）与范畴性批判。内在批判针对资本主义的各个方面，例如不公、环境破坏、战争，却没有把握产生这些现象的内在动力。因此，内在批判只针对资本主义社会形式的症状，而不触及其根源。相反，范畴性批判直指根源。它揭示出产生这些受批判症状的动力，而这些动力正是必须超越的东西。〔译注：此处英文底本使用implicit criticism；第4章同一区分的论述使用immanent criticism。本译统一为“内在批判”。〕

3.1 基础：作为社会形式的资本主义

资本主义不仅是某一种经济类型，也是一种社会形式。社会是一个难以把握的概念，困难到甚至有些社会学家把它当作幻觉而加以摒弃（参见Schelsky 1959; Urry 2000）。我们把社会理解为人类合作的一种形式：个人以间接方式共同行动，而不一定彼此认识。一个人通过任务分工与其他人相联，却并不与他们保持直接的人际关系。彼此陌生的人之间的这种社会联系，由特定的中介形式维持，例如交换、计划、封建关系。某种中介形式，与某种特定的生活条件生产形式相联系（详见第5章第2.2节）。不同社会形式的区别，在于社会关系的形式、中介，以及与之相应的生产／再生产形式。但请注意：生产／再生产不仅仅是决定着某种独立的社会“上层建筑”的“经济基础”，传统马克思主义的这种看法并不正确。人类生活的再生产，不只是经济事务；它也发生在社会、文化、政治和心理层面。只有在资本主义中，一种“脱嵌的”（Polanyi 1944）经济，才会支配社会生产／再生产的总体。当然，这个判断取决于我们对经济→的理解（原书第14页）。

在资本主义中，实际占据支配地位的是经济，也就是生产、交换和价值实现的领域。它的逻辑组织并支配着再生产、政治、文化等其他领域。然而，没有这些其他领域，经济也无法存续。私人领域的再生产缓冲着劳动生活的压力。政治则保障并管理剥削得以展开的框架，等等。领域之间的这种分裂，是资本主义的一个显著特征（参见原书第23页）。现在，我们试图呈现资本主义生产／再生产的实质性特征。下文论述的结构见图1.2（原书第15页）。我们先从（资本主义）生产者之间的社会关系谈起。

概念框：经济 (economy)

按照德文维基百科的说法，经济是“为有计划地满足需要而服务的设施与活动的总和”，涉及“企业”“出售”和“交换”（德文维基百科“经济”词条）。这种表述有几处不一致。首先，一种普遍建立在

交换与企业——即相互分离的生产者——之上的生产／再生产形式，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生产／再生产，而是一种特殊形式，即资本主义的生产／再生产形式。这种“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中。其次，资本主义生产形式的目标并不是“有计划地满足需要”，而遗憾的是，资本的价值增殖（参见原书第18页）。人们确实努力满足自己的需要，但那不是资本主义的目标。令人遗憾的是，科学界，尤其是经济学界，在很大程度上不接受资本主义经济的这一结构特征。

我们在更狭义的层面上界定经济：它就是资本主义的生产形式。我们常常遇到一些人，他们热情地谈论“自由经济制度”或“团结经济”，但其中仍然包括交换与市场。这就是我们坚决划定界限的原因。不过，也有同行理论家对经济概念的理解略有不同（参见Habermann 2016）。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从这一概念的历史演变看，“经济”在很长时间内所指的，并不是通过交换形成的中介（参见Finley 19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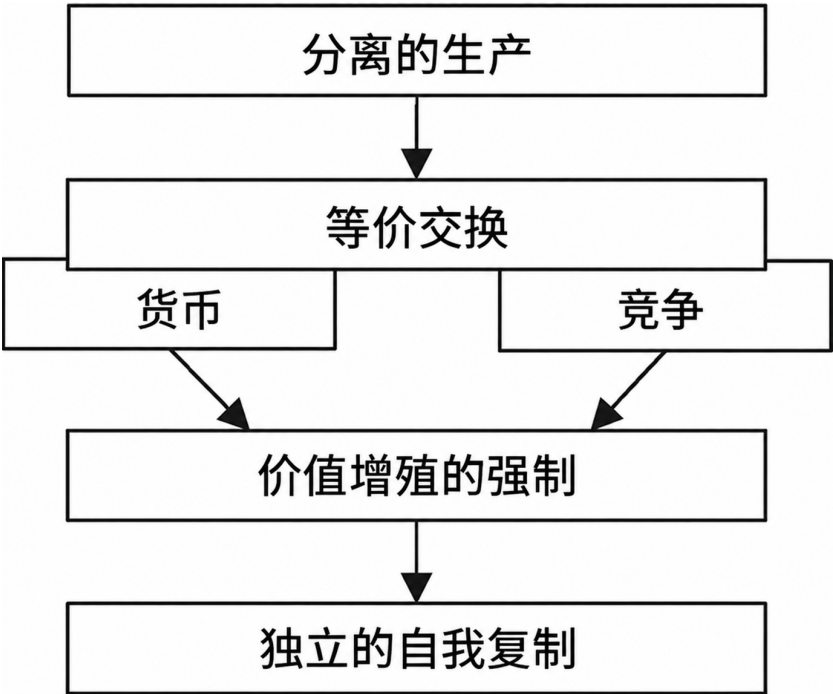


图 1.2 从分离的生产到条件的独立自我复制

图中文字： 分离的生产→等价交换；等价交换联系着货币与竞争，二者共同指向价值增殖的强制，进而指向独立的自我复制。

作为社会关系的分离生产

在资本主义中，生产以相互分离的方式进行。每个生产者都自行计划、生产和销售，因为产品是其财产。作为财产，产品处于所有者的排他性支配之下。因此，一个人的大部分需要，只有通过取得别人的财产才能得到满足。¹¹这就提出了一个问题：以财产权为基础，生产与消费之间的中介如何才能运作？任何人都无法无条件地向别人提供自己的产品，因为谁都不可能无条件地取得满足自身需要的手段。能够在相互分离的生产者之间，把给予和获取配成一对的中介形式，就是交换。

作为中介形式的交换

交换是一种能够把彼此分离的产品联系起来的中介形式：获取严格地以付出为条件，没有人会只给不取。因此，匿名而彼此分离的生产者所面对的不确定性，转变成了以互惠为基础、由契约担保的履行义务。当我让出自己的财产，就能取得别人的财产。因此，在分离的生产中，个别生产者不是通过政治管理——例如计划——或直接社会关系——例如自给生产——而相联，而是通过商品交换相联。商品是仅仅为了交换而生产的物品。这种交换把既不相识、也不必彼此喜欢的人联系起来。凭借它那近乎幽灵般的协调能力，以市场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生成了一张社会→网络（原书第163页），如今已经覆盖整个地球。

等价交换

资本主义具有一种特定的交换形式：价值相同的商品之间的交换，即等价交换。这里的价值，不是主观赋予的属性，而是衡量社会平均生产成本的尺度——交换价值。¹²当交换成为社会中决定性的中介形式时，它就必然转变为等价交换。个别交换行为并非任意，而是反映着平均耗费。为了反映社会平均耗费，交换行为必须参照一种一般等价物。

货币的必要性

在社会层面上，众多个别的交换关系必须形成一个整体。社会成本——尤其是人的劳动——必须得到协调一致的分配。必须确保有足够的食物、能源，或者供汽车制造使用的钢材。由于人们并不有意识地设计这种联系，正确的信号就必须来自交换网络——也就是市场——本身。

市场是一种基于提示的迹协调（stigmergy）系统（参见第6章第3.3节）；它通过价格发出信号并运作。价格表达劳动量，使商品之间能够比较。然而，劳动量只有通过比较市场上的所有商品才能确定。只有当所有商品都参照一种体现统一同一性的对象，也就是一种充当

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货币——时，普遍的比较才有可能。在资本主义中，货币不再像前现代时期那样，仅仅是一种工具或手段，而是一种必需。它使所有商品彼此参照，并由此创造出社会→协调统一（原书第126页），即一种能够运作的社会联系。因此，Marx把货币看成“真正的共同体”（1858，第152页）。没有一般等价物，以普遍交换为基础的社会就无法运转。

竞争

竞争是一种社会关系：一个人只有以他人为代价，才能获得优势。他的所得，就是他人的所失。

概念框：排斥逻辑（logic of exclusion）

当一种社会逻辑鼓励人们以他人为代价满足自身→需要（原书第113页）时，我们就把它称作“排斥逻辑”。这里的逻辑，意指合理性或有意义性。排斥性的行动对我来说是理性而有意义的，因为它们保障着我的生计。因此，排斥并不是邪恶、贪婪或权力欲的表现，而是一种在客观上受到鼓励、在主观上具有功能性的行为。这种行为不一定是个人行为。我可以与别人联合起来，作为一个集体压倒另一个集体。这就叫作利益代表（参见原书第65页）。排斥逻辑并不以意图为基础；它是一种结构关系的表现。我并不想这样做，但我还是这样做了——往往甚至没有察觉——因为它是支配我们行动的条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竞争属于→排斥逻辑（原书第17页）。分离的生产把个别生产者变成竞争者。每个人都以具体而特殊的方式生产，例如作为传统手工业者，或作为现代工厂主；但是，一旦进入交换，唯一重要的就是商品的生产成本。在货币面前，人人平等。在质量相近的前提下，只有报价最低的生产者才能胜出。这种（价格）竞争是资本主义的推动力，也是创新与发展的重要动力。然而，它同样导致成本外部化：

那些并非生产商品所必需承担的成本，被转移到外部（参见原书第22页）。其广为人知的后果，包括对人与自然的虐待和剥削，以及通

过提高效率 and 原子化来节省经营成本，后者使人们失去有酬劳动，因而也失去资本主义中的生活基础。〔译注：此处英文底本为“atomisation”（原子化），按原文保留。〕不过，最重要的后果还是价值增殖的强制。

价值增殖的强制

生产者之间的普遍竞争，导致了资本主义那种众所周知的荒谬：货币必须作为资本投入，以便让自身增多。企业管理学也说，企业经营的首要目标只有一个：使投入的货币增多，即资本的价值增殖

（valorisation）。但这并不是管理者或股东贪婪的结果，而是源自内嵌于制度之中的结构性增殖强制。如果生产者的增殖表现较差，因而利润低于竞争对手，那么在广告、新机器的研发或购置、新产品设计等方面，他们就会处于劣势。因此，不论早晚，他们终将在竞争中落败，并从市场上消失。例如，雀巢本可以采用更加环保、更加重视社会责任、更人道的生产方式，但成本上升会妨碍价值增殖，并危及它在世界市场中的地位。生产*真正的目标本应是满足需要，但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生产的目的并非如此，而是资本的价值增殖。

生产者——通常是企业——不能优先考虑满足消费者、甚至本企业劳动者的需要，即使用价值。为了在竞争中生存，他们必须首先关注价值增殖与盈利能力，即交换价值。在这种情况下，满足需要只是实现目的的手段；使用价值只是交换价值的载体。¹³

条件的独立自我复制

价值增殖的强制，把我们带到了资本主义逻辑的核心。Marx与Engels把它称为“条件相对于个人的独立自我复制”（Marx and Engels 1846，第400页），或“拜物教”（Marx 1890，第87页）。¹⁴在资本主义中，人们生产和再生产出自己受制于的社会条件，就像从前受制于自然一样。资本主义的条件如同一种与人相分离的“第二自然”发挥作用（参见Adorno 1966，第347页）。它们具有自己的逻辑与内在必然性；只要还处于这些条件的框架内，我们就无法逃脱。Marx把这种情况称为→独立的自我复制（原书第155页）或拜物：资本主义中的人创造出、并维持着某种反过来控制他们的东西（参见Marx 1890，第86页及下一页）。人们不是按照自己的需要，而是按照条件来行动。条件仿佛在利用人，好像人的存在只是为了服务于价值增殖。人们无法决定制度的目标，这一点同样证明了上述情形：尽管几乎所有人都同意，不破坏环境、确保更好的劳动条件等等，会让世界更好，但对于市场行动者而言，追求这些目标却没有道理。同样，任何民族国家都无法自由地追求真正环境友好的生产方式，否则企业就会迁往别处。塑造社会中介的现象——市场与价格——并不是人们有意识地制造的，而是在他们不知不觉之间、“背后”形成的（同上，第59页）。因此，普遍竞争与增殖强制形式的“经济条件的无声压力”（同上，第765页），只有在资本主义之外，因而也只有在以交换为中介形式的社会之外，才能被超越。

3.2 作为排斥社会的资本主义

呈现资本主义的基本动力之后，我们接下来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的核心特征：→排斥逻辑（原书第17页）。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人们有充分理由以他人为代价来满足自身需要。因此，Hobbes所说的“人对人是狼”，在资本主义中是有根据的。然而，这个事实并不是人与人之间天然排斥关系的表现，而是一种历史上特定的社会形式的表现。不过，把一个社会认定为排斥社会，并不意味着其中没有包容逻辑，也不意味着不存在把他人的需要纳入考虑的条件；它意味着，排斥逻辑是其中决定性的社会逻辑。例如，对服装连锁企业H&M而言，通过提供尽可能便宜又好看的衣服，把顾客的需要纳入考虑，是合乎道理的。但是，H&M实施这种包容，仅仅是为了战胜其他服装连锁企业并把它们排挤出去。这是为排斥而包容。不过，资本主义中也有一些社会领域，寻求不受排斥这一元逻辑支配的包容。在朋友圈和家庭中，把他人的需要纳入考虑是毋庸置疑的；否则，这些关系就注定会瓦解。

资本主义产生的社会条件，使我以他人为代价满足自身需要，在主观上具有功能性（参见原书第121页）。在交换中，我力图尽量少付出、尽量多获取。因此，我常常在不知不觉中，间接支持并助长危险而不稳定的劳动条件。即使我意识到这一点并为之羞愧，购买更便宜的电脑，或者在争夺工作或订单时战胜竞争对手，仍然可能在主观上更有利于我。尽管排斥逻辑是一种结构关系，而非个人缺陷，贪婪、专横与利己主义却会成为具有功能性、受到“奖赏”的行动形式。即便没有贪婪或过度的自私，人们日常生活的正常展开，本身也已经限制着他人的生活条件。反过来，他人的自由也潜在地限制着我的自由。社会的共同生活通过个人的对抗来实现。这是一种采取竞争模式的合作，用Hobbes的话说，就是“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战争”。

概念框：前资本主义社会

声称资本主义是充分发展的交换社会，往往会引起疑问：许多社会中不都有交换、贸易、货币和市场吗？古罗马和中世纪城市又算什么？

的确，这些社会熟悉交换、货币与市场。但是，交换并不是其中占支配地位的中介形式。它还没有“充分发挥潜能”。高度协作的前现代社会拥有广泛的贸易与市场网络，但它们并不受价值增殖强制的支配。此外，市场往往受到限制。因此，在中世纪，城市行会经常规定手工产品的价格（Le Goff 2010），或者某些商人会获得减税或关税特权。在许多社会中，自我生产——即自给生产——发挥着核心作用。村落、家庭、氏族或农庄等社会共同体，自己生产所需的大部分食物。这些共同体内部的中介是直接的，并由传统统治所支配。Polanyi（1944）认为，在所有这些社会中，生产／再生产都“嵌入”于社会关系之中。

许多历史学家，例如Robert Brenner（1976），强调不应把贸易、交换和市场等同于资本主义。在前现代社会中，市场是维持生存的一种额外可能；在资本主义中，它却成为一种必需。历史学家Ellen Meiksins Wood（2002）把资本主义的诞生定位于16至17世纪的英格兰。正是在那个时间和地点，交换逻辑攫取了前现代社会最重要的生产／再生产手段——土地——并把整个封建制度翻转过来。在此之前，土地通常依据传统而固定的关系提供，例如农奴制、固定租佃等。历史学家Heide Gerstenberger（2018）则把资本主义的诞生定位于18至19世纪：此时，交换逻辑攫取了土地、生产要素与劳动等最重要的生产／再生产手段，竞争也成为市场的推动力。

总之，虽然交换、货币和市场存在于许多社会之中，但只有在资本主义这种社会形式里，交换才成为占支配地位的中介形式。

特权

在排斥社会中，总会有某些排斥的分界线，使排斥凝聚、固化并获得结构。沿着这些分界线，差异被建立在生物或族群的基础之上，或仅仅作为社会建构而产生，并以特权的形式稳定下来。自觉或不自觉地，人们根据性别、肤色、文化归属、家庭出身、年龄、残障、阶级、教育、外貌等条件，进行排斥和贬低。这些排斥的分界线渗透资本主义，引导、促成并稳定着普遍的排斥逻辑。在某种情境鼓励人们采取排斥逻辑时，它往往会迅速而具体地沿着这些分界线发挥作用。所有这些结构都通过制造他者性——也称为“他者化”（othering）——来运作，并服务于维护某些人群的需要，同时剥夺其他人需要的正当性。因此，一张排斥之网贯穿我们的社会；我们每个人都分配了一个位置，而这个位置又与特定特权的获得或失去相联系。

外部化与剥削

外部化是另一种能够清楚显示排斥的动力。在竞争中，人们被鼓励摆脱成本，把它们转移到外部。因此，例如与劳动者身心健康或环境保护相关的成本，往往会被砍掉（参见原书第20页H&M的例子）。可能由国家号召公众承担，也可能把这些成本转嫁给后代。人们把这些现象当作制度失灵而接受，尽管心怀愧疚；气候变化，或对全球南方资源的掠夺，就是如此（参见Lessenich 2016；I.L.A. Kollektiv 2017；Brand and Wissen 2017）。排斥的另一个要素是剥削。许多人唯一能够拿来交换的，就是自己的劳动；因此，他们被迫提供并出售自己。然而，他们既得不到自己制造的产品，也得不到与这些产品的交换价值等额的工资；他们仅仅获得其中一部分。差额由雇用他们的企业收取。也就是说，企业占有了劳动者的劳动，剥削了他们。在这里，剥削不是一个道德范畴，而是一个分析范畴。我们当然批判这种剥削，但它是普遍化交换社会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只能作为整体的一部分加以超越。

劳动原则

资本主义以劳动或绩效原则为基础：只有有所贡献，我才能分得社会财富。因此，我被迫以资本主义的形式为社会作贡献，即为了工资而劳动。我的需要并不会仅仅因为我是人，就获得根本保障；相反，它取决于我的个人表现。我越符合资本主义的绩效要求，得到的就越多。因此，资本主义鼓励并奖赏自我屈从。在人际关系中，劳动原则会得到缓冲，例如在家庭中；国家提供的保障，例如失业救济金，也会缓和它。劳动原则把资本主义与现实社会主义及其他国家计划型社会联系起来。在后者中，人们同样只有服从计划，才能期待分得社会财富。然而，无论在资本主义还是现实社会主义中，社会财富的很大一部分，都是在计划或市场之外创造出来的。讨论领域分割问题时，这一点会尤其明显。

领域的分割

资本主义的生产／再生产形式，首先体现在经济领域之中。然而，这个领域无法独立生存。价值增殖的逻辑——“能盈利的就胜出”——本身会走向瓦解，因为它所需的许多前提，无法通过这一逻辑产生。育儿、家务与照护，根本不是这样运作的。资本主义通过不断把自身分化来实现自我中介。它创造出具有独立逻辑形式的领域，使剥削逻辑免于自我毁灭。这些领域沿着多种维度被划分开来：劳动／闲暇、生产／再生产、私人／公共、经济／政治、功能／文化，等等。我们想简要介绍其中两个与经济分离的重要领域：再生产，以及国家（第1章第3.3节）。

再生产领域，是家庭、私人生活、孩子与家务的世界；按照传统的角色分配，它也是女人的世界。在这个领域中，生产领域造成的损伤——疲惫、愤怒、压力、精力不足等等——得到修补，而冷漠、疏离、缺乏温情等缺憾则得到补偿。“人情味”被再生产、被重新激活，以适应生产的要求：竞争、成本效率、职业发展，等等。很长一段时间，再生产最典型的图景，就是身为一家之主的男人因工作而精疲力竭，回到安全的家中，借助妻子充满关爱的照料，以及晚间电视

带来的安抚，重新获得安宁。再生产领域还承担着更多任务，例如照顾需要照护的人、修理厨房的桌子、给予朋友情感支持，等等。在资本主义中，这些活动没有报酬，¹⁵所以它们看上去似乎不那么重要。不把这些活动视为生产与维持生活条件的必要组成部分，不将它们纳入我们的理论，将是一个巨大的盲点。

3.3 国家

国家常常被视为市场的对立面。它经常被看成“保护公众的机构”，一种相对于市场而言、能够有意识地加以设计的替代选择。在这一节中，我们想分析国家在资本主义中的意义的若干方面。

受到保障的财产权与暴力使用的垄断

经济以分离的生产为基础。只有当生产资料与产品的所有权得到保障时，分离的生产才有可能。饥饿的人为什么应当接受自己被排除在确实存在的食物之外？人们为什么应当接受自己使用生产资料的权利受到限制？一个人为什么应当遵守交换契约，而不是只拿不给？是什么阻止赤裸裸的暴力进入经济？

概念框：资本主义的积极特质

批判资本主义，很容易变成一长串“恐怖清单”。然而，恰当的分析也必须指出研究对象的积极特质。这里列举其中一些。通过交换与货币形成的物质中介，使人们不必依赖所属社会群体或统治者的善意，因此让人们更加自由。这是个体性发展的前提。通过追求成本效率，资本主义生产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生产率；对许多人来说，它在物质与感官层面上的财富，远远超过了以往人类社会的生活水平。通过商品进行的交换中介覆盖全球，把几乎全人类整合进同一个合作联合体。由此，歉收与疾病可以在全球范围内得到应对。物质交换的中介以无意识的形式发生，无须刻意设计，从而大幅降低了复杂性。这使资本主义能够实现极为强大的协调能力。凡是有利可图的事物，都会被纳入其中。同时，资本主义对极其多样的文化背景与国家形式，都具有

高度适应性。在今天的全球社会中，我们置身于一个覆盖世界、高度复杂而多样的分工网络。人们追求自身利益，并通过买卖在全球范围内彼此为对方生产。

经济是一个充满冲突、实行排斥的领域。只有当其基础——财产权，以及反过来对无财产者的排斥——得到保障时，它才能运作。如果这种保护由私人各自组织，那么所需的手段始终可能被用于掠夺他人的财产。因此，这种保护必须以公共而普遍的方式得到保障。必须有一个机构，垄断一切暴力手段，以尽可能保证财产受到保护。这个维持暴力使用垄断的公共、普遍性机构，就是国家。

概念框：自由与平等

与完全被个人性的直接统治渗透的→前资本主义社会（原书第20页）相比，国家对权力的垄断构成了巨大的变化。尽管从总体上说，经济是一种强制关系，但其强制通过一般结构，而不是个人的直接统治来发挥作用。在经济的表面上，各个主体似乎在自由、平等的条件下相遇。他们之所以自由，是因为能够支配自己与自己的财产。起初，这种自由只给予白人男性；它的扩大需要社会斗争。他们之所以平等，是因为国家不论个人身份如何，都保护每个人的财产。由此，国家也同时保障了资产分配中根本性的不平等。因此，资产阶级热烈追求的自由与平等是真实存在的；但与此同时，它们也是历史地形成的，并且受到普遍限制。

冲突与国家职能

为什么国家不把自己的职能仅仅限制在保护财产权上？保护财产权保障了经济的基础，却不保证经济能够存续。因此，社会中的→冲突（原书第146页）必须以更加顾及个人需要的方式解决，而不能像经济领域那样，只根据价值增殖逻辑解决冲突。从总体上说，经济会破坏自身的基础。例如，19世纪，在每天14至16小时工作制的不受限制的剥削下，许多劳动者几乎把自己累垮。国家对工作时间的限制，最终保护了经济的人力资本。甚至一些企业家也要求制定这些法律（参见Marx 1890，第262页及后续页）。虽然竞争迫使他们尽可能长时间、高强度地剥削工人，他们也意识到了灾难性的后果。许多职能被从经济领域中抽离出来，并予以社会化：教育与培训、职业健康与安全规范、打破垄断、基础设施建设、社会保障，等等。

概念框：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简史

Marx与Engels并未发展出一套一贯的国家理论。因此，他们在政治上对待国家的态度包含矛盾：既要求摧毁国家，也要求利用国家。社会民主主义把国家认作“社会主义联合体唯一自然的基础”（Kautsky 1892），国家是其乌托邦的守护者。然而，→国有化（原书第50页）并不会直接带来社会主义。除此之外，无产阶级还必须夺取“资本家的国家”。只有这样，“国家才不再是资本主义企业，才有可能把它改造成社会主义联合体”（同上）。Lenin的国家理论把国家认作“阶级统治的机关”（Lenin 1917）。但在社会主义中，国家可以用来压制资本家，并管理社会。因此，自由社会的乌托邦从社会主义转移到了共产主义；在共产主义中，国家应当消亡（参见原书第55页）。

这些把国家看成可加以设计的工具的观念，受到无政府主义理论与现代理论的挑战。无政府主义理论家同意，国家是阶级压迫的“工具”；然而，他们认为，在国家框架内不可能获得解放。因此，Bakunin断然要求：“必须摧毁财产权与国家”（1975，第84页）。当代唯物主义国家理论把国家看成资本主义的必要组成部分，而不是一件可以用作不同用途的“资本家的工具”。资本主义生产形式需要

一种政治形式；国家作为非人格化的强制力量，在历史上与理论上代表着这种形式。

相对自主性

国家在自身的领域中运作，这使它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违背价值增殖的命令。它的相对自主性，来自这样一个事实：它不是通过交换，而是通过税收，取得资本主义所生产的一部分财富。因此，国家拥有超出竞争与价值增殖之外的行动可能。然而，这种自主性仍然是相对的，因为国家税收反过来又依赖于经济的正常运转。国家并不拥有独立的支配权。像所有其他资本主义实体一样，只有借助货币——也就是经济支配权——它才能组织政治、法律、基础设施、警察与军事等行动。因此，经济是涵盖国家、居于支配地位的领域。

那么，国家直接印钞又如何？虽然这是一种选择，但如果缺乏有利可图的投资，使市场并不需要这些货币，那么国家创造货币就会加剧通胀。国家依赖于成功的商品生产，以此筹集足够的货币，支付国家活动的费用。因此，国家必然有动机支持价值增殖逻辑：它不是市场的手，而是通过立法进行调节、确保市场活动成功的机构。全球区位竞争进一步强化了这种朝向价值增殖的取向：各国通过低税负、薄弱的社会与环境法规等方式，试图吸引投资资本进入本国。低税率带来的高税收，胜过高税率带来的低税收。提供最低税率，就能排挤其他国家的竞争。这种逻辑导致了国际性的“逐底竞争”。

无主体的暴力

资本主义国家可以采取不同形式，从民主制到独裁制皆有可能。唯一不可动摇的，是保护财产权，以保障经济运转。如果存在国家征用财产的危险，生产者就没有理由冒险把钱投进这个国家。从历史上看，国家统治与个人意志分离；后者曾经渗透于封建主义等社会的权力结构。国家超越个人性的统治，成为法律化的“无主体暴力”

（Gerstenberger 1990）。个人的专断统治，转变成法治。

普遍性

在资本主义中，生产满足需要之手段的主导领域是经济。尽管生产是在社会的基础上组织起来的，需要却只在私人、个人的基础上得到满足。每个人都必须在交换、劳动与价值实现的框架中，照顾自己的需要。如果我无法在私人层面满足需要，或者发现这样做极其困难，我就必须设法走出自己的私人领域，集体地或共同地提出需要。政治就是试图建立普遍性的领域。政治之所以令人着迷，正来自这种普遍性。如果我厌恶工厂化养殖，我可以改变自己的消费方式；也可以试图争取普遍性的改善，例如制定动物保护法。如果我谴责不公，可以私下捐钱，也可以在政治上主张征收财富税。这种普遍性，由一个能够为经济提供框架的机构来建立。

然而，国家并不处于资本主义之外；它依赖于经济领域中正常运转的价值增殖，并且是资本主义必要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它保障资本主义的基础，并处理那些必要却无利可图的任务。因此，国家承担双重角色：一方面，通过保障财产权，为资本主义社会提供必要的框架；另一方面，由于它在市场与财产权的框架内运作，又间接服从于价值增殖逻辑。所以，“普遍性领域”有一个根本限制。这就是政治与国家的自相矛盾：它们宣称拥有一种普遍性，但在资本主义中，客观上并不拥有它。我们面对的是经济的优先性、经济的首要地位。政治可以通过国家，为经济创造监管框架，限制其权力，并间接改变它；但政治不能从根本上重组经济或终结经济。如果政治与国家想超越资本主义，确立政治的首要地位，国家就必须改变自身形式。国家能够这样做，因为它保障着资本主义的社会关系，因此也有能力终结资本主义。国家废除市场，亲自组织生产／再生产，并要求实现真正的普遍性。如果市场协调社会的职能被废除，就必须由一种国家能够控制、能够塑造的结构来取代它：中央计划。当经济由中央计划而非市场来协调时，一种新的社会形式就产生了。

中央计划可以采取不同社会形式，例如生产资料仍掌握在私人手中的国家资本主义，或者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的国家社会主义。

3.4 国家社会主义：由国家协调的社会

解放运动与国家之间的关系，漫长而充满矛盾。公众舆论把“左翼”等同于扩大国家影响；无政府主义者把国家视为最大的敌人；传统工人运动则把它看作解放的工具。肯定国家的立场是可以理解、合乎逻辑的，因为与独立而混乱的市场相比，国家让人感到可控制、可塑造。我们认为，通过政治与国家来超越现有社会结构，只会产生不同的财产权与统治结构，却不会废除→财产权（原书第130页）与统治。这并不是因为领导者或国家代表不够完美，而是国家这种形式本身，也就是国家性，造成的结果。

国家性

普遍性的机构就是国家。它是政治领域中自我赋予合法性——即主权性——并向外赋予合法性的中心。政治诉求，是指向普遍性的诉求。国家法律，就是这些诉求得以凝结与普遍化的形式。只有国家，才能作出对社会具有约束力的政治改变。可以说，它是政治与社会之间的一扇门，也是从私人提出政治普遍性诉求，通向真实普遍性的一扇门。社会变化的确可以在没有国家支持的情况下发生，例如同性恋日益受到接纳；不过，国家可以凭借其权力巩固这种变化，例如终结对同性恋的刑事定罪。国家是政治的凝结中心。正如经济在市场中获得制度形式，政治也在国家中获得制度形式。

但国家究竟是什么？国家并不容易定义。有些学者根据其目标来定义国家，例如，把它看成一个调解和规制相互冲突的特殊利益、因此需要更高决策权力的机构（参见维基百科“国家”词条）。仅仅在这个定义中，我们就已经看到国家统治的核心环节：以强制实施其决定的权力。因此，我们赞同这样的表述：“最常使用的定义来自Max Weber，他把国家描述为一种强制性的政治组织，由一个中央政府在特定领土内维持对合法使用暴力的垄断”（维基百科“国家”词条）。Charles Tilly把国家定义为“施用强制的组织”（Tilly 1990，第2页），Michael Mann则称它为“具有约束力的规则制定权威的中心”（Mann 1984，第195页），这些定义也持相同看法。

国家通常并不通过人身暴力执行其决定，因为人民承认它的合法性；然而，一旦必要，国家就会这样做，而且国家正是由其采取这种手段的权力来定义的。

国家经济：劳动、交换价值与财产权

像资本主义一样，国家社会主义也是一种社会形式；但在资本主义中，市场经济支配社会的生产／再生产，而在国家社会主义中，履行这种职能的是国家经济。在国家社会主义中，国家协调生产／再生产的很大一部分，并采用与处理其他事务相同的方式：强制执行决定，强制执行中央计划。计划以生产／再生产者——个人与企业——完成指定任务为基础，而强制实施计划的最佳方式，是雇佣劳动，因此也是胁迫：工厂只有完成指定任务，才能得到承诺的资源、资金与支持；人们只有劳动，才能获得消费品。在国家经济中，价格由国家而非市场决定；因此，国家经济缺乏竞争，缺乏在经济上协调一致的价格，并妨碍按绩效进行分配。¹⁶社会主义国家意识到这些问题，并试图模拟许多市场效应，例如绩效压力。如果企业超额完成任务，就获得额外拨款；如果生产未达要求，资源就会被削减。社会主义企业——至少到了后期——也把同样的绩效原则用于劳动者。劳动者必须完成任务，否则就要遭受工资损失、额外工作量或假期削减。不过，与市场相比，所有这些制裁都相当温和。为了让国家或企业能够用扣发工资、减少消费资料等方式施加威胁，社会财富就不能按照需要分配，而必须按照劳动表现与权力分配。因此，对消费资料的支配权必须是排他的：它们必须成为（国家）财产。对消费资料的排他性支配权，又要求对生产资料的排他性支配权；否则，人们就会直接使用生产资料来满足自己的需要，而不去完成国家计划。社会主义关于社会化的希望，实际上变成了国有化。因此，市场经济与国家计划经济都建立在劳动原则之上。二者都是雇佣劳动社会；尽管存在差异，它们仍然十分相似。

劳动原则不仅奖赏自我屈从，也造成需要的对立。个别劳动者完全有理由设法少干活、多获益。他所做的，不是自己想做的，而是别人付钱让他做的事；因此，尽量增加所得——即消费的可能性——并尽

量减少被迫付出的投入，是相当合理的。尽管国家社会主义的颂歌赞美本政权的工人，他们与资本主义工人一样，也必须受到规训和剥削。企业也是如此。无论是为了未来的稳定、个人的好处，还是出于其他原因，它们都会试图尽可能多地取得资金、物资和补助，同时尽可能少地生产，甚至把某些物品拿到黑市上交易。它们会设法降低生产成本，增加所得。再说一次，它们这样做是完全合理的。

现实社会主义中恰恰出现了同样的行为：国家试图强制推行较高的生产率和产品标准，企业则试图规避这些强制要求。没有市场竞争，要做到这一点往往并不困难。在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这导致了所谓“软计划，即企业无须发挥最高绩效，就可以完成的计划。计划当局也知道这种现象，但并没有有效手段消除它”（Gutmann 1999，第35页）。企业和联合企业的负责人通过“隐瞒真正的生产可能性，把计划制定在最大产能利用率以下”，来抵御“来自上面的过高计划指标”。于是，“年度生产只剩下一精巧的调节工具：‘计划扑克’”，企业负责人和计划制定者围绕计划指标讨价还价，“谁精通这套玩法，谁就被视为成功的负责人”（Roesler 2002，第55页）。因此，基层运营与总部之间出现了“‘捉迷藏游戏’……对管理者来说，谈判结果往往比实际取得的绩效更能衡量成功”（Hilbert 1994，第39页）。而且，即使失败，企业和工人也没有多少可怕的。针对企业的制裁很温和，破产也不可能发生。同样，在这种“无产阶级专政”中，工人拥有相当大的力量——国家社会主义的领导者最害怕的就是工人罢工——绩效制裁同样温和，失业也不存在。在政治上，国家社会主义是威权的；在经济上，它却远比市场的专政柔和。在雇佣劳动社会的基础上，国家社会主义者以效率为代价换取平等。

因此，在国家社会主义中，我们可以发现与资本主义相同的使用价值与交换价值之间的对立：企业与个人的生产并不以需要为导向，而是以交换为导向。他们主要关心自己能得到什么，而不是能给予什么。这解释了资本主义中的计划性报废、环境破坏等现象，也解释了国家社会主义中的质量低劣、同样严重的环境破坏、生产率增长不足等问题。交换价值的支配“只以外在的国家官僚监督形式出现，也就

是说，不再采取‘竞争的强制规律’（Marx）的形式。因此，它可以被以一千种不同的方式欺骗、蒙混和钻空子”（Kurz 1991，第104页）。下一个由国家协调的社会，或许会更善于执行自身标准，但这种根本对立不会消失。容我们举例说明：未来某个生态社会主义国家，试图强制推行“绿色”生产。个别企业则设法把投入降至最低、把收益提至最高；绿色生产显然位于成本一侧，需要大量资源和劳动。因此，对企业或合作社而言，选择“漂绿”，仅仅在表面上满足环境标准，是合理的——这与资本主义企业相似。生态社会主义国家可以收紧法规，但它实际上是在对抗自己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

劳动原则导致需要的对立：需要彼此对峙，彼此排斥。所有现实社会主义社会，都由这种使用价值与交换价值之间的对立所组织：企业生产缓慢、产量不足、质量低劣，等等；国家则试图迫使它们以高生产率、服从计划的方式运作，并交付质量合格的产品。这种对立贯穿每一个人：作为消费者和人，他们或许更喜欢环境友好、质量良好的物品与服务；作为生产者，他们又被要求以数量、质量和环境为代价，把成本降至最低。作为劳动者，他们希望拥有有趣、有意义、不使人精疲力竭而又组织良好的工作场所；作为管理者或共同管理者，他们又必须压服劳动者，持续提高压力与剥削程度。在资本主义中，生产围绕价值增殖，而不是满足需要来组织；国家社会主义也面对着极其相似的障碍。

利益形式

最后一个批判的重点，不在国家经济，而在作为决策机构的国家。国家计划把冲突转变成为对立；然而，国家内部的决策本身，也会让需要彼此对峙。在政治领域中，许多需要争相取得普遍性地位。但哪些需要能够获得这种地位？国家这个机构促使需要的冲突转化为利益的对立。需要必须根据社会提供的可能性来谋求实现；而在资本主义与国家社会主义中，各种需要在结构上相互对立。一种需要只有以其他需要为代价，才能占据上风。这样，需要就采取了利益的形式。举一个资本主义中的例子：我的需要是过得好。为了满足它，我采取某种策略。这种策略必须适应占主导地位的环境与可能性，并处于社会现实之内。然而，资本主义现实只允许我以他人为代价满足自己的需要（→排斥逻辑，原书第17页）。为了战胜别人，需要必须把自己组织成一项集体诉求（参见Meretz 2013）。于是，住得舒适这一需要，就变成了要求更多社会住房资金、更低租金、更高工资等利益诉求。这些利益面对着相互冲突的利益：房东希望尽可能多地收租；其他利益群体希望少花钱在住房上，多为教育提供资金，等等。利益，是在政治上推进自身需要的一种历史上特定的社会形式。实现利益需要→权力（原书第4页）。于是，需要之间的中介变成了权力问题。国家对利益与对立而言，是一种十分便利的形式，因为它可以作出普遍性的决定。国家收集信息，听取集体诉求，然后作出决定。这看起来完全合理而且民主，但国家正是通过这种方式制造社会冲突。需要变成利益，冲突变成对立。

人类学家David Graeber与考古学家David Wengrow，研究了那些没有强制执行决定之权力的等级机构所产生的后果。美洲原住民温达特人（Wendat）——以及许多其他第一民族——拥有酋长，但其成员通常有不服从命令的自由。一位传教士因此写道：

“他们已经一百次地责备我，说我们惧怕自己的首领，而他们却嘲笑和取笑自己的首领。他们酋长的一切权威，都在舌尖上；他的权力有多大，取决于他有多雄辩。即使他说得口干舌燥、讲得筋疲力尽，只

要不能使这些‘野蛮人’满意，就不会有人服从他。”（参见 Graeber and Wengrow 2021，第41页）

他们的权力并不建立在“以控制某一领土上的规则制定与规则执行为基础的国家权力”之上，而是建立在政治学家Erik Olin Wright所说的“社会权力”之上；后者“植根于动员人们开展合作性的、自愿的集体行动的能力”（Wright 2010，第20页）。欧洲人对东道主的雄辩与合乎道理的论证感到“惊讶并印象深刻”，这一点并不奇怪；这些能力是“通过几乎每天围绕共同体事务展开的公共讨论磨炼出来的”（Graeber and Wengrow 2021，第39页）。相反，东道主经常指出，欧洲人总是在彼此争抢，说话时打断对方，提出薄弱的论据，显得并不特别聪明。

“那些试图霸占发言场合、不给其他人陈述论点机会的人，与那些攫取物质生存资料却拒绝分享的人，其行为几乎如出一辙。”（同上）

对于冲突各方而言，达成普遍性的解决方案，既不合算，也不是环境鼓励他们去做的事；只要有一种满足自身利益的局部解决方案，就足够了。他们不必为了所有人的利益而合作，因为国家已经开辟了另一条道路：通过国家权力，以他人为代价强制实现自己的诉求。冲突各方可以、也会试图获得权力与影响。这并不是因为他们是坏人，而是因为社会鼓励他们这样做。人们仍然可以有意识地拒绝这种诱导，却无法逃避国家的逻辑。在这种促进排斥的环境里，合作只有在能加强自身地位时，才是被鼓励的。利益联盟的形成，是为了压倒其他人。角斗场由此开张。如果冲突由国家来中介，它们就会变成对立。需要以利益形式彼此关联，并相互斗争，而不是为寻找共同基础而努力。国家由于同经济融为一体，再生产并助长着排斥逻辑。

超越劳动原则

我们对国家协调型社会的批判篇幅很短，因此也很浓缩，但希望其中一些思想已经清楚地呈现出来。许多批评者指出，国家社会主义经济是全球市场经济的一部分，因而受制于后者的命令与动力。这一点是正确的，但它仅能部分解释国家经济的动力，并把注意力放在外部机制上；我们的论点则是，国家经济自身就会产生其许多历史性问题。此外，我们也没有谈及国家社会主义在某些方面的好处，例如财产与劳动的分配平等得多（！），以及计划的可能性得到增强——即使不是民主的计划，至少也是精英的计划。国家协调与对（雇佣）劳动及财产权的批判不相容。国家通过强制执行、归根结底通过统治来协调与规制。由此产生的劳动原则，造成了一种以数量、质量与环境为代价，把成本降至最低的逻辑。此外，历史上的国家资本主义与国家社会主义都不是民主的。把责任完全归咎于Lenin或Mao等个人，过于简单。市场被废除后，国家权力会大幅增强。它掌握生产与协调、职业发展与经济衰落、资源与物资分配的权力。因此，国家更容易、甚至被鼓励去统治人民，变得威权，并把决策权集中在精英手中。最后，国家促使需要的冲突转变为利益的对立。它再生产的是排斥与统治的逻辑，而不是团结与包容。

替代性社会的构想，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对有待超越之物的批判。可以说，乌托邦是批判的孩子。因此，我们究竟把什么视为资本主义来批判，至关重要。我们可以区分四个要素：

1. **生产资料私有制：**生产资料和货币的绝大部分，因而也就是社会财富的绝大部分，属于社会中的少数人。
2. **市场：**生产／再生产在决定性程度上由市场协调，由此产生价值增殖的强制。
3. **照护劳动与再生产的分离：**大部分照护劳动在私人领域中完成，并主要由女性承担。对环境的照护劳动基本上没有开展。
4. **交换价值优先于使用价值：**个人与企业必须首先关注交换价值，而不是使用价值，因此，个人理性导致了社会的不理性。

对不同方面的强调，形成了三种主要的社会生态乌托邦：生态社会市场经济、国家社会主义，以及照护—公地与委员会式乌托邦。生态社会市场经济的倡导者，并不想废除上述任何要素。他们想尽量削弱市场的支配地位——即要素2——但相信强有力的国家规制既可行又足够。20世纪国家社会主义的失败，使他们相信市场经济更自由、更有效率，也更按才能与表现分配。Naomi Klein等生态社会市场经济的左翼倡导者，提出绿色就业、福利国家，通过禁令与补贴强力规制市场，让“富有而肮脏者”承担负担，在全球范围内重新分配财富，并质疑“消费主义”（参见Klein 2019）。实际上，他们的敌人始终是新自由主义，而从来不是市场经济本身。Erik Olin Wright或Vivek Chibber（2022）等市场社会主义者，希望把受到高度规制的市场经济，与废除私有制——即要素1——结合起来，把生产资料转交给企业劳动者。¹⁷Andreas Malm（2021）以及Cockshott and Cottrell

（2012）等国家社会主义者，则希望废除阶级统治——要素1——与市场——要素2。他们认为，市场无法得到充分规制，或者在全球市场经济中，国家过于弱小，无法做到这一点。他们希望通过计算机、更好的数学、民主与互联网，克服20世纪社会主义统治的失败。Cockshott与Cottrell甚至在自己的模式中纳入了“出清价格”和温和竞争等市场要素。他们所说的资本主义，指的就是阶级关系与市场支配。

自由市场经济与国家社会主义这两个极端，并没有被一条深沟分隔，而是属于同一个连续谱；它们构成两极，不过是市场与国家以不同配比形成的混合。在这个连续谱中，许多关于“后资本主义”世界的方案都能找到自己的位置，许多“第三条道路”方案也一样，而后者通常只不过是前两者的混合。如果我们从自由市场这一极出发，逐渐增加国家权力，就会经过欧洲的社会市场经济、绿色新政一类构想，以及受生态社会规制的市场经济或市场社会主义；直到国家变得足够强大，越来越多地规制价格，并以国家计划取代市场竞争，此时我们便进入了国家社会主义。这个连续谱建立在一个共同的纽带之上：雇佣劳动、照护劳动的分割，以及交换价值对使用价值的支配。物品与服务不是按照需要，而是按照货币、权力和／或劳动表现来分

配。我们认为，一个团结的社会，必须超越劳动这一共同原则，以及上述全部四个要素。许多解放运动——尤其是照护、公地、原住民、无政府主义与委员会共产主义运动——都曾为这样的社会而努力。我们的“公地主义”乌托邦，只是关于如何组织这样一种照护—公地—委员会式乌托邦的一个提议。

参考文献

- Adamczak, Bini. 2007. *Gestern Morgen. Über die Einsamkeit kommunistischer Gespenster und die Rekonstruktion der Zukunft* [《昨天的明天：论共产主义幽灵的孤独与未来的重建》] . Münster: Unrast.
- . 2017. *Beziehungsweise Revolution. 1917, 1968 und kommende* [《关系中的革命：1917、1968以及未来》] . Berlin: Suhrkamp.
- Adorno, Theodor W. 1966. *Negative Dialektik* [《否定辩证法》] . Frankfurt/Main: Suhrkamp.
- . 1980. *Minima Moralia. Reflexionen aus dem beschädigten Leben* [《最低限度的道德：残损生活中的反思》] . In *Gesammelte Schriften* [《著作集》] . Band 4 [第4卷] . Frankfurt/Main: Suhrkamp.
- Albert, Michael. 2003. *Parecon: Life after capitalism* [《参与型经济：资本主义之后的生活》] . London/New York: Verso.
- Bakunin, Michail. 1975. *Gesammelte Werke* [《著作集》] . Band 3 [第3卷] . Berlin: Karin Kramer.
- Brand, Ulrich, and Markus Wissen. 2017. *Imperiale Lebensweise: Zur Ausbeutung von Mensch und Natur in Zeiten des globalen Kapitalismus* [《帝国式生活方式：全球资本主义时代对人与自然的剥削》] . München: Oekom.
- Brenner, Robert. 1976. 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 [《前工业化欧洲的农业阶级结构与经济发展》] . *Past & Present* 70: 30–75.
- Chibber, Vivek. 2022. *The class matrix. Social theory after the cultural turn* [《阶级矩阵：文化转向后的社会理论》] .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Cockshott, W. Paul, and Allin Cottrell. 2012. *Alternativen aus dem Rechner. Für sozialistische Planung und direkte Demokratie* [《来自计算机的替代方案：为了社会主义计划与直接民主》]. Köln: Papyrossa.
- Dieterich, Heinz. 2006. *Der Sozialismus des 21. Jahrhunderts: Wirtschaft, Gesellschaft und Demokratie nach dem globalen Kapitalismus* [《21世纪的社会主义：全球资本主义之后的经济、社会与民主》]. Werder: Kai Homilius.
- Finley, Moses I. 1977. *Die antike Wirtschaft* [《古代经济》]. München: dtv.
- Gerstenberger, Heide. 1990. *Die subjektlose Gewalt. Theorie der Entstehung bürgerlicher Staatsgewalt* [《无主体的暴力：资产阶级国家权力形成理论》]. Münster: Westfälisches Dampfboot.
- . 2018. *Markt und Gewalt. Die Funktionsweise des historischen Kapitalismus* [《市场与暴力：历史资本主义的运作方式》]. Münster: Westfälisches Dampfboot.
- Graeber, David, and David Wengrow. 2021. *The dawn of everything: A new history of humanity* [《万物的黎明：人类新史》]. New York: Macmillan.
- Gutmann, Gernot. 1999. In der Wirtschaftsordnung der DDR angelegte Blockaden und Effizienzhindernisse für die Prozesse der Modernisierung, des Strukturwandels und des Wirtschaftswachstums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经济制度内在的现代化、结构转变和经济增长进程障碍与效率阻碍》]. In *Die Endzeit der DDR-Wirtschaft-Analysen zur Wirtschafts-, Sozial- und Umweltpolitik* [《民主德国经济的终结时期：经济、社会与环境政策分析》], ed. Eberhard Kuhrt [Eberhard Kuhrt编], 1–60. Opladen: Leske + Budrich.
- Habermann, Friederike. 2016. *Ecommony. UmCARE zum Miteinander* [《公地经济：以照护转向共同生活》]. Sulzbach: Ulrike Helmer.
- Hilbert, Annette. 1994. *Industrieforschung in den neuen Bundesländern* [《德国新联邦州的工业研究》]. Wiesbaden: Springer Fachmedien.
- Holloway, John. 2010. *Crack capitalism* [《打破资本主义》]. London: Pluto.

- I.L.A. Kollektiv. 2017. *Auf Kosten anderer? Wie die imperiale Lebensweise ein gutes Leben für alle verhindert* [《以他人为代价? 帝国式生活方式如何阻碍所有人的美好生活》]. München: Oekom.
- Kautsky, Karl. 1892. *Das Erfurter Programm* [《爱尔福特纲领》]. Berlin: Dietz, 1965.
- Klein, Naomi. 2019. *On fire – Burning case for a green new deal* [《燃烧: 绿色新政的迫切理由》]. London: Allen Lane.
- Kurz, Robert. 1991. *Der Kollaps der Modernisierung: vom Zusammenbruch des Kasernensozialismus zur Krise der Weltökonomie* [《现代化的崩溃: 从军营社会主义的瓦解到世界经济危机》]. Frankfurt/Main: Eichborn.
- Le Goff, Jacques. 2010. *Geld im Mittelalter* [《中世纪的货币》]. Stuttgart: Klett-Cotta.
- Lenin, W.I. 1917. *Staat und Revolution* [《国家与革命》]. Berlin: Dietz, 1978.
- Lessenich, Stephan. 2016. *Neben uns die Sintflut: Die Externalisierungsgesellschaft und ihr Preis* [《洪水就在我们身边: 外部化社会及其代价》]. Berlin: Hanser.
- Malm, Andreas. 2021. *How to blow up a pipeline: Learning to fight in a world on fire* [《如何炸毁一条管道: 在燃烧的世界中学习斗争》]. London/New York: Verso.
- Mann, Michael. 1984. The autonomous power of the state: Its origins, mechanisms and results [《国家的自主权力: 起源、机制与结果》]. *European Journal of Sociology* 25 (2): 185–213.
- Marx, Karl. 1858. *Grundrisse der Kritik der politischen Ökonomie* [《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42. Berlin: Dietz, 1983.
- . 1875. Kritik des Gothaer Programms [《哥达纲领批判》].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19. Berlin: Dietz, 1973.
- . 1890. *Das Kapital. Kritik der politischen Ökonomie. Erster Band*, 4. Auflage [《资本论: 政治经济学批判》第1卷, 第4版].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23, ed. Friedrich Engels [Friedrich Engels编]. Berlin: Dietz, 1973.

- Marx, Karl, and Friedrich Engels. 1846. Die deutsche Ideologie [〈德意志意识形态〉].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3. Berlin: Dietz, 1973.
- Meretz, Stefan. 2013. Ursachen, Gründe und Interessen [〈原因、理由与利益〉]. *Streifzüge* 59: 30.
- Paech, Niko. 2012. *Befreiung vom Überfluss: Auf dem Weg in die Postwachstumsökonomie* [《摆脱过剩：通向后增长经济之路》]. München: Oekom.
- Polanyi, Karl. 1944.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origins of our time* [《大转型：我们时代的政治与经济起源》]. Boston: Beacon.
- Roesler, Jörg. 2002. *Die Wirtschaft der DDR*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的经济》]. Erfurt: Landeszentrale für politische Bildung Thüringen.
- Schelsky, Helmut. 1959. *Ortsbestimmung der deutschen Soziologie* [《德国社会学的定位》]. Düsseldorf/Köln: Diederichs.
- Tilly, Charles. 1990. *Coercion, capital, and European states, AD 990–1990* [《强制、资本与欧洲国家：公元990—1990年》]. Cambridge: B. Blackwell.
- Urry, John. 2000. *Sociology beyond societies* [《超越社会的社会学》]. New York: Routledge.
- Weber, Max. 1968. *Gesammelte Aufsätze zur Wissenschaftslehre*, 3. Auflage [《科学论文文集》，第3版]. Tübingen: Mohr Siebeck.
- Winker, Gabriele. 2021. *Solidarische Care-Ökonomie – Revolutionäre Realpolitik für Care und Klima* [《团结的照护经济：面向照护与气候的革命性现实政治》]. Bielefeld: transcript.
- Wood, Ellen Meiksins. 2002. *The origin of capitalism – A longer view* [《资本主义的起源：一个更长远的视角》]. London/New York: Verso.
- Wright, Erik Olin. 2010. *Envisioning real utopias* [《展望真实的乌托邦》]. London/New York: Verso.

原注

1. 健全主义（ableism）与年龄歧视（ageism），分别指对残障者与老年人的歧视。
2. Parecon（Participatory Economics，参与型经济）是一种全面参与的经济构想。
3. 反叛的水兵提出“一切权力归苏维埃，任何权力都不归政党”的口号，反对俄国共产党的独裁统治。水兵占据的喀琅施塔得岛屿要塞被红军攻占。许多反叛者被处决，或被关押进集中营。
4. “大恐怖”是从1936年秋至1938年底，针对涉嫌反对Stalin统治者的一场迫害运动。
5. “大跃进”是Mao Zedong在中国发起的一场运动，持续于1958至1961年，导致了严重饥荒。
6. 红色高棉是1975至1979年间柬埔寨的一个毛主义民族主义运动，试图以强制方式建立一种以农业为基础的共产主义。其间发生的驱逐行为，如今被视为种族灭绝。
7. Friederike Habermann（2016）的《经济》（“Economy”）就是这样的书。〔译注：此处书名按正文脚注原文保留；本章参考文献列出的书名为 *Economy. UmCARE zum Miteinander.*〕
8. 我们不使用“私有财产”一词，因为我们认为它是赘述：“私人”（private，来自拉丁语 *privare*，意为剥夺）与“财产”（德文 *Eigentum*）在语言上都意味着排斥。此外，“私人”这个形容词也不意味着与“共同”或“公共”相对的“个人”，因为共有财产作为集体财产的一种形式，并不会失去其排他性质。否则，共有财产就必须被称为“集体私有财产”。
9. 本书中的德文词 *Verfügung* 用法明确，但它直译为英文“disposal”后却具有双重含义：一是拥有可供自己支配的某物，二是废弃物的处置。我们始终使用第一种含义。
10. 按照社会学家Max Weber（1968）的说法，理想类型是一种可以说“过于完美”的范畴。在现实中，没有任何东西真正对应某种理想类型。但理想类型通过夸大某个重要方面，开辟了一个讨论领域。
11. 自给经济是一种生产／再生产形式，其中的人们在（小规模）社会联合体中，自己生产大部分生存资料。在以私有财产为基础的分离生产中，自给经济也是可能的。然而，在资本主义的发展阶段，自给经济越来越多地失去立足之地，而且这是字面意义上的失地：土地这种关键生产资料，只能通过市场获得，因此受制于

交换与竞争（参见Wood 2002）。今天，“由外部供给”（德文 *Fremdversorgung*, Paech 2012）对许多人来说，反而是一种相当积极的选择，即使它只有通过交换才能实现。只有少数人向往封闭式的自给自足。

12. 按照Marx的理论，社会平均生产成本取决于所需劳动量，而劳动量又取决于劳动生产率。
13. Marx以商品的两个因素开始他对政治经济学的讨论：一把椅子这样的商品具有使用价值，因为人们可以坐在上面；同时，在资本主义内部，这把椅子也有交换价值，并以价格表现出来。商品的使用价值由具体劳动决定；交换价值则是抽象劳动的产物。在商品生产中，生产者主要关心产品的交换价值，使用价值不过是实现交换价值的“载体”。许多马克思主义者或多或少地忽略了劳动的二重性，尽管Marx把它放在分析的正中心，并称之为“理解政治经济学的枢纽”（Marx 1890，第56页）。这些马克思主义者常常关注如何在国家社会主义中计划并平等分配抽象劳动；而Marx的论点是，资本主义的大多数后果都是抽象劳动造成的。由于国家社会主义中的劳动同样有报酬，因此也成为抽象劳动，成为交换价值的来源，它同样受制于资本主义面临的许多问题（参见Holloway 2010）。
14. Marx把资本主义的自我复制比作拜物。正如古代社会把木雕当作神来崇拜，赋予它们只有制造者才给予的力量，开明的现代公民也以资本的形式，创造出统治自身的社会关系。
15. 在德国，全部劳动时间的56%用于无酬照护劳动，8%用于有酬照护劳动，其余46%用于有酬非照护劳动（Winker 2021，第21页）。〔译注：英文底本原列比例为56%、8%与46%，合计110%；此处保留原文数据，未作推改。〕
16. 一些马克思主义者认为，“自由”定价对商品生产至关重要，因为它允许形成协调一致的价格比例与“价值关系”。他们认为，国家社会主义只是资本主义的一种不完善的次级形式（参见Kurz 1991）。
17. 经历20世纪国家社会主义的悲剧后，甚至许多革命的马克思主义者也向往一种拥有强大公共部门与国家规制的市场经济，而不是国家计划。市场社会主义不易定义，但其一个基本思想似乎是，市场经济本身并不必然是资本主义的。Erik Olin Wright使用这个公式：资本主义=市场+阶级结构（2010）。因此，合作社式的市场经济应当没有问题，至少不应受资本主义动力的支配。我们在上文已经论证，资本主义的动力是普遍交换、市场及其竞争的直接结果。资本主义建立在市场经济之上。在合作社式的市场经济中，劳动者拥有生产资料，但仍须作为企业彼此竞争，并尽量提高利润。区别在于，他们如今必须剥削自己，虽然他们可能相当不情愿。不过，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仍需要非常强有力的国家规制，防止成功的合作社变成占据支配地位的大公司。

改革与革命

转型理论回答的是：如何以资本主义为起点，抵达自由社会？这个回答建立在若干假设之上。一方面，它假定，自由社会处于我们作为人、作为社会所具有的发展可能性之内；另一方面，它假定，生产生活条件的方式存在质的差异。这意味着，社会形式必然也存在质的差异，而不只是一个由不同装饰的资本主义形式构成的连续谱。

数以百万计的人曾经思考过这种带来解放的转型。我们的论述站在许多理论反思与实践实验的肩膀上。在本章中，我们想反思直到今天仍对解放运动具有重要意义的转型理论。它们的长处与弱点是什么？它们能解释什么，盲点又在哪里？今天讨论如何超越资本主义时，两种策略仍然占据突出地位：改革与革命。从历史上看，这两种转型理论都曾产生由国家支配、具有自上而下统治结构的社会。难道是它们的实施方式出了错？如果一切都做对了，我们是否仍能通过一场革命或一系列改革建立自由社会？我们并不这样认为，并将在本章中尝试解释自己的看法。不过，改革与革命并非全都“错误”。这两种理论都产生了重要洞见，值得每一种转型理论加以汲取。我们希望超越改革与革命：其中有些方面是我们想保留的，有些是我们打算发展的，还有些则是我们想摆脱的。

然而，批判有可能偏离对象。的确，对改革与革命的任何批判，都可能遭到这样的反驳：“我所理解的改革／革命不是这样。你找错对象了。”摧毁一个想象中靶子的危险很大，而且一种理论的变体越多，这种危险就越大。关于改革与革命的理论 and 思考多种多样，许多

运动都以肯定态度援引它们。因此，我们的批判不可避免地会错过许多思想，至少部分如此。我们并不打算反对每一个认为改革或革命有益的人，更不打算证明他们都错了。我们的目标，是批判某些我们认为与改革、革命理论相联系的核心要素。我们相信，正是这些核心要素阻止了我们抵达自由社会。我们的批判关注的是内容，而非词语。

在深入讨论改革与革命的概念之前，我们想先探讨两种基本路径：人际转型理论，以及跨人际的国家导向转型理论。我们认为，后者对改革与革命尤为重要。

1 人际转型理论

人际转型理论的思想，可以通过这样一幅图景来说明：在草地——资本主义社会——上，不时长出蘑菇——人际实践——使社会发生细微改变。当蘑菇足够多时，草地——资本主义——就会变成蘑菇森林——自由社会。

每一种转型理论都必须包含人际实践。对于国家导向的政治转型理论，这一点同样适用：传统上，它们都会包含一个以人际关系为基础组织起来、为革命或改革作准备的政党。转型革命理论也是如此（第3章）。一种纯粹的人际转型理论相信，个人决定累积起来，最终会带来一个在质上全新的社会。正如柏林墙上的一句题词所说：“许多小人物，在许多小地方，做许多小事情，就能改变地球的面貌。”如果许多人在各自力所能及的范围内，采取不同于社会规范所鼓励的行为，就可能带来社会的根本变化。许多人转向这些人际实践，或许是为了改善自己的生活与当下的世界，并不打算创造一种新的社会形式。在本章中，我们只讨论那些确实相信能够通过众多人际实践超越资本主义的理论。

人际实践的种类多得难以尽数。它们包括人道主义的努力——“我更善待自己遇到的人”——也包括反性别歧视的行动——“我尝试过一种女性主义的关系生活”。这些实践往往旨在改变个人的思维与行动模式，并能在身边的环境中，带来社会和个人层面的重大变化。多

种排斥形式，例如种族主义或性别歧视，都受到挑战，社会规范的界限也被突破。甚至→经济（原书第14页）也可以受到影响。→消费文化批判（原书第44页）与公平贸易运动，通过强调公平消费，试图实现的正是这一点。总体思路是：在满足需要、自主决定，以及如何对待他人、自身、雇员、动物、陌生人、环境等问题上，在自己身边以及更广阔的范围内，去做一切能够做到的事情。这些人际实践的作用范围究竟有多大？

人际实践确实可以导致社会变化。例如，1968年学生运动的“性革命”，或环境运动，都可以归因于人际层面思考与行为形式的变化。这通常被称为“价值观转变”或“文化变化”。然而，价值观的这种转变不会带来社会形式的变化，因为人际实践并不产生新的社会性生活或行动条件，也不会形成新的、具有决定作用的社会中介形式。只要它们并不致力于创造新的社会条件，而只是打算在现有框架内以不同方式行动，就无法超越资本主义。资本主义不仅是一种“价值体系”，也是一种强大的、客观的、物质性的社会结构。以接受当前条件为前提的需要导向行动，无法改变这种结构。相反，要超越资本主义，就必须建立新的条件，在货币、有酬劳动、父权制、价值增殖、竞争等事物之外，开辟新的空间。只有在新的社会条件下，那些我们想在人际空间中培育的行动方式与态度，才能获得社会层面的支持与鼓励。“适者生存”这种跨人际的排斥逻辑，只有通过新的条件，才能被超越。

概念框：消费主义批判

对消费主义的批判，是当今资本主义中一种既定的价值取向。人们常常告诉我们，购物清单就是“选票”。除了品质，许多产品还宣传自己的生产方式富有人道精神、对环境友好。消费可以成为改善事物的一种方式。然而，我们怀疑，仅仅通过改变消费，就能超越作为整体的资本主义——或者用此处通常采用的正面说法，超越市场经济。关键在于，资本主义的基本机制，例如交换、排斥和价值实现，都没有受到触动。雀巢集团并不是因为热衷于破坏才破坏环境；只是，比竞争

对手更加尊重环境，就会提高成本。消费者可以接受“公平产品”更高的价格，从而缓和这种外部化效应，却不能取消它，因为价值增殖的强制总体上仍然占据支配地位。消费主义批判甚至可能宣称要超越资本主义。它无疑想超越交换、货币与竞争造成的后果；但同时，又希望保留造成这些破坏的形式与手段。因此，消费主义批判只能处理症状，它的修补工作不过是在原地打转。

许多组织替代性人际实践的人，例如反种族主义、反性别歧视与生态实践的参与者，非常清楚这些实践的局限。价值观并不够，还需要普遍性的社会变化。于是，有些人希望借助资本主义的形式，通过国家，来塑造社会条件。在资本主义中，国家代表着普遍性（参见原书第28页）。一项得到实施的政治诉求，比个人行为的改变具有大得多的影响。通过财富税重新分配，比通过捐款有效得多。向国家求助，就把人际转型理论转变成了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

人际转型理论认识到，不能仅仅通过某一个职责领域，例如政治，来超越资本主义社会形式。转型必须彻底改变我们的生活。为了按照我们的→需要（原书第113页）来组织生活结构，转型也必须在日常生活中产生效力。但仅仅改变渗透于行动之中的价值观，并不足够。需要改变的不只是我们的行动，还有我们行动的条件。要超越资本主义对日常生活的塑造，就必须在日常生活中超越资本主义的形式；这只能通过带来新的社会条件的转型来实现。

2 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

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认为，国家及与其相联的政治领域，对于抵达自由社会尤为重要。按照这种观点，转型必须从政治和国家导向的领域开始，再由此扩展到整个社会。社会形式的质变，应当通过国家导向的政治变化而成为可能。今天，改革与革命等国家导向的转型构想，几乎占据了转型理论的全部理论空间。但我们所说的“国家导向”，究竟是什么意思？

2.1 国家导向的转型

今天的→政治概念（原书第46页）含义模糊。我们谈论国家导向的转型，是想说明，这种转型本质上发生在政治领域，或以政治领域为基础；如上所述，政治领域具有普遍性、国家性与利益形式等特征。在政治领域内部，国家是自我赋予合法性——即主权性——并向外赋予合法性的中心。我们把它称为政治与社会之间的一扇门。

以国家为导向组织的转型，试图主要通过国家的改变，来实现自由社会（见图2.1）。这一路径企图通过取得国家权力的政治过程，改变整个社会，并最终改变社会形式。因此，国家导向的转型与社会转型之间存在区分。首先，一个政治过程——改革或革命——带来国家的转型：国家要么取得社会的首要地位，并协调整个社会，即“社会主义”模式；要么被摧毁，即“无政府主义”模式。其次，国家转型导致社会转型：或者通过自上而下的（民主）中央计划，或者通过自我组织。无论哪一种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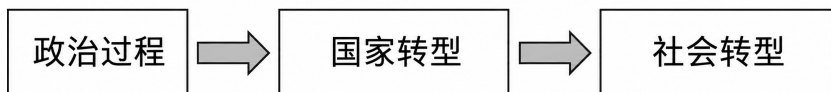


图 2.1 国家导向的政治转型构想

图中文字： 政治过程→国家转型→社会转型。

国家导向的转型都使用资本主义的形式与制度，并在这个框架内活动。当然，意在利用国家还是摧毁国家，是有区别的；但许多无政府主义者与批判国家的共产主义者，把远远更多的思考与精力投入政治过程和废除国家，而较少考虑什么将取代国家与市场，以及如何建立政治与生产／再生产的替代方案。这样，他们就在否定意义上再生产

了一种国家导向。¹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始终把焦点放在如何取得国家权力的问题上。

概念框：政治的概念

今天的政治概念纷繁而多样（参见维基百科“政治”词条）。19世纪，政治概念大体局限于国家性。自那以后，政治概念不断扩展，遵循“私人生活也是政治”的口号，甚至延伸到私人领域。政治变得人际化了。凡是可以塑造，并以“以某种方式”触及社会的事物，如今都成为“政治的”。每一种行为——交谈、衣着、饮食，等等——如今都可能具有政治性，并改变社会关系。我们避免使用政治这个概念，因为尽管人们竭力扩大它的含义，一旦涉及改变普遍的社会结构，多数人仍然把政治理解为旨在改变国家的行动。原则上，我们的转型革命理论也可以被看成一种政治理论；然而，我们担心这会唤起错误的联想。

我们提出：不能使用资本主义的形式与制度，也不能在其内部建立自由社会。我们将从几个方面考察，以论证这一命题。

对于国家转型如何能够导向一种新的社会形式，主要有两种回答：或者通过渐进的重组过程，即改革理论；或者通过在相对短时期内发生的质变，即革命理论。下面我们会更详细地讨论这两种理论。然而，有一个关键问题同等地影响这两种路径：在以改革推进的转型过程中，或在革命之后的重组过程中，国家扮演什么角色？它是工具、框架，还是敌人？

国家能创造一个自由社会吗？

转型理论从根本上受到国家理论观念的影响（第1章第3.3节）。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源自把国家视为阶级统治工具的传统马克思主义。²一件工具可以被用于许多不同的用途。但国家能被用来建设自由社会吗？较新的国家批判型转型理论，以及过去与现在的无政府主义，都对这个问题给出了明确回答：不能（参见第2章第4.4节）。

一个解放过程会创造出生产生活条件、超越资本主义的新形式，并把旧形式留在身后。如果由国家来设计这一解放过程，后者就只能在某种特定形式之内发生。这个形式就是法律形式；其手段是由政治与国家通过并实施的法律。于是，新的社会条件通过法律程序来组织。解放过程走上了一条法律道路。因此，新的条件由“上面”交付下来。国家必须把“美好的新事物”作为一项普遍要求，强加于它所代表的社会成员，并强制执行。对于希望实现以需要为导向的新社会生活条件的解放运动来说，这构成了一个根本悖论。这在概念上就是自相矛盾的：人们期待，由外部指挥人的国家带来自主决定。

要让国家能够强制推行以需要为导向的生活条件生产*形式，它就必须知道所有人的需要是什么。一方面，这不可能，因为只有我们自己才知道自身的需要，因此，只有我们自己才能创造出与这些需要相符的关系、生活和活动形式。关于能够拥有全面知识、因此能够规划世界的观念，是传统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一部分。另一方面，人的需要已经受到资本主义的塑造。它们只有在解放过程中，才能变化、发展和展开。为此，人们需要进行自我反思与自我发展的空间。

只有人们自己，才能按照自身需要创造自由社会，下面我们会详细说明这一点（第6章第1节）。既然只有他们才知道自己的需要，那么，找到满足这些需要的社会形式，就只能由他们自己来完成。无论立法程序多么民主，由国家强制实施的新的社会形式，都会带有其政治与政府起源的痕迹。它不是被创造出来，而是被拟定出来；不是被学习掌握，而是被颁令实施；不是自我组织，而是行政管理。美好的事业被压制性的手段腐蚀。这种悲剧在历史上和今天的许多社会主义尝试中，都清晰可见。这并不必然意味着必须把国家当作“敌人”。它可以为人们自我组织地发展新的生活条件提供空间：国家不是设计者，而是扶人上马的帮手？在这里，对我们来说重要的是强调：国家无法创造自由的社会条件。

道路与目标的分离

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以自由社会为目标，但其国家导向的形式，却堵塞了通往目标的道路。革命意味着突然夺取权力，改良主义³则是一场漫长的行进。这两种国家导向的夺权形式，都要求使用与目的不相符合的手段：⁴操纵、压迫，甚至暴力。这是因为国家导向的转型并不创造新的行动形式，而必须停留在其自身领域之内。然而，国家导向行动的这一框架，包含着特定的运作形式：说服选民、建立并领导政党、获得正面的媒体报道、夺取国家权力、击败反革命，等等。一个没有暴力的社会，要通过暴力来制造；一个没有恐怖的社会，要通过恐怖来制造（参见第1章注释4）。政治组织中那些旨在取得国家权力的政治手段，常常获得自己的生命。在政治与国家框架内，越是明确地聚焦于国家权力，运动就越必须集中于取得统治的手段。这种取向规定了组织的结构；而用于从外部取得统治的工具，也往往在组织内部发挥作用。在政治与国家的框架内，目标推动组织采用与政治、国家相对应的形式。这一点经常体现在革命运动的威权结构，或改良主义政党肮脏的权力斗争中。外部逻辑一步步被内化。理解以往路径的弱点，使我们能够解释：在实施道路上究竟出了什么问题，或者为什么在胜利之后背叛了理想，并最终走向原本意图的反面。我们必然会一再遇到这种情形，因为它与乌托邦和转型之间的相互关系有关。目标本应塑造道路的形式，但情况常常相反：道路塑造、甚至扭曲了目标。如果道路不合适，如果塑造道路的手段与方法同目标相矛盾，那么一个好的目标也会落空。但目标不能为手段辩护。以解放性的方式战胜资本主义，需要从根本上澄清目标，并找到与目标相符的道路；否则，就注定失败。

概念框：统治问题

几乎所有国家导向转型理论的文本，都会讨论“权力问题”。大多数情况下，这指的是如何夺取国家“权力”。然而，所谓“权力”问题，实际上是统治问题。→权力（原书第4页）与统治很不相同。人们联合起来，可以拥有发展新思想或建造房屋的力量。行动的力量并不

必然包含统治。统治是凝固的权力，是使人屈从的能力。如果权力意味着支配人，它就是统治。国家不只是一个权力机构——这样定义会是一种委婉说法——它是一个统治机构：只要人的生活条件掌握在它手中，它就拥有支配人的权力。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旨在取得国家权力，借助对人行使这种权力，强制实现普遍性目标。然而，这就是统治。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想利用统治这一选择来废除统治，例如重组社会，甚至最终摧毁最初被自己利用的国家。谈论“权力问题”，掩盖了真正的诉求：夺取对一个统治机构的控制权。我们将在第5章第2.3节“能力与统治”（原书第134页）进一步阐述这一点。

道路与目标的分离，解释了政治总体上、以及改革与革命尤其缺乏吸引力的原因。它们同宗教太过接近，许诺在一条漫长的牺牲之路尽头出现天堂。革命有时把这种自我工具化推向极限，也就是死亡：

“为希望而死。”广大人群拒绝它，是可以理解的。

这在一般意义上也成立：左翼计划打出“斗争、斗争、再斗争”的口号，要求为未来牺牲当下，却几乎没有人想参与，这并不奇怪。多少战友已为此感到疲倦？多少人在“任务完成”后，疲惫而释然地回到普通生活？“那是年轻人的事”，他们这样说。因此，解放运动中日益增长的享乐主义倾向，以及越来越重视即时满足需要的趋势，应当得到支持。然而，与此同时，也必须批判其中不加质疑地顺应社会的部分。不能仅仅把享乐主义当作解放性转型实践的一把肯定性的、以需要为导向的尺子；它也在资本主义的享乐与娱乐产业中被单独颂扬。在我们看来，转型的尺度与基础应当是个人的需要。为此，转型必须走出政治领域。

概念框：国有化（nationalisation）

传统马克思主义对社会化并没有统一理解。许多人假定，只要由工人治理，国家就可以成为“社会的代表”，社会化也就可以通过国有化来实现。另一些人把社会化想象为消解对生产资料的财产权，并将生

产资料转交到劳动者手中。但这究竟意味着什么，应当如何组织，大体上始终并不清楚。此外，人们只关注生产资料；广义上的消费资料，包括生产成果在内，其社会化并未被纳入考虑。

消费资料在消解→财产权（原书第130页）意义上的社会化，并不属于传统马克思主义的目标。只要看一看传统马克思主义文化，就会发现这一点十分明显：这种文化浸透了相应的劳动与绩效伦理，例如战歌《国际歌》德文歌词中的“把懒汉推到一边”，又如批判“不劳而获”，或《共产党宣言》中“人人都有劳动义务”的要求（Marx and Engels 1848）。1879年，马克思主义者August Bebel写道：“社会主义与《圣经》一致，主张‘不肯工作者就不应吃饭’。”产品不应自由取得，而只能通过劳动所得的工资获得。因此，产品必须作为私有财产，在与人的需要相分离的状态中被生产出来。这种由财产权造成的分离，必须通过强制、最终通过暴力来维持，因而需要国家。没有产品的社会化，现实社会主义就没有实现生产资料的社会化，也就没有实行财产权的废除。财产只是换了一种管理方式。社会化的希望，变成了国有化的事实。

2.2 传统马克思主义

一百多年来，传统马克思主义一直支配着解放运动的理论。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尤其是改革与革命理论，就是在它的理论基础上生长起来的。要理解一个对象，就必须理解它是如何产生的。遵循这一原则，下面我们将简要介绍传统马克思主义理论；遗憾的是，简要也就意味着有所删略。

传统马克思主义的乌托邦是什么？生产资料的社会化，从而终结阶级统治。资本主义基本上被理解为阶级统治：生产资料作为财产集中在资本家手中，所有其他人都被排除在对生产资料的支配之外。这使资本家能够把广大人口雇为雇佣劳动者，并剥削他们。生产资料的社会化，能够废除生产资料的不平等分配，以及由此产生的剥削。在这里，社会化常常等同于→国有化（原书第50页）；如果劳动与绩效原则没有同时被废除，它也确实会变成国有化。Lenin——以及在他之

前的Marx——意识到，阶级统治的终结，并不意味着一般意义上的统治终结。许多理论家都知道，仅靠改革与革命，不足以建立一个没有统治的社会，于是提出了阶段模式（见下文）。

概念框：过渡社会

转型革命当然可以同传统的夺取理论结合起来：首先通过改革或革命实现一次断裂，带来一个处于过渡中的（社会主义）社会；随后，转型过程开始。自由社会通过解放性早期形式的普遍化而被创造出来。宽厚地理解，可以把这种观点归于国家导向的超越理论。然而，一个令人不安的问题显而易见：从过渡社会通向获得解放的社会——共产主义——这条道路，几乎没有得到充分思考。Lenin把“国家的消亡”交给再教育与生产力发展。

但传统的国家导向超越理论无法想象这种过渡，并不意味着它不可能。的确，问题来了：在一个由政治与国家结构支配的社会中，推行一个社会建构过程，难道不会更容易吗？

尽管这种想法可能很有吸引力，我们认为它存在一个关键缺陷：迄今为止，国家导向的超越资本主义尝试，往往难以预测而且混乱。反革命运动进一步加剧这种不稳定。很难预测，在断裂之后，究竟哪一种占支配地位的政治与国家结构会胜出。因此，国家导向的转型能否带来有利于建构质上全新条件的社会环境，依然值得怀疑。此外，多数过渡社会的特征并不是松散整合，而是由一个小群体——政党或类似组织——支配，它具有严密而威权的结构，几乎不给其他社会组织形式留下空间。

然而，这些空间对于转型过程的起步至关重要，因为转型往往萌发于缝隙之中。当然，也可能存在由政治与国家结构支配、但组织没那么严密的过渡社会。不过，我们认为，以计划中介为基础的社会，不可避免地具有一种整合性威权逻辑（参见第4章第3.2节）。尽管如此，在那些仍然拥有强大政治与国家组织，并在名义上把自己视为过渡社会的国家——中国、古巴、委内瑞拉等——以政治与国家的支配为基础思考社会转型，仍可能相当有意思。

在→公地运动（原书第143页）讨论的一种情景中，过渡时期的国家可以作为运动的“伙伴国家”发挥作用。然而，以这种身份充当马镫的国家，必须努力促成自身的超越。原则上，这可以想象。但我们担心，国家具有某种“引力”，会再生产国家结构，并使新的社会组织形式处于控制之下。这种控制意图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在此情境下，生产与中介需要更强的国家协调，才能维持→社会协调统一（原书第126页）。此外，新的形式必须适应国家的协调，还必须提供资源与人力，等等。一个解放性的建构过程，必须抵御这种“引力”作用。

另一种情景可能是：建构过程不发生在缝隙中，而发生在过渡时期的国家本身。在这种情况下，过渡时期的国家必须按照需要重塑自身。我们仍然对这条道路持批判态度，因为目标不是让国家决策民主化，而是形成一种包容性的中介形式。因此，委内瑞拉的去中心化，以及把决策权转交地方当局，是好事；然而，它们仍然依赖中央统治机构。后文我们将表明，一个拥有强制执行权的机构（→统治问题，原书第49页），实际上倾向于阻止包容性条件的出现（第6章第1.2节）。

总之，带来解放的社会形式，只能在国家之外发展。

目标原本打算如何实现？通过“夺取政治权力”（Marx and Engels 1848）。社会民主党1891年《爱尔福特纲领》中的以下表述，具有根本意义：“工人阶级反对资本主义剥削的斗争，必然是一场政治斗争。……不取得政治权力，就不能使生产资料转归集体所有。”政治权力意味着国家。而这个结论是正确的：国有化可以通过取得政治权力，也就是国家权力来实现。因此，转型问题——我们如何建立自由社会？——变成了统治问题：我们如何夺取国家？我们或者沿选举之路走向政治权力，即改革；或者为取得政治权力而战斗，即革命。这就是国家导向转型理论的基础。

阶段模式

传统马克思主义中的其他思想家，也得出结论：“夺取权力”并不是直接通向自由社会的道路。他们的回答既简单，又令人不满：资本主义之后并不是自由社会，即共产主义，而是一个→过渡社会（原书第51页），即社会主义（见图2.2，原书第54页）。

19世纪，“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在用法上并没有显著区别，甚至可以互换。然而，阶段模式把社会主义变成了仅仅是一种过渡社会。这意味着，国家导向的转型无法带来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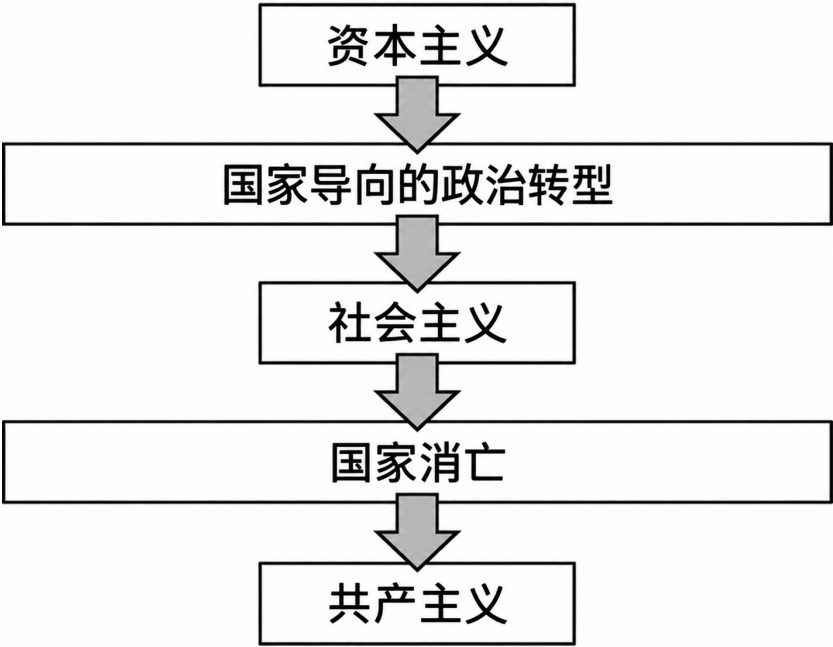


图 2.2 传统马克思主义的阶段模式

图中文字：资本主义→国家导向的政治转型→社会主义→国家消亡→共产主义。

社会。Karl Marx在《哥达纲领批判》（1875）这篇文章中，⁵以寥寥数语为阶段模式奠定了基础。他区分了“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和“更高阶段”。第一阶段直接从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因此“在

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旧社会的胎记”（同上，第20页）。在这里，劳动凭证把个人劳动表现与消费联系起来，劳动原则仍然存在。当然，Marx承认，这个原则是一种“不平等的权利……如同一切权利一样”，但是“这些弊病在第一阶段是不可避免的”（同上，第21页）。这个“第一阶段”，后来被称为社会主义。

工人运动热烈接受了过渡社会模式。终于，对于一贯设计后资本主义社会的要求退到了幕后：社会主义被允许存在不一致与错误。此外，国家不必被废除，而可以得到合理利用，并最终自行消亡。马克思列宁主义与其他社会主义理论，用社会主义的“暂时性质”来解释这些不一致。共产主义天堂的承诺被推迟了。

阶段模式认为，国家导向的转型——无论改革还是革命——会建立由国家支配的社会，在这一点上我们同意。关键问题是：国家如何消失？因为只有到那时，自由社会才会出现，转型问题才会得到令人满意的回答。事实上，无论过去还是现在，阶段模式的大多数理论家都在很大程度上忽视了这一理论挑战。

Marx没有谈过国家如何消亡。只有Lenin在《国家与革命》（1917）中试图论证这一点。但在我们看来，这套理论同样是不完整的。

国家的消亡

传统马克思主义认为，国家对于建立“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Marx 1875）是必要的，但一旦完成这一任务，国家就会逐渐失去其职能，从而失去自身基础。Engels与Marx都提出过这种观点；然而，主要借助Marx关于巴黎公社——1871年的社会主义起义——的思考，把它塑造成较为一贯的理论的人，是Lenin。他认为，劳动原则与资产阶级法权仍然有效：

“当然，有关消费品分配的资产阶级法权，必然以资产阶级国家的存在为前提，因为如果没有一个能够强制人们遵守法律规则的机构，法律就等于零。”

但这个“行政国家”什么时候才会消亡？在“完全的共产主义”之中，它将在以下条件下消亡：

“人们已经习惯于遵守社会交往的基本规则，而且劳动的生产率已经提高到这样的程度，以至于人们会自愿地按照自己的能力劳动。”

完全的共产主义将带来“摆脱分工、消除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之间的对立，把劳动转变为‘生活的第一需要’”（Lenin 1917）。⁶这种适应包括：

“人们将逐渐习惯于遵守那些为人们所熟知、并在一切格言中重复了数千年的社会交往基本规则。他们将习惯于遵守这些规则，无须暴力，无须强制，无须服从，也无须那个叫作国家的特殊强制机构。”

Lenin的文字并未明确说这些规则是什么，但合理地推想，似乎类似于“以你期待他人采取的方式行事”和“不要自私，要为共同体服务”，也就是要求个人自愿服从某个集体整体。

虽然Lenin谈到社会主义中的“完全民主”，社会主义的发展方向却已经确定：发展生产力，使人熟悉道德规则；反对者，或者坦率的人——后来也包括Lenin本人——还会称之为再教育。而且，尽管他声称社会主义国家不过是“行政国家”⁷或“半国家”，它显然仍作为一个完整的国家而存在，因为它依然是在社会中强制实现自身目标的机构。Lenin绝对相信，可以通过生产力发展实现解放，这证明他不愧为资本主义的继承人。于是，他用“为了共产主义而生产”取代“为了生产而生产”，许诺一个天堂般的“更高阶段”，并为人们沿途必须遭受的一切暴力与屈从辩护。然而，我们认为，自由社会不可能仅仅通过生产力发展而出现。我们在第3章讨论转型革命时，还会回到这一问题。同样，“消亡的必然性”也令我们怀疑。自由社会不是通过熟悉规则与服从来建立的，而是通过按照自身需要创造社会条件来建立的。再教育的想法确实包含某些真理，因为在转型过程中，人的主体性也会改变。然而，这不可能通过学习规则来实现，无论这些规则是传统的、古老的，还是新制定、由命令颁布的。个人自由地展开自身，需要一个自主决定地创造规则与条件的过程。

其他理论，例如新葛兰西主义，把国家消亡的问题落实到实践中，并假定随着国家决策越来越多地转交给地方邻里层面的自我组织，国家就会消散到社会之中。然而，简单地让国家民主化，例如让更多人参与国家决策，并不能实现自由社会。只要存在一个中央行政权威，无论其决定多么民主，统治就必然存在（参见第4章第3.2节）。而且，彻底摆脱国家还不够；必须以生产生活条件及其社会中介的新形式来取代国家。下面我们将讨论，在国家计划型过渡社会内部发展这种新形式的可能性。

2.3 乌托邦问题变成统治问题

解放运动的目标，是建立一个没有统治的社会。转型理论首先必须确定新社会的实质规定，即乌托邦问题。只有清楚理解希望实现的新形式，才能思考道路，思考这种形式如何能够取得支配地位。第一个问题问的是目标，第二个问题问的是道路。许多新的转型路径——去增长、团结经济、转型城镇、激进改良主义等——回避了第一个问题，而把焦点放在道路上。

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遵循一条以国家为导向的道路，来促成新形式的出现。在传统马克思主义乌托邦中，这是一项合乎逻辑的假设。它打算在有意识的国家计划基础上建立新社会，而这种计划可以通过取得政治统治来实现并强制执行。因此，社会形式的根本改变，变成了一种统治技术：社会运动或政党如何才能变得足够强大，以强制实现自身利益？传统马克思主义转型理论的决定性问题是：“我们如何夺取政治统治？”它与国家计划型社会的乌托邦相契合。一个不以国家计划型社会为目标的解放运动，必须从头开始。它必须问自己：什么样的转型理论，才与自己的乌托邦相符？

然而，问题在于，许多解放运动已经迷失了乌托邦问题；与此同时，对转型问题的旧有国家导向回答，却仍然徘徊不去。这当然与既有的社会替代方案及乌托邦讨论仍处于初级状态有关。过去的幽灵纠缠着乌托邦问题，也同样纠缠着转型问题。例如，由德国许多地方团体组成的“干预主义左翼”（Interventionist Left）宣称：“归根结

底，超越资本主义是一个权力问题”（IL 2014）。这与传统马克思主义“夺取政治权力”的主张极为相似。在这里，关注的焦点同样是国家统治，尽管干预主义左翼对国家持批判态度。还有一些情形中，乌托邦与转型之间的联系并没有得到细致思考。于是，一个没有统治、没有国家的乌托邦，与一套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被结合起来。然而，以无国家乌托邦为目标，就要求超越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坚持国家导向的转型理论，是理论不彻底的结果。

虽然我们并不赞同以国家为导向的转型路径，但乌托邦问题的优先性，在这种情形下仍然适用。如果事实证明，这种建立在理论基础上的乌托邦可以通过国家导向的方式强制实现，那么讨论就可以转入统治问题。我们已经努力阐明，为什么认为这不可能。转型需要一个社会过程，而不只是国家导向的过程。它需要权力；但问题是，应当获得哪一种权力，如何获得，以及这种权力是否会变成统治。这正是我们将在转型革命分析中考察的具体构型（第3章）。

3 改革：一步一步登山

改革通常指“有计划地重组现有条件与制度”，其中也可能包括“剧烈的社会变化”（参见德文维基百科“改革”词条）。在改良主义者看来，资本主义的转型是一座有待攀登的山。登山必须一步一步来。单个步骤是明确的、顺序发生的、可计算的、可规划的、可设计的。前一步走完之后，就可以讨论并明确下一步。第一步可以立即开始；如果发现走错道路或偏离方向，改革过程还可以后退几步。一步一步前行，意味着一种令人安慰的连续性、一种使人放心的安全感。改良主义对革命的批判，正是针对这种安全感的缺失：革命抛弃现有的民主决策机构，因此更难控制，并可能遭受反民主、甚至暴力性的变化。

因此，传统的、忠于国家的改良主义，在资本主义的结构与形式内部寻找可能性。其思想是：渐进变化能够缓慢地超越资本主义。变化达到一定数量时，经过改革的资本主义就会转变为自由社会。当转折

点到来时，足够多的量变已经累积，从而引起社会形式的质变。例如，第一年可以从60\$开始逐步提高二氧化碳税，并改善医疗保健；第四年实行无条件基本收入，对经济实行更严格的民主控制；第十年，这些改革加在一起，就形成深刻的社会变化。资本主义便一步一步被留在身后。并非所有改革理论都如此，有些也包含断裂与阶段。

资本主义内部有计划、普遍性的重新设计，使改革理论与国家相联系，因为国家是资本主义中社会设计的合法形式。国家通过法律稳定变化，并以普遍、具有约束力的方式，在社会中实施变化。没有稳定化与普遍化，任何循序渐进的过程都必须一再从头开始，并且只能局限于缝隙。

改良主义只有在政治领域与国家内部，才能有计划地设计社会。福利国家就是一个例子。然而，要抵达一种新的社会形式，就必须与现有结构发生断裂。新的社会形式，必须通过一种不同的生活条件生产形式来创造。传统改良主义无法做到这一点。它重塑国家，并由此重塑社会；但国家无法创造自由的社会形式。因此，传统改良主义对国家的肯定性态度，把它束缚在资本主义之内。登山者抵达山顶时，遇见的仍是艰难攀登过程中一直遭遇的东西，只不过换了一个高度。

下一节我们将说明，忠于国家的改良主义确实曾经、并且仍然相信：国家不是资本主义的一部分，而是一件可以独立使用的中立工具。然后，我们将讨论现代国家批判型改良主义的一种变体，它显现出在国家之外、“自下而上”创造新社会形式的趋势。在这里，国家不是变化的组织者，而更多是中介者，是提供变化空间的机构。

3.1 传统改良主义

当传统马克思主义倾向仍忠实坚持革命时，工人运动内部的改良主义倾向，在19世纪末逐渐成形。它们在无产阶级地位改善、选举权扩大的背景下站稳了脚跟。因此，无产阶级越来越倾向于认为，可以在政治与国家框架内改变资本主义社会。在德语世界，改良主义与其最有意思的代表人物Eduard Bernstein联系在一起（以下引文均出自其1899年著作，英文由M.R.翻译）。这位Friedrich Engels的前助手，宣布民主是社会主义的先导：

“面对一个……落后的工人阶级，普选权在很长时间里，似乎只是选择自己‘屠夫’的权利；但随着工人人数与知识的增长，它就成为一种工具，把当选代表从主人变成群众真正的仆人。”

他把普选权规定为“民主的一部分——而且仅仅是一部分——不过，这一部分从长远看必然带来其他部分，就像磁铁吸引散落的铁屑”。

对Bernstein而言，这种充实的民主无异于社会主义，因为民主不仅是“实现社会主义的一种手段，而且同时是手段与目的。它是赢得社会主义的手段，也是完成社会主义的形式”。因为没有它，“生产资料的社会占有”就“恐怕只能以独裁的革命中央权力形式”，依靠“革命俱乐部的恐怖专制统治”来强制实现。尽管这些思想富有启发性，对（民主）国家的肯定性态度仍然十分明显。国家是建设新社会的工具。乌托邦问题变成了统治问题。社会重组的任务被交给国家。

然而，肯定国家的改良主义，并没有随着传统工人运动的消失而消失。它既存在于欧洲共产主义——20世纪50至60年代与苏联相对立的欧洲共产主义运动——之中，也部分存在于今天的改革理论之中。例如，对Hugo Chavez在委内瑞拉的政治实践具有决定性影响的“21世纪社会主义”理论（Dieterich 2006），就是如此。

3.2 国家批判型改良主义

现实社会主义的经验，促成了对传统国家观的批判。从一开始，国家能否成为解放性行动的工具，就受到了质疑。较新的国家批判型改革路径，承认国家是改革不可缺少的条件；不过，它们的根本态度是批判性的，甚至是敌对的。由于这些理论取向相对较新，尚不存在一种普遍理论。因此，我们对国家批判型改良主义的介绍，将限于Joachim Hirsch的“激进改良主义”概念。这一术语之所以包含“‘改良主义’，是因为它不以革命夺权为目标；之所以称为‘激进’，是因为它把焦点放在那些产生现有权力与统治条件的社会关系上”（Hirsch 2007，英文由M.R.翻译）。

激进改良主义

Hirsch从根本上反对传统的革命理解，“因为人们不能通过统治与强制获得解放”（Hirsch 1995，第194页）。他认为，无论共产主义的革命路径，还是社会民主主义的改革路径，“利用国家权力改变社会根本结构的尝试”都已经失败。此外，“国家已经失去了关键的政策空间”（同上），因为在他看来，以民族国家为基础的政治，正越来越多地受到跨国公司的挑战。这样，以民族国家为基础的权力中心已经消失。他也摒弃了世界国家的设想，转而支持去中心化的路径：“问题不在于建立一个新的、更加完美的国家，而在于创造新的、去中心化的、通过合作彼此联结的结构”（同上）。然而，在作出这一否定之后，他又转回国家。

“虽然国家不能成为解放性社会变革的工具，围绕国家展开的斗争，仍然影响着社会力量的平衡，以及政治活动的条件”（Hirsch 2002）。因此，“在国家层面赢得的社会权利与妥协，可以取得普遍效力”。从历史上看，激进改良主义“起初是在独立于国家统治机器、并反对它的情况下发展起来的”（同上）。例子包括1968年的学生抗议，以及20世纪70至80年代的环境运动与妇女运动。这些运动是独立的，并不以国家为基础；“它们的成功带来了意识与习惯的巨大改变”（同上）。它们改变了国家政治。

Hirsch认为，在今天，“对于立即实行一个非资本主义社会，既没有可信的构想，也没有足够的支持”（Hirsch 1995，第194页）。因此，下一步应当使政治机构民主化，从而“逐步超越以自由民主民族国家为基础的模式”的限制”（同上，第198页）。Hirsch把这一点与去中心化相联系，与联邦主义式地增强地方性机构的独立性相联系，最终指向“建立一套全新的、更复杂的民主决策权利体系”（同上，第202页）。这套体系应当明确程序规则，使不同群体能够参与“讨论、谈判并达成妥协的公共过程”（同上，第201页）；在这个过程中，“冲突可以公开而公共地得到解决”（同上，第195页），不以多数意见定夺，并纳入对少数者的保护。

民主化过程与国家机构改革的一项根本要求，是“经济的政治化”，以及“政治的再政治化”（Narr and Schubert 1994）。Hirsch希望重新确立政治的首要地位（参见原书第46页）。政治必须重新获得行动能力，才能对企业决策施加真正的影响。Hirsch提出，政治与经济之间的矛盾，“只能借助‘激进改良主义’来解决，也就是一种以国际联结的政治自我组织为基础、独立于统治机构，却又以连续的制度改革为目标的政治斗争”（Hirsch 1995，第204页）。只有通过这种斗争及其获得的经验，“一个超越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新而更自由的社会的构想，才能获得更具体的形态”（同上）。

乌托邦：传统改良主义的弱点

通过激进改良主义，Hirsch试图构想这样一个转型过程：它一步一步推进，同时又能够建立新社会的基础，包括社会行动主体，以及政治与制度形式。这里的许多洞见与思想，已经脱离了肯定国家的改良主义。新社会应当通过广泛的民主化过程，在不受国家影响的情况下发展起来；这一过程提供一个框架，使新社会制度的形式与行动主体得以结晶。人们当然可以怀疑，重新确立政治的首要地位，在多大程度上能够实现这种广泛而民主的“经济政治化”；然而，这一路径的主要问题，在于没有明确指出究竟什么是在质上新的。

对于新的社会形式、因而对于目标社会是什么，并没有理论上的回答。什么样的社会中介将取代市场、国家等等？的确，Hirsch谈到“替代性生活形式”与新的“生活方式”；他用“激进”这个形容词，宣称自己的转型理论会改变根本的社会关系。然而，激进性只是一个否定性的规定；替代方案，也就是新社会的质，依然不清楚。传统改良主义的主要弱点，在于它对乌托邦的表述并不一贯，而Hirsch的理论也有同样的问题。

缺少乌托邦的理论化，也解释了为什么政治与国家导向的转型倾向仍然占据上风。他的构想中较为具体的部分，主要围绕经济民主与经济政治化展开，即把市场与国家的二元关系向国家一侧移动，并使国家民主化。不过，他的路径确实提出了正确的问题，尽管那些新的“形式”与“行动主体”是否构成自由社会的早期形式，仍然值得怀疑。

3.3 改良主义的洞见

改良主义强调过程性，这是转型的重要要素。新的社会形式不能被简单地强制实行，而必须一步一步地建立并学习。我们无法一跃跳出资本主义，而必须努力开辟走出去的道路。然而，改良主义把焦点放在国家转型上，却损害了过程的方向。改革理论必须重新审视过程的性质，把同社会形式发生断裂的必要性，与同样必要的过程性联系起来。转型不能仅仅是一个以国家为基础的政治过程，否则，它就会退化为对以财产权与劳动为基础的社会的修改，无论这个社会是经过改革的资本主义，还是国家社会主义。要让过程真正超越资本主义、走向自由社会，它就必须立足于新的生活条件生产*形式。

4 革命：跃过深谷

革命是一种“结构性变化”，它“在相对短的时期内……在以往法律形式之外”取得支配地位——因此是非法的——所以“很少以和平方式发生”。它与政变或“宫廷政变”的区别在于，具有“人口的广泛支持”。因此，它被视为一种“自下而上”的运动（德文维基百科“革命”词条）。

对革命者而言，超越资本主义类似于跃过一道深谷。深谷不可能一步一步跨越，必须奋力一跃。一步一步地把旧事物留在身后，指望最终发生质的转变，是不够的。只有突然的、质的变化，才能为新的社会形式开辟道路。

为了实现突然的根本变化，革命必须完成两件事：终结旧事物，建立新事物。然而，突然终结旧事物，却把革命引向以国家为中心的政治形式。新事物以革命后重组的方式来建立。于是，革命理论与改良主义一样，把国家导向的改变与社会改变分离开来。先由一次国家导向的断裂终结旧社会，随后再启动一个社会过程，产生新社会。这里的次序至关重要：不是社会转变带来政治与国家的变化，而是与国家有关的政治转变，导致社会变化。

4.1 反应性革命与主动革命

革命的潜能取决于其触发因素。如果触发革命的是社会不满，那么它的潜能就是有限的。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由饥饿与战争触发，导致革命少数派——布尔什维克——夺取统治，并强制实行国家控制的经济。1789年法国大革命具有某些相似之处：革命由饥饿与税收压力触发，服务于资产阶级少数派，他们以现代公民国家取代专制政权；摆脱封建束缚后，由此为资本主义发展奠定基础。在这些反应性革命中，社会反抗被用于强制推行少数人的统治计划。

只有当旧社会“孕育着一个新社会”（Marx 1890，第779页）时，革命才可能诞生自由社会。因此，自由组织社会的可能性，必须发展到足够程度，使人们把它们视为可行的替代方案。此时，革命就

不再是一场看不见替代选择的反应性抗议，而是主动转向一种新的、切实可感的社会形式。国家层面的断裂将跟随社会变化，而非相反。这就是革命理论在转型革命中能够获得的价值。它可以是一场主动革命。我们不知道它是否是转型所必需的，但确有这种可能。

4.2 革命被束缚于国家形式

为什么对旧社会条件的突然终结，必然以国家为基础发生？突然的转向，必然使社会的大部分保持不变，因为全面改变所有社会关系与人与人的关系，需要大量时间。如果起初社会大体保持不变，那么突然的根本变化，就必须使用旧的社会形式。换言之，它在结构上是保守的，因此仍在旧逻辑中运动。改变社会的旧有社会形式就是政治，它想借助国家实施新的条件。此外，革命需要权力来取得统治，因为要强制推行广泛的社会变化，就必须拥有统治。指向统治的这种权力，可以逐步积累，例如由政党领导的运动来积累；然而，统治本身必须在旧逻辑的框架内迅速赢得或夺取。在资本主义中，只有一种公共统治形式是集中组织的，因而能够在相对短的时间内取得，那就是国家统治。它也是一种普遍性的统治形式，因为它的引力中心——国家——强制实施并维护社会结构。

因此，在所有革命理论中，都能发现对国家的指向。Marx已经批判过革命对国家的聚焦：

“因为它〔无产阶级〕以政治方式思考，所以把意志视为一切弊病的原因，把暴力与推翻某种特定国家形式视为万能药……无论政治起义多么普遍，其庞大形式之下仍隐藏着一种狭隘的分裂。”（Marx 1844，第407页及下一页）

对国家的聚焦，有不同的表达形式：传统马克思主义者想夺取政治统治，并在社会主义中把它转变为无产阶级的民主国家。然而，现代共产主义者与无政府主义者已经不再把国家视为解放的工具。他们寻求通过革命摧毁国家。以政治方式终结国家的后果，在革命后重组的不确定性中变得清晰可感。

4.3 利益形式、统治与反革命

政治的利益形式（参见第2章第2.1节）造成了这样一个事实：即使一场革命得到多数人口的支持，它也只代表部分利益。因此，它必须战胜其他利益与其他人；它必须对他人行使权力，取得统治。自上而下的强制实施，需要统治。既有的利益冲突，通常会产生各种形式的反革命。最尖锐的形式，是与革命对抗的武装反制力量。这使革命陷入两难：要么忠于自身原则而止步，要么采用它本想废除的手段——压制、暴力、恐怖。一旦打开暴力之门，就很难再关上；从那一刻起，谁将在何时承受暴力，就只剩下界定的问题。即使暴力“仅仅用于保卫”革命成果，情况也一样。进攻向来被认为是最好的防守（可进一步阅读Adamczak 2007）。因此，在起义期间以及之后，革命卷入了一场统治争夺战，阻碍着许多解放过程。

4.4 革命后的重组

国家权力要么被革命摧毁，要么被革命夺取。革命的第二天已经到来。现在，新社会的建设开始了。让我们在脑海中描绘这种革命后局势：生产中充斥着资本主义机器，它们是劳动义务的物化强制，其建造的根本目的，就是使人服从乏味的任务。资本主义技术并不中立，因此不能轻率地加以使用。除少数创造性领域和知识领域外，占支配地位的劳动组织类型，代表着有组织的强制形式。人们自身仍然携带着旧社会的精神特质：信赖统治、性别歧视、排斥、绩效崇拜，也就是针对自身与他人的内化统治。这还没有把革命过程自身可能带来的创伤经历与破坏计算在内。尤其是传统马克思主义理论，由于只把统治理解为外在事物，无法把握这一问题领域。对它们而言，统治通常来自“外部”；外部来源一旦消失，统治问题也就解决了。这是因为，统治问题被重新解释成了单纯的权力问题。“权力”听起来更悦耳。统治的目的显然是压制不受欢迎的冲动，而权力则既能服务于正面目的，也能服务于负面目的。然而，自由社会不能被强制实行，因为强制实行总是需要统治。

之前的国家剧变留下了什么样的环境，这个问题至关重要。这些环境允许建立自由社会吗？国家的突然转变本身，并不会创造一个自我组织的社会替代方案。革命中断了“社会再生产的正常道路”

（Demirović 2012，第36页），但取而代之的是什么，却并不清楚。此时要完成的任务，不亚于建立一整套新的社会制度。为了保障社会再生产，必须迅速找到解决办法；人们仍然需要吃饭，需要各种供给。众多同时提出的要求与突然变化，很快就会使重组过程不堪重负。具有解放性项目实践经验的人寥寥无几，关于不同社会化形式的知识也稀少而分散（参见同上）。冲突与暴力的风险极大。

Demirović正确地指出：

“期待局势本身会解决一切，期待在革命过程中，革命会提供足够多合适的人，期待他们近乎自发地发展出相关能力，这种想法是错误的。”（同上）

压倒性的问题，与那些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成长、被问题压得喘不过气的人相结合，很容易导向熟悉的威权与排斥性解决方案。唯一拥有足够资源来塑造社会的社会力量，就是国家。在革命后的条件下，如果没有在社会中建构出替代性的生产*方式，那么充其量只能期待一个由民主国家组织的社会。

反威权以及批判国家的路径——集体主义或共产主义无政府主义、委员会共产主义，等等——拒绝国家计划，但也共享一个根本困难：如何发展并实行一种新的社会形式，这个问题大体上仍未得到回答；要么这个问题没有被恰当把握，要么关于新社会形式的反思被当成威权行为而禁止。一旦国家统治被攻克，这种反思又会因履行任务的压力而搁置。把重点放在摧毁旧事物，而不是理解与创造新事物，对革命后的重组会造成致命后果。在这种情形中，应当做什么，以及结果可能是什么，大体上都不清楚。心存疑虑时，许多反威权运动把希望寄托在自发的自我组织上。对于具有资本主义背景、也就是习惯了统治的主体来说，最顺手的组织模式就是排斥，恰恰因为他们对此如此熟悉。

4.5 国家批判型革命理论

遗憾的是，尽管口头号召十分频繁，现代革命理论却缺少实质内容。很多情况下，它们只是延续旧思想。这里，我们想讨论无政府共产主义者明确反威权的革命理论。⁸如同国家批判型改良主义一样，在国家批判型革命理论中，也能找到许多转型革命的要素。革命无政府主义者区分政治革命与社会革命：前者只是“更换统治者”

(McKay 2012)，后者则指社会组织方式的社会性转型。社会革命是“多年社会斗争的结果，而不是推翻国家机器的结果”

(deu.anarchopedia.org/Soziale_Revolution，英文由M.R.翻译)。根本变化“由广大人民直接完成……而不是通过政治手段”

(McKay 2012，英文原书作者自行回译)。传统马克思主义者组织群众，是为了“夺取国家权力”；无政府主义者这样做，则是为了“摧毁”国家权力(Bakunin 1975，第263页)。在这里，“演进与革命并不是两种不同且相互分离的事物……革命只是演进的沸点”

(Berkman 1928，第34页，英文由M.R.翻译)。社会革命从今天就开始。重点不在于“组织工人阶级的权力”，而在于发展一种“非政治的或反政治的社会力量”(Bakunin 1975，第262页及下一页，英文由M.R.翻译)。正是日常斗争，产生出“自由的人与组织”

(McKay 2012，英文由M.R.翻译)。Bakunin把第一国际看成一个充满希望的组织，是“知道应当做什么、因此能够把革命掌握在自己手中的真正力量”(Maximoff 1964，第323页)。与Bakunin不同，现代无政府主义者更多地自由意志主义工会、合作社等组织中看到这种力量。但Bakunin也同意，合作社能够使“工人获得经济组织的实践训练，并为未来的组织播下珍贵的种子”(Bakunin 1975，第173页)。

对无政府主义者而言，仅仅建设替代方案还不够。资本主义不可能被“改革掉”，也不可能被“竞争掉”(McKay 2012)。没有任何“统治集团”曾经自愿放弃统治。因此，最终仍需要革命。然而，除了自卫目的之外，革命不应包含暴力或强制的要素。革命将由一支“自愿民兵”来实践，但这支民兵不会“干预公社生活”；它只应

“保卫工人与农民自行组织生活的自由”（同上）。真正的革命由人民自己完成。在西班牙革命——许多无政府主义者寄托希望的焦点——期间，“获得解放的农民与工人”开始把土地与生产资料集体化。试图强行建立威权组织的行为，会因“自由个人”拒绝合作而被遏止。内部反革命将不可能发生，因为广大人口不可能与革命疏离：在无政府主义革命中，权力掌握在他们自己手中（同上）。

无政府主义革命理论的问题

无政府主义者批判传统马克思主义对国家的执迷，以及它朝向国家形式的取向，这一批判是有根据的。他们也认识到，要建立自由社会，就必须建设替代方案。这一理论拒绝突然性，并批判没有“演进”的革命，因此类似于转型革命。然而，在一些路径中，某些问题仍然存在；另一些观点则或多或少地超越了它们。

经典革命之所以变得以国家为导向，不仅是因为它旨在“更换统治者”，也是因为它朝向突然夺取社会权力。虽然许多无政府主义者反对突然性，但另一些人仍然偏爱以国家为导向实现解放、随后在革命后自我组织的观念。预先建立其他社会形式，大概有助于处理革命后的问题；但人们也常常过度强调自发重组的重要性。自由的社会组织，需要摸索与学习。强调革命后自发的自我组织，容易以社会浪漫主义的方式夸大人的潜能。

另一个可能的问题，是对革命前“演进”的理解并不一贯。只有当这种“演进”创造出正在发展的新社会形式替代方案，并推动它们扩展到足以成为现行社会形式的可行替代选择的程度时，它才可能使革命后的重组成为现实。遗憾的是，多数情况下，这些替代方案的性质并没有得到充分说明。它们常被称为“自由意志主义的替代方案”，如“自由意志主义工会、合作社”；但它们并不具有由另一种社会中介形式——也就是非资本主义的中介形式——支配的性质。虽然它们质疑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却没有把由此产生的产品的所有权纳入分析。通常，合作社仍然为市场生产商品。在这一点上，许多无政府主义革命理论的大问题变得明显：乌托邦没有得到足够具体的规定，因

此可能被旧形式污染。革命前应当建立的新社会形式，其内容无法被界定，因为自由社会的形式——尽管已经存在某些倾向——还没有被充分把握。仅仅信任合作社、集体组织及其“自由联合”，是不够的。

无政府共产主义革命理论，已经展现出转型革命理论的许多特征。不过，首先需要通过乌托邦理论，明确“自由意志主义替代方案”的实质含义，以证明它确实承载着另一种社会逻辑。这又要求至少基本理解所追求的社会形式。其次，还必须解决这样的问题：革命前的“演进”需要发展到什么程度，在旧社会内部“充分普遍化”意味着什么。这样，革命就不只是反映社会动荡，不会仅仅是一场反应性革命，而会预示另一种社会组织形式的可能性；它将成为一场主动革命（参见原书第64页）。

4.6 革命的洞见

革命强调社会断裂。它批判改良主义仅仅延续了资本主义的趋势。资本主义的转型，需要生产／再生产的社会形式发生质变。然而，这种变化不能等到社会断裂之后才发生，否则，在充满动荡与广泛要求的局势中，它就太容易被重新整合进旧事物之中。

新的生活条件生产*的社会形式，必须成为转型过程的起点；从一开始，它们就必须塑造转型过程，并与之共同成长。这些思想也是国家批判型革命理论内在的要素；不过，还需要更详细地加以规定。我们将在转型革命理论中完成这一工作。

5 小结

自由的社会形式，不可能是国家导向过程的结果。它需要一个社会建构过程，在其中为个人、集体与社会层面的解放铺平道路：

- 我们向国家转型理论提出的问题是：它们能创造什么社会形式？
- 改革与革命这两条路径，都在政治领域中活动。

- 改革作为“连续的重组”，依赖作为“普遍性”机构的国家。
- 革命由于其突然性，至少暂时必须停留在旧结构内，因而停留在国家领域内，无论它随后想摧毁国家，还是利用国家。
- 由此产生一种分离：先通过改革或革命实现国家层面的断裂，然后，这种断裂应当促成向另一种社会形式的质的转变。
- 然而，国家无法带来自由社会，因为自由社会只能“自下而上”地由人民根据自身需要设计。
- 传统马克思主义“生产资料国有化”的目标，可以在国家导向的基础上实现。国家转型理论能够服务于这一目的。
- 改革与革命表现为传统马克思主义的孩子：它们能够构想夺取权力、重新设计国家，却无法引导自由社会的发展。
- 聚焦于国家改变，就把转型问题“我们如何实现自由社会？”改成了统治问题“我们如何取得国家统治？”。
- 国家批判型革命与改革理论质疑国家作为工具的地位；因此，发展社会替代方案就变得至关重要。
- 以自由社会为目标的转型理论，必须首先提出乌托邦问题：自由社会的特征是什么？得出结论之后，才能提出转型问题：我们如何实现这一目标？
- 只有自我组织的建构过程，才能带来自由社会。

参考文献

- Adamczak, Bini. 2007. *Gestern Morgen. Über die Einsamkeit kommunistischer Gespenster und die Rekonstruktion der Zukunft* [《昨天的明天：论共产主义幽灵的孤独与未来的重建》] . Münster: Unrast.
- Bakunin, Michail. 1975. *Gesammelte Werke* [《著作集》] . Band 3 [第3卷] . Berlin: Karin Kramer.
- Bebel, August. 1879. *Die Frau und der Sozialismus* [《妇女与社会主义》] . Berlin: Dietz, 1973.

Berkman, Alexander. 1928. *ABC des Anarchismus* [《无政府主义入门》]. <https://anarchistischebibliothek.org/library/alexander-berkman-abc-des-anarchismus.pdf>. 访问日期: 2022年5月11日。

Bernstein, Eduard. 1899. *Die Voraussetzungen des Sozialismus und die Aufgaben der Sozialdemokratie* [《社会主义的前提与社会民主党的任务》]. Reinbek: Rowohlt, 1969.

Bogdanow, Alexander. 1923. *Der rote Stern. Ein utopischer Roman* [《红星: 一部乌托邦小说》]. Darmstadt/Neuwied: Luchterhand, 1982.

Demirović, Alex. 2012. Reform, revolution, transformation [《改革、革命、转型》]. In *Transformation im Kapitalismus und darüber hinaus* [《资本主义之内及其之外的转型》], ed. Michael Brie and Mario Candeias [Michael Brie与Mario Candeias编]. Berlin: RLS-Papers.

Dieterich, Heinz. 2006. *Der Sozialismus des 21. Jahrhunderts: Wirtschaft, Gesellschaft und Demokratie nach dem globalen Kapitalismus* [《21世纪的社会主义: 全球资本主义之后的经济、社会与民主》]. Werder: Kai Homilius.

Engels, Friedrich. 1891. Die Entwicklung des Sozialismus von der Utopie zur Wissenschaft [《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19. Berlin: Dietz, 1973.

Hirsch, Joachim. 1995. *Der nationale Wettbewerbsstaat* [《民族竞争国家》]. Berlin: Edition ID-Archiv.

———. 2002. Tote Hunde wecken? [《唤醒死狗? 》]. In *arranca!* 24. <https://arranca.org/ausgabe/24/tote-hunde-wecken>. 访问日期: 2022年5月11日。

———. 2007. Radikaler Reformismus [《激进改良主义》]. In *ABC der Alternativen* [《替代方案入门》], ed. Ulrich Brand, Bettina Lösch, and Stefan Thimmel [Ulrich Brand、Bettina Lösch与Stefan Thimmel编]. Hamburg: VSA.

Holloway, John. 2002. *Change the world without taking power. The meaning of revolution today* [《不夺取权力而改变世界: 革命在今天的意义》]. London: Pluto.

———. 2010. *Crack capitalism* [《打破资本主义》]. London: Pluto.

- . 2016. *In, against, and beyond capitalism: The San Francisco lectures* [《身处、反对并超越资本主义：旧金山讲演》]. Oakland: PM Press.
- IL. 2014. Interventionistische Linke. Was uns eint [《干预主义左翼：把我们联结起来的是什么》]. <https://www.interventionistische-linke.org/was-uns-eint>. 访问日期：2022年5月11日。
- Lenin, W.I. 1917. *Staat und Revolution* [《国家与革命》]. Berlin: Dietz, 1978.
- Marx, Karl. 1844. Kritische Randglossen zu dem Artikel „Der König von Preußen und die Sozialreform. Von einem Preußen“ [《评一个普鲁士人的“普鲁士国王和社会改革”一文》].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1. Berlin: Dietz, 1976.
- . 1875. Kritik des Gothaer Programms [《哥达纲领批判》].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19. Berlin: Dietz, 1973.
- Marx, Karl, and Friedrich Engels. 1848. Manifest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 [《共产党宣言》].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4. Berlin: Dietz, 1973.
- Marx, Karl. 1890. *Das Kapital. Kritik der politischen Ökonomie. Erster Band*, 4. Auflage [《资本论：政治经济学批判》第1卷，第4版]. In *Marx-Engels-Werke*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 23, ed. Friedrich Engels [Friedrich Engels编]. Berlin: Dietz, 1973.
- Maximoff, G.P. 1964. *The political philosophy of Bakunin: Scientific anarchism* [《巴枯宁的政治哲学：科学的无政府主义》]. London: Collier-MacMillan.
- McKay, Iain. 2012. *An anarchist FAQ: Volume 2* [《无政府主义常见问题解答：第2卷》]. Edinburgh/London/Oakland: AK Press.
- Narr, Wolf-Dieter, and Alexander Schubert. 1994. *Weltökonomie. Die Misere der Politik* [《世界经济：政治的困境》]. Frankfurt/Main: Suhrkamp.

原注

1. 五年前我们撰写本书时，对反威权的转型与革命构想更加不满，坦白说，也更加缺乏了解。尽管如此，我们认为，我们对改革与革命阵营的批判，以及转型革命与萌芽形式理论，仍包含许多有意思的想法。
2. 正如Frederic Engels所写：“无产阶级夺取国家权力，并首先把生产资料变成国家财产。但这样一来，它就废除了……一切阶级差别与阶级对立，也废除了作为国家的国家”（1891，第223页）。国家作为“剥削阶级的组织……其目的在于以暴力使被剥削阶级处于受压迫的条件中”（同上），作为“特殊强制力量”（同上，第224页），就不再必要。对Engels而言，当无产阶级，即受压迫的工人使用国家时，国家就会消亡。Lenin从这里出发，宣称无产阶级夺权，还不足以使国家消亡。随后，他试图为废除国家提供新的理由。
3. 我们在描述性与中立的意义上使用“改良主义”一词，而不是取其有时常见的贬义。
4. 或者，如果解放被推迟，最终胜出的是统治本身，那么这些手段倒确实与目的相符合。
5. 为Marx辩护的话，应当指出，这种阶段模式只出现在他的少数几篇文章中。尽管如此，它却成了后来被称作“马克思主义”的东西的基础。
6. Alexander Bogdanow的乌托邦小说《红星》中的以下对话，十分生动地呈现了劳动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这一思想：“难道你们从来不要求某种与我们的货币相当的东西吗？比如已经付出多少劳动的证明，或者承担劳动的义务？”——“完全不需要。在这里，劳动是自由的，任何东西都不短缺。成熟的社会成年人只要求一件事：劳动。我们不需要强迫他劳动，无论是隐蔽地还是公开地强迫”（Bogdanow 1923，第71页）。
7. Engels谈到这些“行政职能”时说：“对人的统治将由对物的管理和对生产过程的指导来代替。国家不是被‘废除’的。它是自行消亡的”（1891，第201页）。然而，“特殊的镇压力量”（同上，第224页）无法消亡，因为财产权仍然必须受到保护。
8. 由于篇幅所限，我们在这里不得不略去其他批判国家的路径，例如工人主义（Workerism/Operaism）、后工人主义，以及John Holloway的著作（2002、2010、2016）。

转型革命

此前，我们讨论的是一般意义上的转型理论。现在，我们要具体说明：为了使解放过程成为可能，转型理论必须考虑什么、包含什么。我们用“转型革命”（transvolution）一词指称一切旨在超越资本主义的转型理论（参见图3.1，[原书第74页](#)）。我们并不企图提出一种完美的理论。我们的目标，是为不同的转型革命理论开辟空间，并提出一些可称为“转型指南”的东西。我们的概念和术语意在创造一片活动场地，让诸多理论在其中驰骋、相互批评、不断完善。我们自己的转型革命方案——萌芽形式理论——将在第7章介绍。

为什么取名“转型革命”？有两个原因：一个关乎内容，一个关乎策略。从策略上说，这个词在转型讨论中几乎没有被使用过，因此其内容尚未定型。从内容上说，转型革命结合了转型与革命这两个观念，把过程、断裂和建构的重要性联系在一起。

在德文版中，我们使用的是“扬弃”（Aufhebung），而非转型革命。不过，扬弃在德文中就已显得抽象、颇为牵强，在英文中更是如此。另一方面，扬弃确实把转型的不同意涵汇聚在一起。Aufhebung 是一个包含三个方面的哲学概念：某些东西终结了（消除），某些东西延续下来（保存），还有某些东西被提升到质上不同的新层次（发展）。社会形式发生质变时，发生的恰恰就是这些事情：断裂终结旧社会形式的某些要素，例如→排斥逻辑（[原书第17页](#)）与价值增殖的强制要求。不过，变革过程也保存某些要素，例如知识基础、消费资料以及某些生产／再生产方法。另一些要素则被提

升到更高的发展层次：包容性关系转化为包容逻辑，自愿的生产／再生产联系得到普遍化，其潜能得到扩展，等等。但是，尽管扬弃在哲学上可能恰当，转型革命听起来还是更引人入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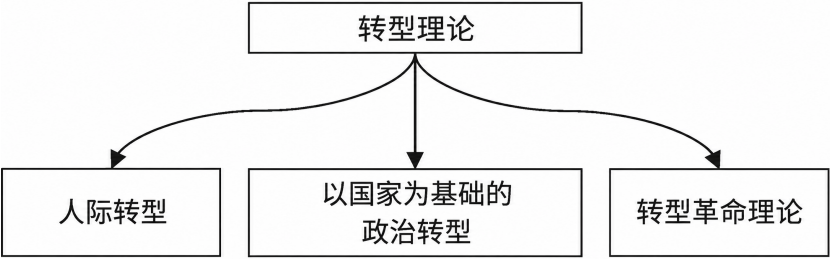


图3.1 转型理论的不同类型

图中文字： transformation theories=转型理论； interpersonal transformation=人际转型； political, state-based transformation=政治的、以国家为基础的转型； transvolution theory=转型革命理论。

本章将考察转型革命理论的目标与路径：解放。我们会发现，解放过程必然同时关涉个人、社会与集体。这一区分要求转型具有特定形式。尤其关键的是，在社会断裂发生之前，新的社会形式就必须已经得到充分塑造。我们的基本问题是：一种新社会形式的建构过程，如何能够从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开始，却仍然超越这一社会，创造自由社会？本章将引入早期形式、社会构成潜能、社会普遍化等术语，帮助回答这个问题。最后，我们将提出一种构成新社会的转型革命，把它作为新的转型范式。

1 转型革命的目标与路径

转型革命的目标是人的解放。转型革命理论首先追问：自由社会如何能够从资本主义中发展出来？然而，要讨论路径，就必须先在范畴层面规定目标。现在我们就来做这件事。

1.1 目标：解放

解放运动远未就解放的真正含义形成普遍认可的理解。人们从伦理上论证它，从心理学上研究它，或者干脆把它留作空白，视为一种尚未界定的“与自由相连的希望微光”。它在自由、喜悦、解放、发展、免于统治、人的潜能等观念之间游移。不过，在原则上，解放运动共享一个假定：没有统治的社会是可能的。要真正论证这种可能性，而不仅仅把它当作公设，恐怕需要另写一本书。因为解放理论迄今只在局部对这一可能性作出过论证，从未进行系统论证。就我们的目的而言，接受这一公设，再用得到认可的描述性规定充实它，已经足够。

自由社会“追求的是每个人都被剥夺了的东西：一种不仅是私人的、偶然的，也不以他人不幸为基础的幸福”（Schimmang 1979，英文由 M.R. 译）。它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Marx and Engels 1848）。在这样的社会里，我们不以牺牲他人为代价来满足自己的需要（[原书第113页](#)）；社会按照我们的需要塑造，我们可以毫无恐惧地彼此依赖。在这样的社会里，一个人的自由不建立在他人的不自由之上；社会遵循“各尽所能，按需分配”（Marx 1875）的原则，实现人的潜能——过一种没有统治的生活。

作为摆脱束缚的解放，既是目标，也是过程。它是通向自由社会的过程。抵达自由社会并不意味着解放完成了；在那一刻，解放获得的是一个质上全新的基础。从此，解放可以在有利的、支持它的条件下发展。转型革命理论试图从概念上把握从资本主义走向这一自由社会的过程。在这里，区分解放的三个层次十分重要。

1.2 解放的三个层次

解放并不只属于个人、社会或集体中的某一个层次。解放运动一再只关注其中一个层次：个人的解放——通常被理解为精神上的解放。另一些运动只追求社会变革，忽略个人和集体的方面。还有一些运动试图在地方共同体的直接环境中克服统治。但是，三个层次彼此交织。它们并不各自独立存在，尽管我们可以在分析上将它们区分开来：

1. 解放是**个人的**。每个人只能自己解放自己。
2. 解放是**社会的**。人们只能在社会的框架内解放自己。
3. 解放是**集体的**。我们只能在自身直接生活环境的背景中解放自己。

合起来说：我们只能亲自，**在社会之中并同社会一道，在自己的直接生活环境之中并同这一环境一道**解放自己。下面我们要论证这一命题。

解放并不作为某种抽象的、与我们相分离的东西存在。它是具体的，因此也是个人的。它直接涉及每一个具体的人，直接涉及我们。只有我们自己才能克服统治。自由意味着发展我们的个性、需要、潜能与能力。但是，只有我们自己才能认识自己、发现自己的需要，没有人能替我们承担这件事。这意味着，没有人能够解放另一个人。解放是个人的任务，但它依赖于我们的行动空间。

我们出生在某个特定社会中，我们的需要也在其中形成；因此，我们的需要总是反映着某种社会形式。今天，我们的需要是在排斥条件下形成的。由于不断担心被排斥、失去自由，我们产生了强烈的安全需要。而且，这也是人们常见的、想要对别人拥有→权力（原书第4页）的需要的的基础。如果别人有充分理由以牺牲我为代价来满足自己的需要，那么，试图控制和支配他们就是有道理的。然而，这并不是普遍的人类需要，而是取决于特定的社会条件；这些条件从根本上塑造着我们的需要。统治被写入我们自身，我们将它内化了——而且具有双重含义：既体现在我们如何支配自己，也体现在我们如何支

配别人。因此，我们会在需要这种如此私人的事物中发现统治。如果我们想消除它，解放也就涉及我们的需要。我们将发展出新的需要，而旧的需要会变得不那么重要。这是一个细致微妙的过程：理解自己、改变自己，并找到自我发展的新形式。今天，我们有充分理由推迟、调整或者压抑自身的一部分需要。这种自我压抑、自我调适与自我约束，帮助我们在现有社会中生活下去，也给予我们每天违背自身需要而行动所必需的纪律。这种纪律使我们能够“振作起来”“坚持到底”“控制自己”。由于我们的心理机制具有保护我们的善意，我们并没有意识到这种自我调适的大部分，也没有意识到由此产生的、指向自身的敌意（参见原书第121页）；因为我们已经把令人不适的、自我调适式的自我处置交给了无意识。然而，不适并没有消失；它一再以模糊不安、不满、悲伤或者徒劳感的形式重新浮现。在今天的条件下，自我施加的约束和习得的条件作用具有合理性，因为它们维持着我们的行动能力（参见原书第118页）。为了识别并逐渐摆脱它们，我们必须建立不再助长它们的条件；这样，我们就不再需要它们了。

起初，我们只能在集体的、人际的层次上改变自己的行动条件。我们可以开辟新的社会空间。然而，我们也把全部需要、全部习得的条件作用，以及由此而来的全部内化统治带入其中。在集体实践中，我们经常遭遇仍在延续的排斥形式，例如性别歧视、种族主义、竞争等。尽管如此，我们总可以有意识地回应自己的需要和各种行动暗示。暗示和需要并不决定我们的行动。不过，只有当行动条件发生变化时，它们才会改变。在别人没有理由以牺牲我的需要为代价来行动的条件下，支配他人的权力需要就会减弱。这指向转型革命的关键方向：**对条件的支配权**。解放要求我们能够以没有统治、具有包容性的方式建立自己的生活条件，使合作不再被体验为对立。转型革命过程意味着越来越能够掌握条件，越来越能够按照**我们所有人的**需要调整这些条件——因而不再以排斥和统治他人为条件，不再抱着“只为我自己”的心态。

然而，条件不只是个人行动的结果。我们在直接的、人际的生活环境中体验它们，但它们实际上是社会过程的结果。换言之，社会无非

就是我们生产*自身生活条件的框架。只有以另一种方式生产*这些条件，我们才能改变行动所处的条件；简言之，这需要一种新的社会形式。因此，个人解放总是包含社会解放。

强调解放的社会维度，带来一个重要后果：我们无法在人际关系、合租住宅、家庭、政治团体、运动、朋友圈、共同体项目等领域中预先实现解放。这些社会领域仍由排斥性的社会条件所创造，并受到它们的侵染。无论我们彼此多么友善，人际之间的包容仍会被性别歧视、有酬劳动带来的压力、自我规训等侵蚀。我们经常听到这样的话：“如果连身边的小环境都搞不定，整个社会又怎么可能行得通？”我们确信，情况恰好相反：只有当它在整个社会中行得通时，我们才可能拥有深厚的友谊和令人满意的生活空间／家庭。

改变生活条件的生产*形式，并不是在“那个”社会层面上发生的。社会不是可以抓在手里的物体，而是只能通过思想把握的构造。我们只能思考它，无法直接感觉或看见它。我们看到和感受到的只是它的作用，只能体验它的某一部分。但是，我们并不只是体验社会，我们也在建构社会。我们在社会中生产*自己的生活条件。由此，我们也再生产着对自己和对他人的统治——通过每一次购买、每一个工作小时、每一段关系。这种生活条件的生产*发生在人际联系中。我们在这里生产／再生产社会，在这里生产／再生产自身的生活条件；也只有在这里，我们才能尝试以另一种方式生产自己的生活条件。如果我们打算采用不同于社会所提示的方式，就总是在逆着既有社会联系行动。我们通过具体行动，试图实现不同目标、遵循不同逻辑，试图确立新的日常惯常形式。但是，只要这些行动没有改变社会层面，它们就仍然会受到矛盾与局限的侵染。如果某些空间使基于性别或肤色的排斥变得不那么合理，性别歧视和种族主义就会减少。不过，只有当排斥别人普遍地、无一例外地失去意义时，排斥条件才会被克服。只有当我们日常的解放活动发生在自由社会之中，它们才真正能够发展出新的质。

2 转型革命过程的形式

2.1 先建构，后断裂

我们把转型革命规定为**个人—集体—社会的解放过程**。对我们来说，这不是猜想。人的解放必须全面而普遍，这是我们视为最重要的一点。我们常常在其他转型理论中看不到这种严肃性和一贯性。对我们而言，认真对待这一问题的态度，在形式与理论上导向一个后果：自由社会的社会重组需要一个**建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新的社会组织形式得以发展，旧形式得到改造。它以人的需要为基础，因此只能由人们自己来完成。这种新社会形式不能简单地先行规划，然后付诸实施；必须在实践中尝试、检验和发展。在从旧社会形式发生转变——社会断裂或转折点——之前，新形式必须已经得到足够的发展。相比于“解放必须贯穿人类生活各个层次”这一认识，这个关于形式与理论的结论还不那么广为人知。因此，我们要给出充分而详细的理由。

转型为什么需要建构过程？我们生活在中国社会统治的条件下。这种统治渗入我们的需要与习惯，渗入我们感受、思考和行动的方式。它是一种被内化的统治；只有在不同的生活条件下，我们才能慢慢认清并克服它。这使解放成为一个试错过程。我们不知道自由的生活条件会是什么样子。由于我们不能设计或规划自由社会，也就不能简单地切换过去。自由社会的基础，是以包容且没有统治的方式，把我们所有人的需要中介起来。我们必须事先发展这些需要和条件。我们不知道哪些社会条件，哪些活动、生产、照护、居住、相爱与生活的形式，符合我们的需要。我们必须熟悉这些社会结构，按照自己的需要调整和发展它们。我们需要一个以学习、试验、创造、否定和建设为特征的过程；需要一步一步地取得对自身行动、生活和感受之条件的支配权。解放过程只能从小处开始，在紧密联系需要的过程中成长，直到最终真正能够全面地生产*我们的生活条件。到那个时候，解放过程就构成了一个新的社会。

起初，建构过程是不稳定的、微小而有限的，无法生产全部生活条件，只能涵盖生活的一部分。新的条件只能逐步扩展，这些步子有时小些，有时大些。但这意味着，这一过程必须**从旧社会内部开始**。我们能够在这里迈出试探性的第一步，创造最初一批依照自身需要塑造的空间，无论它们是合租共同体、项目小组、营地、大学、罢工，还是其他形式。这些步子仍然充满矛盾，却已经受新的社会逻辑支配——在我们看来，就是以包容的方式满足需要（参见第7章第3.3节）。当这个建构过程达到临界规模，覆盖社会生产／再生产的重要部分；当我们积累了足够多关于解放性结构和空间的经验，它就能够卷入整个社会。只有这时，它才能在社会转折点上超越资本主义，使自由的社会逻辑及其生产／再生产形式成为社会中起决定作用、占支配地位的逻辑。因此，社会转折点**立足于此前的建构过程，并从中产生**。

以国家为导向的断裂与政治化的建构

以国家为导向的转型理论并不接受这些基本前提。为了澄清区别，我们想概述它们关于社会断裂和社会重组的理论。在这些理论中，解放力量被设想为首先在旧社会内夺取国家统治权，以此实现社会断裂，建设不同的社会。然而，新社会此时还没有其他生产／再生产形式的经验，也没有以其他方式生产＊生活条件的经验。探索过程本可以从此开始，可是已经没有时间进行自我组织、以需要为导向的建构过程了。现实要求迅速给出答案。因此，社会重组必然诉诸已有的塑造性制度。这项社会任务必须由政治与国家完成。于是，新的社会形式并不是以让需要充分展开的方式发展出来，而是被预先设计、以命令推行。如果一个正在自我解放的社会并非以人的需要为基础发展，这些需要就会继续被遮蔽、被压抑，人们则或多或少自愿地挤进新的社会形式。结果，是退回旧有的、熟悉的生活条件生产＊形式。传统的统治形式在以国家为导向的转型过程之后继续存留。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转型理论意识到了这一点。最初的社会断裂之后，应该到达一个→转型中的社会（原书第51页）：社会主义，即“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Marx 1875）。不过，在转型中的社会

里，建构过程的可能选项显然有限，而且必须预见到通往社会主义的道路上可能出现的暴力行为。在马克思列宁主义这种以国家为导向的转型理论中，一个根本性的转型理论洞见已经隐约浮现：创造新条件的社会建构过程，**不能**发生在社会断裂之后。断裂只能建立在一种已充分发展、现实存在的社会替代形式之上。换言之，断裂的基础在于**构成社会**，而不在于构成国家。

3 社会转型革命的要素

建构过程如何能够从资本主义社会的框架内开始，并为自由社会奠定基础？为回答这一问题，我们首先考察建构过程所要求的内容与质，然后再集中讨论它必须采取的形式。

3.1 早期形式与社会转型潜能

新的社会形式不会从天而降，它必须从之前的社会中发展出来。新形式构成了与旧社会的断裂。它并不只是强化旧社会的某些逻辑和结构，例如国家或民主；也不只是现有形式的数量扩张，而是推动社会条件发生质变。它从旧社会中发展出来，却立足于**自身的基础**，立足于一种根本不同的社会组织逻辑。这一新逻辑有能力建立新的社会条件，并取代旧的条件；简言之，它具有改变社会的潜能。这一潜能的实质是什么？

正如我们将在后文详细阐明的（第5章第2.2节），一种社会形式以两个要素为特征：第一，生活条件以何种方式被主动生产出来，即生产／再生产形式；第二，它以何种方式把所有人相互联系起来，即中介形式。因此，社会转型潜能包含展开新的生产／再生产形式与新的中介形式的可能性。只有当它的逻辑贯穿整个社会时，这种潜能才可能不受限制地展开。当新的生产*形式与中介形式尚未达到普遍化的层次、才刚刚开始发展时，它们便处于**早期形式**阶段。这是尚未展开的生产／再生产形式和中介形式，在一个“敌对”社会中取得的社会形式。早期形式并不是某个具体项目或者某个特定运动，而是一种可

以有多种实现方式的形式。一切受新的生产*形式和中介形式支配的社会空间，都是早期形式的表现。此后，我们将用复数意义上的“早期形式”，简略指称同一种早期形式的多个具体实现。

要从概念上把握一种社会形式内部不同生产/再生产形式与中介形式的早期形式，有一个根本假定：任何社会都不是一个完全一致的体系。它是一种**混合体**，是多种生产/再生产形式的混合，其中某一种占据支配地位、发挥决定作用、拥有霸权。这种起决定作用的生产/再生产形式，按照自身逻辑组织整个社会，并把这一逻辑强加于其他领域和形式。在资本主义中，资本主义的生产/再生产形式占据主导地位，并起决定作用。其剥削、竞争和排斥的逻辑，为其他一切领域设定框架。不过，许多领域也有自身的逻辑和目标，例如再生产与照顾、政治、文化等。最初，早期形式只能在资本主义的某个夹缝中出现。为了使不同的社会形式得到发展，它必须从那里扩展开来，并获得普遍化。

把早期形式理解为一种能够改变社会的社会形式，使我们可以重新表述转型革命的出发问题：资本主义中的自由社会早期形式是什么，它如何能够普遍化？换言之，在资本主义中发展起来的、具有社会转型潜能的生产*与中介的社会形式是什么，它又如何能够普遍化？按照我们的论证，一切转型革命理论都必须识别这种早期形式。由此产生两个问题：新社会如何能够从早期形式中出现？为什么早期形式能够导向自由社会？第一个问题追问早期形式与新社会之间的联系，第二个问题追问早期形式在内容上的质。

新社会如何从早期形式中出现？

我们在前面提出，早期形式必须已经以尚未实现的潜能包含新的生产／再生产形式和中介形式。根据我们的社会理论分析（第5章第2节），我们认为中介形式是决定性要素：社会中介若改变，生产*也必须改变。反过来，另一种生产*形式——例如更生态、更具社会性、受到更少控制的生产*——却不一定导向新的中介形式。生产*必须始终面向中介。因此，普遍化的交换导致资本主义生产——讲求成本效率、以价值实现为导向，等等。¹所以，我们的转型革命理论着重追问社会中介形式如何改变。其他转型革命理论或许会对早期形式的问题给出不同答案。

名称本身已经有所提示：早期形式存在于其全部潜能显现**之前**。因此，新的社会动力从不会在早期形式中完整出现；它只部分存在，其潜能尚未实现。不过，无论这一新的质是什么，它都处于支配地位。它塑造早期形式，规定其他要素必须服从的逻辑。例如，具有解放作用的早期形式中可能仍存在货币和交换，但它们并不占支配地位。为了在资本主义中生存，它们或许必不可少，却从属于另一种逻辑，例如满足需要。随着早期形式扩展，这些不起决定作用的要素不断被压缩。早期形式的普遍化将创造一个社会：在其中，新的质不再是饱受挤压的异乡人，而成为社会的引领者、决定性因素。必须再次指出，早期形式与社会形式之间的关系仍然是开放的。转型革命理论可以用不同方式说明这一过渡。

哪种早期形式能够创造自由社会？

如果一种早期形式只能让人们在资本主义内部获得更多力量，而不能超越资本主义，那么它就没有解放潜能。要理解具有解放作用的社会形式，就必须把握其发展的系统性目标。因此，任务在于弄清**解放**意味着什么。除非我们能够从概念上把握自由社会的基本特征，否则就无法规定何为新事物、何为改变社会的能力，也就无法规定能够创造自由社会的早期形式。所以，我们需要一种得到论证的乌托邦。它不是装点门面的幻想图景，而是对自由社会基本特征的思考。这里涉及的是在范畴层面理解自由社会的乌托邦（参见第4章），而不是描画一幅描述性的图景。没有乌托邦，就不可能有转型革命理论。只有清楚地理解目标，我们才能理解路径。

由此，我们来到了转型革命的根本问题：资本主义中的自由社会早期形式是什么，它如何能够普遍化？围绕这一问题，有两种讨论：**乌托邦讨论**处理自由社会的特征；**转型革命讨论**则追问早期形式是什么，以及它如何能够超越资本主义。

对乌托邦过敏的转型理论——也就是拒绝思考乌托邦的理论（→对乌托邦的排拒，原书第97页）——面临一个巨大难题：如何界定能够创造新社会形式的转型潜能。这带来一种危险：否认社会转型潜能的重要性，径直用旧有资本主义形式内部的变化替代它，例如民主化或→国有化（原书第50页）。传统改革与革命理论积极面向国家时，就已经存在这个问题（参见第2章第2节）。大多数现代国家批判型转型理论，也没有把握改变社会之潜能的重要性，或者走上了歧途，因为它们没有一贯地从概念上处理早期形式与所期待的新社会之间的联系。只有规定自由社会，并分析具有解放作用的早期形式与自由社会之间的联系，才能辨明早期形式是否确实承载了解放潜能。聚焦于稀缺的乌托邦，会在技术发展中寻找早期形式；相信中央计划的乌托邦，会寻找以国家为导向的早期形式；我们的乌托邦，则在人与人之间的新关系中找到其早期形式。

3.2 社会普遍化

具有解放作用的早期形式，如何能够在社会取得主导地位？它的具体实现如何能够走出夹缝，不再只是逃避资本主义现实的美好避难所，而成为解放性的“跃入历史自由苍穹之下的一跳”（Benjamin 1940，第701页，英文由 M.R. 译），让我们能够按照需要——也就是自由地——建立自己的社会条件？转型革命理论必须回答这个问题。实现过程基本上由两个阶段组成：在社会断裂之前的第一阶段，早期形式**在旧社会内部扩展**；在第二阶段，它们取得**普遍性**，成为社会中的**支配性形式**，这就是社会断裂。这两个阶段——在资本主义内部扩展，以及与资本主义断裂——都必须在转型革命理论中得到充分把握（参见图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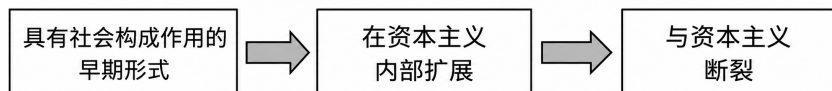


图3.2 具有社会构成作用的早期形式及其实现阶段

图中文字： Constitutive early form=具有构成作用的早期形式；expansion in capitalism=在资本主义内部扩展；Break with capitalism=与资本主义断裂。

在资本主义内部扩展

具有解放作用的早期形式为什么会在资本主义内部扩展？又会如何扩展？许多思想和理论试图回答这些问题。最流行的一种答案，联系着一种技术希望；各个世代的解放理论家，尤其是马克思主义者，一直对此有所追求。资本主义凭借巨大的创新能力，被设想为会逐渐使人的劳动变得多余，从而让必要劳动量的持续减少与福祉的增加相伴而行。按照更有雄心的说法，终有一天，人们几乎无须成本就能获得财富（参见 Rifkin 2016）。以自愿贡献而非被迫劳动为基础的项目，将逐步占据社会版图。自由的实现仿佛近在眼前（参见“技术乌托邦”，原书第102页）。这些以及其他关于扩展的希望确实存在，必须加以讨论。我们自己的理论将在后文介绍（第7章）。这里可以先透露一点：这个问题并不好回答。不过，我们认为，在资本主义内部的扩展，建立在主动生产*生活条件的新形式之上。我们也是探索者，并希望与大家共同取得成功。

与资本主义断裂

社会断裂是一个转折点，是根本改变，是翻转。它意味着旧有的社会生产／再生产逻辑与中介逻辑的终结，以及新社会逻辑的建立。它也被称为“社会转折点”，因为断裂可能出乎意料地突然发生。社会忽然“倾转”到一种新的形式。改变社会的断裂，是转型理论的核心：这些理论试图解释，质变如何能够在资本主义内部发生，并打开通向自由社会的道路。以国家为导向的转型理论设想了一场断裂。我们则认为，断裂产生于**社会建构过程的基础之上**。

不过，这并不预先决定断裂具体以何种方式发生。唯一可以确定的是，在断裂之前存在一个社会建构过程。尽管如此，一些转型革命理论家仍认为，最终断裂将采取革命的形式，会发生突然的、很可能武装化的起义。另一些构想则预期缓慢、漫长、改革式的过渡。

4 转型革命作为新范式

上述转型革命，是试图超越以**国家为导向**的资本主义转型旧范式，在一种新的**社会范式**中发展转型理论。以国家为导向的范式聚焦于取得统治权。这使形式问题——“资本主义中的自由社会早期形式是什么，它如何能够普遍化？”——退居背景。但是，**社会形式的质变**恰恰是转型理论需要解释的，是它的研究对象。以国家为基础的转型理论也回答这个问题，也考察其中一些方面；但它们回避把个人—社会解放当作**建构过程**来处理。因此，转型革命的新范式实际上只是回到它自己的对象，回答如何建构自由社会这一问题。这样看来，转型革命范式其实**不是新范式，而是唯一适用的范式**。不过，我们仍愿意称之为新范式，以便明确标出一个讨论空间：在其中，转型的理论基础是清楚的。简言之，关注形式问题，而不是一→统治（原书第49页）。正如前面解释过的，我们用“转型革命”指称基于这一范式的理论。

4.1 跳跃着前进

我们曾把改革比作逐步登山，把革命比作跃过峡谷（原文参见第2、3、4章）。转型革命范式把改革的过程性与革命的断裂结合起来，把登山与跳跃结合起来。转型革命把转型看作跳跃着迈进。我们需要过程，但过程必须超越旧逻辑，必须体现跳跃和断裂。正如本章开头所说，亲爱的读者，我们并不打算端出一套完美的转型革命理论，要求你决定赞成还是反对。相反，本书首先意在打开转型革命理论的空间。这个空间也容得下不同的、甚至彼此冲突的理论。这个空间才是我们所重视的，也是本书真正的目的。为其划定框架的理论支柱——转型革命理论（第3章）与范畴性乌托邦理论（第4章）——是我们的根本贡献。我们本来可以把这一空间绑定于自己的转型革命理论，即萌芽形式理论（第7章），以及自己的乌托邦理论，即公地主义（第6章）；但我们不想预先规定解放应如何被理解。本书一边提供具体框架，一边邀请大家思考人的解放。我们的具体理论运用，只是在这一空间中前进的一些建议性步子。

5 小结

旨在超越资本主义的转型理论，就是转型革命理论。它们的关键问题，是自由社会如何从资本主义中出现。我们的结论如下：

- 人的解放是个人的、社会的，也是集体的：每个人都必须亲自进行，但它只能在社会之中并同社会一道发生，也就是在具体、直接的条件中，以人际方式发生。
- 因此，解放过程必须是一个以需要为导向、由人们自己创造的社会建构过程。
- 建构过程从旧社会内部开始。
- 自由社会从新的形式中出现；这些新形式必须要在社会断裂发生之前，已经得到充分发展。
- 以国家为导向的转型理论无法从概念上把握这个建构过程，因为它们的目标是通过国家夺取统治权，然后再重组社会。
- 建构过程必须具有改变社会的潜能。
- 一种社会形式以其生产／再生产形式和中介形式为特征；因此，社会转型潜能必须体现新的生产*形式和中介形式。
- 新的生产*与中介的社会表现、社会形式，就是早期形式。
- 转型革命的基本问题是：资本主义中的自由社会早期形式是什么，它如何能够扩展到普遍层次？
- 只有在范畴层面展开目标社会——乌托邦——才能规定具有解放作用的早期形式的内容。我们可以在范畴性乌托邦理论的范式内，从概念上把握这一点。
- 早期形式通过由两个环节构成的实现过程，发展为起决定作用的社会形式：先在资本主义内部扩展，再经过一次普遍化的社会断裂，导向自由社会。

- 转型革命聚焦于转型理论真正的对象，即社会形式的质变，由此代表一种新的转型理论范式。
- 通过转型革命理论，以及接下来提出的范畴性乌托邦理论，我们希望邀请人们进入一个理论空间，为思考人的解放提供场所。

参考文献

- Benjamin, Walter. 1940. Über den Begriff der Geschichte [论历史概念] . 载 *Walter Benjamin, Gesammelte Werke*, Band 1/2, Hermann Schweppenhäuser, Rolf Tiedemann 编. Frankfurt/Main: Suhrkamp, 1991.
- Marx, Karl. 1875. Kritik des Gothaer Programms [哥达纲领批判] . 载 *Marx-Engels-Werke* 19. Berlin: Dietz, 1973.
- Marx, Karl, and Friedrich Engels. 1848. Manifest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 [共产党宣言] . 载 *Marx-Engels-Werke* 4. Berlin: Dietz, 1973.
- Rifkin, Jeremy. 2016. *Die Null-Grenzkosten-Gesellschaft: Das Internet der Dinge, kollaboratives Gemeingut und der Rückzug des Kapitalismus* [零边际成本社会：物联网、协作公地与资本主义的退场] . Frankfurt/Main: Campus.
- Schimmang, Jochen. 1979. *Der schöne Vogel Phönix. Erinnerungen eines Dreißigjährigen* [美丽的凤凰：一个三十岁者的回忆] . Frankfurt/Main: Suhrkamp.

本章原注

1. 我们意识到其中双向的、辩证的关系：以私有财产为基础、彼此分离地生产物品，需要总体性的交换，也就是市场，来加以中介。然而，在这一辩证关系中，中介是起决定作用的要素（参见第5章第2.2节）。

范畴性乌托邦理论

“乌托邦”一词与许多隐喻相连：美好社会、幻想、希望、自由、无法企及的完美。这个词本身由乌托邦思想家托马斯·莫尔创造（Morus 1516）。他把“地方”（希腊文 topos）与表示“不”的前缀（希腊文 ou）结合，造出一个“无有之地”。乌托邦这一概念也衍生出正面的“美好之地”（eutopia）——“地方”与表示“好”的前缀 eu 相结合——以及它的负面表达“反乌托邦”（dystopia）。

如今，“那终究是乌托邦罢了”几乎等同于“那终究是不可能”的”。这种日常用法暗示了一个实质问题：乌托邦往往是任意的。它们宣称，一个和谐、自由、幸福的世界是可能的，并描绘这个世界，使其更清晰、更可信。接着，人们常用这些引人向往的未来愿景来激励和动员他人。然而，当乌托邦仅仅以断言的形式出现时，它们是不可靠、缺乏根据且任意的。它们并未规定一种可能性，而是在描述一个梦，一种“不可能的幻想”。这些浪漫的、出于愿望的乌托邦，往往诉诸伦理要求，描绘应当如何。然而，建立在伦理基础上的构想具有任意性。浪漫的乌托邦主义栖居于幻想之地，因为它不知界限。乌托邦的“溢出”，即越出现有条件，是重要的。我们习惯于在艺术中，甚至在好莱坞大片中看到这种梦想：一个没有战争、或者充满爱的世界。它表达了这样一个事实：现有的一切还不够。贝托尔特·布莱希特在歌剧《马哈哥尼城的兴衰》中说：“还缺了点什么。”但是，这些乌托邦是凭空想出来的，不是关于可能性的乌托邦。它们表达了

对“另一种东西”的渴望，却没有解释为什么这“另一种东西”应当是可能的。

1 超越禁令与梦想的乌托邦

许多社会批判者把乌托邦斥为空洞、无力的未来之梦。因此，卡尔·马克思和弗里德里希·恩格斯用“科学社会主义”对抗“空想社会主义者”，宣称要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发展为科学（Engels 1891）。本章既要指出乌托邦隐含而未被承认的存在，也要论证它对于转型理论的必要性。我们的目标，是超越这样一种对立：一边是“否定性的”图像禁令，另一边是“肯定性的”、任意的乌托邦梦想和经典社会主义图景。这正是范畴性乌托邦概念所要处理的。范畴性乌托邦在概念层面探究对人而言何者可能。它是一种可能性乌托邦。

1.1 空想社会主义与决定论

19世纪初，构想乌托邦的工人运动相当普遍。圣西门（参见 Saage 1999）、夏尔·傅立叶（Fourier 1829）和罗伯特·欧文（Owen 1827）提出新的共同体——而非整个社会——的愿景，并尝试在先行实验村落中实现它们。他们向往的共同体，会平均分担劳动，把生产资料集体化，并具有某种民主组织。经验性实例当然具有认识价值，但也存在重大局限。“一种社会组织方式是否适用于小型共同体，并不必然意味着它对于规模更大的社会也是可行或不可行的”

（Dapprich 2020，第17页）。或许，这些原则只适用于有限人数。也可能，当某种社会制度作为孤岛存在于遵循完全不同原则的更大社会内部时，它根本无法运作。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基于其他理由反对这些“空想家”；这些理由对他们来说并非小事。恩格斯写道：“空想的观点长期支配着19世纪的社会主义思想，至今仍在一定程度上支配着它”（Engels 1891，第200页）。恩格斯并没有批评空想家梦想不可能之事，反而赞扬他们“天才的思想和见解”（同上，第195页）。他批评的是他们企图仅

凭思想和概念来彻底改变世界的想法，并称他们为唯心主义者。在恩格斯看来，社会主义不是“某个天才头脑的偶然发现，而是历史上形成的两个阶级斗争的必然产物。……它的任务不再是设计一个尽可能完善的社会制度，而是研究历史的经济进程”（同上，第208页）。历史与经济的发展必然导向社会主义，继而导向共产主义。在这里，唯物主义滑向了决定论，而决定论不需要乌托邦。于是，恩斯特·布洛赫把一般的社会主义者描述为“一个完全没有乌托邦性的人，客观趋势的奴隶”（Bloch 1985，第677页）。

可是，决定论失败了。1914年，德国社会民主党人选择了民族主义与战争，而非国际主义。社会主义国家不是在资本主义中心，而是在边缘发展起来的；“资本主义社会无计划的生产”也没有像恩格斯设想的那样，“向社会主义社会有计划的生产投降”（1891，第201页）。1929年，在德国夺取政权的是法西斯主义者，而不是社会主义者。【译注：英文底本此处确为1929年。若指纳粹在德国执政，其时间应为1933年；正文保留原文年份以标示这一疑误。】瓦尔特·本雅明把历史称为“一场不断将废墟堆积在废墟之上的单一灾难”

（Benjamin 1940，第697页及次页）。对历史的信心蒙受了耻辱，现实社会主义教人恐惧，而替代方案已刻不容缓。乌托邦的时代到了吗？并没有。

20世纪20年代至40年代初，确曾出现一些乌托邦理论。社会主义经济计算论战展开了（Tisch 1932；Lange 1936、1937；Lerner 1934、1936），委员会共产主义者讨论苏维埃社会主义的替代方案（Korsch 1919；Pannekoek 1942；参见 Klopotek 2021），奥托·纽拉特倡导“科学的乌托邦主义”（Neurath 2004；参见 Da Cunha 2016），但讨论逐渐消退。关于替代方案的争论，转而集中于改革苏维埃社会主义、南斯拉夫的市场社会主义，或者将两者混合。新左派未能发展出一个社会整体的替代方案；即使苏维埃社会主义终结之后，乌托邦思考也没有重新出现。今天，我们正在见证乌托邦的复兴，不过大部分构想仍指向一种经过改革的社会—生态市场经

济。玛格丽特·撒切尔那句“别无选择”所表达的负面乌托邦，依然强大。我们必须战胜它。

1.2 图像禁令

某些解放理论始终拒绝乌托邦，并颁布“图像禁令”，进一步助长了乌托邦视野的缺失。这些理论的代表人物认为（例如 Adorno 1966; Behrens 2009），关于自由社会的每一种观念或“图景”，都受到我们当前经验与认识的支配，也就是受到今天以统治为基础的条件支配。因此，我们不可能不把今天的统治延续到乌托邦之中，也就不可能在当下设想自由社会。它只能被想象为今天无法描述的“完全他者”。这表现为抽象、空洞的号召，例如“为了共产主义”——一条示威横幅上的口号。乌托邦于是成为不可触及的天堂彼岸。

我们赞同这一批评，但答案不能是抛弃乌托邦，而应是一种说明并反思其基础的思考方式。的确，今天我们无法预先把握自由社会，无法预先描绘届时如何生活。但是，这是真理的根本问题。没有哪门科学能够发现绝对真理，然而我们可以努力尽可能接近它。对于乌托邦的科学反思也是如此。

那么，如何充实这个尚不存在、却可能存在的空间？乌托邦由人的社会发展可能性构成，也受到这些可能性的限制。换言之，乌托邦空间由人类的社会潜能决定，并受到它的限制。我们必须探索这一潜能。正是这种乌托邦——关于何者可能的乌托邦——能够同时超越图像禁令与乌托邦幻想的任意性。

概念框：图像禁令并不是思想禁令

西奥多·W. 阿多诺被视为图像禁令的典型化身；的确，他反对任何“添枝加叶的描绘”。但阿多诺的图像禁令并不是思想禁令。乌托邦不仅是其理论构思中的核心要素，作为对立面引导着他的理论，也是他展开概念澄清的对象。乌托邦社会应包含“每一个人无所畏惧、积极主动的参与：置身于一个不再把参与僵化为制度、却仍能产生具体

结果的整体之中”（Adorno 1966，第261页，英文由 M.R. 译）。所需要的是“当物质需要得到满足时，使精神摆脱物质需要的优先支配。只有身体的迫切需求得到安顿，精神才会安宁”（同上，第207页，英文由 M.R. 译）。阿多诺确实思考乌托邦，我们认为，他以马克思主义与精神分析为理论基础，正是其乌托邦反思的起点。因此，他对乌托邦的规定不是任意的，而是可以检验、可以批评、可以作为进一步发展之基础的——这与我们的范畴性乌托邦并无二致。

1.3 延续旧有的社会主义图景

当现代乌托邦讨论屈从于图像禁令，放弃寻找替代方案时，传统马克思主义的概念仍占据着乌托邦空间。无论如何评价现实社会主义国家，它们毕竟存在过。因此，它们为批判与乌托邦都提供了方向。实际上，当阶段模式（参见原书第53页）宣布社会主义只是通往共产主义途中的过渡社会时，社会主义就失去了真正乌托邦的地位。然而，共产主义乌托邦却基本上未获界定。当然，仍有一些一般性线索：劳动成为目的本身、→财产（原书第130页）的社会化、国家的消失等。但严格说来，这些都只是简单的否定：劳动不服从外在目的，财产不是私有的，国家不是无所不在的，等等。¹即使在现实社会主义衰落之后，这些乌托邦问题也没有得到认真处理。因此，在许多情况下，“改良了的”现实社会主义图景可以变成乌托邦目标，例如许多改革主义路径所要求的更多民主。然而，这样一种包含财产、劳动原则和国家的“乌托邦”，在思想上仍然是通过劳动或劳动时间来中介其社会结构的社会，与资本主义一样。

2 可能性乌托邦

所有以某种方式思考更好未来的人，都有乌托邦观念。马克思有，列宁有，阿多诺也有。区别在于明确阐述与论证基础的程度。这正是范畴性乌托邦所关心的：明确阐述，并奠定基础。它指向人的社会发展空间，是关于人的社会可能性的乌托邦。其目标，是引发对社会发展之可能未来的讨论。早在20世纪20年代，奥托·纽拉特就曾试图引入一个类似的概念“科学的乌托邦主义”，以超越反乌托邦观念。罗伯特·欧文通过建立小型共同体，试图证明更好社会的可行性；纽拉特则利用理论模型和社会科学的研究发现，设计更好的政治与经济制度（参见 Neurath 2004）。此外，恩格斯关于唯心主义的指控，也不适用于纽拉特的乌托邦，因为他并不把乌托邦的发展与社会运动割裂。相反，这些乌托邦旨在为运动提供明确的奋斗目标，并表明目标是可行的。而且，我们不希望将在第6章实质展开的范畴性乌托邦，被误解为某种“真正的真理”；我们把它视为一种邀请：请批评、改进它，或者提出另一套范畴规定。借助批评、完善与争论，乌托邦能够成为科学。范畴性的可能性乌托邦必须满足两个要求：批判现存者，规定可能者。

2.1 对资本主义的范畴性批判

有一种反对意见认为，我们对于资本主义现实的经验塑造着思考、感受和行动，因此不可能超越它；我们认为，这一反对意见很有分量。我们的反驳基于以下观察：资本主义的塑造并非封闭的，它除了包含整合与服从，也包含超越。我们的思考、感受和行动方式当然由资本主义塑造；然而，人的潜能中的某些要素，只是在资本主义中以不充分或者扭曲的形式被运用。这些要素需要获得呼吸的空间。

我们在这个社会中成长，也或多或少学会了它的运作方式。我们每天都在再生产自己所服从的社会条件。我们就是资本主义。不过，并不是我们经历的一切都令我们满意；我们看到了资本主义造成的弊病，并加以批评。但是，这种批评与我们的日常运作一样，指涉的是既定框架。首先，我们的批评是内在的。它停留在资本主义范畴的边

界内，诉诸这些范畴，从而确认它们。例如，它接受以货币为中介的交换，却要求更公平地分配货币。这种**内在批判**很重要，因为它个人拒绝错误事物的开端，并蕴含着对替代方案的寻找。

然而，对弊病的批评究竟停留在现有框架内，还是把框架本身作为批判对象，两者有重要区别。这就是内在批判与**范畴性批判**的区别。内在批判反对个别弊病；范畴性批判指向系统背景，也就是弊病的来源。只有在范畴层面才能弄清这一系统背景。无论对于资本主义弊病的描述和批评多么详尽——这些弊病确实数不胜数——它们都不能揭示资本主义的运作原则。范畴性批判要求从概念上把握资本主义的内核，把握是什么生成了资本主义，并使其保持为一个整体。它把资本主义作为一个自我生产、自我维持的体系，作为整体来处理。批判针对这一整体，因而也针对在既定条件下、为了保障生存而塑造我们行为的思考、感受与行动形式。因此，范畴性批判也包含批判者自身；它始终也是自我批判。没有人站在外面朝向里观察。本书开头已概述我们对资本主义进行范畴性批判的主要特征（第1章第3节）。这是范畴性乌托邦所必需的社会理论要素。因此，我们宣称知道必须对**什么**进行转型革命。尚待回答的是，**如何**去做。

2.2 人的社会可能性

任何一种乌托邦，都只能把可能性付诸实践。因此，我们需要勾勒人的可能性领域的一般规定和范畴。这包括一般个人理论与一般社会理论的成果。这些理论处理的，不是特定社会中特定个人的历史性特殊特征，而是贯穿历史的人与社会的一般特征。它们谈的并非专门的资本主义社会或者封建社会，而是一般意义上的社会；这也正是乌托邦与现实之间的联系。

在这里，不安很容易出现。这种不安并非没有根据。关于“人”的讨论，太经常导致对人的简化、限制和定型。人太经常被钉死为“本能生物”“生物性利己主义者”，或者“本性善良”。在这里，我们必须谨慎前行。然而，对于人有哪些一般特征这一问题，解放性的回

答不能是沉默。沉默使我们无法思考未来，也限制了我们对当下的规定。

问题在于：批判不仅需要社会理论；为了解理解人的苦难，它也需要个人理论。批判或许会耗尽于反复指出：很多人在资本主义中感受不好。但是，一旦它试图超越这一陈述，更具体地讨论人的苦难，例如压力、孤立、恐惧等，它就隐含地触及个人理论的论断。在此过程中，它指出人们要过上更好生活，需要什么（参见第4章第1节）。一旦更好的生活要求改变社会条件，个人层面的批判就成为一般性的社会主张。如果我们发现，资本主义中的人对竞争落败、被人利用感到生存性的恐惧，那么，我们便隐含地假定，人有免于生存恐惧之生活的→需要（原书第113页）。如果我们批评新古典经济学中自私的人，就隐含地确认，人并非总是自私地行动。这些例子只给出隐含的结论。但是，只要不在个人理论中系统地重新表述并相应论证这些结论，上述问题就有被不知不觉归咎于个人、视为个人缺陷的风险。

因此，我们建议明确阐述个人理论与社会理论（参见第5章）。在此过程中，必须为它们提供论证，使其假定能够被检验、被讨论。这样，我们便能完善并具体化这些理论，也同时改善范畴性乌托邦。当然，并不是所有个人理论和社会理论都能服务于这个目的，仅仅明确阐述也还不够。许多个人理论把人理解为独立于社会联系的存在。个人是熟悉的“里面”，社会则是陌生的“外面”。如果个人理论把个人仅仅理解为身体边界之内的东西，把社会仅仅视为“外部因素”，或者最多只是另一个“变量”，那么，它不过是在复制资本主义中被体验为社会异化的东西。然而，这就堵死了另一种理解：人能够建立起一种关系，在其中把社会体验为自身的一部分。让我们举例说明。

有些路径，例如团结经济、去增长以及替代性生活形式，承认社会中的异化。但它们只把异化理解为人际现象：我们感受不到联系，而没有关系，就无法实现社会改变。因此，我们必须首先与其他人建立联系。这种思考并没有错，却还不够深入。它忽略了一个事实：我们**已经与所有人相联系**，也就是以跨人际的方式相联系。首先，我们不是游牧者，不必走到“外面”才能建立联系；关系已经存在，只是我

们体验不到它。【译注：英文底本此处为 nomads，直译“游牧者”；本段后文使用 monads，即“单子”，此处可能存在用词或排印疑误，未作无标记的替换。】首要问题不是在人际层面建立关系，而是追问：为什么我们把现有的跨人际关系体验为分离、陌生和匿名？仅在人际层面批判异化，并不指向只能以分离形式出现的资本主义关系形式（参见第1章第3.1节），而是试图在人际层面修补这种被感受到的分离。因此，陌生与匿名仿佛成了社会普遍固有的属性。而单子般的个人通过市场、契约、货币和强制建立的资本主义关系，则显得是建立社会“联系”的“自然”形式。

概念框：对乌托邦的排拒

大多数人并不看好解放性思想，这并不令人意外。同批评者交谈时，经常会遇到这样一句话：“想法不错，不过不可能。”解放运动面临一个根本问题。追求自由社会，建立在一个基本假定上：没有统治的社会是可能的。但为什么？资本主义难道不是所有坏社会中最好的那个吗？没有范畴性乌托邦的解放运动，无法回答这个问题。希望无法得到论证。然而，希望必须——也能够——得到论证。否则，解放运动就只能停留在宗教式信念的迷雾中。追问希望何以正当，就是追问乌托邦何以正当。我们必须清楚地理解自己的希望，也就是说，必须确凿地证明，人具有建立自由社会的社会潜能。只有这样，解放运动才能坚定地站稳立场，或许还能传播热情。

如何解释把联系体验为分离的悖论？这一悖论的来源，是资本主义的→排斥逻辑（原书第17页）。按照这一逻辑，每一种联系都同时产生对他人的排斥。它是一种结构性的排斥性联系，既存在于人际层面，也存在于跨人际层面。认识到异化的结构性原因之后，我们来到下一个问题：如何生产*这样的条件，让结构性联系的形式得到发展，而且让我们确实把它们体验为联系？为了回答这种可能性是否真实存在，我们需要适当的个人理论和社会理论。第5章将展开我们对于人的可能性空间的看法。它们使我们能够逐步接近一个答案：作为

个人，以及作为社会，我们能够做什么？换言之，我们的个人—社会潜能是什么？

2.3 乌托邦作为科学

我们的范畴性乌托邦，意在引发一种新的乌托邦思考方式。批评是具体规定范畴性乌托邦的一种途径。不过，这种批评不应是抽象的拒绝，也不应只是“这根本行不通”之类→对乌托邦的排拒（原书第97页）。相反，它应当是具体的、切题的，聚焦于何者可能的批评。我们认为，这种批评可以有三种形式。第一，批评其基础理论，也就是个人理论和社会理论。第二，质疑这一理论基础与所提出的乌托邦内容之间的关系：它们是否吻合？乌托邦是否与个人理论、社会理论相一致？第三，批评可以针对范畴性乌托邦内部的概念展开：其中是否存在其他隐含或明确的假定？

描述与范畴规定

大多数现有乌托邦，都在描述一种受期待的情境。它们描绘人们如何在未来社会中生活，如何抚育孩子，如何工作、出行，等等。它们详述日常生活，使之清楚、可信，显示它确实行得通。在这一过程中，乌托邦可以表现出不同的品质。

早期社会主义者夏尔·傅立叶解释最小群体应有多少人、他们应如何组织自身时，其构想可能显得有些古怪（参见 Fourier 1829，第146页及后续页）。同样，早期社会主义者罗伯特·欧文希望把幸福施加于人，他的教育乌托邦也很可能令人怀疑地皱起眉头（参见 Owen 1827，第105页）。相比之下，厄休拉·K. 勒古恩的小说《一无所有》（1974）所描绘的无政府主义乌托邦，似乎更有希望，尽管它对资本主义的批判缩减为一种人格化的不平等批判。不过，上述构想都有一个共同问题：它们建立在关于人与社会的某些观念和理论上，也建立在对现存社会的某些批评方式上。这些东西成为其道德规则、由计算机进行算法化劳动分工的构想等的基础。但无论理论还是批判，都没有被公开陈述，而是保持隐含状态。我们不能因此责怪小说，可这

种情况也适用于大多数理论性乌托邦。缺少明确阐述，令人觉得这些乌托邦是凭空抓来的，是任意、无根据的断言。许多假定留在暗处，含混不清，也无从质疑。为什么傅立叶的核心小组应该有三到五个人？计算机程序是否能够使任务分担的组织免于统治？

我们主张，**所有**乌托邦都有理论与批判的基础。它们都在某种世界观念之下发展，在某种范畴框架内活动。我们的范畴性乌托邦要求，公开指出并分析这个框架及其与乌托邦之间的联系。我们推测，在这一过程中会发现，许多关于乌托邦的细节描述其实站不住脚。我们不能详尽描述未来，不能描画未来图景。我们只能指出一些可能在乌托邦中起关键作用的机制、协调形式。

不过，我们并不知道人们具体将如何“工作”；我们的范畴框架并没有提供这方面的信息。但我们可以说，在自由社会中，极有可能没有人会被强迫“工作”。我们可以推想，活动不会服从等级结构，不太受欢迎的工作，例如流水线劳动，会被替代。

至此，我们大致可以看出，遵循范畴性纲要的乌托邦会呈现什么形态。我们将较少关注“装饰性”的细节，更多关注社会中的根本动力。我们不去构造完成了的未来情景，而是规定一些构成框架的考量。范畴性乌托邦不是描绘未来的现象，而是把握它的根本结构。这使乌托邦梦想变成人的可能性。而这样的可能性乌托邦，可以改善并澄清实践。

乌托邦优先!

乌托邦常被视为没有边界的东西，是梦想，是无限可能性的空间。这种看法遮蔽了乌托邦本质上的有限、也会施加限制的性质。乌托邦总是建立在某些理论、某些现实观念之上。接触转型构想时，我们一次又一次得出同样结论：转型在根本上受到其所依据的乌托邦限制。例如，阅读列宁的《国家与革命》（1917）时，这一点便十分明显。把社会主义理解为国家计划经济的观念，塑造了转型构想。埃里克·奥林·赖特设想一个由严格国家规则约束、由集体财产发挥塑造作用的市场乌托邦，他提出的改革式调整，也确实可以触及这一目标（Wright 2010）。乌托邦对于转型的重大意义，一再显现。

墨西哥萨帕塔主义者的格言“边问边走”，表达了有别于乌托邦优先态度的另一种构想。这一路径包含重要真理：我们无法完全规定乌托邦；而且，乌托邦本身及其理论基础也可能是错的。一方面，这意味着，乌托邦只有在转型革命的实践过程中，才会变得更具体、更细致。理论一步一步地吸收新经验和学习过程而改变，进而使乌托邦更清晰。另一方面，新经验也可能改变乌托邦的根本概念。但是，正如转型不能拥有完全预定的目标，它也不能毫无目标。如果事先没有充分澄清目的，就仅凭发问来前进，很可能失败。思考自己的目标时，我们或许会意识到，以国家为导向的转型无法帮助我们抵达它。认识到这一点，就会知道：无论在国家导向的转型道路上走多久，它都不会把我们带往自由社会。探索必须包含关于乌托邦的一些基本考量，而这些考量又会带来有关转型的根本认识。否则，剩下的就只是怀抱希望，在可能性的迷雾中摸索。

3 其他乌托邦路径

3.1 布洛赫的具体乌托邦

恩斯特·布洛赫 (Bloch 1985) 提出具体乌托邦, 以对抗马克思、恩格斯已经批评过的抽象乌托邦。他把具体乌托邦理解为一个不断更新预期的过程: 朝某种将临之物迈出小步, 而那将临之物作为整体仍是模糊的, 只有在接近它的过程中才会发展起来。“每一个近期目标中, 都必须能够辨认出长远目标, 使长远目标不至于空洞、抽象、没有中介, 也使近期目标不至于盲目、机会主义、只顾眼前”(英文由 M.R. 译)。这里可能出现两个问题。其一, 小小的预期可能缺少与自由社会的联系, 从而变成以改革方式实现今日最佳可能性。如果没有进一步的乌托邦方向, 现实思考确实还有被束缚于各自社会的危险。其二, 布洛赫的概念可能隐含一个目标, 从中推导标准, 以便把这些小小的预期评价为真实可能性的实现。这就提出了一个任务: 把作为目标的遥远乌托邦明确阐述出来。布洛赫的路径有其正确之处, 因为乌托邦必然是不完整的, 并将在转型革命过程中得到具体规定。然而, 转型革命过程已经要求人与人之间存在质上全新的关系; 而这种新的质也必须已经触及人们, 且部分地能够被理解。

3.2 作为乌托邦的计划社会

如果自由社会的核心要素, 是人们按照需要设计自己的社会条件, 那么, 很自然就会想到规划整个社会。自由社会需要计划, 但中央计划是危险的。以集中计划为基础的社会中介, 与自由相去甚远。和市场一样, 以计划为基础的中介, 也建立在人与其生活所需资料相分离的基础上 (→财产, 原书第130页)。人们不能自由取得满足需要的资料; 为了得到它们, 就必须工作、完成计划任务。工作越努力、时间越长, 所得就越多。只有需要救济的人, 才能不工作而获得支持, 以缓和劳动原则的影响。然而, 在原则上, 需要的满足仍与绩效相联系。这个劳动原则 (参见原书第22页) 把计划与市场、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联系在一起。²

由于人们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并非自愿活动，他们便试图以这份不受喜爱的工作，换取尽可能多的社会财富。企业也试图确保获得实现计划所需的资源。虽然没有正式的竞争，计划却创造了各方对立的结构。个人和企业试图影响计划，使之有利于自身，借此争夺财富与资源。国家的任务是中介：它试图审查不同诉求，控制那些彼此欺瞒、也欺瞒国家的人。由于不存在市场竞争，企业并不感到有必要纳入使用者的需要。因此，生产出来的物品往往并不合用。工人为什么要在意产品能否令人满意呢？他们甚至很可能根本不是以一种能吸引自己的工作方式工作。他们工作，是因为能得到某种回报，而不是因为工作对自己有意义。由此可见，计划式中介也会创造助长排斥、而非包容的条件，例如争夺财富时的情形。

3.3 技术乌托邦

在乌托邦与转型讨论中，跑在最前面的主角是技术。许多转型理论都信奉技术发展。持续的改进会逐渐使大量工作变得多余。于是，我们的许多需要就能以越来越少的努力得到满足。“必要劳动时间”被设想为会下降到可承受的最低限度，例如每周五小时。余下时间则可用于休闲活动。据说，这会使我们接近自由社会。

这种以技术为基础的希望，长期伴随着资本主义。只要竞争带来了更廉价、所需劳动更少的产品，这种发展就被视为积极的。在马克思那里，生产力的发展同样是通向自由社会最可靠的道路之一。在列宁那里，它与教育一道，成为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最重要推动力。不幸的是，迄今技术并没有交出所承诺的结果。

不过，有预测声称，这一天已经不远：据估计，美国47%的劳动将在未来20年内实现自动化（Frey and Osborne 2013）。我们无法接受这样一个断言：在资本主义中造成社会动荡和裁员的东西，就能够承诺自由社会的到来。【译注：本段保留作者引述2013年研究时的表述与时间视角；不是对中文译稿制作时点的预测。】

对我们而言，乌托邦本质上是社会乌托邦，是一种**关系的乌托邦**，而非技术的乌托邦。当然，许多事情都离不开技术，自由社会中也很

可能出现令人兴奋的技术发展。然而，在乌托邦中，我们的需要得到满足的新质，来自对一种新质的社会融入与安全感的体验，而不是新的技术发明。人的潜能当然包括生产技术手段的能力；但更令人赞叹的，是人们塑造自身社会手段、关系、中介与组织的可能性。因此，乌托邦较少关心依靠技术全能而获得无边界的自由，更多关心包容性关系的自由：彼此联系、相互支持，从而能够共同前进。

4 乌托邦思考的界限

这里，我们集中讨论乌托邦思考中的若干问题领域。

4.1 乌托邦与批判

每一种批判都有基础，都有某种立场——一个肯定性命题——据此把某种状况批判为错误、痛苦或不必要。可以通过不同方式论证这一立场，例如诉诸伦理与规范视角、确立价值，或者从心理学角度界定人的需要。正是这一立场，使否定成为一个出发点。没有它，批判就无法得到论证，而只是在反抗不可改变之物，反抗一个“本来如此，你只能接受或离开”的世界。然而，这一立场又指向一个批判得到超越、立场的基础可以展开的地方。这个在实践上超越理论、实现伦理价值、使人得以展开的地方，就是乌托邦。

举例说，当我批判不正义时，我采取的是要求正义的立场。这个立场指向一个没有不正义、已经实现正义的地方，也就是乌托邦。当然，我可以反对这个地方，把它斥为不可能，不要求正义在质上得到实现，而只要求它在量上扩大。但这同样需要论证，而且，批判又会把下一阶段视为不正义而加以拒绝。批判的基础推动着批判。它需要乌托邦来获得完成，使这一过程得以安顿。批判指向乌托邦。

在社会批判中，这个立场，因而也就是乌托邦，大多数时候只隐含地回响着。这是有原因的：提出肯定立场，远比否定脆弱，也更容易受到批评。尽管如此，每一种否定始终都包含肯定立场。于是，人们或许会认识到：“错误的东西，一旦得到确切认定和具体规定，就已

经成为指示正确事物、更好事物的标志”（Adorno 1971, 第19页, 英文由 M.R. 译）。当后结构主义批判对“不正常者”的建构与排斥时, 它心中想着的是包容多样性及其独特性。当新马克思主义批判无意识的社会化时, 它要求的是有意识的社会化。当现代女性主义批判父权统治时, 它渴望的是没有性别歧视的社会。当批判理论批判内在与外在压抑时, 它设想一个让“个人能够无所畏惧、积极参与”的社会（Adorno 1966, 第261页, 英文由 M.R. 译）。社会批判与乌托邦相互依存: 批判越详尽、越深入地触及问题核心, 乌托邦就越明确。反过来也一样: 每一项关于乌托邦的陈述, 都使批判更锐利。因此, 人们才说乌托邦文学包含社会批判的要素。批判需要乌托邦, 否则便具有任意性。明确阐述乌托邦, 可以使批判更锐利; 澄清批判, 则能够探索乌托邦。

4.2 乌托邦作为正当化依据

乌托邦可以使某些行动获得正当性; 若没有乌托邦提供的规范方向, 人们原本不会采取这些行动。借助这种正当化, 人们可以诱使别人从事自己不愿从事的行动: “未来的善, 使今天不甚理想的手段变得可以接受。”为了财富而破坏周围的自然, 或者为了对抗敌人、推行自由社会而压制政治对手, 也遵循同样的论证。统治于是得到辩护。斯大林主义已经证明, 以解放之名可以出现背离原初目标的极端形式。这暴露了市民启蒙的一种典型模式: 让手段服从目的的目的一手段理性。说到底, 就是目的证明手段正当。这并不意味着目标必然错误。悲剧在于, 由于追求目标时所使用的的手段, 目标瓦解了, 或者发展出负面特征。

因此, 我们得出结论: 如果手段与目的不一致, 如果路径与目标不相应, 一种乌托邦就不能宣称自己具有解放性质。片面而有选择性的乌托邦, 根本不是乌托邦, 至少不是指向自由社会的乌托邦; 因为自由社会只能是普遍自由的社会。如果我们拒绝把目的与手段理解为工具性关系, 如果我们确信, 目的不能使与之冲突的手段正当化, 那

么，行动能力的问题就出现了：究竟如何推进社会转型？另一个问题则是，解放运动如何应对并非自己选择、却被迫承受的强制力量。

4.3 历史哲学

乌托邦常与历史哲学或历史目的论联系在一起；后者把乌托邦等同于历史过程必然追求的目标，即 *telos*。在这里，处于启蒙核心的“进步”概念获得了明确的衡量标准。工人运动相信自己是历史进步的行动者，是历史过程的推动力和执行者，迟早会把人类带入共产主义。面对现实社会主义的失败，也面对经济增长逻辑显现出的界限，有人据此主张：一切历史哲学及相关乌托邦都必须被抛弃。

这种批评隐含地假定，所有关于历史的哲学反思，都建立在目的论构造之上。但是，每一种看法都依赖某些关于历史概念与进程的关键假定，例如一致性、循环性、倒退、随机性等等。没有历史哲学的历史反思，是自相矛盾的说法。问题不在于是否接受历史哲学，而在于选择哪一种。我们主张一种内在目的性（*teleonomic*）³的历史哲学，研究人的能力范围内可能实现何种历史发展，以及实现它需要满足哪些条件。

4.4 极权主义

另一种批评认为，所有乌托邦都违背人人平等享有幸福的权利。幸福被认为始终是完全个人性的，是独特的人生规划、个人偏好与目标。按照这一推理，如果一种乌托邦声称能够评价，甚至只是描述每个人的目标，进而为了统一的社会实现形式而使个人服从整体，那么，极权主义社会制度就是不可避免的结果。

这个关于普遍性与极权主义之联系的简短——也可说过于仓促的——结论，揭示了其所依据的解放概念的局限。的确，在社会主义中得到实现的传统马克思主义里，存在使个人幸福服从集体利益的乌托邦（另参见第2章原注6）。以现实社会主义为导向的乌托邦，只代表乌托邦的一种特定的、国家导向的版本，并非其全部可能性空间。然而，它们确实实现了乌托邦的一项重要要求：具有普遍有效性，因此

适用于所有人。不过，这种普遍性，是通过把个体性消融于共同体而获得的。乌托邦适用于每个人，是因为每个人都同样服从它。在这种共同体概念中，服从变成不容许偏离的压力，导向极权主义要求。

另一方面，如果一种解放不要求把所有人包括在内，它就不是普遍的，而只是局部、有限的。这种局部解放，例如对同性恋的接纳，不仅能够很好地被资本主义吸纳——比如作为一个新的消费者群体——甚至还能成为资本主义内部差异化和不断更新的动力。这并不是反对局部解放；但只要某些利益仍以牺牲其他利益为代价得到满足，只要解放尚未普遍化，它就无法指向资本主义之外。

解决普遍性与局部性、极权主义与资本主义现代化之间对立的办法，是充分展开的个体性。一个人的展开并不受他人的限制，而是需要他人。普遍解放只能在包容的基础上成功，不能建立在排斥之上。

5 小结

没有乌托邦思考，社会转型就没有目标。没有目标，通向自由社会的道路便成了问题——它究竟可能通向哪里呢？用奥斯卡·王尔德富于诗意的话说：“一幅不包含乌托邦的世界地图，连看一眼都不值得”

（Wilde 1891，第303页）。尽管如此，乌托邦思考确实存在问题，反对它也有充分理由。我们的简要结论如下：

- 当前的乌托邦理论，要么禁止乌托邦，要么把它说成抽象的“完全他者”，要么倾向于添枝加叶地描画它。
- 禁止乌托邦，使转型无法得到规定，也误判了白日梦与范畴规定之间的区别。
- 范畴性乌托邦建立在两个要求上：批判现存者，辨明可能者。
- 以关于人与社会的明确考量为基础，我们可以分析自由社会的基本动力。
- 我们可以批评并推进乌托邦已经公开的范畴基础，从而使乌托邦成为科学。

- 必须始终考虑乌托邦的界限与危险。

参考文献

- Adorno, Theodor W. 1966. *Negative Dialektik* [否定辩证法]. Frankfurt/Main: Suhrkamp.
- . 1971. *Kritik. Kleine Schriften zur Gesellschaft* [批判：社会论短篇集]. Frankfurt/Main: Suhrkamp.
- Behrens, Roger. 2009. Kommunismus. Dreißig Thesen [共产主义：三十条论纲]. *phase 2* (31).
- Benjamin, Walter. 1940. Über den Begriff der Geschichte [论历史概念]. 载 *Walter Benjamin, Gesammelte Werke*, Hermann Schweppenhäuser, Rolf Tiedemann 编, 第1/2卷. Frankfurt/Main: Suhrkamp, 1991.
- Bloch, Ernst. 1985. Das Prinzip Hoffnung [希望原理]. 载 *Werkausgabe*, 第5卷. Frankfurt/Main: Suhrkamp.
- Da Cunha, Ivan F. 2016. Utopias and dystopias as models of social technology [作为社会技术模型的乌托邦与反乌托邦]. *Principia* 19 (3): 363–377.
- Dapprich, Jan Philipp. 2020. *Rationality and distribution in the socialist economy*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理性与分配]. University of Glasgow. 原文链接. 访问日期：2022年5月15日。
- Engels, Friedrich. 1891. Die Entwicklung des Sozialismus von der Utopie zur Wissenschaft [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载 *Marx-Engels-Werke* 19. Berlin: Dietz, 1973.
- Fourier, Charles. 1829. Die neue Welt der Industrie und der Gesellschaft [工业与社会的新世界]. 载 *Der Philosoph der Kleinanzeige. Ein Fourier-Lesebuch*, Martin Burckhard 编. Berlin: Semele, 2006.
- Frey, Carl B., and Michael A. Osborne. 2013. *The future of employment: How susceptible are jobs to computerization?* [就业的未来：工作受计算机化影响的程度有多大?]. University of Oxford.
- Klopotek, Felix. 2021. *Rätekommunismus. Geschichte und Theorie* [委员会共产主义：历史与理论]. Stuttgart: Schmetterling.

- Korsch, Karl. 1919. *Was ist Sozialisierung? Ein Programm des praktischen Sozialismus* [什么是社会化? 实践社会主义的纲领], Sozialistische Schriftenreihe 1. Hannover: Freies Deutschland.
- Lange, Oskar. 1936. On the economic theory of socialism: Part one [论社会主义经济理论: 第一部分].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4 (1): 53–71.
- . 1937. On the economic theory of socialism: Part two [论社会主义经济理论: 第二部分].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4 (2): 123–142.
- Le Guin, Ursula K. 1974. *The dispossessed. An ambiguous utopia* [一无所有: 一个暧昧的乌托邦]. New York: Harper & Row.
- Lenin, W.I. 1917. *Staat und Revolution* [国家与革命]. Berlin: Dietz, 1978.
- Lerner, Abba. 1934. Economic theory and socialist economy [经济理论与社会主义经济].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2 (1): 51–61.
- . 1936. A note on socialist economics [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学的一则札记].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4 (1): 72–76.
- Morus, Thomas. 1516. *Utopia* [乌托邦] (原题: Vom besten Zustand des Staates und der neuen Insel Utopia [论国家的最佳状态与乌托邦新岛]). Stuttgart: Reclam, 1964.
- Neurath, Otto. 2004. A system of socialisation [一种社会化制度]. 载 *Economic writings: Selections 1904–1945*, Vienna Circle Collection 23, Thomas E. Uebel、Robert S. Cohen 编, 345–370页. Wiesbaden: Springer.
- Owen, Robert. 1827. Über ein neues Gesellschaftssystem II [论一种新的社会制度(二)]. 载 *Robert Owen – Das soziale System*, Liane Jauch、Marie-Luise Römer 编. Leipzig: Reclam, 1988.
- Pannekoek, Anton. 1942. Workers' councils [工人委员会]. [原文链接](#). 访问日期: 2022年5月14日.
- Ponomarjow, Boris N. 1984. *Der Kommunismus in der sich verändernden Welt* [变化世界中的共产主义]. Frankfurt/Main: VMB.
- Saage, Richard. 1999. Saint-Simons Utopie der Industriegesellschaft [圣西门的工业社会乌托邦]. *UTOPIE kreativ* 102: 76–87.

Tisch, Kläre. 1932. Wirtschaftsrechnung und Verteilung im zentralistisch organisierten Gemeinwesen [中央集权组织的共同体中的经济核算与分配] . [原文链接](#)。访问日期：2022年5月15日。

Wilde, Oscar. 1891. The soul of man under socialism [社会主义下人的灵魂] . *The Fortnightly Review*, 2月：292–319.

Wright, Erik Olin. 2010. *Envisioning real utopias* [展望真实的乌托邦] . London/New York: Verso.

本章原注

1. 在研究中，我们惊讶地发现，劳动与绩效意识形态竟然在如此大程度上侵入乌托邦社会：“只有到了共产主义的最高阶段，每一个按照自身能力工作的人，才会按照自身需要得到偿付”（Ponomarjow 1984，第301页，英文由 M.R. 译）。
2. 委员会共产主义者与委员会无政府主义者相信，自由社会应该通过民主的中央计划来协调。其核心特征是，计划并不被强制实施，而是由所有人自愿接受。我们对他们的理论与思想抱有同情，但对任何通过单一机构组织社会的做法持批评态度（参见“嵌入式一般性”，[原书第168页](#)）。
3. “如果仅根据某一过程的要素和结构，就能够解释该过程，那么这一过程便被称为具有内在目的性（teleonomic）”（[德文维基百科：Teleonomie](#)）。这里的重点是“仅”字。没有像目的论那样的外在目标设定者，而是过程自身设定其目标。历史中的情况正是如此：人们设定自己的目标，并试图实现它们。范畴性乌托邦理论分析的，就是原则上哪些目标可以实现。

个人与社会

现在，我们将集中讨论自身进路的理论基础。在第3章和第4章中，我们为转型革命理论和乌托邦理论奠定了基础。我们已经建立起一个理论空间，现在想用自己的一些家具来填充它。依照我们的论证，首先必须关注乌托邦理论的实质内容，因为只有先理解我们的目标是什么，才能考察如何抵达那里。因此，我们将从自身乌托邦的理论基础入手。只要这一乌托邦牢牢立足于这个基础，赞同我们基础的人也就可以赞同我们的乌托邦。当然，人们也完全可以另一种理论视角出发，赞同我们的乌托邦。关于乌托邦的讨论具有科学基础：我们可以就自己以及其他人的理论基础展开争论。于是，那种令人沮丧而且不科学的“要么接受，要么走开”，便转化为关于乌托邦的科学争论。我们的理论基础建立在两根支柱上：个人理论和社会理论。这两种理论相互联系，因为它们处理同一个对象：个人与社会的关系。不过，我们仍须区分二者。它们需要不同的方法，从个人与社会这两个不同视角，审视同一组关系。我们的个人理论以批判心理学（Kritische Psychologie，即柏林批判心理学学派）为基础，不过我们尝试克服其中的传统马克思主义成分。我们的社会理论则建立在新马克思主义研究之上，我们也力图对其加以拓展。

1 个人理论

20世纪70年代, Klaus Holzkamp 及其理论界同仁在柏林自由大学奠定了批判心理学的基础。他们无意以实验和统计为基础来考察、描述人的行为, 而是怀着更大的抱负, 想理解心理的内在动力。与 Marx 的政治经济学一样, 批判心理学不满足于表面现象, 而要深入探究心理的根底。这一研究纲领要求我们理解人所特有的东西。是什么使人成为人? 这正是一个科学的人的概念 (concept of the human being) 所要回答的问题。必须强调, 人的概念与“人性观” (view of the human being) 有着根本区别。人的概念是经过检验的科学研究过程的结果, 人性观则以赋予人某些本体论属性为基础。批判心理学通过历史性范畴分析, 发展了关于人的科学概念 (参见 Meretz 2012、2017c)。下文将进一步说明。

人的概念应当呈现一般的人之为人: 不是历史特定的东西, 不是仅仅我们在当代资本主义中所接触到的人的样子, 而是使人成为人的东西。考察生活在某一特定社会中的具体个人, 有一种风险: 把社会所鼓励的行动误认为一般的人类行为。例如, 把牺牲他人利益来满足自身利己利益视为一般的人类行为, 并将其宣布为自然特征——这也称为“本体论化”或“自然化”——而不把它视为在特定条件下对某种行动可能性的实现。

然而, 我们究竟怎样才能考察个人理论的“研究对象”? 针对主体的范畴分析究竟怎样才能实现? 人并不是从天而降的。人类这一物种是自然史的产物, 是进化过程的产物。在奠定批判心理学基础的开创性著作《心理学基础》 (*Grundlegung der Psychologie*, 1983; 暂定英译名为 *Foundation of Psychology*, 仅有德文版, 参见 Tolman 1994) 中, Klaus Holzkamp 试图重建人类本性在进化过程中形成的历史。历史性奠基使批判心理学免于陷入一种诱惑: 把特定社会中的行动宣布为一般的人类行为。它也为我们理解人类生活相较于其他生命形式所具有的独特性质, 打开了可能性。

概念框：利他主义陷阱

利己主义是只按照自己的利益做事，不顾他人。相反，利他主义是只为他人做事，不顾自己。人们确实可以为了他人而暂时搁置自身需要。但我们能否指望利他主义成为一项普遍原则？这会造成一个个人为了“他人”或“社会”而限制自身的社会。其普遍准则将是“共同体或社会先于个人”。这种成分既可见于法西斯主义，也可见于社会主义；许多关于人际共同体的观念同样如此：它们讲述值得敬佩之人的正面故事，这些人把共同体的福祉置于自身福祉之上。

在利己主义和利他主义之间摇摆，无法切合人的行动能力（agency）。就连主流心理学理论也已发现，人们为了让自己感觉更好而为他人行动。但如果把整个社会纳入考察，事情就会变得更加复杂。在社会整体层面，只有其他所有人也都自由、幸福，我们才能自由、幸福。因为只有这样，其他人才没有理由限制我们的行动能力。自由和幸福不能由个人在孤立、分离且受限的状态下获得。下文将进一步阐述这一点。

1.1 人的概念

这也许会令人警铃大作：竟有一些研究者胆敢断言“人”和“人的本性”究竟是什么。无论他们对自己的看法作过多少反思，无论他们的意图多么友善，他们也不过是想把自己的人性观固定在人身上，藉此使自己的假设与希望获得正当性。这种警惕在许多情况下有其道理，但结果却是，众多解放性、批判性的理论把整个知识领域完全排除在外。问题不在于我们是否必须谈论人——这一点毫无疑问。为了获得知识，也为了判断我们人类是否真有能力实现一个免于统治的社会所寄托的解放希望，我们必须这样做。然而，问题在于：我们如何才能谈论自身？

概念框：人的本质

人的概念不仅不同于人性观，也不同于对人的本质所作的假定。按照后一种看法，本质代表“真正的人本身”，而当下的人已经与之异化。真正的“成为人”，据说仍未实现。由此便推导出一种“应当”：人应当摆脱这种异化，揭示自身真正的人性。例如，这种观念存在于早期 Marx 的著作中，也存在于所有试图区分“正确”与“错误”、“真实”与“人为制造”的需要的说法中。但所有需要都是真实的。它们在特定社会条件下发展出来。这也包括追求凌驾于他人之上的→权力（原书第4页）。每一个社会只要实现了人的可能性，就是人的社会。不过，我们可以尝试考察：迄今为止，人们是否已经认识并体验过一种能够更令人满足地实现人类潜能的形式。这正是大多数“真正的”概念所指向的目标。然而，我们不能从外部把需要判为“不真实的”，藉此剥夺其正当性；我们只能对需要提出质疑，并探究那些让我们过上更令人满足的生活的社会可能性。为了具体说明这些可能性，我们需要一个人的概念。

肯定现状的进路和解放性的进路，都以一种特定方式思考人：人的形象。这类形象遍布我们的整个世界。其中有一种尤其被用来为资本主义制度提供决定性的正当化依据：据说，人生来就是利己的。如果不对人加以限制，他们就会一再牺牲他人的需要，来满足自身的→需要（原书第113页）。

解放性进路的代表如何回应这种说法？他们通常会举出人们顾及他人需要的例子，例如家庭和朋友。他们提醒你，现实与这种利己主义的人性观相矛盾。然而，批评他们的人也有理由追问：是否可能在非利己的基础上构成一个完整的社会？试图证明这一点，就会让我们落入→利他主义陷阱（原书第111页）。这里的问题在于，人们从一种关于人的抽象观念出发，批评另一种关于人的抽象观念：“人是坏的。——不，人是好的！”许多严肃的思想者到这里便会说：“人既不好也不坏；两者他们都做得到。”但人在什么情形下会做“正确”或“错误”的事？答案取决于当前条件提示人们采取哪些行动，以及这

些行动因此从个人的角度来看具有怎样的功能。条件不是静止的，也不是从天而降的：人们生产出他们在其中行动的社会条件。这种双重关系——既生产条件，又把条件体验为自身行动的前提性框架——对于人的概念至关重要。

人既不是聪明的也不是愚蠢的，既不是白色的也不是黑色的，既非必然善良，也非总是邪恶。我们人类在自己生产出来的社会条件中发展。这些条件提示我们采取特定行动，例如排斥或包容的行为。两者都处于可能性空间之内，都是人的潜能的一部分。人的概念让我们能够认识这一人类的可能性空间。这一概念必须使人类行动中一切恶的和善的东西都成为可以理解的。我们关于人的概念不把人神圣化；它确定的是人的可能性。我们不说人是什么，而是说人能够是什么。相应地，我们也要说明人不能做什么，哪些可能性超出了人的能力范围。因此，现在我们想以自己认为最合适的理论——批判心理学——为基础，发展人的概念，并追问：人的可能性空间内究竟包含什么，哪些东西是人们所能达到的？

概念框：需要

一个人的需要决定其内在状态，以及由此产生的行动准备；这些可以表现为愿望、抱负、动机或欲求。需要不是个人身上孤立的、内在化的、静止的特征；它会随着得到满足的程度与可能性而变化。因此，需要不断地受到情感评价，并同社会环境以及其中包含的行动可能性联系起来。由于需要与满足需要的手段相互联系，二者都会在社会发展过程中改变。新的需要满足手段会产生新的需要，反过来也是如此。因此，智能手机既满足了新的交流需要，同时也创造了这些需要。一般性体现在这样一个事实中：一切具体需要，都包含一个支配满足手段的生产性维度，以及一个享受的感官—生命维度（参见原书第117页）。

1.2 人的社会本性

人类是一种社会性物种。我们与他人共同生活，只有在这种关系中，才能生存并展开我们的人性。只有在关系中，我们才能学习、得到保护、发展并维持生计。早期人类——人族成员（hominines）——几乎完全生活在稳定的人际社会群体之中。他们通过合作关系直接联系在一起。这些合作联系建立在社会距离相近的人之间的直接交往之上。对所有参与者而言，谁为谁做什么，以及自己的贡献如何构成社会共同体生计的必要部分，都是清楚的。如果有人不作贡献，共同体就会遇到麻烦。共同体依赖于个人。直接的社会凝聚是人族成员所拥有的一切。他们过着社会交往生活，却尚未生活在一个社会整体之中。直到智人（*homo sapiens*）进化出现，社会共同体才超越了单纯的人际层面。

在智人时代，人们与自己不认识、而且永远也不会认识的人发生联系。然而，他们仍然彼此为对方劳动。他们是怎样做到的？早期人族成员已经不再仅仅适应自己遭遇的自然条件。起初只是一些工具、衣物和住所，但对生活条件的生产*（production*，参见原书第10页）变得越来越复杂、多样。它具有主动为未来作准备的特征：社会共同体通过生产自身的生活条件，来保障未来的存在。各个人族共同体相互联系。偶尔有人会更换自己所属的社会共同体，例如为了避免近亲繁殖；产品的交换也时有发生。但是，只要与其他共同体之间以物质—社会方式为中介的联系仍然过于薄弱，尚不能对各个群体的存在作出相当重要、甚至不可或缺的贡献，维持生计的全部重担就仍然落在各自的社会共同体内部。不过，这种共同体的合作范围和复杂程度是有限的，在紧急情形下，这可能危及生命。

智人跨越了这一障碍。在这里，以物质为中介的联系至关重要。这些手段被生产出来，不再只是为了在群体内部使用，也为了分享和交换产品、知识，并建立跨越群体边界的持续社会联系。这些手段又可以用于共同活动，例如作为全体群体成员参与狩猎的手段，或建造住所的手段。渐渐地，主动生产*生活条件的活动超越了群体的界限，越来越多地将其他群体纳入其中。通过建立超越单一群体的稳定网

络，更大范围的合作联系——如“部落”等——得以形成，并且对各个群体及其成员的生活供给变得越来越重要。群体之间稀少而不规则的联系，被实质上通过中介形成的网络联系所取代，因为后者带来了生存优势。随着智人作为行动者的出现，主动生产*生活条件的活动超越了单纯人际、直接的群体框架，打开了通往一个经由跨人际中介形成的社会空间的大门。直接合作的层面，被有中介的社会合作这一新层面拓展开来。个人生活越来越不再仅仅依赖社会共同体的存续，而依赖整个社会的存续。这里的关键在于，新的、不断扩大的社会可能性空间，是由越来越多彼此没有直接关系的人创造的。这就是跨人际中介（transpersonal mediation）的含义，它极大地提高了人类这一物种的生存概率。社会性（societality）是进化中决定性的新特征，是使人类真正成为人的东西。社会性，以及由此产生的个人社会化、参与社会关联的能力，是人类的自然—遗传特征。人的社会本性，就是人按照自身需要来建构社会的能力。

可能性关系与自由

在通往智人的进化过程中，广泛的社会网络发展出如此稳定的结构和自我维持能力，以至于要求某个具体个人直接参与合作性再生产的必要性降低了。当然，维持社会所必需的贡献必须得到满足，这是不言而喻的；但对个人而言，社会必需之事越来越只是行动的可能性。在早期人族的社会共同体中，个人履行自身承担的职能仍然至关重要。这些必需之事相当明显，因为群体的存在与个人自身的存在，以一种显而易见、可以感知的方式联系在一起。在以社会中介为基础的生活形式中，情况却不再如此：社会的必需之事，在这里成了个人的可能性。因此，个人能够与自身处境保持距离，能够决定行动或不行动。对于个人，世界成为一个可能性的领域；个人从直接条件中获得了自由。这使其能够有意识地对待世界。自由和意识是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

由于这种可能性关系，现在有两种方式可以使社会的必需之事与个人的可能性相吻合：要么强迫人们去做，要么由他们自愿去做。这种对立并不完全准确，因为强制始终包含着某种程度的接受。因此，资

本主义中的工作原则（参见原书第22页）迫使人们完成必需之事，但强制从不是绝对的；其中也存在→自愿性（原书第144页）的成分。此外，还有许多解释模式，使强制看上去像一种自愿的选择。¹在历史上，大多数社会形式都以强制居于主导地位为特征。然而，如果一个社会的必需之事真正由自愿行动来完成，人的能力便有可能以一种不受社会限制的方式展开。强制将失去其功能，社会也能发展得更加强大，因为个人动机（参见原书第119页）会持续推动满足需要的社会可能性。这样的自愿性社会，仍然是我们的乌托邦视野。

认识距离与社会自觉

随着智人的出现，物质、符号和社会条件不再体现为必需之事，而是形成一个可能性空间。能够从维持存在的直接必需之事中走出来，使我们可以与处境拉开距离。而距离使人能够停顿、权衡、反思，也就是产生意识。个人不再受困于眼前的生存，他们可以有意识地、反思性地同世界及自身保持距离。意识作为理解世界与自身的一种关系而发展。

意识（consciousness）与社会自觉（social awareness）并不相同。个人意识是认识世界与自身的能力。社会自觉则是对于自身生活条件如何组织起来的认识程度。因此，社会自觉是对自身存在所经由的社会中介的意识。如果个人把眼前的生活环境当作整个世界，那么他可以有意识地在这一周边环境活动中，却不会对社会形成相应程度的自觉。当然，有关的社会生活条件支配着他的直接生活环境，但它们仍未被认识，也就处于其支配权所能企及的范围之外。这个人没有运用自身的社会能力。意识是一项个人特征，而社会自觉超越了个人性，只能通过集体来获得。我无法独自认识整个社会；只有与他人一起，才能形成社会自觉。社会自觉就是集体意识。

概念框：包容的概念

在近年来的讨论中，包容（inclusion）的概念与对残障人士的包容密切相关。在这里，包容并不仅仅指向某些群体，而是在一般意义上指

向对所有人及其独特性的包容——至少其主张如此。“融入”

(integration)意味着把“他者”安置进一种事先确定的共同特征之中；包容却不预设共同性与独特性之间存在对立，再决定是否把后者纳入前者。相反，包容从独特性的多样性中获得生机，并在面对新的独特性时不断改变自身。包容指向“多样性中的共同生活”；我们要强调的正是包容概念的这一维度。然而，我们注意到，包容不仅取决于我们的文化和态度，也取决于社会条件如何引导人们遵从占主导地位的→排斥逻辑(原书第17页)。试图实现普遍的包容，就必然要创造支持包容逻辑的条件；在这样的条件下，包容他人最有利于满足我的需要。

需要的生产性维度与感官—生命维度

然而，我们难道不能没有社会自觉，也不有意识地共同支配我们的生活条件吗？原则上，这是可能的。不过，放弃这种支配权，总会伴随一种恐惧：担心“外部”条件发生变化，损害自己的生存与生活质量。长期保障自身存在的愿望，在进化中发展为一种生产性需要：对主动生产*生活条件的活动拥有支配权。严格说来，这不是“一种需要”；每一种需要，除了享受的感官—生命维度(sensual-vital dimension)之外，都还具有一个生产性维度。享用眼下能够获得的食物是一回事，长期拥有对食物的支配权是另一回事。在这个语境中，“对食物的支配权”不一定意味着亲自生产食物。饥饿看起来似乎仅仅是一种感官—生命需要；然而，如果我没有选择，不能以某种方式参与社会对自身生活条件的共同支配，来确保自己今后不再挨饿，那么饥饿就会形成一种破坏力格外强大的力量。这就是生产性维度。在这个世界上，尤其是穷人，最明显地被排除在参与支配自身生活条件的活动之外。

行动能力

一般而言，在实行活动分工的社会中，我们彼此为对方生产满足感官—生命需要的手段。因此，需要的生产性维度表现为一种愿望：参与对主动生产*生活条件的活动的支配。我希望自身需要能够被纳入组织生活条件生产*的方式之中。正因为这种面向未来的支配权具有攸关生存的重要性，批判心理学才把行动能力称为“首要的生活需要”。行动能力意味着，通过参与对社会过程的支配，来支配自己的生活条件。视社会形式和具体社会条件而定，这种参与可以表现为同他人的排斥关系，也可以表现为包容关系（参见第5章第2.2节）。如果社会条件促使人们以牺牲我为代价满足他们的需要，我就会被引向一种尝试：控制与我有关的生活条件，以及身处其中的人。于是，参与的需要变成了控制的需要。我的目标是按照自己的需要来组织条件。我感到需要掌握凌驾于他人之上的→权力（原书第4页）；Nietzsche 的《权力意志》（*The Will to Power*, 2017）就在这里找到了自己的社会基础。社会于是表现为所有相互对立的个人控制需要之间的争斗。即使我能够控制整个世界，控制也总是不稳定而脆弱的。因为其他人有充分理由反抗并摆脱控制，以免他们的需要沦为次要之事。这让我害怕别人夺走我的控制权。然而，这种焦虑反过来又污染了我通过控制而获得支配权的满足感：我无法确信自己的需要能够得到预先保障，而必须为之担忧。焦虑是贯穿排斥型社会的一种普遍感受。这为解释排斥条件下的“威权倾向”提供了一条线索：人们渴望一个强大的权威——一个国家，或 Hobbes 的小说中的利维坦，²或一位领袖——来缓和那种人人混战的局面，按照他们的需要加以调节、管理和决断。〔译注：原文在此使用“novel”（小说）一词。〕与此同时，完全没有理由认为不存在第二种选择；我们在组织对生活条件生产*的支配权参与时，不仅可以通过排斥关系，也可以通过包容关系。不必彼此对抗，而可以共同进行。为此，我们需要鼓励包容、鼓励把他人需要纳入考虑的社会条件。这样一种包容性的共同支配将免于恐惧，因为我无须害怕别人试图通过排斥来否定我的需要。我无法靠个人做到这一点，只能参与集体支配权。³在人们所能获得的最令人满足的形式中，他们通过与他人的包容关系来实行这种参

与。可以说，他们照顾我，正如我照顾他们。作为社会中的人，我们始终依赖他人。不过，在包容性的条件下，这种依赖不会伴随焦虑，而会通过信任联结起来。

情感与动机

情感在我的需要与世界之间建立联系。它们根据我的感知来评价环境。对于仅仅生活在直接关系中的早期人族成员，一种足够强烈的情感会直接触发活动。但对于社会中的人，情感与活动之间的联系不再是直接的，而成为有待处理的问题。我必须探究自身情感，在思维中建立需要与世界之间的联系，以便找出哪种可能的行动最适合自己。由于我与世界之间存在可能性关系，情感不再决定我的行动，但我能够而且必须对待这些情感。我可以把它们的评价功能用作一种手段、一种知识来源，来考察自己与世界的关系。因此，感受与思考、情感与理性，并不是对立的。只有通过情感，我们才能体验并理解自己与世界的关系。所以，操纵或否定自己的情感，是一种自我损害。否定我的情感，就是否定我的需要，也就是否定我自身。

存在的社会中介也影响着动机。动机是一种面向未来的评价。它把预期中生活质量的积极变化，同为此所需的努力和面临的风险联系起来，从而评价当前活动在未来的结果。如果这种认知—情感评价得出积极结论，就可能产生一种有动机的活动。这种对可能性和所需努力的评价，取决于社会参与与自身生计之间是否确实存在联系，也取决于这种联系在社会和个人层面能否被理解，因而被认识到。如果参与合作，我真的会改善自己的生活质量吗？在早期人族直接合作的层面，个人参与合作与自身生计之间的联系，可以说是显而易见的。只要这种联系与自身有关，有动机的活动就会发生。然而，在社会整体层面，个人关于社会参与与自身存在之间联系的认识，不再不言自明，而成了一个问题。我可以有意识地依据自己的认识行动，但这种认识可能是错误的。反过来，即使人们并不自觉地认识到这种联系，也仍然可以在受到强迫或强迫自己时行动。不过，在这种情况下，活动不再得到情感认同，因此不再承诺努力将带来真正改善的生活质

量；它必须通过一种自我规训的行动，克服自身的抵触而被强行实施（参见 Kaindl 2008）。

人们熟知的“内在”动机与“外在”动机之分（参见 Deci and Ryan 1985），往往没有意义。它把内心生活与外部世界分开，而不是在二者的关联中加以理解。我们的内心生活，以及由此产生的动机，都依赖外部条件；而这些条件又是由个人创造的。人们越能共同支配自身事务，就越有动机。因此，我们可以把“内在动机”理解为某种“不受强制的动机”：在其中，我能够有意识地、自愿地决定采取相应行动。不过，只有当我也能够共同支配自身行动的条件时，这才可能实现。相比之下，“外在动机”可以理解为“受强制的动机”，或者简单地说，就是“强制”。当我对自身行动的条件没有发言权时，强制情形就出现了。不过，强制不只是外部现象；我也可能强迫自己，例如，当我暂时无法改变条件，判断某项行动是必要的，并因此付诸实施时（参见 Shah and Kruglanski 2000）。最后，为了实现一个对自己主观上十分重要的目标，我可以付出极大的努力，甚至牺牲自己，即便当前行动并不愉快，或具有危险。动机的所有这些方面——自愿性、对条件的支配权、强制、自我强制、牺牲等等——都可能以混合的形式出现。在这里，简单地区分“内在”与“外在”并无帮助。

理由

与世界之间的可能性关系，既不意味着任意性，也不意味着决定论。人的每一项行动都有其理由。理由在客观条件与主观行动之间建立联系。理由总是我的理由。我的理由建立在我的前提之上。前提是现实中那些对我重要的物质、符号和社会方面。不过，我并不是被动地暴露于世界之中；我在社会中选择对自己重要的方面，因此这种选择也受到社会影响：我的银行账户或业余活动，我的狗或我的朋友。传统心理学倾向于把行动看成条件的直接结果。然而，人并非只是对条件作出反应（刺激→反应），而是依据理由行动，并且能够有意识地对待这些理由。行动基于理由这一观念，是至关重要的。如果否定一个人的行动具有理由——把其行动判为混乱、疯狂、歇斯底里或情绪化——那么这个人就没有得到认真对待。这个人的需要以及对现实的理解，也就被忽视了。

主体间性

我在世界中的有意识行为、我的可能性关系，使我能够清楚区分自己与世界，也因而能够区分自己与其他人。我能够理解，他们与世界之间同样具有可能性关系。他们和我一样，也有理由和意图。正是在这个基础上，我才不把他人仅仅看作“社会工具”，而把他们视为各自独立的“意向性中心”，视为像我一样的主体，拥有自身需要、理由、前提和意图的人。把他人接受为主体，是主体间性

（intersubjectivity）的基础；它使我能够把他人纳入自身活动之中。但这并非不言自明。在某些条件下——在排斥条件下——不包容他人，反而把他们视为自身行动的客体，可能是合乎情理的。在战争时期，这一点表现得最为明显：其他人往往不再被当作人来对待。

自我敌视

排斥性的活动不仅给他人造成负担，也会通过中介给我自己造成负担，具体有两种方式：在人际层面，被我排斥的人有理由怀疑我、统治我，也排斥我。在跨人际层面，我的排斥活动强化了→排斥逻辑

（原书第17页）的结构，而正是这种结构最初赋予排斥行为以功能。因此，无论在人际还是结构层面，我都在支持那些直接或间接限制、伤害我的处境。我对他人的排斥和敌意，也是自我排斥和自我敌视。但这与我对于支配权的生产性需要（参见原书第117页）相矛盾，也就是说，我不能有意识地伤害自己；因此，我必须否认敌视与自我敌视之间的联系，并在心理上把它屏蔽掉，也就是将它压抑。只有当我进而压抑“自己正在压抑”这一事实，如此继续下去，这种压抑才能被正当化。这就是一种动态生成、不断得到确认的无意识的来源。

1.3 建立包容关系的能力

我们有一种选择——今天尤其明显——就是把他人作为满足自身需要的工具。我可以试图控制他们、统治他们、利用他们。这样，我便在无形中否定了他们的主体性，把他们贬为客体。如果我们身处一种不断如此行事、并且以利己方式追求自身好处的准则占据主导地位的环境，这种做法对我们来说就显得理所当然。然而，“我把自己同他隔绝开来，他也就把我同他自己隔绝开来”（Holzkamp 1983，第379页，英译 M.R.）。

在人际层面，排斥逻辑被体验为排斥行为。然而，它是一种结构性关系。被我排斥的人，为了满足自身需要而反过来排斥我，对他们而言具有主观上的功能。排斥以相互作用的方式运作：一般而言，我排斥他人，就会促使他们排斥我。我无形中鼓励着对自己的排斥。我生产／再生产并维持着那些使排斥具有功能的结构，因为这样做“有道理”。虽然我个人可以缓和排斥，并把某些他人纳入考虑，但作为一种结构关系的排斥逻辑，只能在社会整体层面加以克服（参见下一章）。

性；coherence=协调统一；necessities=必需之事；production*=生产*；mediation=中介；utilisation=使用；consumption & re/production=消费与生产/再生产；conditionality=条件性；unconditional=无条件；conditional=有条件；cooperation form=合作形式；inclusive=包容性；exclusive=排斥性；re/production=生产/再生产；form of society=社会形式。

2 社会理论

在本章中，我们要发展社会理论的基础，以论证一个包容性社会的可能性与性质；我们把这样的社会称为公地主义（commonism，第6章）。因此，我们的理论不是针对某个特定社会——例如资本主义——而是针对一般社会理论的基本要素。一般社会理论建立在上一节阐明的个人理论之上。它是个人与社会这枚硬币的另一面。社会是一种合作结构，人们在其中、并且借助它，生产*自身的生活条件。

在这一过程中，社会鼓励人们以能够确保社会延续的方式行动。与此同时，社会整体的必需之事，对于个人而言却只是可能性（参见第5章第1.2节）。因此，一切社会都面临一个问题：尽管存在这种可能性关系，如何确保社会的必需之事仍然确实普遍地由人们完成？图5.1展示了这棵概念树。

2.1 基本形式与系统形式

每一种社会形式都有其典型的、历史上特定的特征。这些特征体现着：在该社会中，人们以怎样的物质、符号和社会方式，主动生产*一切必要的生活条件（参见原书第10页）。这里关注的不仅是“生产”，还有再生产活动；不仅是我们生活的物质条件，还有符号和社会条件。如果把生产*理解为个人—人际层面（基本形式，elementary form）与系统—跨人际层面（系统形式，system form）的互动，这一概念就会变得更清楚。我们认为，这种双重含义包含着个人可能性与社会整体的必需之事之间的联系。⁴

基本形式代表着一种在人际层面确保自身生计的显而易见的行动方式。基本形式体现了占主导地位的行动合理性，使人能够在既定社会条件下维持生存。例如，在资本主义中，从事有偿工作，或雇用他人作为雇佣劳动者并剥削其劳动，是合乎情理的。每个人都有充分理由采取这种显而易见的行动形式，社会中的绝大多数人也确实如此行事。这种合乎情理的活动在确保生存的同时，也维持并更新着现存社会结构，即便这些结构令人不快，或者十分压抑。因此，个人存在与社会结构不可分割。我在社会结构中维持自身存在，也由此再生产这些结构。但在个人层面，仍然存在可能性（参见原书第115页），并不存在决定论。不过，由于人们无论如何都需要确保自身存在，他们承受着巨大的压力，有时甚至是公然的强迫，不得不接受并运用这些显而易见的行动形式。从系统的角度看，并非每个人都必须采用基本的行动形式；只要有足够多的人依循既定秩序行动，就足够了。对于转型而言，一个相关的问题是：是否也有充分理由，不去遵循这些显而易见的行动形式，而是创造不同的、不顺从既定秩序的行动模式，以确保自己的生活条件？后文将讨论这一点。

基本的行动形式与系统性的行动结构相一致。系统形式代表着占主导地位的跨人际行动结构，人们在其中、并借助它们生产*自身生活条件。例如，在资本主义中，这些结构就是价值实现的逻辑与国家；这些占主导地位的社会行动结构，我们之前将其作为生产/再生产形式加以介绍（参见原书第10页）。这些行动结构通过基本行动的总体而形成。因此，基本行动就是顺应既定秩序、创造并维持系统形式的行动。在一个处于→协调统一状态（原书第126页）的社会中，这些基本行动涵盖了社会整体的一切必需之事。⁵不过，并非只有基本形式生产系统形式；系统形式同时也“生产”基本形式，因为它提供了一方框架，鼓励那些确保生存的基本行动。

在基本形式与系统形式这种相互关系的形成过程中，系统层面占主导地位。系统形式支配着基本形式。社会的系统层面是一般性的层面。它预先规定了什么普遍有效，因而也规定了人们一般以怎样的方式主动生产*生活条件。在这个意义上，系统层面独立于个人行动，

为其设定框架。占主导地位的一般性无法在人际层面被撬开；它只能作为整体被克服，也就是说，必须由另一种一般性所取代。正是这一认识，使传统转型进路把基本形式—系统形式的关系，转化成一种先后次序：先实现另一个社会，然后才有不同的基本行动。如果这样做，我们就会忽略：社会不是一个与人相分离的实体，不能作为“解放”从上方强加给人。自由社会只能由人们自己建构。正是人们在主动生产自身生活时采取不同的行动，也在这一过程中生产不同的社会条件。如果把社会转型主要理解为一个相对独立于生产／再生产形式的政治过程，那么，人们按照旧有基本形式确保自身存在，从而维持并更新本应被克服的旧系统，也就不足为奇了。

概念框：协调统一

协调统一（coherence）意味着关联与凝聚。如果一切必要的社会功能都能够使社会再生产、即维持自身的方式得到满足，社会就处于协调统一的状态。这种“状态”不应作静态理解；它更是一种动态过程。因此，协调统一必须不断地被建立起来。社会功能之所以必要，不仅因为人们在主观上希望它们存在，还因为它们在客观上不可或缺。生产*有用物品，是人类生存所必需的。在资本主义中，正常运作的市场是必要的，以确保彼此分离的生产所产生的产品得到分配，等等。

每一种社会协调统一都面临一项重大挑战：人们想要的东西与所生产的东西相一致；换言之，需要与为满足这些需要而创造的手段相一致。因此，协调统一成为一个具有历史性的主观概念，因为需要实际上是否得到满足，无法客观衡量，只能主观感受。而感受又取决于历史上已经达到的可能性状态。1990年，手机几乎不受关注；如今，它对于满足我们的沟通需要至关重要。需要得不到充分满足时，人们会忍受、反抗，还是在压抑中适应，也同样是一个主体性问题。

归结起来，当客观的社会必需之事与个人愿望相一致时，协调统一便建立起来。如果社会未能满足主观愿望，其程度已经危及社会的维持，就会出现不协调统一。这可能由许多因素造成，而这些因素无法通过范畴推导来确定，只能通过经验研究来确定。

基本形式与系统形式从不同视角处理同一件事。基本形式考察确保个人存在的行动；系统形式考察确保社会未来存在的行动总和。二者都结合着三个相同的方面，只是处于不同层次：生产*、中介和使用。下面我们分析这三个方面。

2.2 生产*、中介与使用

我们通常所说的生活条件的生产*（参见原书第10页），通过生产*我们生活所需的手段——最广义的消费手段——来实现。⁶这些消费手段在历史中不断变化。原则上，它们可以分为三组：物质手段（例如食品）、符号手段（例如知识与文化），以及共同生活的社会手段（例如照护）。这三组手段都在不断发展，反映着需要的发展。无论从哪个视角考察——是从基本形式的视角看直接行动，还是从系统形式的视角看总体中的一般行动——人们想要的东西都必须得到提供。如前所述，个人有或大或小的可能性空间，而从总和来看，也就是从社会整体来看，必需之事便显现出来。

对所生产手段的使用（utilisation），可以分为生产／再生产性使用与消费性使用。当这些手段用于进一步的生产／再生产性生产*过程时，它们就是生产／再生产资料（例如机器或尿布）。如果它们直接用于满足需要，就属于所谓的消费性使用，或简称消费。这种使用需要中介，因为这些手段必须从生产*的地点转移到其生产／再生产性使用或消费性使用的地点。在任务分工程度较低的社会，中介往往以人际方式组织，例如家庭或地方关系，或者主要由人际关系构成的市场；在任务分工程度较高的现代社会，中介则主要是跨人际的，例如国家和跨国际市场。

与生产*和使用这两个方面不同，中介这一方面必须按照基本形式与系统形式加以区分。

人际中介

基本形式层面的中介，指人们在生产自身生活条件时建立的人际关系。它是我们直接合作的形式。国际合作呈现出两个不同的特征：条件性与合作形式。

- **条件性：**如果国际合作关系只有在满足某些条件之后才能成立，那么它们就是有条件的（或有所要求的）关系；否则就是无条件的（没有前提要求的）关系。例如，交换关系就是有条件的关系，其中的合作行为要求双方各自履行交易义务，即转让商品／价值。家庭中的关系可以作为无条件性的例子。因此，一个哭喊的孩子会“无条件”地得到喂养。孩子会给出一些东西作为“回报”；然而，这种“回报”并不与此前的“给予”一一配对。
- **合作形式：**条件性又通过两种相反的合作形式表现出来：包容性（纳入）的关系，以及排斥性（拒于门外）的关系。排斥性关系意味着，一方的可能性扩大，另一方却受到限制，并可能使一种活动与另一种活动相对抗。如果我在求职中胜出，这就是以落选的申请者作为代价。在包容性关系中，合作活动彼此补充、相互支持。如果许多用户把自己的无线局域网路由器连接成一个共同开放的无线网络，⁷那么网络覆盖范围内的每个人都能免费上网。无条件的包容性合作形式，将是我们乌托邦的基础。

跨人际中介

系统形式层面的中介，指人们在生产自身生活条件时建立的跨人际关系。它是人们以间接或经由中介的方式合作的形式（德语

“mittelbar”或“vermittelt”，即“借助手段”，这些术语几乎可以按字面理解）。经过中介的合作关系，借助物质、符号和社会手段来满足我们的需要。我们以及与我们关系密切的人，并不亲自生产我们所需的大多数满足手段。我们早晨喝的咖啡，是在全球南方的某个地方生产的。这“某个地方”正说明了问题：是谁、在哪里、以什么方式生产了这些满足手段，都无关紧要；它们只需要在社会整体关联中被生产出来。符号手段也是如此，例如读过的书、使用的计算机程序；社会手段同样如此，例如工作中的劳动组织。关系通过手段而发生，因而以间接或经过中介的方式发生，这一事实使其超出了直接关系。通过手段建立的关系，把互不相识的人联结进一个全球合作网络。与人际合作关系类似，对于跨人际中介，我们也可以区分条件性与合作形式。

- **条件性：**与个人层面的可能性不同，社会必需之事层面的中介总是有条件的。在这里，必须尊重全球性的限度，并维持生产*与使用之间的平衡。这些条件的确可以被暂时违反，眼下就正在发生这种情况；然而，从长远来看，它们必须得到满足，才能维持人类的生活条件。
- **合作形式：**另一方面，中介形式又与人际合作相对应，只是如今它的性质变成结构性的：社会整体层面的排斥与包容，现在表现为排斥性条件和包容性条件。

在生产*、中介与使用三者的关系中，中介处于主导地位。社会是一个人类合作网络，具有历史上特定的合作形式，即实际的生产／再生产形式。所生产*的手段如何在社会中流通，对于生产／再生产形式具有决定性意义。中介把生产手段的人（生产／再生生产者）与需要这些手段的人（消费者）连接起来。因此，中介形式支配着社会合作，也就支配着生产*。例如，如果资本主义中的中介主要依靠等价交换，那么生产者就必须以普遍认可的价格为导向，并以成本高效的

方式生产。与此同时，生产*的一整个部分，即所谓的再生产，被引向私人领域，因为以等价交换为基础的中介无法生产或维持它（参见第1章第3.2节及第5章脚注5）。概括而言，我们可以说，系统层面的中介，对于维持社会及其中的个人具有决定性作用。后文在我们的公地主义萌芽形式理论中，将把这一认识用作一项判准（第7章第3节）。

例如，团结经济关注的是企业内部的变化，如民主结构、生态生产、同工同酬等等。中介通常仍被设想为、并通过受到规制的市场来组织。然而，如果中介处于主导地位，就不可能在旧有中介形式之内，仅仅换一种方式生产。在实践中，我们看到，团结经济企业在自身目标与市场竞争之间左右为难。

公地把重心放在改变中介上：它们在国家与市场之外建立协调，因而能够在生产年实现团结互助的目标。

概念框：财产

财产权是最早使排斥获得制度根基的法律形式之一。财产

（property）是人与人之间的一种关系，在其中，一方能够排除另一方对事物的支配。由于这种排斥必须违背有关各方的意愿而强制实施，财产权总是涉及强力。在前现代，这是人身统治者直接施加的强力。今天，则是国家声称垄断暴力，并通过其行政执行权力加以实施。简言之，财产权是一种统治关系，它通过排斥来组织对资源的支配。终结作为支配权限制的财产权，将会严重动摇结构性排斥。不过，与此同时，必须发展一种对资源和手段的新型→集体支配权（[原书第145页](#)）。它只能采取包容性的形态，因为已经不再有统治手段，去强迫人们违背自己的意愿做事。同时，资源、消费手段和生活空间必须被生产、培育，并在必要时加以改善。因此，支配总是涉及实际活动与参与；在一个协作社会中，它只能以合作方式实现。传统马克思主义试图通过使社会成为“所有者”，来克服财产权造成的排斥。然而，所谓社会财产——“社会化”的结果——仍然是财产，仍然受到历史形成的排斥功能的污染。这一矛盾类似于“国家消亡”（参见原

书第55页)的矛盾:国家先被极大强化,却又被寄望于消失。对于财产权,这一矛盾表现为,通过→国有化(原书第50页)将财产权极大强化;但这最终不能实现社会化,因而也无法形成社会财产。事实上,我们认为,必须承认:财产权只代表某一种特定的支配形式,即封闭形式。与之相对的,不是另一种财产权形式,而是另一种支配形式,即开放形式:对生活条件的包容性、人际与跨人际的→集体支配权(原书第145页),构成→自愿性(原书第144页)的物质基础。

支配权

与中介问题密切相关的是手段的支配权问题。只有能够支配手段,我才能发挥自己的能力,参与社会对生活条件的主动生产*。对手段的支配可能性,处于从开放到封闭的范围之内。开放的、因而覆盖范围广泛的支配权,使我的社会参与更加容易。我能够参与关于生产/再生产资料 and 消费手段如何使用的决策。另一方面,封闭的中介形式则垄断决策。只有数量有限的人能够支配手段,并决定其用途。这就限制了其他人参与社会过程。

在资本主义中,由国家保障的财产权代表着一种封闭的、高度排斥性的支配形式,因为它是所有者的专属权利,把其他所有人都排除在外。在历史上,支配权往往更为开放;例如,在中世纪村庄里,贫困者有权到田间拾取收获后的遗留物。关于圈地的研究揭示出,支配权变得越来越封闭。⁸早先,森林向许多使用者开放,供人捡拾木材、采集猪饲料、猎取小动物等;后来,支配权日益受到限制。除了以财产权为基础、由国家保障的排他性支配权之外,过去和现在都存在多种对集体支配权的社会保障;它们以地方惯例和非正式法律为基础建立起来,部分至今仍然有效。重要的是认识到,支配形式与中介形式密切相关。因此,作为中介形式的交换,要求一种封闭的支配形式。在资本主义中,对支配权的排除通过国家保障的财产权来实施。这种排除之所以必要,至少有三个原因:第一,被排除者无法取得消费手段,被迫从事有偿劳动,以便购买它们;第二,关于生产资料的使用、从而关于生产目的的决策,被所有者垄断;第三,集体生产的产

品，同样以垄断的方式被占有。如果没有这种排除，在这三种情形中，人们的行动都会使资本主义崩溃：（1）消费手段可以自由取得；（2）生产资料被用于满足需要；（3）成果可供所有人使用。开放的支配形式与其他中介形式相联系。这一论断并没有指明它们具体是什么形式。

开放中介与封闭中介之间的连续谱，指向人的社会整体可能性。封闭的中介限制人们的参与，因而限制需要的生产性维度；开放的中介则指向共同、有意识地塑造社会过程的可能性。这样一种集体支配形式，将大幅增加排斥他人的难度，并鼓励在手段的使用、生产*与维护中，纳入多样的需要。不过，这样一种集体开放的支配权，并不能仅仅靠提出要求而实现；它需要一个以积极方式整合所有人参与的社会（中介）过程。届时，我就没有理由限制他人的支配权；恰恰相反，如果别人也拥有支配权，我的力量就会增强。下一章，我们要展开说明这如何能够成为现实。

人际中介与跨人际中介之间的关系

人际合作与跨人际中介这两个概念，涵盖了两个彼此包含、相互创造的社会空间。人际合作所开启的社会空间，是每个人生产社会、同时也使自身社会化的具体空间；因此，它也是人们实现自身能力，通过与产品相关的参与——使用与生产*——参与社会整体可能性的空间。所有相互重叠的人际空间所构成的多样总体，形成了我们称为社会的跨人际系统。另一方面，社会又是规定人际空间得以展开之结构的系统。二者相互包含、彼此生成：社会存在于人际空间之中，使其成为它所是的样子，无论是在积极意义还是消极意义上；社会则是无数人际空间的组合。我们所面对的是两个既相同又不同的中介层次：人际合作的空间，无非是社会中介的一部分；社会整体中介的空间，无非是一切人际合作的跨人际总体。

人际中介与跨人际中介之间存在着某种关系：二者可以相互对立，也可以彼此呼应。如果跨人际中介按照排斥逻辑组织起来，那么，我应当以牺牲他人为代价争取优势，就显得顺理成章。不过，人际合作

往往是包容性的。在家庭、友谊、合租居所或工作场所中，把其他人及其需要纳入考虑，往往更为常见，尽管排斥的界线在这里也同样起作用。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如果社会的排斥逻辑占据主导地位，许多这样的社会联系就会瓦解。如果我想以牺牲同事为代价谋求事业发展，我们之间的成功合作就会变得困难。因此，一个在跨人际中介和人际中介两方面都实行排斥的社会，将会自我毁灭。所以，在资本主义内部，排斥性的跨人际中介，与倾向于包容的人际合作之间，存在一种张力。

然而，也存在另一种可能：包容性的跨人际中介，与包容性的人际合作相一致。显然，这种跨人际和人际层面相互包容的关系，符合我们对自由社会的展望。不过，生产*与使用之间必须保持平衡这一社会整体条件，构成一道绝对的界限。当然，在人际之间和群体之间，可以不顾付出与获取必须平衡这一前提，但整个社会不能如此

（Meretz 2017a）。一切被需要、被消费的东西，都必须得到生产／再生产。即便自由社会也必须“脚踏实地”，无论是在比喻意义上，还是在字面意义上。

这里提出的概念或许显得复杂，而它们确实如此。我们的目标，是对人与社会的联系作出一般性的规定。问题在于，作为跨人际合作的社会，无法通过感官直接经验。我们只能在人际层面直接感知它的些许影响。国家、父权制、市场，我们不能直接经验它们，只能经验它们的作用。然而，要在概念上理解人际经验，我们仍然需要语言的抽象维度（另参第1章第2.2节）。⁹

2.3 能力与统治

从最广泛的意义上说，个人与社会主动生产生活条件的能力，是人类独有的特征。没有其他生物能够这样做。长袜子皮皮道出了其中的要义：“我要把世界变成我喜欢的样子。”然而，这种能力也开启了另一种可能：限制我们把世界变成人人都喜欢的样子的能力。如果我们创造的世界只令一部分人满意，其他人就会不满，因为这是以他们为代价的。特权者以牺牲他人为代价满足自身需要，也同样受到威胁：这种满足不能得到保障，他们会遭遇“相互的”排斥。

我们认为，迄今为止，贯穿一切历史上的社会形式，我们还未能以不受限制的形式实现人类的社会整体能力。资本主义也不例外，尽管它声称自己实现了自由与理性。*限制人的能力的形式就是统治*，它贯穿整个历史。统治就是，一些人以他人为代价、凭借统治确立自身优势。统治不是单方面的，因为其基础权力从来不是绝对的，而总需要某种程度的同意。通过许诺只要接受统治就能确保自身存在，统治获得了同意。统治有不同形式。我们可以粗略地把它们分为两类：人身形式与非人身形式，或者说通过结构实行的统治。

人身统治

当人们在人际关系中限制、压迫他人，并以他人为代价确立自身优势时，我们便遇到了人身统治（personal domination）。人身统治可以采取许多不同形式，包括直接威胁与施加暴力，也包括心理压力，以及那些对满足需要的手段拥有排他性支配权的人，无视他人已经表达的需要。此外，也可以在人际层面利用跨人际的统治结构来实行人身统治。因此，在人际关系中贬低残障人士，就是利用了健全主义结构。如果直接的和经过中介的统治形式，渗透社会等级体系的各个层次，并全面支配社会合作，我们面对的就是人身统治的社会。这样的社会可以有许多形式：奴隶制、封建制、父权制的“部落社会”或村落共同体。不过，这些差别只是程度上的；它们与另一种统治类型——通过结构实行的统治——之间，才构成性质上的对比。

通过结构实行的统治

讨论通过结构实行的统治，总会涉及一种→独立的自我复制（原书第155页）的跨人际结构。不过，实行统治的是人，而不是结构。跨人际结构在人们的行动中获得现实形态。独立的自我复制结构体现着一些强制要求，为了确保自身存在，我们或多或少必须服从它们。我们在服从这些要求时，也就是在行动、生产、组织等活动的方式中，再生产着它们。我们创造它们，同时又被它们“塑造”，或者直截了当地说，被它们控制（参见原书第19页）。

与人身统治不同——在那里，统治者的存在象征着自身的不自由——通过结构实行的统治没有一个清晰的对立面。或者换言之，任何人都可能通过结构实行统治。当然，在具体情境中，总能辨认出实行统治的人，即使这“不过”意味着占据某个职位，因而享有某些特权，而这个人“十分正常”地使用这些特权，并无任何“恶意”。然而，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不再容易区分；他们属于街垒的哪一边，并不清楚。街垒纵横交错。当然，统治是在人际关系中被经验到的；可是，它的因果根源却在别处。它的根本来源，以及其功能性，都可以追溯到资本主义及其排斥性条件所具有的结构性和实质性统治。

将结构人格化

即使在今天，许多资本主义批判者仍然声称，追问“cui bono”，即“谁获利？”，就能辨认并点名统治者。这是一个必然产生人格化答案的问题。然而，人格化只能找出获利的个人，有时也能找出某个群体，例如“彼尔德伯格集团”“富人”“银行家”等等。可是，使行动具有排斥功能的结构，仍然隐没不见。人格化的批判针对行动中的人，而非他们受其制约的现行条件。但必须改变的恰恰是这些行动条件，使其不再鼓励个人行动者剥削和统治他人。反对这种批评的人常常指出，个人遭受人际排斥行为，与更大范围的人因生存环境被破坏而遭到排斥，确有不同；普通人占他人便宜，与拥有巨额资本的投资者无视生活必需之事，也确有不同。这当然是对的。然而，这些差异仍然处于同一个排斥逻辑框架之内：总是一方获益，另一方付出代价。这也适用于集体行动能力，例如工会的行动能力。工会旨在对抗企业及其管理者的经济权力，增进劳动者的利益。然而，在社会的排斥矩阵中，这些集体利益与其他局部利益相对立，并以牺牲后者为代价取得优势（参见第2章第2.1节）。“就业岗位”这一理由，又有多少次被拿来压倒几乎所有其他利益？

反对个别形式的歧视固然重要，但把它们与结构性原因割裂开来，也存在问题。一般而言，排斥性条件在一个地方抹平或减轻排斥，往往会在另一个地方制造新的排斥。在差异层面，无论差异是性别、肤色、教育程度、年龄等等，都无法克服排斥逻辑，因为差异只是排斥的载体，而不是排斥的原因。恰恰相反，如果有机会在普遍包容的条件下发展，差异就可以成为充分发展与力量的源泉。

2.4 能力与包容性社会

在个人理论一节的结尾，我们指出：人们能够把他人作为主体来对待，并且在人际关系中也确实如此行事。但包容性条件能否普遍存在于社会整体之中？主体间能力是否也是一种社会整体能力？像

Frederick von Hayek (1936) 这样的资产阶级理论家总是强调：人们能够在人际层面，也就是在规模可把握的群体中，尊重他人的需要；但在社会整体—跨人际层面却做不到。在这里，除去一些例外，不管你愿不愿意，“人人混战”都会开始。市场经济相应的自我颂扬宣称：人们通过追求自己的利益，即便以牺牲他人为代价，也在促进所有其他人的福祉。这是多么矛盾的许诺。（“资本主义是一种令人震惊的信念：最邪恶的人会做最邪恶的事，却为每个人带来最大的福祉。”——John Maynard Keynes，参见 Albert 2001。）

我们对这一观念的批评有两个方面。资产阶级理论家把包容视为个人受到道德动机驱使的行为。由于人们从家庭、“部落”或村庄中彼此熟悉、相互欣赏，他们便彼此照顾。而且，对大多数资产阶级理论家而言，中介是个谜，社会因而也是个谜。1986年，英国前首相 Margaret Thatcher 在接受女性杂志《Woman's Own》采访时，甚至得出如下结论：“根本不存在社会这种东西。存在的是一个男人和女人，还有家庭。”社会与中介，至多只能被想象成个人交换物品时发生的事情。〔译注：底本将这次访谈的年份写作1986年；Margaret Thatcher Foundation 所载访谈档案标注的日期为1987年9月23日，并说明编辑后的访谈于1987年10月31日刊出。〕

所有这些思考方式，都低估或否定了人们参与社会整体组织的能力。它们按照目前由排斥逻辑组织起来的形式，来判断人类的一般能力，而不是追问社会中还可能实现什么。前文我们指出，并给出了具体例子：人们能够在人际层面建立包容关系。我们的问题很简单：为什么跨人际层面就不能如此？在我们看来，如果至少以下五个要素得到普遍化，社会整体层面的普遍化就是可能的：需要、自觉、对条件的支配权、信任、安全。

在包容性社会中，包容不仅是一种伦理—道德行为；社会结构也会鼓励它。按照结构所提示的方向行动，对我具有主体上的功能，因为这样我才能最好地满足自己的需要。为实现这一目标，我不仅必须纳入身边之人的需要，即那些我在人际关系中能够接触到的人，也必须纳入那些仅通过中介与我联系的人的需要。因此，对需要的关注普遍化了：我的行动纳入了所有在社会中与我相关联之人的需要。这种一般化的包容形式，要求一种对条件的集体支配形式，也要求人们在社会中有意识地塑造自身条件。包容性社会能够建立这种支配权，而为此，我们必须花时间理解自身行动对他人的影响。只有当我们能够分析自身行动，并运用这些认识时，行动才能改变。这需要我们拓展意识，处理身边的关系，提高自觉水平，认识社会整体的联系。

如果我与他人的需要都得到考虑，而且条件由我们集体支配，使需要的满足有一个长久基础，那么结果就是跨人际的信任。跨人际关系不再依赖区隔、统治和契约，而是建立在相互关联、愿意先行信任和彼此约定之上。通过建立使关联、信任与约定获得客观形式的机构，这种信任可以变得持久。机构的独特性质，在于它能够独立于具体个人提供社会服务。

因此，自由社会是在国家之外，人类共同生活的一种制度化组织形式。国家及其机构据称在调解那些源自排斥逻辑的对立利益；与之不同，超越国家的自由社会中的机构，是包容逻辑直接的客观体现。因此，它们不像国家那样置身于占主导地位的社会逻辑之外，而是这种逻辑——即包容逻辑——的有机组成部分。它们嵌入社会中介之中。这为每个人提供安全，因为根本不同的需要固然可能产生→冲突（[原书第146页](#)），但这些冲突不会以对立利益的方式、以某一群“他者”为代价被强行解决。即使存在冲突，也没有人需要害怕自身不同，或害怕跌出社会安全网。自由社会处在人类能力所能达到的范围之内。嵌入其中的机构，使普遍的自觉和对自身行动条件的集体支配成为可能。这样，我们就能够彼此关照需要，从而在信任与安全的基础上合作。

但是，这种以包容逻辑为基础、经过社会中介的组织可能性，能否成为现实？它需要什么条件？必须回答哪些问题、解决哪些难题？下一章将讨论这些及其他问题。

3 小结

每一种乌托邦理论都必须确认自己的理论基础。关于社会发展的乌托邦至少需要两种基础：个人理论与社会理论。换言之，我们需要一个关于人的科学概念，以及一个关于社会的科学概念。对我们而言，它们是一枚硬币的两面。

以下概述我们在关键问题上的认识：

- 人的概念涵盖一般特征，而非历史上特定的特性。
- 人具有社会性，并生活在社会中。对人而言，社会是一个行动可能性的空间。因此，人与世界的关系是一种可能性关系。
- 人有需要。需要的具体形态取决于社会所提供的满足可能性。一切需要都有感官—生命维度和生产性维度。
- 满足的感官—生命维度是享受；生产性维度则是支配社会条件，以确保满足的来源。
- 人的行动总有理由。追问理由，就是追问主体上的功能性。情感评价着理由与可能性、支配权与限制之间的联系。
- 我对条件的支配权，可以限制或取消他人的支配权，即排斥；也可以支持并容纳他人的支配权，即包容。
- 人能够在行动中承认并纳入他人的需要。他们能够建立主体间关系。
- 每个社会都包含一种系统结构，它是许多基本行动的结果。系统结构与基本行动形式相互依存、彼此创造。
- 社会结构构成行动的框架，因而具有一定程度的独立性。具体行动通过物质、符号和社会手段彼此关联：它们经过中介。

- 这种中介的形式，决定生产／再生产的性质，因而决定社会形式。
- 当系统性条件鼓励我在满足自身需要时，将他人的需要纳入考虑，也就是说，使这种纳入具有功能时，中介就是包容性的。
- 创造包容关系属于人际能力的范围；这种能力能够在跨人际层面普遍化，从而创造一个包容性的社会。
- 这要求普遍化的自觉，以及对条件的集体支配权。

参考文献

- Albert, Michael. 2001. *Moving forward: Program for a participatory economy*. Edinburgh/London/Oakland: AK Press.
- Deci, Edward L., and Richard M. Ryan. 1985. *Intrinsic motivation and self-determination in human behavior*. New York: Springer.
- Dyer-Witheford, Nick. 2007. Commonism (公地主义). *Turbulence* 1: 81–87.
- Glissmann, Wilfried, and Klaus Peters. 2001. *Mehr Druck durch mehr Freiheit. Die neue Autonomie der Arbeit und ihre paradoxen Folgen*. Hamburg: VSA.
- Hayek, Friedrich A. v. 1936. Wirtschaftstheorie und Wissen (经济理论与知识). In *Wirtschaftstheorie und Wissen. Aufsätze zur Erkenntnis- und Wissenschaftslehre*, ed. Viktor Vanberg, 137–158. Tübingen: Mohr Siebeck.
- Hobbes, Thomas. 1651. *Leviathan oder Stoff, Form und Gewalt eines kirchlichen und bürgerlichen Staates*. Teil I und II, Rückblick und Schluß. Berlin: Suhrkamp, 2011.
- Holzkamp, Klaus. 1983. *Grundlegung der Psychologie*. Frankfurt/Main: Campus.
- Kaindl, Christina. 2008. Emotionale Mobilmachung – “Man muss lange üben, bis man für Geld was fühlt” (情感动员——“必须练习很久，才能为了金钱产生感情”)。In “Abstrakt negiert ist halb kapiert”. *Beiträge zur marxistischen Subjektwissenschaft – Morus Markard zum 60. Geburtstag*, ed.

Lorenz Huck, Christina Kaindl, Vanessa Lux, Thomas Pappritz, Katrin Reimer, and Michael Zander, 65–85. Marburg: BdWi.

Meretz, Stefan. 2012. *Die “Grundlegung der Psychologie” lesen. Einführung in das Standardwerk von Klaus Holzkamp*. Norderstedt: BoD.

———. 2015. Commonismus statt Sozialismus. Die widersprüchliche Herausbildung einer neuen Produktionsweise（以公地主义取代社会主义：一种新的生产方式的矛盾形成过程）. In *Aufhebung des Kapitalismus. Die Ökonomie einer Übergangsgesellschaft*, ed. Marxistische Abendschule, 259–277. Hamburg: Argument.

———. 2017a. Schulden（债务）. *Streifzüge* 69: 30.

———. 2017b. Peer Commonist produced livelihoods（同侪公地主义生产的生计）. In *Perspectives on commoning: Autonomist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ed. Guido Ruivenkamp and Andy Hilton, 417–461. London: ZED.

———. 2017c. Kritische Psychologie. Kategoriale Grundlagen marxistischer Subjektwissenschaft（批判心理学：马克思主义主体科学的范畴基础）. In *Perspektiven kritischer Psychologie und qualitativer Forschung. Zur Unberechenbarkeit des Subjekts*, ed. Denise Heseler, Robin Iltzsche, Olivier Rojon, Jonas Rüppel, and Tom David Uhlig, 70–103. Wiesbaden: Springer.

Neeson, J.M. 1996. *Commoners. Common right, enclosure and social change in England, 1700–1820*. Cambridge/New York: Past and Present.

Nietzsche, Friedrich. 2017. *The will to power*. Penguin Classics. London: Penguin.

Shah, James Y., and Arie W. Kruglanski. 2000. The structure and substance of intrinsic motivation（内在动机的结构与实质）. In *Intrinsic and extrinsic motivation: The search for optimal motivation and performance*, ed. Carol Sansone and Judith M. Harackiewicz, 105–127. San Diego: Academic Press.

Tolman, Charles W. 1994. *Psychology, society, and subjectivity*. New York: Routledge.

原注

1. 资本主义所强制的自愿性，遵循这样的格言：“做你喜欢做的事，但要有利可图”（Glissmann/Peters 2001）。
2. “利维坦”是圣经神话中的怪物，在 Thomas Hobbes（1651）的著作中，它是以绝对权力统治的国家的隐喻。
3. 按照自身需要组织支配权的愿望，也体现在这样一种设想中：以小群体自给自足地生产*自身生活条件。无论这种愿望多么可以理解，它都未能充分实现我们的社会整体能力，以及由此涉及的行动可能性。
4. “基本形式”一词来自 Karl Marx；他把商品分析为资本主义的基本形式，而资本主义则是与之对应的系统形式。我们把 Marx 的分析一般化，并沿用 Nick Dyer-Witheford（2007，第82页）的看法：→公地（原书第143页）是自由社会的一种基本形式（另参 Meretz 2015, 2017b）。
5. 资本主义呈现出一个特殊特征：除了占主导地位的行动结构之外，还有一种分离出去的、从属的结构，但它仍然不可或缺。资本主义中的生产/再生产形式，其特点在于生产领域与再生产领域相互分离，并各自遵循自身逻辑（参见原书第23页）。因此，在这里，“生产性”的基本行动并不承担生成系统形式所需的一切社会必需之事；遵循自身逻辑（照护）的“再生产性”活动也同样必要。所以，领域的分离不是“自然秩序”，而是资本主义的一项特殊特征，需要在社会转型中被超越；下文将对此作进一步说明。
6. 这包括资源。在我们的理解中，资源包括自然的和生产出来的基础生产资料。
7. 另参 <https://freifunk.net/>，访问日期：2022年5月15日。
8. 在向资本主义过渡的过程中，这一封闭并排斥的历史进程，被称为“公地圈占”（Neeson 1996）。
9. Karl Marx 通过其资本主义分析，教给我们许多东西。然而，在采用他的概念时，我们始终批判地追问：它们适用于一般历史，还是适用于某个特定历史阶段，例如资本主义？因此，我们接受“基本形式”作为一个没有特定历史限定的概念，却将“生产资料”扩展为“生产/再生产资料”。这是因为我们认为，社会分裂为一个“生产”领域——通常被称为→经济（原书第14页）——与一个“再生产”领域，是一种历史上特定的现象，而非一般现象（参见第1章第3节）。所以，我们的术语必须更加一般化。

公地主义

现在，我们打算突破对描绘未来图景的禁令（参见第 4 章第 1 节）。不过，这一次我们不会以任意的空想为基础；我们主张，以我们关于个体和社会的理论（参见第 5 章）为基础，建构一种可以进行科学讨论的、范畴性的乌托邦。从认识论的角度来看，由于社会复杂且不断发展，这种乌托邦不可能是完备的。我们自身就是这一发展的一部分。因此，乌托邦只能在社会转型的行动中趋于成熟。不过，我们确信，通过共同反思，我们能够更加深入地理解公地主义

（commonism）——这是我们想赋予自由社会的名称。为此，批判非常重要；但我们需要的不是那种只会拒绝和说“不”的抽象批判，而是以论证为基础的具体批判。

下文尝试阐明这样一些社会条件：它们能够使包容在人际层面和跨人际层面都成为受到引导的行动方向。不过，我们希望首先讨论自由社会中自由与包容的关系。然后，我们将描述以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为基础的公地主义中介的特征，继而提出在公地主义社会中，我们的个体性可能经历的一些变化。最后，本章将以常见问题解答（FAQ）结束。

我们会经常采用具体的描述形式来呈现各种动态。不过，这些情境仅仅用于说明，不应被误认为范畴性的规定。

1 自由与包容：人的能力

我们无法详细定义自由社会，或者为它添加种种“装饰”。我们无法说出它实际将如何运作。但我们能够在范畴层面把握其基本动态。理解自由社会，就是为它提供论证。我们无法断言人们在公地主义中将如何行动。这种断言会建立在一种错误的决定论之上（参见原书第120页“理由”）。但是，我们可以追问：哪些条件会鼓励哪些行动，使这些行动具备功能性，从而使我们能够把这种行动引导视为有充分根据的。以下两个相互递进的问题具有建设性：

1. 在什么条件下，个体的发展不意味着损害其他人的个体发展？——这里的问题是：我们如何才能排除剥削、压迫和统治？
2. 在什么条件下，个体的发展成为其他人个体发展的前提？——这里的问题是：包容逻辑如何才能确立为一种社会原则？

但是，我们真的需要包容其他人吗？仅仅不统治他们还不够吗？我们将在第一节讨论自由与包容的联系（关于→包容的概念，参见原书第117页）。

1.1 自由社会及其包容性条件

自由社会是一个宏大的概念。我们将尝试赋予它实质内容。个体层面的自由涉及各种可能性。批判心理学将这些可能性称为行动能力（agency，参见原书第118页）。当我们能够了解自己的→需要（原书第113页）、展开这些需要并使其得到满足时，我们就拥有行动能力。我们的行动能力越强，我们就越自由。由于我们与其他人共同生活在社会合作的联系之中，我们满足需要的可能性便与其他人满足需要的可能性相联系。

例如，如果我消费农业工业生产的食物，单一种植就可能使其他人失去在原生自然环境中休憩的机会。

概念框：公地

公地 (commons) 指的是“从共同的、面向需要的生产、管理、维护和/或使用的自组织过程〔公地实践 (commoning)〕中发展出来的资源(代码、知识、食品、能源、水、土地、时间等)”(德语维基百科: Commons, 由 M.R. 译成英文)。公地的前身是传统的“*Allmende*”(历史上的公地); 这一名称最初指中世纪村落中由全体村民共同使用和维护的区域。这些公地是生活供给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由许多社会过程和规则加以保障。许多集体支配权的早期形式(公地实践)都在这里出现, 主要涉及对物质性的生活条件(例如土地)和符号性的生活条件(例如故事)的支配, 尽管它们受到社会等级的限制。公地研究除了考察这些传统公地(参见原书第 143 页)之外, 也考察集体支配权的现代实践, 例如音乐分享、占屋、自由空间、气候营地、被接管的工厂、软件、城镇、气候、海洋等等。关键在于, 任何资源本身都不是公地(例如海洋); 资源和手段是通过→集体支配权(原书第 145 页)以及由此形成的包容性关系(参见 Meretz 2012), 才成为公地的(参见 Helfrich 2012)。这些公地通常以→自愿性(原书第 144 页)、需要导向和包容性动态为特征。我们以这些公地研究为基础, 考察整个社会如何能够以公地实践为基础来组织。

人的自由不是一种脱离现实的理想; 它在社会之中、凭借社会而产生。它不是自行出现的, 而是被建构出来的。人的自由是一种社会性的自由。因此, 它始终与他人的自由相联系, 并非孤独地生活于与他人自由隔绝的状态。没有统治是一个美好的想法。然而, 如果这一概念预设人与人之间存在着一种中性的关系, 那么它就不充分。社会性的自由可以是排斥性的——当我的需要通过牺牲他人而得到最充分满足时就是如此; 它也可以是包容性的——在这种情况下, 当我的需要将他人的需要得到满足也包含在内时, 自己的需要就能得到更好的满足。

因此, 只有在普遍包容这一肯定性规定之中, 没有统治这一否定性规定才能成为现实。由于自由依赖于社会, 没有统治只能通过包容、

通过适用于所有人的包容来实现。我们的论点是：只有当我的自由以他人的自由为基础时，我才是自由的。普遍自由与普遍包容相联系，反之亦然。

概念框：自愿性

自愿性 (voluntariness)，即依照自己的自由意志行动，处于必然性与可能性的关系之中。自由意志以此前阐明的、人与世界之间的可能性关系为前提（第 5 章第 1.2 节），因为它意味着：人能够出于某些理由以一种方式行动，也能够出于另一些理由以另一种方式行动。如果我拥有许多可选择的方案，我的机会空间就很大。如果必然性占据主导地位，这一空间就很小。理想的情况是，自愿实现的可能性能够自动涵盖那些必须完成的事情。在这种情况下，*动机*就达到最高点。原则上，这是可能的。没有人被迫独自生产自己所需的物品；相反，我们普遍地安排生活供给，并在社会中分担各项活动。原则上，这会使个体生活轻松得多，因为个体生活依赖于社会组织。如果我由于生计所系而被迫为社会的生活供给作出贡献，那么我的可能性空间就受到了污染。如果恐惧支配着我对可能性的选择，我的自愿性就会变形，甚至完全颠倒——而动机也会跌至谷底。反过来说，当我不受强迫，能够依照自己的自由意志选择各种可能性时，我的动机就会强得多。这只有在自由社会中才可能实现，而自由社会始终是一个生存得到保障的社会。在这里，自愿性是自由的一项特征，并不取决于可能性空间的绝对大小。

结论：自愿性包含着我们与世界之间的可能性关系不受限制的展开。

然而，日常生活讲述的却是另一个故事：“一个人的自由止于另一个人的自由开始之处”（此语被归于 Immanuel Kant）。这里的假设是，各种可能的行动相互限制，彼此排斥。而这确实包含某种社会现实。

这就是资本主义的孤立式自由概念：他人的自由威胁着我自己的自由。自由通过行动成为现实，而行动的主要目的是满足需要。因此，他人的需要——甚至他人本身——对我而言就是一种危险，因为它们

限制了我的需要及其满足。反过来说，在资源有限的条件下，只有当他人的自由缩小时，我的自由才能扩大。这种“自由”是一种受制于排斥的自由，一种排斥性的自由。新自由主义可以被定义为排斥性自由的一种激进化意识形态。在这一背景下，人们需要道德和国家干预，来阻止人们以牺牲他人为代价，“过度”扩大自己的自由和需要的满足。然而，另一种自由是可能的：在这样的社会里，我的自由与他人的自由彼此正向关联；这就是一个具有包容性自由的社会。

概念框：集体支配权

支配权决定着参与主动生产生活条件的能力（参见第5章第2.2节）。一种封闭的支配形式，例如通过财产权实现的支配，会限制我按照自己的需要塑造生活条件的可能性。开放的支配权要求以集体过程来中介不同的需要。开放性必须经过组织。原则上，所有人都可以参与对各种手段的支配。反过来说，这意味着任何人都不能被普遍地排除在对手段的支配之外。只有当迫使人们违背自己意愿做事的统治手段不复存在时，这种支配权才可能具有包容性。与此同时，资源、生活供给和生活空间都必须得到生产、维护，并在必要时得到改善。因此，支配始终涉及实际活动和参与；在一个分担活动的社会中，这只能以集体方式完成。而这种合作也只能以集体方式实行。

归结起来：集体支配权（collective disposal）就是在人际和跨人际层面，通过自由合作共同支配生活条件。它是自愿性的物质基础。

在一个将他人的需要包含进来对主体而言合乎情理的社会中，他人的自由对我就不构成危险。

如果把我的需要包含进来能够使他人的需要得到最充分的满足，我就没有理由害怕他们的行动、他们的需要、他们的自由，以及归根到底，他们这些人本身。恰恰相反，当他人扩展其自由时，我满足需要的选择和我的自由也会增加。只有这样，自由作为包容性的自由，或者说——这其实是同一回事——作为普遍自由，才能充分实现自身。这样的包容性社会通过实现所有人的自由来实现个体的自由。它是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

件”（Marx and Engels 1848）。要让我们得到充分展开的个体性成为社会的基础，就需要自由在社会中的这种展开。个体不应再从属于社会。社会促进我们的需要的发展、展开与实现，并承认我们是各具个性、独一无二的人。社会以我们充分展开的个体性为基础，实现自身，并由此使每个人都能够成长。¹

概念框：冲突

冲突反映不同立场之间的不相容；其中至少一个立场将这种不相容视为一种限制。在本书中，我们主要关注涉及→需要（原书第 113 页）的冲突，以及在以排斥方式构成的社会和以包容方式构成的社会中，人际与跨人际层面解决这些冲突的形式。

自由在社会中的展开，还可以在个体层面进一步得到理论上的明确表述。当人们能够掌握自己的生活条件时，他们就拥有行动能力。由于生活条件的生产*受到社会中介，我们只有通过参与对社会过程的支配，即参与对生活条件的主动生产*，才能获得这种支配权。在包容性条件中，这种支配权达到最高程度，因为它摆脱了恐惧。它不再是不稳定、缺乏保障的。他人没有“充分理由”来限制我的支配权。他们对社会过程的支配不受我的支配权限制；相反，它会因此得到增强。在这里，包容不是一种基于意愿的（道德）关系，而是一种由社会结构所促进的结构性关系。

但是，这样一种包容性的社会是可能的吗？它的基础是什么？什么样的社会结构能够使包容成为一种主体的理由、一种对主体而言合乎情理的行动、一种个体理性？

1.2 公地实践的基础：自愿性与集体支配权

我们认为，我们已经找到了两个能够产生社会包容性条件的结构性要素。这就是→自愿性（原书第 144 页）和→集体支配权（原书第 145 页）；我们在上一章中已经略加提及（参见第 5 章第 2.2 节），下面将详细说明。它们构成包容性社会中社会关系的特征。正如彼此分离的生产与→财产权（原书第 130 页）——以及由此产生的商品——是资本主义中介形式的基础，这些要素也是公地主义中介形式、公地实践，以及由此产生的→公地（原书第 143 页）的基础。正如我们将商品视为资本主义这一系统形式的基本形式，我们也将公地视为公地主义这一系统形式的基本形式（另参见 Dyer-Witheford 2007）。图 6.1 根据第 5 章第 2 节所提出的范畴，说明了这种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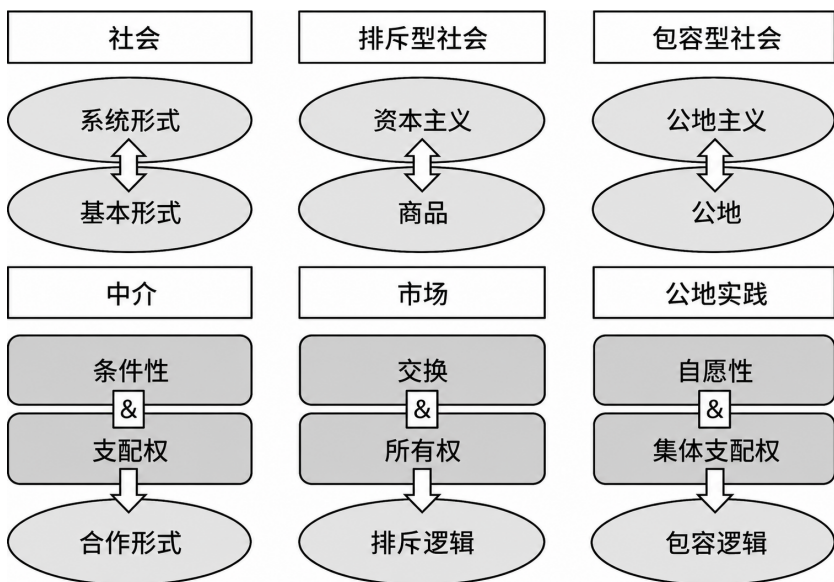


图 6.1 按照各项范畴（左列）对资本主义（中列）与公地主义（右列）所作的示比较

图中文字： 社会 | 排斥型社会 | 包容型社会；系统形式 | 资本主义 | 公地主义；基本形式 | 商品 | 公地；中介 | 市场 | 公地实践；条件性与支配权 | 交换与所有权 | 自愿性与集体支配权；合作形式 | 排斥逻辑 | 包容逻辑。

我们对公地实践基础的规定是初步的，因为我们仍在与其他人一起参与研究过程。简要说来，我们的思路是：公地实践是一种以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为基础的社会关系，它产生包容逻辑，并导向包容性条件。现在，我们要详细解释这一点。

包容性条件与迫使人们为社会作出贡献的压力不相容，也与将“生存的权利”和“贡献的义务”黏合在一起的做法不相容。公地主义以自主选择为基础，以人们自己选择活动为基础。我们只会做那些自己认为重要、必要或令人满足的事情——无论如何，都是我们有动机去做的事情。具有动机的活动，是个体在一方面评估预期的积极变化、另一方面评估所需付出的努力与风险之后，从情感角度予以正面评价的活动。我们的情感在这里起着决定性作用。金钱或统治之类的抽象规则与力量不再支配我们的活动；我们的需要，以及我们在情感和认知上对世界的感知，开始发挥主导作用。自愿性原则是一个极具挑战性的概念，因为它要求一种完全不同的社会组织形式。在公地语境中，这一要素也被称为“贡献而非交换”（参见 Siefkes 2007；Habermann 2016）。至于“但这样就没有人干活了”或者“谁来收垃圾？”之类迫切的问题，我们将在下文回答。

自愿性与第二个促进包容的要素紧密相连：对消费资料和再生产资料的集体支配权。最广义上的物质性、符号性和社会性消费资料，必须向所有人开放。否则，就会出现这样一种危险：人们可能由于没有参与而被排除在需要的满足之外。生产／再生产资料也是如此。如果它们采取财产的形式，人们就会受到结构性的排斥，也无法选择支配对生活条件的主动生产*。但是，集体支配权并不意味着每个人都有权获得一切，或可以要求参与一切。集体支配权意味着，任何人都不能以抽象的方式，例如根据一项普遍规则（法律之类），被排除在可用的物质性、符号性和社会性手段之外。

集体支配权具有三种不同形式：第一，一个公地的生产者／再生产者共同支配他们的生产*资料：工厂、木材、任务组织等等。他们选择生产／再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再生产，以及如何分配所生产的手段。不过，他们并不与其他公地相隔绝；相反，他们从根本上依赖于

其他公地。公地会受到鼓励，把合作伙伴的需要包含进来；如果它们排斥所有其他人，其伙伴最终就会退出合作。这是一种重要的包容激励：通过相互包容合作伙伴，合作链条上的所有行动者最终都会受到鼓励，作出包容性的决定。第二，某些手段将直接以开放方式分配；例如，某些场所类似今天的超市，却没有收银台。开放分配取决于公地主义社会决定充分生产哪些手段。这可以适用于食品、衣物、药品等等“基本物资”。第三，某些手段会受到数量限制，并按需要分配。如果有限的手段按照权力或表现来分配，自愿性就会受到污染。集体支配权的问题当然会导致围绕这些手段的使用而产生的→冲突（原书第 146 页）。在这种情况下，就需要中介这些冲突，但所采取的形式不能放弃基本的包容性。人们自然会问：在有限性的条件下，开放的支配如何可能？我们将在下文进一步讨论。在更详细地阐明包容型社会之后，我们也将继续探讨冲突这一普遍问题。

我们确信，一个以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为基础的社会，会产生包容性条件。包容性条件要求统治手段的缺席。当我无法统治他人、无法强迫他们做事时，包容就对主体具有功能性。此时，我不能简单地无视、阻止或压制他们的需要；我必须将其包含进来。当然，包容型社会中也会存在排斥——它以→权力（原书第 4 页）为实施基础——哪怕只是与赤裸裸的体力优势之类相联系。包容并不绝对地渗透一切；它只是在具有决定意义的程度上发挥作用。不过，实施排斥会困难得多，而包容将带来更好、更稳固的需要满足。因此，为了检验我们的概念，我们可以问：是否存在统治的工具？人们能否以牺牲他人作为代价来贯彻自己的意志？而最重要的是：使用这些统治工具，对主体而言是否具有功能性？

现在，我们要讨论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的两个重要关联项：必然性和有限性。此后，我们将尝试展开公地主义包容型社会的概念。我们将思考：一个以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为基础的社会如何才能形成、维持并中介自身。我们也将检验，它是否确实能够创造包容性条件。

自愿性与必然性：谁来处理垃圾？

“我们自由地做对自己重要的事情”这一说法，常常遭遇一种资本主义式的不理解：“不可能！每个人都会在海滩上晒太阳，重要的工作都没人做了。”当被问及他们是否愿意一生都躺在海滩上——而不只是享受一周的休养——怀疑者几乎从不赞同。造成问题的总是其他人：“要是没有他们就好了。”事实上，对大多数人来说，遍地奶与蜜的乐土，或某种每个人都闲躺着消费的“口欲共产主义”，并不是乌托邦——尽管左翼一再许诺要重新唤起这些想象，例如用“让我们过美好的生活”之类的口号，配上一片棕榈树环绕的白色沙滩作为插图。不过，这其中确实包含一个现实：资本主义中的有酬劳动，主要以负担与痛苦为特征。在公地主义中，那些令人不快的活动会怎样？

首先，没有人可以被迫从事令人不快的活动。因此，应当把活动组织成能够激发动机的样子。这可以意味着将它们自动化、共同分担它们（例如处理半天垃圾，而不是干 40 小时）、使它们更加舒适，等等。我们知道，人类从事活动的冲动在“乐趣与必需之间”摆动

(Kratzwald 2014)。我们不只做令人愉快的事情；我们也依循自己的动机行事，即使这会带来一些麻烦。动机是一方面预期的积极变化与另一方面所需努力及风险之间评估的结果（参见原书第 119 页）。能够决定自己的条件，会激励我们付出相当大的努力，只要结果有望带来满足与幸福。

女性主义者指出，尤其在照护领域，必须完成的事情具有关乎生存的性质，往往不能拖延（Praetorius 2015）。回应一个哭泣的孩子、照顾其安好，本身就包含很强的动机。这里的“乐趣与必需”难道不是紧密交织的吗？软件开发难道不也如此吗？当一个新发现的、涉及安全的错误必须马上处理，因为有数百万人正在使用这一软件时，情况也是一样的。而无论是修复软件还是照顾孩子，当错误被消除、孩子重新感到满足时，难道不都会带来令人愉快的满足感吗？

在这里，我们希望以一种更根本的方式来讨论这一问题，因为总体而言，它涉及必然性与自由之间的关系。公地研究者 Friederike Habermann 批评了 Marx 的这一论断：“自由王国只是在由必需和

外在目的规定的劳动终止的地方才开始”（1894，第 828 页）。她质疑 Marx 将自由与合目的性相对立：“就它〔劳动〕由必需来规定而言，是的。但由合目的性来规定呢？Marx 写《资本论》的时候是在必然王国里吗？或者，他有时甚至乐在其中？如果是这样，这会使他的著作对我们无关紧要吗？”（Habermann 2016，第 83 页）。

Marx 说的是外在的合目的性，但这除了主动生产*我们的生活条件之外，还可能是什么呢？它难道不能同时也是自主规定的内在合目的性，是自主规定目的，因而是我们在自由中的展开——而这种自由正是所有人的自由吗？Marx 在这里忘记了他的 Hegel 吗？他是否忘记了，必然性与自由是在资本主义中采取彼此对立的形态，而这种对立并不适用于“所有社会形态和一切可能的生产方式”（Marx，同上）？

Marx 在其时代清楚体验到的对立，可以在公地主义中得到克服。通过自由支配生活条件，自主决定如何满足我们的需要，并不必然构成矛盾。恰恰相反，自由在自由而富有创造性地展开生活必需之事的过程中成为现实。当生活掌握在我们自己手中时，生活本身就是美好的。

开放性与有限性：谁能得到海景房？

公地主义中也会存在限制。不可能（同时）满足所有需要。我不可能拥有一切，或想做什么就做什么。我不能支配自己的全部生活条件，因为我不能在所有地方都作出贡献。因此，支配采取参与支配的形式。如果其他人在把我的需要包含进来的同时支配其余生活条件，那么仅仅参与支配并不构成问题。不过，在生产*和支配这些生活条件时，也必须对需要进行优先排序。我们当然可以通过生产*足够的手段（足够多的海景房），或在集体协商后使用这些手段，来避免排序；然而，我们无法完全消除这一问题。同样明确的是，那些在社会评价中受到高度重视的生活供给，将获得较高的优先地位，以便所有人都能开放地支配它们。此外，开放的支配也不意味着他人可以要求（共同）支配我所使用的牙刷、毛衣或住所。在某些领域，公地主义社会将建立稳定的支配和占有条件。不过，这些条件并不是由一个中央权力强制执行的，而是从根本上可以改变的。本地的面包分配公地支配着面包，但如果这种支配变得排斥他人，并且越来越无视需要，就会出现反对；例如，人们会建立另一个分配公地，确保面包生产者能够按需要进行分配。

资源和可能性总是有限的。因此，冲突可能发生，也必定会发生（参见第6章第3.5节）。我们习惯于在排斥性条件下解决冲突：“我怎样才能满足自己的需要，得到属于我的海景房？”在包容性条件下，冲突的解决方式则从根本上不同。我的需要并不只是与他人的需要相对立；所有相关者都关心，他们怎样才能共同使自己的需要得到最充分的满足。我们怎样使用海景房，才能最符合我们的需要？这就是以包容方式提出冲突问题。因此，开放性、支配权和有限性转化成了这样一个集体问题：如何按照我们的需要塑造和使用我们的条件。

2 生产*与使用

公地主义生产*社会生活条件的方式，以自愿性的逻辑为基础。只有当社会的形式和组织以最佳方式照应社会的需要时，自愿性才能发挥作用。这既适用于需要的生产性维度，也适用于其感官—生命维度（参见原书第 117 页）。人们希望支配生产*过程并塑造它，以尽可能减少生存焦虑以及任由环境摆布的处境（生产性维度）。另一方面，生产和维持应当能够让人乐在其中，并满足好奇、娱乐、相聚等等需要（感官—生命维度）。生产*发生在直接合作之中，因为每一项具体活动都是由个体，或在人际关系之中进行的（参见第 5 章第 2.2 节）。我们将这些直接合作的形式称为公地，这符合我们的分析：→公地（原书第 143 页）代表着公地主义（=系统形式）中基本的社会活动形式（=基本形式）（参见第 6 章第 1.2 节和原书第 147 页图 6.1）。一个公地采取何种具体形式，取决于现有条件（资源、人、要求等等）。这是一个经验问题，无法在此详细处理。

如果一个公地不能将生产者／再生产者的需要包含进来，它迟早会解体。在这里，解体是一种重要的调节手段：它释放被占用的资源，使人们变得更明智，并为新的发展腾出空间。面向需要的生产*形式，会在活动的组织中表现出来。发展出威权式或自上而下组织形式的公地，不会长久存在，因为它们只能获得有限的自愿支持，甚至完全得不到这种支持。人们为什么要参与这样的活动环境呢？当人们能够支配其活动环境，并按照自己的意愿加以设计时，他们就能更好地满足自己的需要。自主创建的框架，总比外部强加的框架更适合自身需要。“老板”之类的抽象角色定义，大概最终会进入濒临消失的词语清单。在这里，自愿性也发挥着作用：人的资历和能力可以得到承认与尊重。重要的是具体的贡献，而不是正式地位。只要人们是自愿贡献的，从长远来看，就只有那些确实把人的需要包含进来的公地才能兴旺发展。

自愿性也要求自组织。自组织——自行确定自己的目的、目标与合作形式——意味着贡献者自己规定想做什么、想怎样做，以及怎样设

计自己的公地。没有任何计划或社会一般性（参见第6章第3.6节）告诉他们应该做什么。他们自己决定什么是重要的。他们也自己决定想要遵守的规则——具体而灵活的约定。他们决定作出决定的过程。在这里，关于良好实践的共同经验发挥着重要作用；但这些经验绝不会作为一种抽象的、不可质疑的框架出现，例如一般法律那样。相反，框架总是根据组织一个公地的人们的需要，得到调整和运用。

生产*的指导原则由行动者的需要决定。就人际关系而言，非常明确的是，活动成果使具体的人受益，而他们需要的满足也构成活动的动机（照护活动就是如此）。但是，从事生产/再生产活动的人，为什么要考虑所有其他人、一般意义上的他人的需要呢？自主规定生产*的目的，并不是脱离他人的需要而进行的。合作性的生产*旨在参与对生活条件主动创造过程的社会性支配。从事生产/再生产活动的人希望按照自己的需要共同设计社会。只有通过作出能够带来令人满意结果的贡献，参与、共同设计与包容才有保障。只有在此时，贡献才在社会中得到“实现”，并由此得到承认。因此，从情感层面来看，生产/再生产无人使用的东西显然不会使人很有满足感。所以，把使用者的需要包含进来，对主体而言具有功能性——也就是说，这是合乎情理的——但并不是强制性的。通过将使用者的需要包含在生产*之中，使用者需要的生产性维度便间接地参与其中：他们的需要成为生产/再生产过程的一部分。在这个意义上，满足他人需要的能力，本身就成为一种需要。这里的想法同样是，人们将更愿意为那些生产/再生产人们所需的消费资料和生活空间、因而能更好地满足需要的公地作出贡献。其他公地则会解体或改变。关于使用者需要的信息如何传递给生产者/再生生产者，我们将在下一节讨论中介时处理。

自主规定生产和维持的目标，意味着终结领域的分离。将家庭、儿童和照护方面的维持活动划归“再生产—私人”领域，并使之与工作 and 金钱的“生产—公共”领域相分离，已不再有意义。生产和维持——简称生产*（参见原书第10页）——始终以需要为基础，并以满足需要为目的。生产与再生产相互重合。照护儿童的公地与生产洗衣机的公地之间，会有什么区别呢？两者都满足重要的需要。这也意味

着，把再生产归于“女性”、把生产归于“男性”的性别归属，以及随之而来的按照性别划分任务的做法，都不再有意义。排斥性的性别关系和其他排斥结构，将在下文详细讨论（第6章第5.3节）。

使用过程本身不仅是一种感官—生命活动，也包含创造性的方面。生产出来的手段并非只是被消费掉；其满足需要的性质，主要通过人们享用物品的方式得到实现——例如，细细品味一顿美味的餐食，或者参与一种享受文化。使用手段的方式指向那些可能使需要得到最大程度满足的使用条件。正如需要的感官—生命维度因自愿性而从生产*中获益，我们也预期，需要的生产性维度将在使用过程中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在使用时满足感官—生命维度的需要（快感、喜悦等），而在生产*时满足生产性维度的需要（设计、决策等），这两者分离的程度会下降。我们假定，在公地主义中，生产*与使用之间的分离将大幅减弱。我们满怀喜悦地生产／再生产，也在生产／再生产中使自己的热情得到满足。正如 Marx 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1858，第 387 页）中所说，个体的这种“需要、能力、享受、生产力等等的普遍性”，才是人类社会真正的财富；而“个人的真正的〔……〕财富，完全取决于他的现实关系的财富”（Marx and Engels 1846，第 37 页）。

3 通过公地实践进行中介

我们现在进入一个令人兴奋的方面。生产者／再生生产者怎样了解使用者的偏好或需要？新的生产和维持项目可以建立在什么信息基础上？目标与需要之间的冲突将在什么情况下、以什么方式进行协商？在公地主义中，我们如何处理有限的资源和可能性？这些问题将我们引向中介领域，以及如何通过公地实践来设计中介的问题。中介基本上通过手段来进行。手段是中介在其特定形式中的媒介。在资本主义中，手段体现着作为中介形式的交换，以及由此产生的排斥和剥削逻辑。它们代表着社会逻辑。物质性手段——例如厨房电器——往往难以修理，一旦出现故障就必须购买新的。符号性手段——例如文化产品——受到人为限制，以维持其商品地位。社会性手段——例如劳动组织的方法——则使人们能够以极高的成本效率来剥削人类劳动。资本主义社会的逻辑，通过各种手段，以具体行动要求的形式付诸实践。手段体现着人们必须如何对待它们，才能成功地生产、出售和消费它们。它们把人们联系起来；它们是社会实际的中介。在公地主义中也是如此。

概念框：独立的自我复制中介

理解资本主义中社会中介的含义十分重要，因为大多数人认为没有其他选择。这种看法塑造并限制了我们对社会和中介的理解。例如，我们几乎无法想象，像社会这样复杂的事物，竟然能够由我们人类有意识地设计。资本主义的特征是“无意识的社会性”。它出现在两种动态相结合之时：社会中介“在人们背后”产生（独立的自我复制），并且颠倒了主体意图实现的需要满足（社会过程）与客观强制的价值增殖（物质过程）之间的关系。自我复制这一所有社会的基础要素，在资本主义中篡取了一个独立的位置，转而约束人的需要。我们不再能够控制资本主义，反而是资本主义控制着我们。

公地主义将体现公地实践的基本逻辑：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按照我们的论点，它们会产生包容性条件。物质性手段——例如生产／再

生产资料——提供物质前提，使生产活动与再生产活动能够尽可能充分地展开并带来满足。符号性手段——例如可以自由获得的文化财富与知识——以其全部丰富性被人们掌握，并有助于展开一种享受生活的方式。社会性手段——例如自组织与沟通的方法——将成为自我发展的源泉，并使人们能够尽可能愉快地设计活动。在公地主义中，手段同样使社会逻辑及其相应的包容性行动要求对象化。居住、流动和沟通的形式，创造出人与人之间新的关系形式。即使在吃饭时，我们也在支持一种按照相关者需要来设计的生产／再生产。我们的日常生活具有包容性。

对我们而言，中介这个概念——德语“Ver-Mittlung”，即通过手段——也就是通过最广义的手段联系在一起，是想象社会这样复杂事物的一个重要入口。包容逻辑并不以抽象方式运作；它把自身印刻在物质性、符号性和社会性手段之中，因而也印刻在我们的生活条件之中。因此，个体没有必要不断思考他人的需要，并将其包含进来——在跨人际关系中，这甚至是不可能的。相反，这些需要已经被纳入日常使用的手段之中。这样，包容性条件——正如资本主义中的排斥性条件一样——便通过各种手段，存在于人们的日常活动之中。

3.1 公地主义的中介

为了理解公地主义的中介，让我们将其与资本主义中的中介作一比较。在资本主义中，社会中介——因而也是社会的→协调统一（原书第126页）——不仅在人们背后发生，而且还转变成了→独立的自我复制（原书第155页）：“他们自身的社会运动，对他们采取了物的运动的形式；他们受这一运动的控制，而不是控制这一运动”

（Marx 1890，第89页）。我们曾尝试将这种情况概念化为通过结构进行的统治（参见原书第135页），以及条件的独立自我复制（参见原书第19页）。价格和市场不是由人们塑造的，而是一种无意识的社会现象，它与人们有意识的行动相分离。

物质性社会化的跨人际层面，已经独立于人际行动层面，并统治着人的行动。但是，社会中介可以采取不同的方式。

一种流行的替代方案试图在人际层面理解社会中介。只有在人际层面，他人的需要才能被包含进来。于是问题出现了：我们如何才能把所有人的需要都包含进来，并安排其优先顺序？我们如何才能保证所需手段的生产？反对意见会立即出现，而且完全有道理：自由社会难道是一场庞大合租社区的全体会议，是一场在足球场举行的聚会吗？这一替代方案，以人际协商的形式，用一种简单、直接的方式来理解社会。它试图在人际层面安排跨人际关系。不过，这一想法也包含一定道理。如果我们想让社会以人的需要为基础来组织，这就必须由具体关系中的具体的人来完成。而具体关系只能是直接的、人际的关系。然而，恰恰是中介概念，使人际层面的可塑造性与社会层面的独立性能够联系起来。我们不需要建构和安排一切。我们不需要把自己的需要告诉每一个人。我们不需要做不可能的事情，在每一次冲突中都把整个人类的需要包含进来。一个以自愿和集体支配为基础的社会合作结构，不仅使包容其他人变得更容易，而且鼓励这种包容。

另一种替代方案，试图把组织社会中介的任务委托给一个中央机构。社会关系应当受到有意识的计划，而不是成为不受控制的市场机制的结果。这一想法听起来很诱人，但同样的问题也在这里出现：我们如何才能把所有人的需要都包含进来，并安排其优先顺序？我们如何确保生产出来的手段就是人们想要的手段？我们知道，实行中央计划的社会主义社会恰恰在这里折戟。它们未能找到积极的解决办法。不过，这只是一个经验论据。我们认为，以中央计划作为社会中介形式的社会概念，存在一个逻辑缺陷。尽管初看起来有所不同，中央计划其实与“足球场里的合租社区”这一图景有着关联。它只是在一点上超越了后者：认识到不可能让数量极其庞大的人直接协调有待调节的任务。它包含由中间层级构成的等级体系，整合有关需要与资源的信息，并向上传递，直至一个规模适当、能够行动的机构开始据此制订计划。确实，在这里可以确定人际间的优先次序，并且可以确定资源配置的计划。因此，这又是一次试图在人际层面安排跨人际关系的尝试——这一次是通过信息和要求在等级体系中的逐层汇总来实现的。

沿着类似的思路, 其他方案主张通过经选举产生、可以更换的委员会, 来保障这些逐层汇总的等级层级可以受到控制。我们认为, 这些都是同一概念的不同版本: 通过等级组织来实行汇总式计划。它们都包含同样的根本问题: 在沿等级逐层向上传递的汇总过程中, 不受影响的人必须解决需要冲突与资源配置问题。由此形成的冲突解决方案, 使当事人处于一种尴尬境地: 这些解决方案不是我自己的, 我为什么要服从? 问题的关键在于, 资本主义中的异化源于物质性中介通过市场掌握了控制权; 而在实行汇总式计划的等级社会中, 异化则源于“替他人作计划”。我们的结论是, 计划只能是自主计划。确实, 人们可以在许多地方提出冲突解决方案; 但是, 解决方案不能自上而下地强加, 而必须以自主决定的方式制订并付诸实践(参见第6章第3.6节)。一种包含“自上而下实施”的“替他人作计划”, 总会导致一种分离的一般性, 它掌握着统治的手段(参见第1章第3.3节)。

3.2 可塑造性与自主性的同时存在

我们将尝试澄清社会概念及其自主性这一方面。所有人的活动都是直接的、人际的。社会是一种人的现象; 因此, 它是个体行动的结果。不过, 这些个体行动创造出了一个复杂的现象。(社会)整体大于其(行动)部分的总和。社会是一种涌现的(由此产生的)现象。基本行动通过其确定的形式, 创造出一种特定的社会整体, 即系统形式(参见第5章第2.1节)。这一社会整体反过来为个体和集体活动设定框架, 并将它们推向某种形式。在既定社会中保障自己的生存, 并利用那些受到引导的做法, 是显而易见的。行动与社会相互依赖。不过, 社会是其中具有决定性的一极。它设定行动的条件, 并独立于个别行动。即使某些行动不符合社会所鼓励的形式与逻辑, 社会也依然存在。企业或许会尝试不实行剥削; 但资本主义仍然会继续存在。对我们而言, 关键在于, 社会的独立性并不必然转化成独立的自我复制。

独立性意味着社会为行动设定一个框架。独立的自我复制意味着，社会为行动设定了一个可以修改、却无法克服或根本改变的框架。资本主义社会形式产生出剥削和排斥的独立自我复制框架。这些目标支配着人的活动，并在这一框架中发挥其排斥性的作用。公地主义社会——在我们看来，是通过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创造出一个独立的包容框架。不过，这一包容框架恰恰使关于社会生产／再生产目标的讨论成为必要。不存在某种独立机制来规定各种决定应当怎样作出——不像资本主义中价值增殖的强制要求那样。包容受到鼓励，但需要冲突不能自动解决。它们必须由人们自己进行中介。人们必须决定自己的生产／再生产目标是什么。我们在讨论生产*时，已经通过强调自组织指出了这一点。包容性的社会条件需要组织和社会自觉。

生产*以使用者和贡献者的需要为基础。当人们为了生产*消费资料及所需的生产／再生产资料而走到一起时，一般而言，生产／维持与使用之间基于指示的协调就足够了。我们将在下一节讨论公地主义的迹协调时处理这一方面（第6章第3.3节）。然而，一旦不同需要之间出现冲突，或围绕有限资源及其使用优先次序出现冲突，就必须在人际层面进行中介。正如我们在讨论逐层汇总的等级计划时所展示的，通过匿名中介来裁定需要冲突，必然导致异化；因此，这些冲突必须通过人际协商来解决。需要不断变化，而且具有个体或集体的性质；因此，无法通过一种回避具体情境的一般性——因而必然是抽象的——外部机制，例如计算机算法、民主投票或其他机制，来恰当地中介这些需要。在包容基础上对需要进行中介，是如此复杂，其冲突如此多样、如此错综复杂，以至于只有人们自己才能解决；因此，人际关系是必要的。与大体上没有冲突的日常生活不同，冲突必须从跨人际中介中抽离出来，纳入一个人际调节空间。今天，情况则不同；按照排斥逻辑，金钱或统治决定着冲突如何解决。公地主义确立的是另一种模式。只有当相关者同意时，冲突才获得一种具有功能性的解决。我们将在关于冲突的一节中进一步展开这一动态。

这里，我们要强调的是，发生冲突时，跨人际的包容性条件要求人际中介。那么，自组织如何参与其中呢？

一个自行设定目的的结构，就是自组织的。这是按照相关各方的需要进行组织的前提。自组织必须在人际和跨人际两个层面上得到组织。不过，在跨人际层面，自组织并不是由某个全球性小组、中央计划委员会或世界理事会有意识地确定目标，而是从人际自组织及其中介中产生的一种涌现现象。这种中介以迹协调和人际冲突调节为基础。在许多不同的地方——生产、维持和居住项目、冲突情境等等——人们自愿走到一起，以便按照自己的需要组织活动——生产、维持、居住、冲突中介等等——从而组织他们自身。公地主义社会并不以一份社会计划为运作基础，而是以自主计划、以人们自主规定目的为基础。它不是一个计划社会，而是一个自组织的社会。公地主义的中介——公地实践——并不对社会作计划，而是使人们能够自主计划、自组织。

3.3 公地主义的迹协调

迹协调 (stigmergy, 指通过留下的痕迹来协调活动) 这一概念, 描述了一个由大量个体构成的分散式系统中的沟通协调 (例如群体, 参见群体智能): 个体通过影响其局部环境来沟通。它们留下提示 (参见 stigma: 标记)。这可以是药品的包装说明书, 也可以是灯泡的形状。迹协调在日常生活中随处可见, 无论是交通灯处的标志、厕所标志, 还是椅子的形状所传达的、告诉我们应该如何坐在上面的“信息”。我们生活在一个以符号为基础的坐标系统中。迹协调概念源自对白蚁的研究 (Grassé 1959): 例如, 白蚁在建造蚁丘时, 通过气味物质来实现迹协调效应。每只白蚁从周围环境中收集一个小泥球, 加入一种特定的气味物质, 再把它放进共同的建筑之中。气味告诉下一只白蚁应该如何继续建造。不过, 迹协调并不只存在于动物世界; 市场也是一种迹协调系统。

每个社会都通过迹协调保持运转, 因而通过符号得到中介。对此的简单解释是, 我们并非直接地, 也就是在人际层面上与其他人建立关系; 这种联系是跨人际的, 通过物质性、符号性和社会性手段来实现。符号使我们能够作出就社会而言理性的决定, 也就是与社会条件

相符的决定。符号向我们传达社会逻辑、行动的理由。在资本主义中，一种重要的跨人际符号就是商品价格，尽管商品的生产也会呈现相当多的其他符号，例如承重能力、脂肪含量、重量等等。企业根据价格来计算其生产的合理性。人们根据价格来决定是否买卖物品。在我们全部生活之中，价格使我们能够按照资本主义价值增殖的逻辑来调整决定。它们把社会逻辑的复杂性缩减到我们的局部行动情境，并使我们能够顺应这一逻辑。它们使我们能够省钱、追求个人优势、有利可图地投资、选择一份有前景的工作等等。它们使一种基于间接符号的分散式社会协调成为可能。没有人直接告诉我们社会提倡什么；然而，日复一日，符号本身通过无数提示，揭示着社会的逻辑。这些符号在个体决定与社会条件之间建立了协调统一。公地主义中也会有符号，因而也会有间接协调。不过，这些符号所传达的不是剥削和→排斥的逻辑（原书第 17 页），而是包容的逻辑。

公地主义的符号传达需要。它们使我们能够在行动中把他人的需要包含进来。它们提示我们可以做什么。它们把我们有意识的决定与社会包容联系起来。为此，这些符号不能是单维度的、数量性的；它们必须是多维度的，具有质的形态。例如，这些符号会传达哪里需要贡献者，以及某个项目追求什么目标。它们会为一个钢铁公地指明谁需要钢材。它们会指引一个清洁公地前往需要它的地方。它们会告诉一个创新公地，硫磺开采需要实现自动化，因为它对人体有害。它们使一个农业公地能够为下一年的生产*作计划。它们也会提示哪些冲突必须解决。这同样会带来间接协调；这种协调源自众多需要符号的存在，而这些符号会汇聚为社会性的需要痕迹。我们的需要通过这些痕迹，指引社会的生产／再生产。需要的痕迹使我们能够作出包容性的决定，而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这一社会条件，则鼓励我们以真正包容的方式行动。

基于符号的合作，以我们创造并维护的物质性、符号性和社会性手段为媒介。这些手段并不与中介相隔绝，而是中介的一部分。在这一背景下，迹协调能够以两种方式中介信息：过程内在的信息直接从生产和维持过程中产生，而伴随过程的信息则在过程开始前或与之并行

地间接产生。信息要么直接体现在手段之中——例如一枚钉子，它告诉我们应该如何把它钉进去——要么间接附着在手段之上——例如标价签，它为钉子指定一个价格。直接过程信息的例子包括追踪信息、婴儿的哭喊，或维基百科中的红色链接。它们说明过程的情况，并成为我在这一过程中活动的基础。此外，还有为了计划和协调而提供的间接信息、过程所必需的投入条件（资源、工具、尿布、能源等）、计划中的产出条件（结果、次生影响等）、尚待完成的任务（待办事项清单）、所需的贡献与资历能力，等等。所有这些符号，都以多种方式传达社会逻辑，并使人们能够据此行动。公地主义这种基于符号的协调形式，包含若干重要要素。

自主选择

迹协调的核心要素，是决定开展哪些活动。迄今为止，等级式决策制度与基于共识的决策制度彼此对立，主导着这一领域。在这两种情况下，个体都是决定的接受者，而基于共识的决策制度的优势在于更高层次的参与。公地主义的迹协调决策以自愿性为基础。个体通过选择自己想要完成的任务，在决策中发挥主动作用。自主选择以局部信息为基础，例如我所掌握的、有关待完成任务的信息。比如，如果本地的垃圾处理公地传达了需要更多贡献者的信息，我就可以加入。如果贡献者仍然不足，就会出现冲突，必须以理性的方式解决（参见第6章第3.5节）；这超出了迹协调的范围。

需要的痕迹

在公地主义的迹协调中，各项信息表达着需要，因为它们所出自的过程，是生产*用于满足需要的物质性、符号性和社会性条件的过程。这些符号指向需要的生产性维度和感官—生命维度，而不是某种使用量标尺。例如，它们传达生产一台洗衣机所面临的限制、危险或困难程度。使用者传达自己对草莓的不同需要，草莓农场则利用这些信息。

概念框：网络理论

每个社会都是一个网络。因此，都可以用网络理论来描述它。三个概念对我们很重要：涌现、节点或枢纽，以及边。涌现意味着，许多单独的事件创造出某种更大的事物，即一种超越单个效应总和而产生的涌现结构。太阳辐射、风等共同创造天气，数十亿次交换创造资本主义，而为满足需要而设计的包容性活动创造公地主义。枢纽是网络中特别重要的节点。它们汇集信息和作用。它们及其相互关系，也就是边，共同构成网络。在资本主义中，企业或国家机构是枢纽。在公地主义中，枢纽是承担元任务的公地，也就是为其他公地项目的自组织提供条件的任务。边代表节点之间的中介。

带宽

公地主义中用于协调的信息，是关于质的信息。因此，当它被传达并成为中介过程的一部分时，需要很高的带宽（数据传输容量）。这是公地主义的迹协调与通过金钱进行中介之间的一个根本区别；后者仅仅以价格来代表单维度的量。价格不能直接代表或传达需要。它们所代表的是价值增殖的逻辑，即某件事情是否有利可图。公地主义的迹协调信息可以采用多种形式传递：图像、文本、视频、增强现实等等。我们认为，互联网将在提供这一带宽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协调的社会作用

公地主义的迹协调，以一种不同于市场迹协调中介的方式回答了 Hayek 的知识问题。Hayek 的问题追问的是：在知识只能以依赖情境、局部、有限而分散的方式存在的条件下，如何进行“理性”的计划。Hayek 倾向市场的方案，把由交换塑造的价格与竞争对复杂性的缩减，同过度简单化、方向错误的中央计划相比较，并赞美前者（参见 v. Hayek 1936）。市场也是一种迹协调形式，但它仅仅通过价格提供最低限度的带宽，因此是一种非常有限的形式。在这一基础上，需要的社会协调成为一场各自为战的混战。

公地主义的迹协调式包容性需要协调，必须以丰富的、质性的信息为基础。全球性、开放的信息使个体能够参与那些比其他地方更能满足需要的活动。全面的符号使复杂的需要中介成为可能。符号的逻辑并不以价值增殖为目标，而以满足需要为目标。公地主义的迹协调使我们能够按照自己的需要来设计条件，而不会把我们置于一种抽象逻辑的压力之下。它并不组织社会过程，而是为社会自组织创造条件。它使以所有人的需要为基础的间接自我调节与自主选择成为可能。因此，局部活动是包容的、面向需要的：它以所有人的需要为基础而展开。迹协调为社会中一种涌现的、协调统一而整合的结果提供基础，使需要能够得到尽可能充分的满足。

社会协调并不只是在人际层面上实现的，尽管人际合作是它的基础。公地主义不会赋予跨人际关系一种人际形式，例如中央计划或等级式委员会体系的形式（参见第6章第3.1节）。相反，公地主义的迹协调中介，是为大型、多样化系统的跨人际层面——例如整个社会的中介——而设计的，并不是为小型人际单位而设计的。以大数定律为基础，人们为跨人际层面提出了一个与之类比的迹协调定律：“只要有足够多的人和公地，每一项需要完成的工作，都会有一个人或公地来完成”（Meretz 2015、2017、2018）。²只要满足我们上面提到的两个条件，即自愿选择活动（自主选择）和集体支配行动条件，这样一条“定律”就能够展开。

3.4 可改变性与事前中介

在市场中，需要与生产之间发生的是事后（回顾性）中介。企业进行生产；是否存在对其产品质量和数量的足够需求，要在销售过程中才能揭晓（企业之间的交易是一个例外，这里也会有预先安排）。在公地主义中，这种安排将事前（预先）进行。生产和维持以预期的需要为基础。在市场中，占据这一位置的是价格信号、经验与市场调研。在公地主义中，生产／再生产之前，会先有关于需要的迹协调沟通，而这种沟通也可能伴随着冲突。

许多问题可以在冲突出现之前得到解决。例如，一个建筑协调公地可以向钢铁生产公地传达：其所在地区应当建造一所学校和一所幼儿园。如果钢铁生产公地能够找到足够的人和资源来满足这些要求，那么冲突一开始就不会出现。这清楚地表明，与经济学的意识形态相反，短缺不是一种自然现象，而是社会制造出来的。如果我们的需要是生产*的基础，那么许多围绕资源的冲突根本不会发生，因为短缺已经在生产*过程中被克服了。我们很难构想一个较少匮乏的世界，因为在我们的资本主义世界中，匮乏是经济活动的前提。我们不断目睹极其丰富的消费资料，却受到财产权和金钱的限制。我们根本买不起它们。公地主义中同样存在限制。不过，这些限制不是某种抽象原则的结果，而是自然条件的后果，我们自己决定怎样利用这些条件。它们是可以设计的。

3.5 包容型社会中的冲突

“冲突”这个词本身就已经让我们不寒而栗，而且事出有因。在排斥型社会中，需要冲突意味着我必须努力捍卫、保护并贯彻自己的需要。这时，局势紧张起来：“我／我们与其他人对抗”。而为此，我必须足够强大。冲突意味着，在某一特定时刻，存在不同的、彼此冲突的需要。因此，冲突管理归根到底就是需要的中介；这并不是某种负面的事情，尤其是当需要的中介能够采取探索并更好地理解需要的形式时。

在公地主义中，冲突不是枝节问题，也不是令人厌烦的麻烦。公地主义将是第一个使我们拥有时间和可能性、能够真正解决冲突的社会。人们将无法简单地利用统治工具——无论是经济的、社会的还是政治的——来强行实现某些特定需要；这些需要必须同他人协商。由于在某一时刻可能相互冲突的不同需要，也意味着不同的（行动）目标，冲突就可能导向有关目标优先次序的决定。关于目标的讨论，尤其是关于目标优先次序的讨论，在自由社会中处于核心地位，因为自由社会意味着能够有意识地设定和规定自己的目标。

或许，一个思想实验能够澄清冲突的位置。假设公地主义正在运作。社会生产／再生产能够满足许多需要，人们每天都按照自己的需要生产生活条件。基于符号的协调足以维持“正常运转”。然而，社会会发生变化，这可能源于新的需要、新的生产／再生产想法、环境问题或其他推动因素。某些变化不会带来摩擦，不存在需要冲突，社会就这样发生变化。另一些变化则会造成需要冲突。当社会的大部分领域照常运转时，其他部分却有待作出决定。这些冲突引起人们的关注。

技术手段或许能够对需要作出一般性的调整与优先排序——例如通过某种算法决策程序（参见 Heidenreich 2017）。不过，我们认为，在许多情况下，需要中介的复杂性要求人们有意识地参与。这种有意识的安排将发生在人际的、直接的关系中。我们将在许多不同的枢纽和公地项目中相聚，以便作出决定：钢材是给幼儿园还是学校，自然空间还是住宅空间，海景房应该如何使用？并非所有受决定影响的人都会到场，但所有希望到场的人都能够参加。那么，缺席者的需要是否往往会被忽略呢？

当然，这是一种真实的危险，但这种中介形式并不鼓励忽略或有意无视需要。对冲突调解者来说，把其他人的需要包含进来更为有效，因为这会使他们推荐的解决方案更加稳固、更有意义。它会说服更多人，并激励他们为实施这些方案作出贡献（参见“自主选择”）。如果一种冲突管理方案所做的只是直接贯彻孤立的个体需要，它很可能只能说服少数人。人们不会接受这一程序所作的决定，而是会尝试改变程序本身，或转向另一个枢纽，寻求不同的解决办法。关键在于，冲突管理枢纽没有统治工具，无法把自己的决定强加给其他人。冲突解决方案无法被强制执行，它必须能够说服人。它们的力量是“社会权力，植根于动员人们开展合作性的、自愿的集体行动的能力”

（Wright 2011，第 20 页）。

具体的行动者可以试图采取排斥性行动；但这会使他们陷入困境。一个分配钢材的公地，如果经常出于短视的理由——例如这样做让自己的生活更轻松——采取不包容的行动，就可能面临钢铁生产公地或

物流公地拒绝合作的问题。人们参与这些公地，是因为这对他们重要，因为他们能够在这里满足自己的需要。如果与他们合作的公地反复阻碍这种需要满足，他们就有充分理由寻找更好的合作伙伴。因此，对具体行动者而言，显而易见的选择是把许多需要包含进来，因为这样，他们的合作伙伴就会愿意深化合作。

公地主义中可以存在统治。但是，人们有充分理由不屈从于这些谋求统治的尝试，因为没有社会性的统治工具来支持这种尝试。我手中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迫使其他人按我的意愿行事。如果街道肮脏，或者铜矿开采有毒，我们不能简单地付钱雇用处境不稳的劳动者来做这些工作。我们必须把事情组织成这样的样子：人们能够将各自的活动评价和体验为足够重要，从而愿意开展这些活动。因此，铜矿开采可能必须付出巨大成本实现自动化，因为我们重视相关人员的健康。这是一项在市场上无利可图的努力，但我们认为值得付出这一成本。

一个无法解决冲突的公地，会尝试以不同方式组织需要的中介。例如，为此可能有益的做法是扩大冲突的参与范围，让更多人有意识地参与进来。很可能会有一些人热衷于冲突调解，成为可以邀请的专家。许多事情都是可能的，但有一点可以确定：不存在一个最终裁定冲突的终审机构。那将需要一个位于中介之外的分离的一般性机构，例如国家或委员会。然而，这将是一个权力中心，一种可能变成统治手段的权力工具。冲突必须由相关者自己解决。如果他们无法解决，事情就无法推进。决定权在于实际行动的人。没有任何更高的权威能够替他们作出决定。

3.6 嵌入式一般性

大多数解放性的乌托邦，都假定存在一个分离的一般性机构。它们将其称为国家还是其他名称，并不重要。经选举产生的代表、志愿者或委员会，被设想为在这些分离的机构中聚集并作出决定。我们认为，这样一种分离的机构意味着许多人的自由受到限制。只有配备能够强制实施决定的统治工具，它才能以有意义的方式运作。即使它实施的是“客观上最好的”决定，它也必须越过个体的意志，从而压制并命令这些意志。运用统治工具并非必然，但却是可能的，因而受到鼓励。这些统治工具使社会关系形成等级结构。人们不必在决定中把他人的需要包含进来；他们可以无视这些需要。我们担心，这样一种“分离的一般性机构”还会包含更多负面动态。

第一，存在一种自我正当化的冲动。一个分离的一般性机构，必须把自己的决定视为普遍正确，并为之辩护；否则，它就不会试图强制执行这些决定。结果，它的决定不能体现为会犯错的个体所作的主观考虑，而必须被呈现为客观的、普遍正确的。它们必须是问题的最佳解决方案。我们对这种自我正当化的冲动再熟悉不过：现实社会主义政党统治所佯称的客观性，公然宣称“党永远正确”。³某些人的特殊意见，被提升为公众的“真正”意见。“失败者”的意见和需要则被剥夺资格。“分离的一般性”总是以牺牲特殊性为代价来贯彻一般性。

第二，存在一种扩张趋势。一般性机构倾向于侵占并集中解决冲突的自组织过程。冲突各方越来越难以自行找到解决方案，因而越来越容易转而利用一般性机构及其权力来贯彻自己的需要。这不是恶意，而是合乎情理的。如果有一种可以强力实施的选择，那么为了获得迅速而明确的决定，使用它显然合乎情理。因此，我们假定，冲突会越来越制度化，反过来又增强该机构的权力与重要性。虽然有人希望该机构只在真正重要的冲突中介入，但我们担心，其扩张是显而易见的。它的界限又在哪里呢？哪些冲突应当被排除在这一机构的权限之外？涉及十个人以上的冲突？发生于项目内部的冲突？在这里，我们

同样担心，这一机构的决策权会扩大，最终产生一套复杂的法律体系，类似资本主义国家的法律体系。

只要自愿性得到保障，这一机构就不能强迫任何人从事活动。不过，如果允许这一机构决定某些物质性、符号性和社会性手段的用途，通过集体支配权来限制排斥的作用就会受到实质性阻碍。即使这一机构并不“占有”这些手段，决策权也会导向部分统治。此外，这一机构还需要制裁权，以便实施制裁或以制裁相威胁。在资本主义以及现实社会主义中，这些决策权和制裁权都是国家的特权，国家垄断着武力的使用。

在公地主义中，一般而言，能够以包容方式最好地中介不同需要的建议将获得实行，而不是依靠强力实施“客观”决定。我们认为，这将导向对一个一般性机构，以及对一个中央社会组织的拒绝。一般性并不是在某个分离的机构中制造出来的；它是许多分散决定和行动的产物，或者说，是多中心机构与众多公地的产物。它是一种涌现现象。不存在某种社会机制将一种逻辑强加给我们。我们在行动过程中，自己解决涉及需要的冲突，自己作出决定。这种涌现出来、分布各处的一般性并没有经过完整设计，却仍然表达着我们的需要。它并未经过有意识的计划，却是自主确定立场与处理冲突的有意识行动的结果。它并不拥有一种与人的行动相分离的生命，而是嵌入这些行动之中。它是个体—社会自组织的鲜活表达。

委员会共产主义及其批判

委员会共产主义者，是共产主义中的无政府主义者。他们希望有一个中央计划机构，但其代表应当“不是政治家，不是政府。他们是信使，传递并交换工人群体的意见、意图和意志”（Pannekoek 1942）。委员会不是政府，委员会机构也不是国家，因为它缺乏国家的基本要素：强制实施决定的权力。“委员会不是政府；即使最中央的委员会也不带有政府性质。因为它们没有任何手段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群众；它们没有权力工具。全部社会权力都掌握在工人自己手中”（同上）。但是，工人为什么遵循它们的决定呢？“促使委员会的决定得到执行的，是它们的道德权威。然而，在这样一个社会中，道德权威比政府的任何命令或强制都更有约束力”（同上）。这是一种真正民主、真正代表制的乌托邦。中央委员会作出完美的决定：它们考虑最多的需要与最多的信息，并作出最具包容性的决定。这听起来很好，但却高度理想主义。

委员会并不是理论预先设想出来的，而是从工厂、社会运动等的自组织中产生的。在工厂里，工人意识到，所有事情都在全体大会上讨论和决定，会耗费过多时间。因此，他们将自己组织成小组，每组派出一至两名代表参加中央委员会会议。代表受到小组的控制，通常小组可以随时通过投票罢免代表；有时，代表甚至负有强制委托。负有强制委托的代表，决策权非常有限，并受到其所代表群体意志的约束。在德国十一月革命和俄国十月革命等社会主义革命中，委员会形成并扩大了规模。社会主义者不仅在工厂和地区采用委员会民主，而且在整个生产链，最终在全国层面采用这种形式。但是，随着委员会民主规模的扩大，严重问题也会出现；这些问题在历史上几乎没有机会显现，因为委员会民主通常已被布尔什维克等威权力量摧毁。

我们同情委员会共产主义，因为它是共产主义最重要的反威权流派之一；但我们对它在全球范围的实施持批判态度，因为委员会民主倾向于形成类似国家的机构。委员会共产主义者认为，进行社会计划的最佳方式，是集中化和一个一般性机构。我们没有足够篇幅展开详细讨论，但希望指出一些问题。

第一，代表在社会关系上成为政府。较低层级的代表或许仍有时间从事其他事情，但较高层级的代表必须专门从事计划、信息评估、决策和冲突解决。尽管存在反思和开放性，某种文化和根深蒂固的惯例，仍会使特定群体和社会圈层更容易进入，而让其他人更难进入。但是，“生病的、身体或认知能力受损的、悲伤的、幼小的、年老的、垂死的、爱幻想的人”（Lutosch 2021），又如何获得进入的机会呢？正式规则和代表制或许能够有所帮助，却不能保证平等的进入机会。独立化的决策形式，或许越来越被大多数人视为省事而高效，但它们会侵蚀自治的理念（参见 Demirović 2009，第 196 页）。

第二，代表可能在政治上成为政府。委员会民主的政治集中化和等级结构，鼓励代表把选出他们的委员会当作选民。较高级的委员会当然会有自己的想法和概念（而且理应如此），它们会凭借最丰富的信息和知识，试图说服选出它们的委员会。这并不是人性的缺陷，而是一件合乎情理的事情；它们只是花费了更多时间，思考和讨论扩大到更大范围的冲突。罢免权或许会使委员会代表变成政治家更加困难，但无法阻止这一过程。强制委托则会破坏所追求的信息与（决策）权力的集中和汇聚，因为最基层的委员会必须像在最高汇总层级运作的委员会一样，充分理解扩大到更大范围的冲突和决定。代表往往不会将自己的行动视为政治工具性行为；他们会谈论“最佳解决方案”和“实际约束”，并在无意识中把委派他们的委员会当作选民。高度的道德操守和社会自觉或许能够保护他们，但无意识的权力机制和使用权力的可能性已经存在。

第三，前文已经提到侵占并集中自组织过程的趋势。这会导向一种隐含的国家逻辑。委员会机构汇集大量权力，并掌握获取资源的渠道，因此有充分机会把自己的决定呈现为最好、最具包容性的选择。如果生产者／再生产者不满意，他们没有真正的替代选择，只能尝试改变委员会的计划，而这反过来又增强了委员会的权力。最终，委员会的计划没有替代方案，因此在事实上——虽然并非在法律上——被强制执行。最后，还存在真正攫取执行权以及相应雇佣劳动的威胁。社会权力屈从于国家权力，可以逐步发生，也可以突然发生。

尽管如此，Pannekoek 的理想与我们自己的理想非常接近。甚至可能建立一种包容性的委员会组织。我们只是认为，这种可能性不大。以单一机构形式进行的汇总，会达到一个转折点，在这个点上，它变成包容性解决问题的障碍。新的社会性和技术性手段或许可以移动这一转折点，但我们认为，它仍然会到来。从更大的图景来看，也可以超出其历史背景来理解委员会共产主义。委员会共产主义产生于福特主义革命的开端，后者关于集中化、金字塔结构和严格等级的观念，构成了决定性的因素；此外，今天存在的分散式沟通工具，在当时尚不可用。

共产主义的集中化、无政府主义的分散化与公地主义的多中心性

话虽如此，汇总、集中化和集体决策，在每一种乌托邦中仍然重要。大型工厂、城市以及相互合作的工厂，可能希望、或者必须作出集体决定，并采用委员会民主、社会共治（sociocracy）、其他集体决策形式，甚至某种议会民主。乌托邦应当为许多不同的组织方式打开可能性。反权威社会主义的另一支——无政府主义——对集中化和政治等级持深刻批判态度，并珍视自主、分散化与自我管理。许多无政府主义乌托邦设想在公社层面实行分散、自给自足的生产／再生产，这些公社之间只建立松散的联邦与合作关系。然而，这些松散联邦和低水平的劳动分工，也许适合以农民为基础的社会，但工业社会和信息社会需要其他计划与协调实践。共产主义者主张集中化、复杂的劳动分工与全球计划，而这可能导致类似国家的机构和新的政治等级。另一方面，无政府主义的分散化则可能导致效率与合作水平低下、局部性以及解体。

不难看出，这两种构想各有优点与弱点。其中一种或许比我们的构想更好，但首要问题是，这些模型很少得到充分展开——而这正是我们在本书中所呼吁的：展开乌托邦，并讨论乌托邦。我们的模型将无政府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概念结合起来，称为多中心中介。在多中心中介中，汇总、集中化和集体决策，是一种总体上分散的协调方式的重要组成部分。集中化可以灵活地出现和减弱，却很可能不会累积于一个单一的中央计划与决策机构之中。最后，我们希望强调这样一种认

识：自由社会是一个包含许多场所的场所。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能够以许多不同方式表现出来。也许在东南亚，人们会以委员会共产主义的方式作计划和决定，而在北美，人们则从更偏向无政府主义的协调方式中获得更好的经验。

3.7 计划与多中心性

公地主义中不会有一个中央机构来中介需要、提供基础设施，或使自组织成为可能（参见第 6 章第 3.6 节）。自组织的基本前提——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是跨人际的、普遍的。不过，具体条件必须在人际层面建立；它们不是由一个中央的一般性机构建立，而是由许多多中心机构建立（参见 Carlisle and Gruby 2019）。这些元公地回应需要的多样性。我们认为，它们将在许多不同层面上建立起来。有些将在人际层面帮助解决公地内部或公地之间的冲突。有些将观察和评估跨人际层面；例如，一个协调元公地会汇总某一地区的钢材使用情况，对其进行中介，并由此识别相互冲突的需求。有些将生产物质性基础设施，另一些则生产社会性和符号性基础设施。为一个城镇规划污水治理的基础设施公地，收集并便利获取全球污水治理信息的信息公地，都是例子。某些冲突与决定会涉及更广的范围：“我们想建更多学校，还是种更多草莓？”但只有极少数决定会涉及整个人类。例如，可能会有这样的决定：“我们想把资源和精力投入一个带我们前往火星的项目吗？还是更愿意投入一个恢复气候平衡的项目？”因此，条件的协调与实现将发生在许多层面。图 6.2 展示了一个多中心迹协调中介的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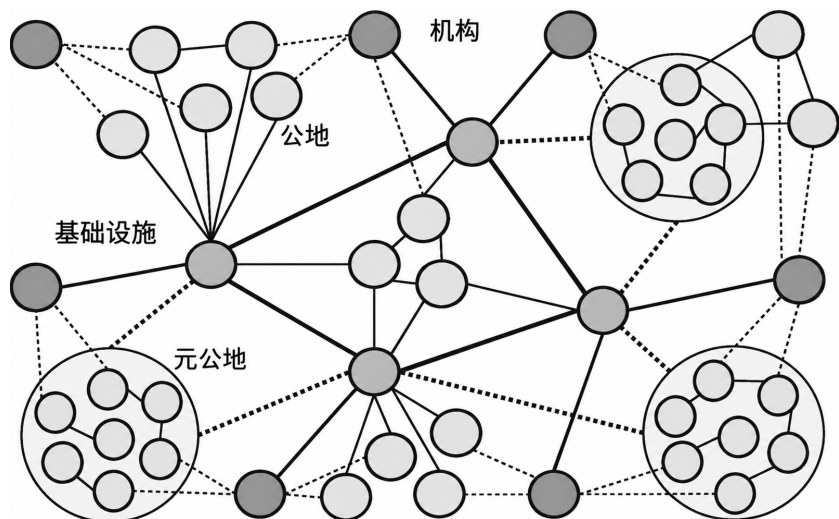


图 6.2 多中心迹协调中介示意图

图中文字：Institution=机构；Commons=公地；Infrastructure=基础设施；Meta=元公地。

公地彼此需要。公地“与类似的企业横向联系，与为它们提供材料或使用其产品的企业纵向联系”（Pannekoek 1942）。因此，它们将以隐含或明确的合作为基础。对于船舶或复杂机器之类的专门产品，可能需要明确的合作。三十个分别生产钢材、发动机和建造船舶的公地，可能达成协议，在未来六年内共同生产 300 艘船。这些类似合同的约定，不会由中央国家强制执行，而是由公地自己落实。如果钢铁公地未能按计划交付，合作伙伴首先会尝试提供帮助，并把它们的需要包含进来。如果这个钢铁公地总是高估自身产量，其他公地就会不愿与之合作，甚至结束合作。生产同种手段——例如阿尔卑斯奶酪——的公地，可以组建一个机构，共同分配产品，并规划生产。这些汇总决策机构可以采用不同的社会性手段，例如代议民主、社会共治或委员会组织。公地主义社会当然还会发明更多、更好的手段。对于所有汇总决策，以下一点都成立：这些机构只有在能够把参与其中的公地的需要包含进来时，才能持续存在。如果不能，个别公地就会

退出，这些机构就会重组或解散。在公地主义中，汇总不是起支配作用的逻辑，而是一种灵活的可能性。

3.8 包容性冲突的特征

以排斥为基础的冲突，常常导致僵硬的态度。我们已经认定了这样或那样的需要——或意见——现在必须将其贯彻到底。但这样的冲突很少容许我反思自己的需要：它们从何而来？它们为何对我重要？他人的需要对我意味着什么？相反，包容性的需要中介，并不是抵御他人、保卫自己，而是在共同努力的背景下寻找最佳解决方案。因此，冲突始终会具有建立联系、探究和澄清的性质。

我们常常并不真正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冲突为我们打开了探究自身需要的空间。而且，当我意识到他人的需要时，自己的需要也会发生变化。例如，相较于建造一所新医院的需要，拥有一座游泳池的愿望可能变得不那么有吸引力。这样的积极权衡，在人们依赖包容性合作的危机时刻广为人知。在公地主义中，我们将尝试共同弄清自己与他人需要什么。

这里还存在另一种动态。包容也涉及合作内部出现的问题。如果一个分配洗衣机的公地，经常遇到生产洗衣机的公地延迟交货，它显然可以尝试与其他生产洗衣机的公地建立合作，从而绕过这个不可靠的公地。或者，它也可以尝试深入了解延迟交货的原因，并为陷入困境的公地组织某种支持。也许后者没有传达自己的资源需求，或者缺少贡献者。合作并不采取“如果你不能交货，我就去别处”的形式。在包容性的合作中，人们有充分理由关心其他人，并支持他们解决问题的努力。

一种需要的存在，并不意味着拥有满足它的权利。那将意味着一种抽象权利。在迹协调过程中，可以传达众多需要。一开始，没有人会决定哪些需要才真正算数。谁有资格决定它们为何重要？所有需要都有其理由。与其他需要的中介将显明它们的优先次序。这清楚地表明：并非所有需要都能同时得到满足。然而，也没有理由根据抽象规则取消某些需要的资格。基于迹协调和沟程序，对已表达需要的满

足所作的决定，主要旨在为相关手段的生产*确立先后顺序。不过，某些关乎生命的需要显然会在生产*中享有较高优先地位。不去满足某些需要，也是一种社会选择。我们也可以决定不再继续“追逐陌生的星辰”，而是“躺在水面上，安静地望着天空”（Adorno 1980，第 179 页，由 M.R. 译成英文）。

公地主义不是一个和谐的天堂。它是人类与自身的中介。使用的需要同生产和维持的需要相中介，反之亦然。我们决定自己想消费什么，以及愿意为此付出多少——这正是自由协调的本质。当这些需要的中介摆脱统治时，我们就生活在自由社会之中。

4 公地主义的个体性

随着社会的改变，人们自身也会改变。他们将发展出不同的需要、不同的情感状态、不同的前提和不同的理由。下面，我们将讨论这些假定变化的某些方面。有些结论来自我们的范畴性考察。我们正在风浪不平的水域中航行，愿邀请你一起寻找正确的航向。

4.1 克服分离性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将自己体验为一个分离的个体，拥有私人的愿望与感受、特定的历史和身份，似乎是理所当然的。经济学将这种分离性实体化为“经济人”（homo economicus）的理想类型——一个只会最大化自身利己利益的人。考虑到我们有多少次在行动中把其他人及其需要包含进来，这样一种人的观念对我们而言显得奇怪。它似乎指向经济中市场行动者一种趋向排斥的特定理性，而不是人的一种特征。

有些学者甚至认为，在许多→前资本主义社会（原书第 20 页）中，人们并不把自己体验为个体性存在（Merchant 1987；Bauer and Matis 1992）。对他们而言，把自己和自己的需要看作家庭、部落或其他共同体的一部分，并置于与这些共同体的关系中，是自然而然的。

资本主义使我们相信，我们的需要彼此分离，我们能够脱离他人的幸福而独自获得幸福。事实上，我们的需要在资本主义中确实被撕裂了。在资本主义现实中，我必须以牺牲他人为代价来满足自己的需要。然而，事实是，我们的需要彼此关联。我们在人际关系中会体验到这一点：当我们关心的人也过得好时，我们自己就会过得更好。⁴ 这种关系也适用于我们的跨人际关系。在这种情况下，我们需要的满足与一般意义上的他人相联系。激进地说：如果另一个人，无论是谁，一个一般他人，被迫劳动或被迫压抑自己的需要，那么我需要的满足也受到了损害。为什么？

概念框：“新人”

我们的理论关注的重点，不是改变人，而是改变社会条件。公地主义并不要求人们以某种特定方式被“塑造”成“有同理心的”“利他的”或“新”的人。不需要再教育或适应；相反，公地主义应当使人们能够面向需要，进行集体的展开。不过，在转型革命

（transvolution，作者创造的术语，包含转型、断裂与新社会建构）中，人们会随着新的行动和生活条件而改变，他们会发展出新的需要，更好地了解自己：“行走中，我们改变世界，也改变自己”（借用萨帕塔主义者的口号“我们边问边走”）。

在排斥型社会中，我们需要满足的质量往往受到阻碍，或显得暗淡、平乏，因为一般而言，这种满足是不稳定、缺乏保障的。有些人有充分理由侵害我需要的满足，正如我需要的满足也是以牺牲他们为代价。如果我限制了他人的自由，无论是否有意，他们就可能有理由限制我的自由，并以牺牲我为代价扩大自己的自由。

这样，我们需要的生产性维度便受到了损害。通常，我们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我们觉得自己与其他人如此分离，以至于相信自己不可能伤害他人，因为我们之间没有关系。但这其实是一种谬误。我们或许没有任何人际关系，但我们在跨人际层面上与所有人都有联系。我们能够理解这一观念，但大多数时候，我们压抑或忽视它。在情感上，这种针对他人贯彻自身意志的行为，会以威胁感的形式返回，因

为每一次强行贯彻也是一次针对自己的强行贯彻：其他人能够出于同样的理由，以同样方式回应我的行动。我以牺牲他人需要为代价实现的需要满足，总会在别处受到挑战，而这种挑战又以牺牲我的需要为代价。这种相互敌对的关系，始终也是一种自我敌对的关系（参见原书第 121 页）。反过来说，由于我们的需要在社会中从根本上相互联系，我不受限制的幸福就要求他人也处于同样的境地。只有当所有人都自由时，我才能自由。

在公地主义中，我们的需要对所有其他人的需要的这种依赖，被实现为一种社会性的联结体验，而不是分离体验。这种关联性不再限制我的需要，也不再是某种我为了加强满足感而试图忽视的东西。它被实现为无条件的包容性关系（参见第 5 章第 2.2 节），成为我行动的基础。物质—符号条件与我内在心理上的关联性相一致。在包容性条件下，将这种关联性付诸行动、真正把他人的需要包含进来，对我有益——这样既满足我自己的需要，也满足他人的需要。由于我能够把他人包含进来，我就能够把自己的全部需要包含进来。我不能、也不必对抗任何人来确立自己，因此也不必对抗自己。由于我能够包容他人，我也受到包容。实现这一点，就意味着关联性的物质—符号层面与心理层面达到一致的状态。在这两个层面，包容他人都是正常的。它对个体的影响很快就会显现。我们会更少有理由与其他人保持距离、害怕他们、把他们视为陌生人。我们会更少倾向于排斥他们，因而自身也更少受到排斥。我们能够建立信任，感到融入其中，并且不再恐惧依赖。因为我们本来就是如此：在社会层面，我们相互依赖——并不是依赖某个具体的他人，而是在社会层面依赖一般他人。这无疑会伴随着一种不同的自我感知。我们势必不再把他人及其需要体验为陌生的。我们势必会把需要之间具体的关联性，感受为关联、团结的情感表达。不过，个体性和多样性仍然是这种关联性的基础。

4.2 克服共同体

许多人厌恶被迫的分离状态和不断要求自己胜出的压力。他们的回应往往是抽象的反面：对共同体的渴望。他们渴望归属于某种事物，渴望共同生活、彼此相伴；渴望一个没有争斗、没有对立、没有排斥的共同体，一个符合我们的需要，甚至彼此相应的共同体。一种合一的愿望由此出现。为了让我们的需要和谐相应，我们只能在一切仍能相互契合的限度内有所不同。排斥逻辑造成的强制分离，孕育出它的反面：熔化差异。指导原则是和谐，是一种对全球和谐愿望：所有需要都相容，所有人都想要同样的东西——而且都是同样的人。因为想要同样的东西，意味着成为同样的人。同一性使个体性蒸发。只有当个体性符合共同之处时，它才被允许存在。这一愿望指向共同体内部差异的消失。一言以蔽之：“我们都是一体。”

和谐的共同体要求个体从属于集体，特殊性从属于一般性。没有对个体的限制，没有对那些不符合这种和需要的缩减、削弱乃至最终排斥，和谐共同体就不可想象。这样，和谐便成了排斥。和谐共同体追求一种没有棱角、没有冲突的共存。资本主义把我们隔离开来，使我们彼此对立；而在集体中，我们则被共同体化，被挤压到一起。这两种状态都道出了我们需要的某种真相：资本主义告诉我们，我们的需要是不同的；共同体传达的信息则是，我们的需要彼此关联。公地主义追求多样性中的关联，追求以个体性为基础的集体性。或者，用 Bini Adamczak 的话说：“令人满足的关系形式 [……] 必须包含差异与异议、攻击性与裂痕的可能。不能把它们构想为和谐的，而应构想为能够处理冲突的；不能构想为毫无麻烦的，而应构想为吱嘎作响、闪烁不定的”（2017，第 274 页，由 M.R. 译成英文）。

如果包容仅仅以包容他人为目标，它就从根本上受到了损害。包容要求纳入自己的需要，了解这些需要，并坚持它们。包容型社会不是一个由自我牺牲的利他主义者构成的社会，而是由以包容方式彼此关联的个体构成的社会。我们的需要不同，我们彼此不同。我们既无法消除这种差异，也不应该尝试消除。与此同时，我们的需要彼此关联。我们既无法消除这种关联，也不应该尝试消除。我们彼此之间的

关联源自我们的差异，反之亦然。在公地主义中，我们能够在已经实现、成为联结的关联性基础上，活出自己的差异。在包容型社会中，我们以真实而积极的方式真正彼此关联。我们在满足自己需要的同时，相互支持。展开我的个体性，发展我们的差异，也就是支持其他人的个体性。有些人喜欢在钢厂工作，另一些人喜欢让城镇保持清洁。有的人善于倾听他人，帮助他们发现自己的需要；另一些人则喜欢提高人们对冲突的认识，并解决冲突。在践行和表达自身需要时，我们支持着他人需要的满足。我们的个体性不再是阻挡关联性的墙，而是通向关联性的门。

4.3 克服伦理

伦理行动⁵意味着人们做他们认为正确的事情。这往往与鼓励另一种行为的社会条件相对立。伦理很少追求自身利益，因为它高度重视其他人的利益。伦理超越个体需要。此外，伦理包含自由。我们很少会认为，一个表现合乎伦理的人，是被迫把他人的需要包含进来的。伦理涉及出于自由意志的包容。

伦理中还有另一个要素。伦理行为常常意味着有意识地把他人的需要置于自己的需要之上。伦理提醒我，应当比重视自己的需要更重视他人的需要。这种行为有一个重要且不言自明的前提。优先考虑他人的需要意味着限制我自身需要的满足，这一事实隐含着相互对立的需要的存在。包容性伦理在无意识中预设了排斥性条件。行动发生的条件鼓励我以牺牲他人为代价来满足需要，而伦理则要求我们站到这些条件的对立面，“替他人着想”。例子包括公平贸易消费、金钱捐赠，或为他人作出自我牺牲。这一要素赋予伦理新的含义：它表现为排斥性条件下的自由包容，表现为反抗这些条件的行动。

然而，在包容型社会中，以包容的方式行动不再意味着自我牺牲。包容性行动不要求放弃自身满足需要的可能性。包容性条件鼓励这样一种满足自身需要的方式：它容许、甚至扩大他人需要的满足。包容不再是一种限制性的补充，不再是排斥性常态之中的一种抵抗形式，而是日常的常态。包容失去了其伦理维度。它不必通过伦理规范对人

施加力量，而是受到无数行动条件的鼓励。但这是否使包容成为一种既定事实？而伦理难道不正是一种自由决定：因为我认为包容他人很重要，而不只是因为条件鼓励如此，我才包容他们？

当我践行伦理性的包容时，我这样做是因为自己的伦理告诉我，要高度重视其他人。我包容他人，是因为这对我而言显得重要而正确。但在现实中，我们仍然彼此脱离。也许帮助他人会让我感觉更好。当我帮助亲近的人时，这种感觉更加明显；而当对象是一般他人时，这种感觉则会减弱。我为了他人而退让，很可能带给我的是更安稳的良心，而不是自身需要得到更充分的满足。在包容型社会中，我包容他人，是因为我们确实彼此关联。当我包容他人时，我确实会过得更好。在包容性条件下，我照应他人，是因为这对我、也对他人最好。只有当我需要的满足不以牺牲他人为代价时，它才没有焦虑——因而最令人满足。一般而言，公地主义消解了我的需要与他人需要之间的矛盾。关键在于，差异和冲突仍然存在，但如果他人过得更好，我也确实会过得更好。伦理预设了我们需要的分离性——在资本主义中，这是社会性地产生的，与我们的关联性相对立——而公地主义则实现我们实际存在的关联性。

公地主义克服了伦理。伦理性的自我牺牲走向终结，因为包容他人不再要求放弃自身需要的满足。包容他人这一最初的伦理目标被保留下来，并采取一种新的形式：对他人的包容包含并保障着我自身受到包容。伦理目标以非伦理的方式实现（参见原书第 204 页）。

4.4 与自然的关系

公地主义社会必定会发展出一种与自然的新关系。我们已经讨论了作为处于需要之中的存在者的“内在自然”。我们不再被迫搁置自己的需要，不再被迫做违背自己的事情。我不再必须克服自己，压服自己的“内在自然”。作为其他人的“外在自然”，也已经从许多方面得到讨论。但是，我们与非人类的外在自然之间的关系又怎样呢？它在包容型社会中如何改变？

迄今为止，我们只对这种关系作了部分概念化。我们可以确定一点：在公地主义中，我们将拥有不去破坏自身自然基础的选择。不再有一种“独立逻辑”，引导我们通过成本外部化来“降低成本”，或通过损害环境的生产来“节约”。现在，我们拥有充分的可能性，以可持续方式利用并保护自然。我们可以投入更多精力和更好的技术，在整个社会中实行生态性的生产与维持。不过，这也会涉及冲突。有些人会提倡严格的可持续制度，要求有限资源只能在封闭的物质循环中使用。另一些人可能愿意在最初阶段对封闭物质循环的要求暂时放宽，集中精力发展生态生产的方法与技术。终结“为生产而生产”

（Marx 1890，第 621 页），以及不断扩大销售机会的欲望，很可能会使我们在生产*方面与自然的关系发生根本变化。社会将获得一种真正的机会，打破经济增长的必然要求，确立一种普遍接受的自然资源消耗缩减（“去增长”），并建立社会与自然之间的新关系（参见 Görg 2003）。自然不再仅仅被看作一种可供使用的资源，而会因多种理由受到珍视。我们对自然的看法将更加宽广、更加细致。一片森林可以是制造家具的资源，但也可以是休憩区域、野生动物的栖息地，或者仅仅是一片荒野。自然受到珍视，将不仅因为它提供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也因为它的多样性。当销售争夺和市场权力不复存在时，一群鱼可以只是值得欣赏的存在，而森林中的湖泊也可以因其自身而保持珍贵。⁶

5 FAQ：关于公地主义的常见问题

人们向我们提出的关于公地主义的问题，经常重复出现。我们在这里加以汇总，并尝试给出简明回答。

5.1 统治真的被废除了吗？

遗憾的是，人们似乎极有可能始终拥有以牺牲他人为代价来占上风的机会。在公地主义中，一个人能做的不过是用喊声压过另一个人。然而，关键问题在于：是否会存在某种形式的统治工具，使有效、长期且有保障的统治成为可能。一个中介冲突的公地，能够长期无视需要吗？不能，因为它手中没有任何手段可以强制实施自己的建议。长期无视需要，最终将意味着失去支持。一个污水公地，能够长期维持缺陷重重的污水治理吗？首先要问的是：这个公地为什么会想这样做？但是，即使真的发生了这种情况，也会有一些人试图改变这个公地，或者建立一个能够更好满足现有需要的新公地；也可能有其他公地拒绝与这个污水公地合作。

我们的核心想法是：如果人们不能被迫做事，也不存在普遍、抽象地排斥人们的可能性，那么统治就无法确立。一方面，谋求对他人的统治，不再对主体具有功能性，也不再受到鼓励。其他人不再表现为竞争者或敌人。另一方面，人们有充分机会避开谋求统治的尝试。没有财产权，排斥就失去了一个核心要素。因此，显而易见且合乎情理的选择，将是考虑他人的需要、把他们包含进来，以便实现自己的目标。

5.2 公地主义真的是一个包容型社会吗？

我们尝试追踪包容，并阐明这样做的重要性：按照贡献者的需要来设计生产*，同时把使用者的需要包含进来。我们尝试展示，有关需要的信息如何贯穿社会网络，以及这些需要符号如何简化冲突解决、自主选择 and 集体自组织。我们也尝试讨论这样的冲突形式：

它们手中没有集中的统治工具，因而无法强行贯彻排斥性要求和特殊利益。由于集体支配权和自愿性的存在，这些冲突要求把所有相关者的需要纳入其中。但这是否足以宣告，这样的社会将产生包容性条件？

虽然我们并非百分之百确定，但我们相信情况如此。我们不能在概念上断言，公地主义社会必然是一个包容型社会。不过，我们反复指出，包容型社会会鼓励包容，而包容反过来成为人们一种有充分根据的行动形式。也许我们的方向有误，也许还缺少某些东西；但我们最基本的希望是，我们的尝试已经凸显出讨论乌托邦的可能性。此时，我们的考察还不充分，也可能缺乏复杂性。然而，这仅仅是几十个人的想法。试想，当数百、数千、乃至数百万人讨论自由社会，并开始践行公地实践时，会有怎样的潜力。

5.3 存在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吗？

资本主义的排斥逻辑以许多形式出现。它以种族主义、性别歧视、恐同或国籍的形式分隔人们，并使统治和排斥正当化。这些排斥结构在公地主义中会怎样？传统马克思主义对资本主义的批判，将资本家与工人之间的权力关系强调为“主要矛盾”。性别歧视、种族主义等等则被归入“次要矛盾”。阶级关系消失后，这些问题很快就会得到解决。我们的理论是否也包含这样一种区分？

我们的理论目标是一种不同的社会形式。不仅是改变了的“经济”、新的生产形式，而且也是不同的居住、思考、希望和爱的形式。对我们而言，并不存在某个排斥的核心维度（例如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只要改变它就能够取消所有其他排斥。我们的乌托邦旨在消除那些使排斥具有功能性和有效性的条件，无论这些排斥属于何种类型。我们认为，这将使基于肤色、性别、生产资料所有权等等而排斥他人的做法，不再可能或不再显得理所当然。〔译注：此处英文底本为“no longer possible of obvious”；“of”疑为“or”的排印错误，本译按“或”处理。〕我们追求的是排斥条件整体的消失，而不是某个特定排斥维度的消失。不过，当前和传统的排斥形式能否被有效克服，是转型和乌托邦组织的一个实践问题。我们的意图，是展示这种克服所必需的条件。

5.4 又一次将照护工作神秘化？

本书德文版出版之后，出现了来自女性主义的批评。哲学家 Heide Lutosch 指出，书中的主角往往是“成熟、健康、善于表达的年轻人，他们能够工作，只对自己、也仅仅对自己负责”（Lutosch 2021）。在大多数社会中，只有一半人口会工作，而即使在这些人中，也有许多人需要照护——此外，还有那些无论如何都需要支持的人：“我本来希望，这些人——生病的、身体或认知能力受损的、悲伤的、幼小的、年老的、垂死的、爱幻想的人——能从阴影中走到关注的中心”（同上）。Lutosch 接着问，我们是否在自己的理论中再次神秘化了照护工作。她问，当我们回应一个哭泣的孩子时，“欲望与必需”真的“紧密相连”吗？照护工作很脏，常常发生在夜间，让人筋疲力尽（搬动沉重、无法自行移动的物体），没有固定的休息时间，无法预先计划，却需要不断组织安排（心理压力）。它包含许多重复性的要素，因此相当无聊；它永远不会真正结束，而且“要求人在时间压力和多任务处理之下仍然保持耐心，因为接受照护的人行动缓慢。他们吃得慢，走得慢，想得慢”（同上）。

这一批评是有道理的。事实上，我们错误地从动机推导出了乐趣。因此，我们落入了传统动机概念本身的陷阱：这种概念总是把动机等同于享受活动——而这恰恰是我们此前已经反驳过的。事实上，照护工作中的动机通常更少与乐趣相重合，而更多与必需相重合。在照护主要被推给家庭、因而也常常推给女性的社会中，更是如此。女性主义乌托邦应当仔细设计程序，辨识那些不能表达或几乎无法表达自己的人的需要；应当更清楚地认识非正式等级，并将消除性别歧视性暴力置于优先位置，作为替代传统法律结构的组成部分。它们应当理性分析照护工作及其情感性和非情感性方面，并考察非情感性方面在量化、集体化、自动化和数字化上的可能性。最后，它们必须质疑、甚至废除传统的资产阶级家庭，并设计不以婚姻、友谊或血缘关系为基础的替代性自愿照护结构（参见 Lutosch 2021）。

另一项批评也触及了痛处。政治学者 Antje Schrupp 认为：“在我看来，资产阶级乌托邦背后的人性图景，仍然过多地受到一种原子化

自由观的塑造。在这种观念中，自由而平等的人以平等地位彼此协商，而摆脱统治的最重要特征，是没有人可以被迫做任何事。但是，摆脱统治最重要的特征，难道不是这样一种确信：无论我遭遇什么，无论我病到什么程度、老到什么程度，我的需要都会可靠地得到满足吗？”（Schrupp 2018）。〔译注：引文中的“资产阶级乌托邦”对应英文底本“bourgeois utopia”，此处按底本保留。〕这一批评切中要害，因为我们本来的关切，正是要说明：如果没有所有人的社会保障，就无法实现摆脱统治。只有在生存得到保障的位置上，我才能以平等地位同他人交谈、表达异议。“作者明确把照护工作作为一种必需来讨论〔……〕，但这并不改变（甚至可能掩饰了）这样一个事实：照护经济的内容并没有得到真正的考虑”（同上）。这要求废除生产与再生产之间的分离——正如本书所展示的。但是，同许多其他领域（法律、关系等）一样，我们并没有充分思考这对于照护领域的后果。

5.5 批评与开放问题

我们只有少数几个人，这不足以详细探索自由社会。我们只能迈出一些初步的步伐，并邀请其他人加入。这条道路及其进一步发展的基础，是批评；不过，这应当是以论证为依据、针对内容的批评。我们可以想到三种这样的形式：第一，对基础理论概念的批评（例如主体间性）。第二，对从理论基础转向乌托邦这一转换的批判性检验（例如，公地实践并不符合跨人际中介的要求）。第三，对概念展开过程的批评（例如，我们从自愿性推导出包容）。我们希望以这种方式更加详细地探索公地主义，因为还有许多问题必须回答。

一本书总会到达无法继续扩展的时刻，也总会迎来截稿期限。然而，仍然有大量主题有待讨论。概念性探索才刚刚开始。许多主题只被简单勾勒，或完全没有提及，例如公地主义机构与暴力问题、以具体规则取代一般法律、爱与关联性。此外，还有许多线索——例如冲突中介——需要进一步研究。而反种族主义、去殖民和反欧洲中心主义的批评者，也提出了更多问题。我们从自身的社会化经验出发写

作，也带着它的局限。这只是更大图景的一部分。我们需要其他人、其他理论和其他乌托邦，因为自由社会是一个集体的发展过程。因此，非常感谢所有批评者，以及那些将成为批评者的人。

我们已经详细讨论了目标。现在，我们要转向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公地主义的包容型社会如何能够从资本主义中产生？我们如何才能在概念上把握转型的道路，并使其开放于讨论？

参考文献

- Adamczak, Bini. 2017. *Beziehungsweise Revolution. 1917, 1968 und kommende*. Berlin: Suhrkamp.
- Adorno, Theodor W. 1980. Minima Moralia. Reflexionen aus dem beschädigten Leben (最低限度的道德：残损生活反思). In *Gesammelte Schriften*. Band 4. Frankfurt/Main: Suhrkamp.
- Bauer, Leonhard, and Herbert Matis. 1992. *Geburt der Neuzeit. Vom Feudalsystem zur Marktgesellschaft*. München: dtv.
- Carlisle, Keith M., and Rebecca L. Gruby. 2019. Polycentric systems of governance: A theoretical model for the commons (多中心治理系统：一种公地理论模型). *Policy Studies Journal* 47 (4): 927–952.
- Demirović, Alex. 2009. Rätedemokratie oder das Ende der Politik (委员会民主，或政治的终结). *PROKLA. Zeitschrift für Kritische Sozialwissenschaft* 39 (155): 181–206.
- Dyer-Witheford, Nick. 2007. Commonism (公地主义). *Turbulence* 1: 81–87.
- Görg, Christoph. 2003. *Regulation der Naturverhältnisse. Zu einer kritischen Theorie der ökologischen Krise*. Münster: Westfälisches Dampfboot.
- Grassé, Pierre-Paul. 1959. La reconstruction du nid et les coordinations inter-individuelles chez *Bellicositermes natalensis* et *Cubitermes* sp. La théorie de la stigmergie: Essai d'interprétation du comportement des Termites constructeurs (*Bellicositermes natalensis* 和 *Cubitermes* 属白蚁的巢穴重建与个体间协调。迹协调理论：对白蚁建造行为的解释尝试). *Insectes Sociaux* 6: 41–83.

- Habermann, Friederike. 2016. *Ecommony. UmCARE zum Miteinander*. Sulzbach: Ulrike Helmer.
- Hayek, Friedrich A.V. 1936. Wirtschaftstheorie und Wissen (经济理论与知识). In *Wirtschaftstheorie und Wissen. Aufsätze zur Erkenntnis- und Wissenschaftslehre*, ed. Viktor Vanberg, 137–158. Tübingen: Mohr Siebeck.
- Heidenreich, Stefan. 2017. *Geld: Für eine non-monetäre Ökonomie*. Leipzig: Merve.
- Helfrich, Silke. 2012. Common goods don't simply exist – They are created (共有之物并非天然存在——它们被创造出来). In *The wealth of the commons: A world beyond market and state*, ed. David Bollier and Silke Helfrich, 61–67. Amherst: Levellers.
- Kratzwald, Brigitte. 2014. *Das Ganze des Lebens: Selbstorganisation zwischen Lust und Notwendigkeit*. Sulzbach/Taunus: Helmer.
- Lutosch, Heide. 2021. „Wenn das Baby schreit, dann möchte man doch hingehen“ – Ein feministischer Blick auf Arbeit, Freiwilligkeit und Bedürfnis in aktuellen linken Utopieentwürfen (“婴儿哭了，人自然就想过去看看”——从女性主义视角考察当代左翼乌托邦构想中的劳动、自愿性与需要). Kantine-Festival Chemnitz, August. Manuscript (8月, 开姆尼茨 Kantine 节, 手稿).
- Marx, Karl. 1858. Grundrisse der Kritik der politischen Ökonomie (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 In *MEW* 42, Berlin: Dietz, 1983.
- . 1890. Das Kapital. Kritik der politischen Ökonomie. Erster Band, 4. Auflage (资本论: 政治经济学批判, 第一卷, 第4版). In *Marx-Engels-Werke* 23, ed. Friedrich Engels. Berlin: Dietz, 1973.
- . 1894. Das Kapital. Kritik der politischen Ökonomie. Dritter Band, 1. Auflage (资本论: 政治经济学批判, 第三卷, 第1版). In *Marx-Engels-Werke* 25, ed. Friedrich Engels. Berlin: Dietz, 1973.
- Marx, Karl, and Friedrich Engels. 1846. Die deutsche Ideologie (德意志意识形态). In *Marx-Engels-Werke* 3. Berlin: Dietz, 1973.
- . 1848. Manifest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 (共产党宣言). In *Marx-Engels-Werke* 4. Berlin: Dietz, 1973.

- Merchant, Carolyn. 1987. *Der Tod der Natur. Ökologie, Frauen und neuzeitliche Naturwissenschaft*. München: C.H. Beck.
- Meretz, Stefan. 2012. The structural communality of the commons (公地的结构性共同性). In *The wealth of the commons: A world beyond market and state*, ed. David Bollier and Silke Helfrich, 28–34. Amherst: Levellers.
- . 2015. Commonismus statt Sozialismus. Die widersprüchliche Herausbildung einer neuen Produktionsweise (以公地主义取代社会主义: 一种新的生产方式的矛盾形成过程). In *Aufhebung des Kapitalismus. Die Ökonomie einer Übergangsgesellschaft*, ed. Marxistische Abendschule, 259–277. Hamburg: Argument.
- . 2017. Peer commonist produced livelihoods (同侪公地主义生产的生计). In *Perspectives on commoning: Autonomist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ed. Guido Ruivenkamp and Andy Hilton, 417–461. London: ZED.
- . 2018. Kategoriale Grundlagen einer postmonetären Gesellschaft (后货币社会的范畴基础). In *Postmonetär denken. Eröffnung eines Dialogs*, ed. Projekt Gesellschaft nach dem Geld, 265–294. Wiesbaden: Springer.
- Pannekoek, Anton. 1942. *Workers' councils*.
<https://www.marxists.org/archive/pannekoe/1947/workers-councils.htm>. 访问日期: 2022年5月14日。
- Praetorius, Ina. 2015. Wirtschaft ist Care oder: Die Wiederentdeckung des Selbstverständlichen (经济即照护, 或重新发现不言自明之事). In *Schriften zu Wirtschaft und Soziales*. Band 16. Berlin: Heinrich-Böll-Stiftung.
- Raymond, Eric S. 1999. *The cathedral and the bazaar: Musings on Linux and open source by an accidental revolutionary*. Sebastopol: O'Reilly.
- Schrupp, Antje. 2018. Rezension: Kapitalismus aufheben (书评: 《扬弃资本主义》). *Graswurzelrevolution* 488. November (11月).
- Siefkes, Christian. 2007. *From exchange to contributions: Generalizing peer production into the physical world*. Berlin: C. Siefkes.
- Wright, Erik Olin. 2011. *Real utopias in and beyond capitalism: Taking the "Social" in socialism seriously*. Fifth Annual Nicos Poulantzas

Memorial Lecture（第五届年度尼科斯·普兰查斯纪念讲座）。Athens: Nicos Poulantzas Institute.

原注

1. 我们的全文贯穿着一种“非物质的”自由与展开概念，其重点在于关系。批判理论传统常常强调条件（生产力水平和劳动分工），而我们强调人创造面向需要的关系和包容性中介的能力。这或许显得片面，但我们的侧重点是反思的结果，而且我们认为，这种能力迄今受到的忽视是不应有的。
2. 迹协调定律以林纳斯定律为基础。Eric Raymond 将后者献给 Linux 内核的发明者 Linus Torvalds，它涉及开源软件的准确性：“只要有足够多的眼睛〔检查程序代码〕，所有错误都会变得浅显”（Raymond 1999）。迹协调定律与林纳斯定律都源于大数定律。大数定律主张，随着事件次数（例如抛硬币）增加，结果会趋近某个目标值（例如，一半结果为“正面”的预期）。在迹协调定律中，个体行动意愿的多样性对应于事件，而满足大量必须完成的社会任务则对应于目标值。
3. 《党之歌》（德语：Das Lied der Partei），又称《党永远正确》（Die Partei hat immer recht），是东德执政党德国统一社会党（SED）的党歌，被用作赞颂之歌。它由德裔波希米亚作曲家 Louis Fünberg（1909—1957）创作，最著名的是副歌的第一句：“Die Partei, die Partei, die hat immer recht”（党，党，永远正确）。
4. 排斥逻辑侵入我们情感生活的一个表现是：当自己极其厌恶的人过得更差时，许多人会感觉更好。
5. 由于许多人高度重视伦理，我们的批评自然可能引发反对。我们不是总体上拒绝伦理，而是拒绝某些常常与伦理和道德相联系的观念。我们也批评将伦理工具化，用来为行动提供正当理由。
6. 今天，人们承认自然的内在价值。然而，维护和保护自然必须艰难对抗经济理性及其价值实现逻辑。

萌芽形式理论

本章旨在发展公地主义的萌芽形式理论（seed form theory）。这个名称建立在如下假定之上：新社会从萌芽形式中发展出来。第 3 章提出，要构想社会朝向自由社会的质变——并把它付诸实行——就必须将其理解为一种新的社会形式的构成过程。这一理论要求是我们的出发点。萌芽形式理论是为转型革命的这一要求赋予具体内容的一种可能途径，但并非唯一途径。我们此前描述的框架容得下其他转型革命理论，我们也欢迎人们发展这样的理论。这里介绍萌芽形式理论的各个要素，是为了将其开放给讨论与批评，从而使进一步发展成为可能。萌芽形式理论试图在概念上把握社会形式的质变。

新社会不会从天而降，而必须从旧社会中产生。因此，问题在于：新的社会形式如何从旧的形式中产生？萌芽形式理论的回答是：新事物已经能够在旧事物中找到，只是它仍以萌芽形态存在，受旧条件包围。然而，这种萌芽形式已经体现了能够发展新社会的性质。在我们的社会理论中（参见第 5 章第 2 节），我们把中介形式讨论为社会的一个决定性要素。因此，萌芽形式的新性质必须表现为一种新的中介形式。这种新的中介形式在旧社会中受到限制，只有在新社会中才取得主导地位。

概念框：五步过程的历史

这里提出的五步过程有许多先行版本。我们批判性地考察了这些先行版本（Holzkamp 1983；Meretz 2012、2014），并作出了一些修改，希望能使它更清晰。这五个步骤可追溯至 Klaus Holzkamp。他是批判心理学的创始人，而本书在许多方面都借鉴了批判心理学。在其主要著作 *Grundlegung der Psychologie*（1983；暂定英译名：*Foundation of Psychology*，即《心理学基础》；当时只有德文版，英文翻译正在进行）中，他从对心理起源和发展的历史分析中提炼出“分析从量到质的变化的五个步骤”（同上，第 78 页）。

Holzkamp 追溯的是心理的起源。不过，我们认为，这个五步过程对于描述其他系统——例如社会——的质变，同样具有启发作用。至少迄今为止，它在这个意义上给了我们很大帮助。

1 作为启发法的五步过程

萌芽形式理论以一种方法论上的启发法（heuristic）¹——“五步过程”——为基础。为了便于分析，它把质变划分为五个部分。有时，人们把五步过程看成一种断言或定论。我们并不坚持只能有五步，也不主张不可能出现中间步骤。五步过程是为质变寻找概念的一种尝试。迄今，这些概念对我们很有帮助；但它们仍可能有所遗漏。

五步过程并不是魔术。新事物不会从天而降，而是在旧系统内部作为一种新功能出现（萌芽形式）。² 这些萌芽形式创造一种新的系统形式（主导地位转变），整个系统随之作出调整（重构）。其余概念也由此而来：新事物的发展以某些要求（前提条件）以及旧系统内部一种充满矛盾的动态（发展中的矛盾）为基础。

这里必须强调，五步过程表示的是一种逻辑次序，未必是时间次序，尽管有些步骤确实必须先后发生。只有在实际过程已经成为过去之后，才能回过头来解释五步过程。因此，它是一种回溯分析。关于新事物的问题可以这样提出：当时有哪些前提条件？它的产生和确立经过了怎样的过程？我们必须先把新事物当作既成事实。对我们而

言，这个新事物就是公地主义，也就是一种关于可能性的范畴性乌托邦（第6章）。尽管公地主义还不是现实，我们却假定它已经实现，并向后追问：它是怎样形成的？为了获得认识，我们姑且把尚未发生的事当成定局。因此，有一点是确定的：我们不可能确定。明白这一点后，我们仍能从这种虚拟的回顾中学到许多东西，而这个过程将有助于我们采取实践步骤。

五个逻辑步骤可以分成两组。前两个步骤实际上只是指出前提条件，包括内部先决条件和外部框架条件，以及在过程展开时发生的矛盾。后三个步骤才涉及实际的发展过程。这个发展包含两次质的飞跃；在最后一步，整个系统按照新功能进行重构。下面我们解释图7.1所展示的五个步骤。随后，我们将以资本主义的起源为例来说明这个结构，因为它乍看之下可能有些模糊、笼统。

1. **前提条件**是新事物的发展赖以发生的内部先决条件。这样的先决条件可以有一个，也可以有多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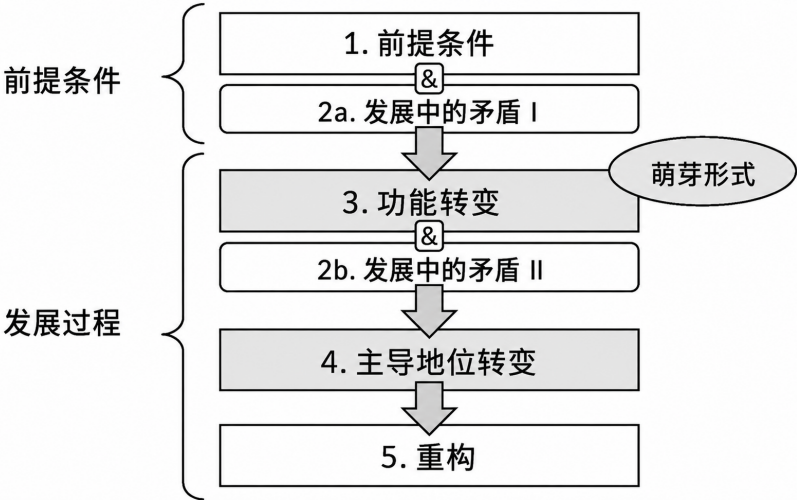


图 7.1 启发式五步过程示意图

图中文字：前提条件；1. 前提条件；与（两处）；2a. 发展中的矛盾 I；3. 功能转变；萌芽形式；2b. 发展中的矛盾 II；发展过程；4. 主导地位转变；5. 重构。

2. 然而，仅有先决条件还不够。必须有一种动态，即**发展过程中的矛盾**，要求并促进新功能的出现。在最好的情形下——也就是我们关注的情形——新功能发展起来，并解决这个矛盾。矛盾既可能来自外部条件的变化，也可能来自内部先决条件的变化，并且还可能在发展过程中改变（参见第4步）。
3. **功能转变**描述的是质的发展中的第一步。在先决条件的基础上，萌芽形式出现了一—例如，把此前相互分离的两种性质结合起来。相对于随后的发展，一种特定的新功能形成了。与仍然占据主导地位的旧功能相比，这种新功能代表了一种新的性质。同时，萌芽形式又在旧系统中发挥作用，因而支撑着这个正在衰退的系统。这被称为**双重功能性**：新功能支撑着旧事物，同时又与之不相容；因此，除非丧失其新的性质，它就无法被纳入旧事物之中。这意味着，如果萌芽形式被整合进去，它就会丧失作为萌芽形式的性质与特征。发展过程也就到此为止。这里不讨论这种情况。
4. **主导地位转变**是质的发展中的第二步。旧功能与新功能互换位置：新功能胜出，从此主导系统的动态；旧功能则退居其次。当主导地位转变达到不可逆转的临界点时，它就是一个奇点：这种变化具有选择性，而且不可预测。从功能转变到主导地位转变的过渡，由发展过程中的某种矛盾推动。我们假定，这个矛盾未必就是当初产生萌芽形式的发展矛盾（参见第2步）。随后出现的发展矛盾可能是另一个矛盾。这实际上是一个历史问题，不能用固定模式来回答。
5. **重构**最终把新的功能性扩展到整个系统。因此，那些在功能转变和主导地位转变中未曾发挥关键作用的部分，也被新功能所涵盖和渗透。整个系统获得一种新的性质。

这些想法看上去很复杂，但理论本身其实很简单：先有为新性质的发展奠定基础的前提条件。旧系统内部的一种动态使发展陷入**发展矛盾**。新系统的性质出现（**功能转变**），并取得主导地位（**主导地位转变**）。最后，整个系统适应新的逻辑（**重构**）。

2 历史类比：资本主义的起源

2.1 对社会转型的分析

作为一种启发法，五步过程因其概念繁多而显得复杂、模糊。因此，我们想通过考察一个具体社会的历史转型来说明这个构想。五步过程能否帮助我们理解资本主义的起源？

在进入五步过程之前，有几个问题必须弄清楚：我们处理的**对象**是什么？这个对象的核心**发展维度**是什么？什么**功能**支配着相应维度的发展？在一般性介绍中，我们略去了这些前提问题。为了保持正确方向，具体分析必须弄清这些问题。图 7.2 展示了下面的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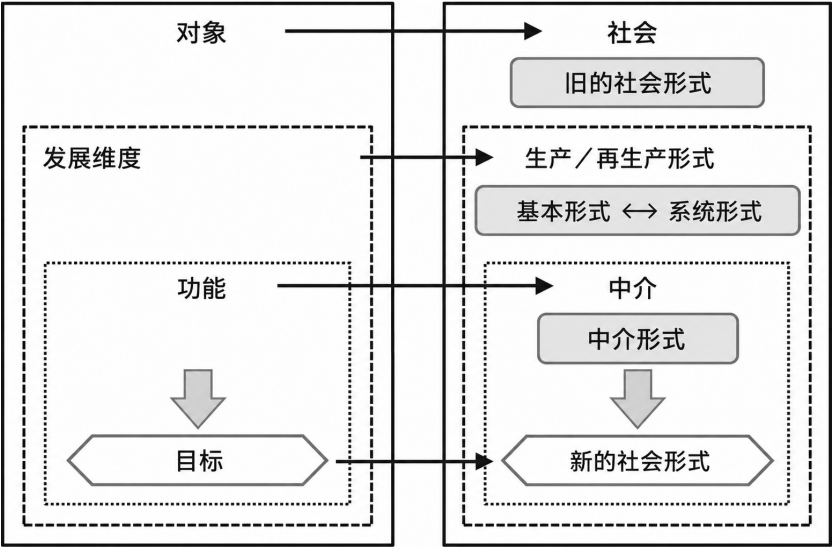


图 7.2 社会转型的对象、维度、功能与目标

图中文字：对象；社会；旧的社会形式；发展维度；生产/再生产形式；基本形式 ↔ 系统形式；功能；中介；中介形式；目标；新的社会形式。

我们的对象是**社会**。目标是一种在质上全新的社会形式的出现。我们的研究对象——社会——的核心发展维度，是人们主动生产*其生活条件的形式；简称**生产/再生产形式**。在从一种社会形式过渡到另

一种社会形式时，这种生产／再生产形式发生质变。这里再提醒一下：我们可以把生产／再生产形式理解为基本形式与系统形式之间的关系。基本形式代表保障个体生存的主导行动逻辑；系统形式则是“物化”的系统逻辑。两者相互依存（参见第5章第2.1节）。局部的人际活动在当地生产出整个社会系统；而这个系统又以其系统逻辑为前提，赋予局部活动以功能性，也就是保障生存的功能。

支配生产／再生产形式的动态和发展的功能是**中介**。中介建立起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它支配着生产*形式——无论这种形式优先考虑的是成本效率、宗教规则，还是需要。与生产／再生产形式相对应的中介也有两个要素：基本形式层面的直接合作以人际关系为基础，而经过中介形成的社会系统形式则以跨人际关系为基础。新的生产／再生产形式始终意味着一种新的关系形式（参见 Adamczak 2017）。

2.2 资本主义的起源

以下论述的经验历史依据主要来自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 Heide Gerstenberger (1990)。五步启发法当然也可以用于解释资本主义起源的其他理论。这里，我们想把重点放在主导地位转变上，因为它是我们最感兴趣的要素。

我们考察的是社会发展，因此，社会就是我们的对象。由于五步过程是一种回溯分析，我们首先必须界定目标。在这个例子里，目标就是资本主义；第1章第3节已经对它作了简要概括。核心的发展维度是生产／再生产形式，而占主导地位的功能则是中介形式。在向资本主义过渡时，交换这种中介形式变成了等价交换。因此，五步过程必须解释：此前不一致、可变的交换，如何在社会中取得主导地位，从而成为普遍的等价交换（参见第1章第3.1节，[原书第16页](#)）。只要资本主义中介尚未在社会中普遍化，普遍的等价交换也就不可能存在。原先的交换形式受各地和社会中的可变条件支配，因而并不一致；当统治关系从这种交换形式中脱离出来时，作为普遍社会中介形式的等价交换才出现。这种交换形式——我们称之为可变交换——就

是封建社会中资本主义的萌芽形式。它是一种处于从属地位的原则，时常出现，却并不在社会中占据主导地位。现在转入五步过程。

我们应该先解释，可变交换这一萌芽形式是如何产生的。其**前提条件**可以包括给予与回赠的社会实践、地理差异，等等。什么样的**发展矛盾**，能够使交换在当时对一个社会具有功能性？交换能够建立远距离的、受到控制的给予与获取关系，并把不确定性降到最低。然而，占主导地位的封建中介仍然是人身统治；在这种统治中，贡赋与封建义务制造并支配着一种暴力的、强制的“交换”。不过，这些形式仅限于统治者的本地领地。因此，西法兰克的封建统治无法支配阿尔卑斯山的铁矿资源。交换成为解决这一发展矛盾的有效办法，因为它有助于取得“通常的封建统治形式”之下无法取得的资源。在**功能转变**中，资本主义社会的新性质出现了：一种尚非等价、但受到规制的交换。它以初步形态存在于旧系统——封建社会——之中。随着主导地位转变，这种情形发生了变化。

Heide Gerstenberger 并未把资本主义的起源局限于商人阶级的兴起或贸易的扩展；她说的是交换性质的变化。前资本主义的贸易与交换受许多政治特权支配。行会可以在许多中世纪城镇中规定价格；某些商人协会享有政治特权，例如关税减免、免税，乃至某些商品的进口垄断权。市场中渗透着政治特权与个人特权。这尤其阻碍了交换的一个要素：竞争。各个生产者和商人并非平等竞争，处于不利地位者则反抗这种不公正的制度。生产者、尤其是商人之间的这场政治战争，延续了整个近代早期（大约 1500 至 1800 年），直到一个决定性过程缓慢而逐步地实现：竞争被释放出来。市场行为者开始主要作为经济上的竞争者，而非政治上的竞争者彼此发生关系。他们的生存与成功对私人关系网和政治支持的依赖减弱，对经济表现的依赖增强。中介领域内的这一变化渗透进生产，按照竞争与价值增殖的逻辑重新塑造了生产。利润更多地被用作投资这一维持生存的必要条件，而不只是用来增加个人财富。交换这一中介形式日益重要；不断增长的城市人口，也越来越依赖通过竞争性市场获得食物。当交换成为保障大部分人口生存的关键时，它就具有了决定性作用。在交换成为维持生

计的首要中介形式并普遍化的过程中，其地方性、依附性的可变要素开始失去重要性：交换成了普遍的等价交换，货币成了一般等价物，资本主义由此诞生。

在主导地位改变之后，等价交换推动了任务分工的巨大增长，从而加深了生产／再生产中介的层次。跨人际性是交换的强项：它把那些只关心如何最大化自身利益的人连接起来。交换双方无须关心彼此。在封建社会中，中介的深度很低，跨人际关系既不十分复杂，也不十分广泛；等价交换却产生了一种错综复杂、结构高度分化的跨人际中介——如今已经扩展至全球。旧的封建主义系统被新的资本主义系统超越。封建社会晚期以及正在兴起的资本主义社会，逐步发生**重构**，以适应资本主义生产／再生产的要求。

3 萌芽形式理论：公地主义的发展

现在，我们转向自由社会的形成，并尝试与资本主义的起源作类比。我们的乌托邦、因而也是我们对自由社会的理解，就是第6章所阐述的公地主义。其他分析可能会对自由社会形成不同理解，下面的五步过程也就会相应地呈现出不同路线。研究对象仍然是社会，发展维度仍然是生产／再生产，与向资本主义过渡的情形相同。不过，新的功能、也就是新的中介形式不同了：交换之于正在兴起的资本主义，正如公地实践之于正在兴起的公地主义（参见第6章第3节）。然而，我们感到，在这一点上，我们的研究与理论仍不成熟。

公地主义中介，也就是公地实践的一项性质，是→**自愿性**（原书第144页）。只有当一项活动对人们重要，并且他们有行动意愿时，他们才会参与。另一项性质是→**集体支配权**（原书第145页）：不像→**财产权**（原书第130页）那样，以抽象规则来确保分割与索取权；集体使用的可能方式则根据→**需要**（原书第113页）来协商。这些公地主义要素产生包容性条件。不能把他人工具化，也不能强迫他人从事活动；我有充分理由把他人的需要纳入考虑。反过来，他人把我纳入考虑也是如此。只有相互包容，我们才能实现目标。我们将利用这些

性质，寻找并分析萌芽形式在当前条件下出现的不同方式。再次提醒：我们以一种人的可能性——一种名为公地主义、没有统治的自由社会——为基础，作虚拟的回顾，追问这种社会可能如何出现。

3.1 前提条件

公地主义社会及其中占主导地位的中介形式，是人的前提条件与社会前提条件所产生的结果。这些前提条件具有不同特征：有些属于人类的一般条件，因而不取决于当今的社会形式；另一些则在历史中形成，与特定社会发展相联系。我们先从人类的一般前提条件谈起。

人类要进入一种包容的、以需要为导向的中介形式，就必须能够感知他人的需要，并把这些需要纳入自己的行动前提。这种能力称为**主体间性**。我们已在个体理论中解释过它（参见原书第 110 页）。主体间性使我们能够把他人理解为有需要的个体，他们有各自特定的愿望与认识；它使我们能够平等地把这些愿望与认识纳入自己的愿望与认识之中，而不是以工具性的方式使其从属于我们自己的需要。

作为人，我们与世界之间存在一种认知上的距离。我们不是知觉和情绪的直接函数，不是世界的受害者；我们能够与世界拉开距离，采取反思的立场。我们的**意识**使我们能够按照需要来设计社会条件。我们能够反思自己和他人的需要，并权衡各种满足需要的可能性。作为社会性的个体，我们并不被困在个体化的动机之中。我们并非只有在具体且对个人有用的行动激励下才行动；我们也具有一般化的动机。我们的动机可以包含他人的需要，甚至包含“一般他人”、也就是我们并不认识的人的需要。我烤面包不只是为了自己和朋友；我也可能为不认识的人烤面包。我们并不确定公地主义中介还需要哪些人类的一般前提条件；也许还存在其他条件。归根结底，最基本的前提是：我们是人，我们能够塑造自己的生活环境。

现在，我们想讨论**历史前提条件**。这将进入更难把握的领域：如何具体说明，自由社会那些可以改变的前提条件是什么？什么不可或缺，什么可以没有？是高度发展的技术吗？是全球性的网络联系吗？我们很快就会碰到一些要素，而这些要素把资本主义看成实现人类能

力的必要条件。由于我们并不确定，下面对这些历史前提条件的描述将采用假设语气。

也许，包容性中介形式的发展需要全球性的网络联系。只有这样，才不再存在外部；只有这样，才能把所有需要纳入考虑，而不必或不致通过损害他人来维护自身。也可能恰好相反：自由社会也许能够从一个地区开始，再从那里扩展。我们认为这不大可能，但在某种孤立状态中的自由社会或许仍可设想。当然，任务分工和需要的多样性会较少分化，但这并不排除包容性中介形式的可能。这些思考提出了一个问题：自由社会能否在世界某些地区确立，而其他地区仍受以统治为基础的中介形式支配？显然，与这些“外部社会”的中介关系，可能在某些方面侵蚀、损害内部的包容逻辑。

那么，中介的深度又如何？资本主义已经把人们纳入一个强大的社会→**网络**（原书第163页）。所有人都在为所有人生产，尽管这一过程笼罩在结构性排斥的阴影下。比起更早的社会形式，资本主义在许多地方更大程度地解体了传统、家庭和联合体的人际条件，从而为超出群体范围的个体性创造了基础。这些社会性的相互联系，难道不也是自由中介形式超越人际层面、成为跨人际的社会中介形式的基础吗？

也许，要使建立在自愿性基础上的社会成为现实，必须达到某种技术发展水平。这可能提供机会，把许多不受欢迎、危险而枯燥的活动自动化。在资本主义中，这些活动无法成为利润来源，因此只能由容易受到要挟的廉价劳动者承担。

3.2 发展中的矛盾

仅有前提条件还不够。还需要一种或多种动态，为朝向新中介形式的发展施加压力。社会发展中的矛盾，是一种在主观上被感受到的矛盾。它是人的需要与社会生产／再生产之间的矛盾，是主观需要与社会提供的满足这些需要的可能性之间的矛盾。这些主观需要具有预先筹划的取向：社会应该在未来也能满足我的需要。而且，它们还可以超出我个人的需要：他人的痛苦也可能产生要求改变的压力。此外，不断升级的危机——例如全球资源利用方面的危机（参见 Brand and Wissen 2017），或资本主义内部的→价值增殖危机（原书第 202 页）——也可能形成改变的压力，因为它不仅会危及当前的供应，也会危及未来的供给。因此，公地主义的萌芽形式——公地实践——可能由许多动态触发：社会孤立、环境破坏、受价值增殖强制阻挠的合理生产／再生产愿望、被市场排斥，等等。人们讨论社会替代方案，并感到有必要参与其中，绝非偶然。即便那些从自身主观角度看、生存已有充分保障的人，也会在具体机会出现时，为另一种社会组织方式行动起来。许多动态似乎已经在滋养对一种正在酝酿中的转型的希望；它们并不是到人们明明有钱却仍然挨饿时才开始发生。

概念框：价值增殖危机

资本主义生产形式包含一种自我矛盾。一方面，资本主义建立在对人类劳动的剥削之上。另一方面，所有商品生产者又必须努力尽量降低商品价格，因此也要尽量减少其中的人类劳动。这两个过程都由竞争推动。前者力求扩张和持续增长，后者则趋向内爆和持续负增长。这种自我矛盾的根源——同时也是价值实现与物质代谢双重危机的来源——是“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的二重性”（Marx 1890，第 56 页）。Marx 区分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具体劳动生产满足需要的使用价值；抽象劳动生产在交换行为中确立等价关系的交换价值。实际上，对生活条件进行主动的生产*，所追求的完全是有用的东西，也就是使用价值。然而，在资本主义中，只有那些有望实现价值增殖的商品才会被生产出来（德文：›Ver-Wert-ung‹，意为“使价值成为现实”）。

商品的价值由抽象劳动确定；可是，在竞争中，由于提高生产率的压力，抽象劳动不断减少。同样的产品产出，需要投入的劳动越来越少。为了补偿这一点，商品产出量就必须不断增加。要实现同等规模的价值，就必须生产越来越多的商品；这要求不断增加资源使用，并造成更多外部性，例如二氧化碳排放。日益增长的环境消耗，伴随着两种相互冲突的趋势：生产扩张带来的价值扩张，以及生产率提高带来的价值减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系统性地走向全球物质代谢危机——在经济上升期，它比危机时期走得更快。

尽管商品产出不断增加——这正是这种生产方式的疯狂之处——迫近的价值增殖危机也在同时加剧。问题的核心在于，生产扩张已经无法、或不再能够补偿价值的持续减少。周期性危机只能在很小程度上弥补这种不断加剧的不稳定。这是通过把投资从实体经济转移为对一种期望中的未来实体经济的“投资”来实现的。现实资本被转移到金融市场，在那里产生规模数倍于自身的虚拟资本，使这一点成为可能（参见 Lohoff and Trenkle 2012）。当虚拟资本被变现并投入实体经济时，问题便开始了。当前经济于是越来越依赖未来经济的顺畅运行。一座纸牌屋搭建起来了；如果这只是纸牌游戏，它本来也不会造成伤害。然而，此时真正的房屋也已建在这个地基之上。纸牌屋的倒塌使实体经济陷入局部停滞。这种潜在危机究竟有多大，下一次崩溃会有什么性质，都仍是待解的问题。

3.3 功能转变

在功能转变中，一种新的特定功能出现了，这就是**萌芽形式**；它将主导未来的发展。在功能转变中，必须出现一种新的中介形式，作为新社会的基础。依照我们设定的目标，这种新的中介形式——公地实践——一旦在社会中普遍化，就构成包容社会即公地主义的核心。

资本主义中的许多地方都存在包容：友谊、家庭，甚至企业。人们即使没有直接获益，也会采取包容性行动。如果这种行为建立在有意识的伦理决定上，我们便称之为**个体化包容**（原书第 204 页）。个体化包容是重要的一步，但公地主义还要更进一步。公地主义创造出

鼓励包容的空间与条件，使包容在主观上具有功能性。在公地实践的框架中，我有充分理由以包容的方式行动。在公地实践中，包容并非个人的伦理决定，而是由框架产生的**包容逻辑**所鼓励的决定。我不需要以**利他主义**的方式（原书第 111 页）超越自我，为他人推后自己的需要；为了满足我自己的需要，把他人的需要纳入考虑就是有用的。那么，公地主义中介形式的出现，需要哪些条件？

概念框：个体化包容

包容性行动可以分成三类：个体化的、人际的和跨人际的。在个体化包容中，人们根据正义、可持续性、团结等伦理信念，以个人方式行动。此时，人们在私人生活中照顾他人的需要。公平贸易、有机产品消费、捐赠等都属于这类例子。由于这些行动只是个人行动，并以货币为中介，它们不会创造新的、持久的社会关系，因此无法建立一种新的中介形式。包容通过有意识地使用自己的金钱发生，例如消费决定和捐赠。个体化包容确实是包容，也改善了条件，但它必然有限：它始终意味着违背自己的需要行事。基于道德与伦理，我有意识地把他人的需要置于自己的需要之上：我不把钱用于度假，而是购买公平贸易商品，让柬埔寨人的生活稍微好一点。如果考虑他人的需要就意味着忽略自己的需要，那么，人们就有充分理由不参与这种个体化包容。它是利他的：我在**为他人**做事。倡导个体化包容的行动往往诉诸道德：人们应该关心别人。我们必须帮助穷人和病人。然而，如果把利己与利他结合起来，岂不是更好？我做一件事，**同时为了他人和我自己**。能够使关心他人不再成为道德问题的条件，既应存在于人际层面，也应存在于跨人际层面。在这种条件下，如果我关心别人，我会过得更好；如果别人关心我，他们也会过得更好。只有改变行动的框架，超越个体化的包容性**行动**，走向人际的包容性**空间**，并最终走向跨人际的包容性**社会**，才能实现这一点。

我们已经提出公地实践的概念框架（参见第 6 章第 1.2 节），但探究尚未结束。我们把研究所得概括为：公地实践建立在**自愿性**与**集体支配权**的基础上。这两个要素产生使公地主义得以出现的条件。这里我们的论点是：在功能转变阶段，出现的只是公地实践的萌芽形式；

因此，集体支配权只能发展为一种人际性质，尚不能成为跨人际性质。在资本主义中，占主导地位的是以财产权为基础的普遍交换。社会层面的集体支配权不可能实现，人际层面的实现也很困难。在**→公地**（原书第 143 页）中，许多项目试图消除或缓冲财产权的排斥效果。这就是“以占有代替财产权”（Habermann 2016，第 10 页）这一口号的含义。在自治中心或政治营地中，决策的基础不是财产权；人们尝试的是对需要进行中介。这常常通过巧妙的法律结构实现，例如住房辛迪加、自由软件许可证、知识共享许可证、种子许可证等。然而，正如我们将要说明的，财产权的主导地位从根本上限制了自愿性的范围。在资本主义中，许多联系也依赖自愿性——常常处于**→经济领域之外**（原书第 14 页）——这就要求把参与者的需要纳入考虑。义务服务以自愿性为基础：志愿消防队、欢迎难民的团体、俱乐部等都是如此。政治活动也以自愿性为前提。把所有参与者的需要纳入考虑，不是某一个人的工作，而必须由整个结构来保障，否则这个结构就会瓦解。甚至在企业中，自愿性也在增长。新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方法**越来越倡导自愿性、自主性和自我激励，让劳动者能够更好地按自身意愿调整任务。这仍然服从强制性的价值增殖，因为自愿性在这里只是提高生产率的基础；但它毕竟是经济内部的一种公地实践形式（参见 Meretz 2016）。

人际包容

作为萌芽形式，公地实践受到哪些限制？它只能达到人际的集体层面，尚不能达到跨人际的社会层面。其中一个原因，就是前面提到的：在人际框架之外，缺乏集体支配权。这两个要素显然相互关联。我们的论点是：如果处于萌芽形式层面的公地试图在某种程度上克服资本主义中的交换、进而克服财产权逻辑，它们就必须**把跨人际关系变成人际关系**。而这构成一个根本问题。

我们可以用社区支持农业项目来说明。例如，在资本主义中，一个普通农场把蔬菜作为商品生产出来，供给超市，消费者再从超市购买这些商品。对于消费者或生产者而言，究竟是谁生产或消费并不重要。货币与商品的交换以跨人际的方式把人们连接起来。社区支持农

业尝试在消费者与生产者之间建立另一种中介：消费者组成一个固定群体，为农场的生产提供资金，并相应取得所生产的蔬菜。他们不是按每个土豆的价格付款，而是承担农场、劳动、种子、电力等成本。通过一轮轮认缴出资，还可能实行团结性的再分配，使人们能够依照自身经济能力出资，并让经济条件较好的人支持其他人。给予与获取被部分分离，新的逻辑开始出现：消费者在生产中拥有发言权，生产者免于市场竞争，能够以更合乎生态、也更顾及自身需要的方式生产。项目仍然需要金钱，但消费者与生产者在一个公地实践过程中联合起来：他们特别照顾他人的需要。包容十分重要。这种公地实践之所以能够运作，是因为人们建立了直接的人际关系：生产者为具体的消费者生产，消费者从具体的农场取得蔬菜。在社区支持农业项目中，资本主义农场与消费者之间的跨人际关系，被转化为人际关系。

这个例子是为了说明一种一般逻辑。在萌芽形式层面，自愿性、包容和集体支配权在人际联系中多少可以实现。然而，在跨人际层面，集体支配权尚无法存在。在资本主义中，几乎没有项目能够负担免费提供产品或服务、让他人无论以个人还是集体方式自由支配这些产品或服务的成本。原因在于，相应生产所需的手段——无论是生产者的消费资料，还是生产／再生产资料——通常都是财产，因此来自交换或国家。尽管如此，有些项目仍尝试在产出端排除所生产资料的财产属性。这样一来，给予与获取之间的明确联系就被取消了；例如“全民厨房”（Küchen-für-alle）、志愿消防队或社区支持农业就是如此。³但是，由于财产权在社会中居于主导地位，因而对现金的需要也居于主导地位，这种分离只能部分成功，且必须通过人际联系加以缓冲。只有在人际联系中，相互合作的人们才能有意识地克服财产权与交换的排斥逻辑。然而，这种克服必然仍是有限的。因此，在功能转变的层面，包容性条件主要由自愿性以及对某些资源的有限支配权创造。一般而言，如果项目建立起部分体现包容逻辑的人际条件，包容性行动就不再只是伦理性的行动。它们得到结构性的鼓励，并相互促进。对个人而言，采取这种受到鼓励的包容性活动有充分理由，因为这意味着自己也会得到相应的包容。建立在自愿性和部分集体支配权基础上的项目，所做的正是这一点：它们生成这些集体包容的条

件。这就是公地主义的**萌芽形式**：人际层面的包容性条件。只有经历主导地位转变——在我们看来，这意味着对生产*消费资料的所有方面拥有真正的集体支配权——这种人际的萌芽形式才能转化为跨人际的**基本形式**，使包容性条件成为社会性的、普遍的条件，并因而取得主导地位。下面介绍公地主义萌芽形式的一些例子。

传统公地

传统公地主要在自然资源保护方面保有一席之地，而且常通过出售自然产品，直接提供生计来源，例如渔业、森林利用、放牧、水资源调节等。今天，它们是资本主义圈占与资本价值增殖的海洋中残存的岛屿；而在更早的时代，它们曾是社会生产／再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政治学家 Elinor Ostrom（2009 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分析了这些留存的公地，提炼出八项设计原则，并在其诺贝尔奖演讲中作了如下概括（Ostrom 2009，第 422 页）：

- **1A. 使用者边界**：合法使用者与非使用者之间，存在清楚且为当地人理解的边界。
- **1B. 资源边界**：存在清楚的边界，把某一特定的公共池塘资源与更大的社会—生态系统区分开来。
- **2A. 与当地条件一致**：资源取用和供给规则符合当地的社会与环境条件。
- **2B. 取用与供给**：取用规则与供给规则相一致；成本的分配与收益的分配成比例。
- **3. 集体选择安排**：受某项资源制度影响的大多数个体，有权参与制定和修改该制度的规则。
- **4A. 对使用者的监督**：由向使用者负责的人，或由使用者本人，监督使用者的取用与供给水平。
- **4B. 对资源的监督**：由向使用者负责的人，或由使用者本人，监督资源的状况。

- **5. 分级制裁：**对违规行为的制裁起初很轻，但如果某位使用者屡次违规，制裁就逐步加强。
- **6. 冲突解决机制：**存在快速、低成本、位于当地的场所，用来解决使用者之间或使用者与官员之间的冲突。
- **7. 对权利的最低限度承认：**当地使用者制定自身规则的权利，得到政府承认。
- **8. 嵌套式组织：**当某一公共池塘资源与更大的社会—生态系统紧密相连时，治理活动以多个相互嵌套的层次组织起来。

传统公地通过划定清楚的边界，并为内部组织建立统治、制裁与→冲突解决（原书第 146 页）的系统，才得以存续。用 Ostrom 的话说：“在所有自我组织的系统中，我们都发现，使用者建立了用以确定谁能使用资源的边界规则、与资源单位流量分配有关的选择规则，以及对违规者积极开展监督并在当地实施制裁的方式”（同上，第 419 页）。抵御敌对环境及其侵入性逻辑的**防御结构**是必要的，因为许多内部相互联结的公地，在外部却表现为竞争者——例如，利用公地生产的产品拿到市场上出售时便是如此。在产出端，财产权并未被克服；而在投入端，森林、荒原、牧场、湖泊等自然资源没有作为个人财产使用，而是依照有关各方的需要受到保护。公地的维护与保护，部分建立在自愿性基础上。投入端对资源的有限集体支配权，以及只得到部分实现的自愿性，创造出有限的包容性条件。

集体项目

集体项目组织生活的诸多不同方面，尤其关注人际关系。其中包括共同体、集体育儿、居住项目、自治中心、酷儿女性主义联结，以及其他提出解放诉求的团体。这些群体在主题重点上差异很大：生态、居住、生产、文化、政治、性等，都是相关的关键词。不过，它们也有许多共同点：深入处理群体内部的社会过程，批判和反思→**权力**

（原书第4页）与统治，创造以团结方式解决冲突、处理传统关系形式的可能性。它们在自愿性的基础上创造一种**自我组织**，超越资本主义社会的结构性孤立，并发展新的合作形式。在这里，包容性条件源于自愿性，并通过对统治的反思和对权力的批判得到发展。这些项目大多关注自身内部的社会结构。它们生产新的符号性手段和社会性手段，尤其是居住、爱、冲突解决、感知、思考和批判的新形式。此外，有些集体项目还生产或提供无法轻易复制的资料和服务，例如免费商店、社区支持农业、Küfa（“Küche für alle”，即“全民厨房”）、文化活动等。

不胜枚举的其他萌芽形式实例

还有大量其他项目建立在自愿性之上，并且部分建立在集体支配权之上。如前所述，企业也试图把自愿性纳入劳动组织。更进一步的团结经济项目，通过提出自愿性的要求来强调它的重要性；参与者集体决定自身生产／再生产的目标。然而，这种自我组织形式仍受产品所有权持续存在的限制。

知识共产主义

“知识共产主义”（knowledge communism）这一概念可追溯到 Robert K. Merton（1942）。科学知识应当是合作研究过程的结果；研究结果被发表、检验、复制、批判和改进。因此，这种知识是公共的。20世纪80年代中期，Richard M. Stallman 把这一想法扩展到作为一种特殊知识形式的软件。

为了反对对软件日益加强的圈占——通过要求支付使用费，把自由软件变成财产——他发展出**自由软件与 Copyleft 许可证**的概念，即 GNU 通用公共许可证。自由软件意味着软件可以自由使用、修改和传播。Copyleft 要求后续衍生软件同样遵循 Copyleft 许可证。“自由的病毒”由此传递下去。

进入新千年后，这些起点发展为广泛的自由与开源软件运动（FOSS）。合作分享并改进现有知识的基本思想，迅速传播至其他领域：开放设计（服装、住宅、汽车等）、开放课件（学习材料）、自由百科全书维基百科、自由文化产品（书籍、电影等），以及更多领域。Oekonux 项目（“Oekonomie und Linux”，即“经济与 Linux”，参见 Merten 2001）预见了这种发展，并进一步提出，一种具有取代资本主义潜力的新生产形式正在出现。我们的思考以这些思想为基础。

知识共产主义尝试的核心性质，在于它们达到了社会层面。科学发现影响着**跨人际中介**。不过，这些发现必须能够被自由支配，因此在事实上不是任何人的财产，尽管在法律上未必如此。这样，世界各地感兴趣的人就能够检验研究结果，并进一步发展它们；人类通过不断累积的贡献，在全球范围内生产*生活条件的潜能，也就能在科学领域展开。知识只须获得一次，就可能为所有人所用。在这种情况下，事实上不受限制的集体支配权与自愿性已经能够实现，并创造一个跨人际的包容空间，尽管它仅限于某一个领域。⁴

走出小生境

公地主义的萌芽形式可以在许多环境和许多地方找到。但它如何超越自己的小生境式存在？如何在社会中普遍化？在功能转变、也就是质变的第一步中，公地实践这种新性质在自愿性和部分集体支配权的基础上发展起来，产生适用于人际层面的包容性条件。这种新的中介形式，在性质上不同于仍然占据主导地位的旧功能——建立在财产权基础上的交换。同时，公地实践又在旧系统的环境中发挥作用，因此积极参与了资本主义的价值增殖（双重功能性，参见本章第1节“功能转变”）。

3.4 主导地位转变的不同场景

主导地位转变把我们带到第二次质变。此时，公地实践的新性质不再是旧系统内部的一项从属功能，而成为新系统中的主导功能。公地实践不再仅仅发生于较不重要的领域和小生境中；社会到达了一个不可逆转的临界点，公地实践由此成为占主导地位的社会中介形式。这引出两个问题：如何在概念上把握这个不可逆转的临界点？哪些动态会通向这个临界点？先从第一个问题谈起。

迄今，作为萌芽形式的公地实践——知识共产主义除外——都出现在人际层面。这种公地实践在自愿性和部分支配权的基础上出现。要获得这种部分支配权，只能通过公地实践，把生产者／维护者与使用者之间原先具有商品性质的跨人际关系，引向人际层面。当个别协定所实现的排他性财产权废除，成为一般社会结构时，公地实践便从萌芽形式转变为基本形式；换句话说，财产权得到克服，集体支配权得到普遍实施。因此，无论在投入端还是产出端，在人际和跨人际关系中起作用的统治工具都消失了。生产／再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不再必须通过买卖取得，而是根据需要进行生产*——必要时对需要作优先次序安排。同时，所生产*的资料也可以由所有人自由支配。这就克服了此前仅具人际性质的公地实践形式。公地主义中介形式此时必须塑造跨人际关系。多中心结构开始出现，例如基础设施公地、冲突管

理公地，以及目前尚无法预测的其他公地；它们能够承载并塑造这张跨人际网络（参见第6章第3.4节）。

以伦理和道德为基础的个体化包容始终都是可能的，而功能转变带来了建立在人际公地实践基础上的集体包容。随着主导地位转变，这种人际公地实践普遍化，成为跨人际的公地实践，即包容社会。被纳入考虑的不仅是具体他人的需要——也就是我的直接合作伙伴的需要——还包括一般他人的需要：这些需要或者被有意识地直接纳入考虑，或者通过生产和使用来自自愿活动的资料而被间接纳入。这将如何发生？我们再一次进入难以把握的领域。下面提出若干场景，并邀请读者一起思考合适的道路。

场景一：比资本主义更有效率

双重功能性意味着，萌芽形式已经在旧系统中出现；尽管它能够在功能上为旧系统所用，其内部逻辑却同时与现存系统不相容。资本主义萌芽形式在封建主义框架内的扩展，实际就是如此：它有用，主要有利于统治中的贵族阶层。人们很容易假定，如今的公地也是如此。公地难道不能对资本主义具有功能性吗？对资本主义具有功能性，就意味着它们改善了价值增殖。事实上，维基百科和自由软件确实如此，以公地为导向的劳动组织也是如此：它们能够降低成本，和／或改善价值实现。然而，对大多数从事物质生产的公地来说，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它们的逻辑与价值增殖竞争中的成本效率恰好相反。

在主流商品生产中，效率和成本效率主要通过外部化与排斥来实现，也就是通过在一处满足一些人的需要，同时在另一处损害其他人、乃至其他世代的人的需要来实现。事实上，若以满足全人类需要为尺度，这种生产形式不可避免地把局部或部分的效率与整个系统的低效率结合在一起。相反，公地主义的包容逻辑能够以显著更高的效率满足需要；不过，由于不能以损害他人为代价实行外部化与排斥，它在价值增殖方面可能造成“低效率”。因此，它极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竞争及其价值实现驱动力下扩展。

所以，如果公地无法在商品领域成功竞争，就只剩两种可以设想的可能性：要么补偿其在商品领域的竞争劣势，要么离开这个领域。在补偿竞争劣势的情况下，商品被赋予额外的、非实体性的特征；主流商品生产把这些特征所涉及的成本外部化，但特定的购买群体却欣赏这些特征。例如，在团结经济中，所得收益在生产者之间均等分配。与常规生产相比，公平贸易为生产者带来更高收益。公益经济的方案（德文“Gemeinwohlökonomie”，Felber 2018），则通过计算并赋予属性——其形式是“公益资产负债表”——使生态、社会议题等因素变得有利可图。⁵然而，这些方案通常并不取代主流商品生产，而是补充它。它们填补尚未被占据的领域，甚至创造新市场。由于它们完全融入商品形式的逻辑，也同样会遭遇经济危机或崩溃，无法构成替代方案。

在线百科全书维基百科是改变游戏规则的一个例子。商业百科全书通过版权，意图把其他人排除在产品使用之外；它们并不是在商品形式的领域里被竞争击败，而是在合作领域里被自愿贡献形成的合作超越。之所以能够如此，是因为其产品——所生成的知识——在数字形式下可以用很少的成本任意复制（参见“知识共产主义”，原书第209页）。

场景二：扩展

另一种、也许更直观的想法，是逐步扩展。来自文化、农业、互联网、能源等各种领域的大量公地项目，被期待着相互联结并成长。这种联结已经在发展出缓慢扩展的中介网络。社会生产／再生产日益具有公地主义性质。最终，公地主义的生产／再生产成为资本主义生计形式的一种有力替代，主导地位转变随之发生。我们也曾认真考虑过这种主导地位变化的构想，但最近得出了应当放弃它的结论。一方面，扩展受到现有财产权结构的限制——而买下资本主义的大部分财产将是困难的。另一方面，各个具体项目之间的中介也成问题。我们担心，这种不断增长的中介，必然要求采取计划形式或交换形式。下面更仔细地考察这个问题。

当多个公地联手时，例如若干社区支持农业项目（CSA）与一个风能公地联合起来，有两种组织可能。它们或者组成一个拥有共同预算和共同成员资格的**联合体**，分享全部产品与服务；或者组成一个较为松散的**网络**，每个公地在预算和成员资格方面都保持组织上的独立性，并通过明确的协议允许成员相互使用产品。当然，也可能存在混合形式，但我们想集中讨论这一光谱的两端。

联合体

在联合体中，存在一个中介交换的接口，连接着各项目必须在货币上服从的、与资本主义之间的交换关系。在联合体内部，各个项目能够建立不同于交换的互惠形式。电力不必用等值的蔬菜来“支付”，反过来也一样。联合体成员通过一轮轮以团结为基础的认缴出资，为共同预算提供资金。这样，无论对相关项目还是对成员而言，给予与获取都部分脱钩了。一方面，各项目仍与外部保持货币关系；另一方面，为使“受雇的参与者”有足够时间从事活动，必须向他们付酬，所以项目之间的脱钩只能是部分的。自愿参与者必须保障自己的货币生计，因此，联合体中并非所有必要活动都能以自愿而可靠的方式完成。来自外部、为了生存而必须取得金钱的压力与自愿性相竞争，最终说了算的是前者。⁶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唯一的解决办法只能是给人付酬，使其可靠地完成项目所必需的活动。但如何确保这些有偿活动——报酬常常也仅够维持不稳定的生计——得到可靠完成？解决办法倾向于“市场经济”或“计划经济”：要么诉诸市场竞争，通过解雇以及雇用可靠劳动者的威胁，确保工作可靠完成；要么施加社会、道德或政治压力，以“自愿”方式达到足够的投入与可靠性。两种策略都会侵蚀原本追求的新性质：自愿性与包容。⁷联合体规模越大，就越需要预定活动具有更高可靠性，才能维持任务分担的运转。计划型社会以象征性的报酬和政治道德压力，取代市场条件下被解雇的经济威胁时，遇到的正是这个问题。

除了自愿性，集体支配权也会触及自身界限。跨人际性增加，匿名性也随之增加。越是如此，参与者和使用者——作为生活在资本主义环境中的消费者——就越可能受到诱导，试图取得已生产财富中的更

大份额。在较小的人际项目中，个人对公平的判断和社会控制可以遏制这种倾向。然而，随着联合体规模扩大，个人伦理和社会压力可能减弱。这可能导致一种在排斥逻辑背景下具有功能性的行为：以他人为代价，尽量减少投入、增加产出，从而严重扰乱包容空间。一种平衡办法是加强控制与法治；然而，这又会把联合体进一步推向计划经济。

除了这些危险的内部动态，资本主义环境的外部动态也在起作用。一般而言，给予与获取的脱钩，减轻了竞争和生产率的压力，或至少试图如此。这也意味着，或至少希望形成一种趋势：把此前被外部化的环境保护、气候保护、土壤肥力维持等因素重新内部化。然而，如果联合体的生产率落后于通常的市场经济企业，它的产品往往就会比常规资本主义生产的产品更昂贵；而且，重新内部化也会产生新成本。现实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同样存在这种生产率问题。缺少竞争压力时，生产率增长放缓，于是人们试图通过政治运动予以补偿。不断扩大的公地联合体也会变得越来越昂贵，从而对既有成员和新成员失去吸引力。这限制了“计划经济式”的解决办法。

网络

第二种可能是松散的网络。在这种情况下，各个公地维持原状，保留自己的预算，并建立经过协商的关系。只有当这些关系并非围绕商品交换组织，而是使给予与获取脱钩时，它们才有意义。例如，卡塞尔地区共同体组成的 Intercom 网络就在实行这一点（Wenk 2014）。它们的“自由流动”概念“主要建立在剩余原则之上”（同上）。资料不是拿来交换，而是按照公平标准给出去。不过，有一点很清楚：公平不能使各个公地负担过重。仅仅传递剩余物时，这个条件可以满足；但剩余耗尽时，也就到达了极限。一般规则是，公平不能使产品成本与市场价格偏离过远。

偏离交换和市场是可能的，尤其对于自身并不需要的剩余资料而言；但总体上，以市场为导向仍然是必要的。因此，财产权几乎没有被克服，集体支配权基本上仍限于各个具体公地内部；各公地必须确

保自身继续存在，所以很难将他人的需要纳入。此外，公平无法普遍化，而是建立在对正义的感受和人际关系之上。公平是一种人际感受，需要一个具体的他者。跨人际的等价交换，恰恰通过抽象的正义超越了这种人际纽带。

就给予与获取的彻底脱钩而言，“自由流动”的想法很有意思。但由于它建立在公平和剩余这种有限的人际基础上，这种方案无法普遍化。有没有出路？对于并非剩余的物品，能否在内部建立“公平的”交换关系，而不去组织完全自由的流动？

这种相互为对方生产、而非为市场生产的方案，需要界定什么是公平。由于生产需要一定投入，只有“近乎等价”的交换才会被视为“公平”。即便实行不以市场为导向的“公平内部交换”，也必须考虑这些投入，以免使某些伙伴承受过重负担。最终，这样的公平会表现为市场价格加上 X；其中 X 代表较低生产率和较高内部化程度——环境保护、劳动条件等——所导致的更高成本。如果“公平内部交换”接受这些相对更高的投入，例如“昂贵的电力换昂贵的蔬菜”，那么，这些与市场的偏离在内部领域就无关紧要；然而，在与资本主义环境的外部货币关系中，其影响却会更加明显，因为那里盛行的是冷酷的市场价格。在外部关系中，“公平”产品比“常规”产品更昂贵，因此竞争力更弱。⁸ 可是，为联合体取得必要的财政资源——“外汇”——又要求面向外部，于是，外部标准就成为衡量内部“公平”条件的尺度。在这里，我们同样发现了一种可与现实社会主义相比的情形：对外汇的依赖，使资本主义标准被带入网络。尽管仍可能作其他调整，但归根结底，这个构想总体上仍以市场为导向。这种通常是间接的市场导向，限制了网络的扩展。

在我们看来，两种方案——联合体与网络——都仍然受限。这并不令人意外，因为跨人际的中介空间由等价交换主导。换句话说：**跨人际空间已经被占据**。必须一步一步地使跨人际的中介领域摆脱等价交换。这就是扩展构想的要旨。我们也许错了，但我们认为，不能在资本主义自己的游戏——价值增殖逻辑——中，通过在竞争中胜过它来

击败它。所以，危机以及随之而来的交换中介崩溃，被看作可能启动转型的候选因素，就不应令人意外。

场景三：危机

危机意味着，当前的社会形式再也无法确保自己在未来继续运作。矛盾无法在旧社会结构的框架内得到解决，而是要求超越既有条件。一种社会形式的危机，也始终是一场主观上被感受到的危机：社会无法保障人口中相当一部分人的生计。但我的生计从什么时候开始受到威胁？是在我挨饿时吗？是在对环境未来的焦虑令我心碎时吗？是在我觉得遭逢不幸时吗？还是在我的互联网连接失效时？“相当一部分人口”又是多少？20%、40%，还是60%？这说明，社会危机始终包含主观要素。人具有面向未来、预作安排的取向。人们从什么时候开始觉得生活无法忍受，因人而异；尤其取决于可能的社会替代方案以及通向这些方案的道路。这正是转型理论与乌托邦理论占有突出地位的原因。目前，有两个主要而相互交织的危机要素：资本主义的价值增殖危机，以及全球物质代谢危机。

遗憾的是，如果不预先具备基本的马克思主义知识，资本主义的价值实现危机很难理解。我们试图在→**价值增殖危机**概念框中解释它（原书第202页）。除此之外，我们只能提醒读者注意那些多样且广为人知的危机现象：利润实现越来越向金融领域转移、债务危机、中央银行和政府日益瘫痪，等等。对于全球物质代谢危机——资源枯竭、气候变化等——我们也可以假定，大家已经有所认识。现在，有意思的问题是：这些危机对主导地位转变具有怎样的潜力？

危机或不断增加的危机现象，会造成相当大的压力，促使人们寻找主动生产*生活条件的替代道路。崩溃越严重，压力就越大。这种压力始终包含主观部分。旧事物不仅碰到了客观障碍，而且这个障碍在主观上也是不可接受的。对替代方案的主观体验，可以强化这种拒绝。尖锐的危机局面常常混乱无序。人们感到焦虑，越来越相信事情不能再这样下去。他们要求安全。在由排斥逻辑支配的条件下，安全通过统治与排斥实现。这些都是熟悉的行动模式。因此，在危机中，

许多人会依赖等级制的威权解决办法。受包容逻辑支配的替代方案，能否战胜这种可以预料的倾向，取决于人们对人际包容空间的体验有多广泛。如果很多人知道这种空间能够给予怎样的力量与安全感，它就会越来越有吸引力。然而，在这样的危机局面中，公地实践必须能够迅速组织跨人际中介，而这方面的经验很少。同时，我们预期，在剧烈动荡的局面中，财产权可能变得脆弱，使取得对财产的集体支配权更为容易。在这些条件下，通过自愿性与集体支配权实现包容性条件，似乎更容易了。然而，许多危险也同时存在。对我们而言，这仍是一个开放的问题：什么条件能够使包容性的合作形式取得主导地位？

场景四：作为自我终结国家的伙伴国家

我们不排除国家在主导地位变化中发挥作用的可能性。在第2章第2.2节，我们曾试图详细说明，国家无法建成自由社会。我们也认为，在一次以国家为导向的断裂之后，包容社会不可能迅速、自发地自下而上建立起来。然而，可以设想，公地主义形式在国家支持下能够在资本主义内部扩展，并部分保障许多人的生计。随后，一次以国家为导向的断裂，就可能终止旧的系统逻辑，让公地主义的社会形式得以扩展。这里的一个问题，是国家自身的解体。我们对主导地位转变的其他思考，涉及国家变得“多余”：人们不利用国家，公地主义中介逐渐使其成为多余之物；不过，真实的对抗——例如主动革命的形式（参见原书第64页）——仍是一种可能。然而，在这里讨论的场景中，国家不是有待废除的对手，而是扶人上马的助手，是解放的同路人。由于转型研究以国家为中心，相应的合意图景颇受欢迎：国家可以使财产社会化，可以促进和保护新的实践，可以通过民主方式消融于社会之中，等等。

Lenin 提出了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参见原书第55页）：国家为什么应当自行消亡？国家为什么应该只充当扶人上马的助手，而不再成为参与者？一个打破资本主义统治的国家，为什么会在此后解体？这个推动转型的国家，如何成为一个**自我终结的国家**（suicide state）？从参与国家权力者的个人角度看，另一种维持生计的形式必

须显得更有希望。然而，一个统治机构的终结会留下权力真空，吸引组织良好的群体加以填补，以利用权力谋取自身特殊利益。这或许更提示我们，应当设想国家统治机构逐渐失去重要性。尽管如此，我们仍把这一切是否可能视为开放问题。必须承认，在国家和政治领域，有许多人的知识比我们更丰富。因此，我们很愿意把问题交给他们：对于那种能够建立自由社会的主导地位转变，国家可能作出什么贡献？

场景五：公地与社会斗争

公地实践者通常本能地对斗争、战斗与政治抱有批判态度。他们坚持萨帕塔主义者的口号：“没有必要征服世界。重新创造世界就足够了。”你常会听到公地实践者表达这样的感受：“我已经受够了斗争，受够了反对某种东西；我想体验乌托邦，过乌托邦的生活。”这种对斗争的反感，伴随着某一种普遍化场景：

公地实践与公地一个接一个地和平、缓慢扩展。先建立社区支持农业，再建立共同的能源生产、运转良好的创客实验室，然后慢慢走向“社区支持的一切”。越来越多的人和企业转向公地实践，扩展公地领域，因为这令人感觉良好，能够满足尚未得到满足的需要，而且这样做本身就是正确的。我们认为，这条道路没有成功机会，首先是因为目前占主导地位的仍是资本主义生产*生活条件的方式——市场与国家仍然满足着许多需要。其次，是因为现有的财产权结构。公地没有足够的资源、土地、金属、住房等，无法大范围扩展。再次，是因为前面已经提出的对公地网络与联合体的批评。

公地实践者之所以对斗争抱有批判态度，恰恰源于公地实践本身。公地实践依靠包容、合作与尊重的文化而繁荣，因此在文化上反感战斗、斗争与排斥的话语及实践。有些公地通过占据房屋或森林等方式，挑战现有财产权结构；但多数公地接受这些结构，购买财产。不过，公地甚至无力买下资本主义财产中的相当一部分，主要原因在于，它们的重点是满足需要，而不是赚钱和价值增殖。

因此，有些公地实践者和行动者指出，把政治斗争与公地主义萌芽形式结合起来十分重要。在政治斗争的支持下，公地实践可以在运动本身内部繁荣，并得到运动的强化。另一方面，政治斗争也可以纳入公地实践中建设性的、构成新社会的要素。它们不只是反对某种东西，或争取国家改革；它们还在为某种东西而斗争，而且已经在体验、发展、改进一种生产／再生产的包容逻辑。斗争与公地实践的这种结合并非遥不可及，而是已经在发生。每一场运动都有集体组织的结构。不过，传统工人运动组织由等级、劳动与服从主导，而新的社会运动组织已经显示出自愿性与集体支配权的公地主义逻辑。它们试图尽量减少运动内部的等级与结构性统治，使更“民主”的结构成为可能。例如，气候运动的营地，就是由数百名自愿做饭、组织、搭建和清洁的行动者建成的。这种建设性要素应该得到加强，并得到如实承认：它正是可能发展为自由社会的要素。建设性的运动不会主要把自己看作政治集体，试图实现国家改革；它们会把自己看作建设性的集体，在斗争与抗争中，在自身的生活结构内建立并培育自由社会的萌芽形式。

这个构想对我们来说还是新的，本书也尚未充分展开。不过，我们已经在与行动者和公地实践者合作撰写一本新书，将在其中更深入地考察斗争与建设之间的这种联系。

3.5 重构

当包容性条件的主导地位确立时，基本形式与系统形式之间的一种新关系也已经形成。新的行动框架出现，涉及所有生活领域中的所有人。无论在哪里，人们都受到鼓励，把具体他人与一般他人的需要纳入考虑。这种活动不再需要对抗另一种社会逻辑、努力推进并有意识地维持，而是与社会逻辑相一致。包容性活动得到积极接受与社会回馈。这种新的行动基本形式，甚至传播到此前尚未受到社会转型触及的领域——这些领域之所以此前未被触及，或是因为它们在过去逻辑中无足轻重，或是因为它们属于被“分裂出去”的活动；而如今，由于它们对每个人的生存都很重要，便受到重视。依照新事物展开的转型，渗入机器与儿童照料、性实践与工业活动、病患护理与基础设施、住宅与音乐之中。

4 实践

理论即便因其独特性而显得美妙，它的功能也始终是朴素的：改善我们的实践。既然我们的转型革命理论在内容上仍未完成，我们关于实践的推论也就从根本上受到限制。不过，仍然可以汇集一些想法。

解放实践面临一个根本问题：它们在一个自己实际想要超越的社会中活动。但只要这一超越尚未实现，它们就仍是自己所拒绝的社会的一部分，依旧再生产并支撑着它。我们可以先评价各种实践在现有条件下改善人们生活的潜力。另一方面，也可以评价它们设计新社会条件的潜力。因此，一般而言，解放实践即使在再生产旧社会的同时，也应该超越它。这里的关键要素，是与乌托邦建立明确联系。

4.1 与乌托邦的联系

当今许多实践形式与乌托邦的联系松散，甚至根本没有联系。尽管它们意图改善事物，却缺少清晰的乌托邦，因而也缺少清晰的转型理论。对于那些主要致力于在现有条件下立即改善生活的实践，尤其如此。这些改良主义实践本身没有什么问题。它们或许值得赞扬，因为它们与“革命的观望态度”划清了界限。后者意味着等待、接受现状，甚至可能希望苦难进一步增加，因为这或许能创造一种“革命形势”。不过，我们确信，如果改良主义实践也能明确建立与乌托邦和转型革命的联系，就能够增强其实际作用。

还有许多实践形式，与乌托邦和转型革命的联系同样松散。尽管它们宣称自身实践旨在超越资本主义，却几乎缺乏理论基础。这些想法常常停留在关于权力的理论考虑中：仿佛归根结底，只要人数变得更多、力量变得更强，就有可能在迷雾般的未来某一天超越资本主义。传统革命理论往往在这里蛰伏：等我们足够强大，就能夺取国家权力、利用它，再废除它（参见第2章第4.1节）。我们非常希望实践者能够明确而深入地追问，自己的实践究竟与何种乌托邦相联系。转型革命不是抽象愿望的产物。要为通往自由社会的转型革命提供实质内容，就需要扎实的理解。正如我们在讨论转型革命理论框架时所阐述的（参见第3章），实践必须预先体现一种在质上全新、尚未充分发展的生产／再生产形式。

我们的萌芽形式理论把中介形式理解为社会形式的主导要素。中介形式包含人与人之间所建立的关系，处于社会形式的核心。因此，这种在质上全新的中介形式——用 Adamczak 的说法，就是这种新的“关系形式”（参见 2017）——必须在实践中预先体现出来。公地讨论之所以把重点放在公地实践上，关注的正是这种社会实践。公地主义中介应当由包容逻辑支配，但它目前还无法覆盖全社会，只能存在于人际空间中。在这些空间里，可以建立包容性条件。

4.2 人际包容性条件

只有当我的需要得到满足，不是以他人的需要无法满足为代价，而是与他人的需要满足形成积极关系时，自由社会才真正自由。包容性条件就是生成这种包容逻辑的行动条件。因此，解放实践的核心问题是：我们如何在自己的运动、项目和空间中创造条件，使我们的需要以积极的方式结合起来？什么条件能够鼓励我们把他人及其需要纳入考虑？我们自己的需要又如何得到充分重视？这一切都要求我们集体探索自身需要，认真对待自身感受。依据我们的乌托邦，可以提出一些关于实践的标准，以创造包容性条件。我们应该清楚，这种实践始终会是不完整且充满矛盾的，因为只有当包容性条件达到全社会普遍适用的程度时，它才能充分展开。

4.3 标准

自愿性

如果人们只有出于自由意愿才参与社会空间，那么，这些空间的设计就必须尽可能把参与者的需要纳入考虑。那些自行确定目标、自我组织的解放项目，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实行了这一点。自我组织使人们能够支配自己的行动条件。对条件的这种支配权，让我们能够设计自身活动的目标，从而以有动力、自愿的方式行动。然而，这种对条件的支配权很快便会触及界限。例如，我们的时间常常不由自己支配，因为我们必须挣钱；或者，项目需要资金，而这些资金又必须在自主活动之外取得。这确实妨碍动机与自愿性，但未必会摧毁它们。因为即使这些条件仍然构成社会框架，我们也能够以个人和集体方式决定如何面对它们。不过，限制仍然存在，因为我们对条件的支配仍局限于人际层面。例如，人们谈论“政治工作”时，常常能看出这一点。这种说法一方面提升了政治活动的地位，使其得到认真对待；另一方面，“工作”又带有他律的色彩。即使几乎毫无动力，也必须把它做完。由于我们无法完全支配政治活动的条件，其中便包含自我强制的要素。为了真正以有动力、因而也是自主的方式活动，我们必须尝试尽可能全面地支配自己的行动条件。因此，在项目中，我们必须留意自愿性：我们如何、为何、在哪些地方损害并限制了它？什么条件能够促进自愿性？

支配权

尽可能以合作的、面向需要的方式，对物质性、符号性和社会性的行动手段进行中介，也能够生产／再生产包容性条件。如果支配权因性别、种族、等级等受到限制，这种包容就必然受到妨碍。对于物质性和符号性手段，集体支配权似乎不难理解；但对于社会性手段，事情就未必如此明显。例如，要实现对讨论和组织过程的集体支配，就必须认真对待个体的需要与感受，并支持他们的参与意愿，从而在中介过程中实现集体性与包容。

现代解放运动在这一问题上积累了许多新认识，尤其是在公开处理运动内部的统治形式方面。尽管在人际层面，我们能够以面向需要的方式设计许多事情，但父权制、种族主义、恐同等跨人际排斥结构，确实会不断改变、损害我们通过自我组织来创造不同生活条件的尝试。而且，只要中介仍然具有等级性，一再排斥他人及其需要就仍然是显而易见、轻而易举的做法。因此，我们的实践会不断产生挫败感。

只要牢记：在人际层面处理社会统治机制存在限度，由此产生的挫败感就能够引导我们的认识。它能够打开新的学习可能，指出项目中的局限，并启发我们理解包容性的支配形式。

边界与排斥

在排斥社会中，包容性条件只能在有限的领域内设计，并与一个性质相反的外部相分隔。包容性实践只有向所有人开放，才能展开自身逻辑；但这在资本主义中是不可能的。排斥逻辑反复进入开放的项目，使它们瓦解。边界是必要的，却并不是公地不可分割的内在要素。例如，社区支持农业无法把产品完全开放给所有人；又如，一个酷儿女性主义或女性主义的保护空间要求参与者具有一定的敏感度，因此不能向所有人开放。这里需要边界与排斥，来保护项目内部的包容空间。不过，这些边界是可以设计的。例如，可以找到一种有意识地处理取得必要金钱的方式，使项目内部不再生产交换逻辑。

这些边界以扩展为目标：只有当包容逻辑所提供的保护扩展到其他领域时，人们才能在社区支持农业、酷儿女性主义或女性主义项目这样的保护空间中感到安全。原因在于，保护空间无法与社会分离；社会的逻辑可以在其中得到缓冲，却不能被完全克服。一般而言，包容性实践旨在使包容性条件普遍化，因为只有这样，它们的逻辑才能充分展开，并因此保持稳定。⁹ 所以，我们应当始终问自己：哪些地方需要边界？哪些地方的边界，因排除了人们的需要——即使这些需要本身未必具有排斥性——而损害了内部的包容动态？例如，起初男性认为，把女性及其需要纳入考虑，既费力又不重要；然而，女性的加

入揭示了大男子主义、片面强调理性、严苛等现象的存在，从而大大加快了这些空间内部的包容动态。同样，把没有学术背景的人纳入，也会减少建立在正规教育基础上的排斥机制。因此，问题是：我们能够在哪里、以何种方式突破并拓展边界？

4.4 进一步的思考

规范与学习空间

包容领域中存在一种有意思的动态：结果与目标背道而驰，包容他人的需要反而被体验为强制。因此，在社会化中成为男性的人，会把反思自身特权、把在社会化中成为女性的人的需要纳入考虑，视为一种无礼的要求。反性别歧视的行为被体验为强加的规范，并遭到拒绝。特权概念片面强调排斥的一面，也支持了这种感受：放弃特权被看成纯粹的损失。享有特权者放弃特权，也就放弃自由，却得不到任何东西。不过，这种看法并不常见。〔译注：英文底本此句为“*But this view is rare.*”，PDF与EPUB一致。它与前后论述的衔接不甚清楚，此处按原文保留，未擅改为“这种看法片面”等推测性表述。〕

包容具有双重取向（参见第6章第1节）。包容他人的需要，同时也确立了对我自身需要的包容。固守男性身份，不仅意味着忽视他人的需要，也意味着忽视自己的需要。服从美貌标准，意味着让自己的身体受这些规范奴役。因此，排斥总是包含自我敌视（参见原书第121页）。另一方面，包容总是意味着放下自我统治。与排斥一样，包容同时具有内部与外部效果。种族主义——基于性别、社会阶级等的排斥——为某些特权群体的统治提供正当性；但它也通过身份认同、分裂和自我敌视，限制这些群体。〔译注：英文底本原文同样将“基于性别、社会阶级等的排斥”接在racism之后，概念范围并不一致；此处保留底本的表述。〕排斥意味着我同他人分离，也同自己分离。话虽如此，包容的这种双重取向并不意味着包容很容易。包容他人的需要以及包容自己的需要，都是困难的过程。各种需要之间仍然存在冲突，对这些需要加以中介的任务也仍然存在。认真对待自身

需要，克服对这些需要的分裂，还会加剧我们与社会现实的矛盾；社会现实越来越被体验为一种强加的要求。在这些强加要求的框架内行动、应对它们并反抗它们，都需要巨大努力。持续冲突造成的疲惫，或许解释了解放运动中为何会形成一些使人减轻负担的“泡泡”——独特而可信赖的社会领域。不过，这些包容领域的目标，不应是让人服从包容这一新规范，而应是提供接受自身需要与他人需要的可能性。

然而，这要求解放领域成为学习空间。我们把所有内化的统治都带进了这些领域；我们需要这样安全的环境，才能改变。这又要求容忍缺点，并预先考虑错误的发生。可以理解，这种学习空间的想法，与希望已经存在安全空间的愿望并不一致；在后一种空间里，人们敏感细致，已经反思并克服了排斥结构和特权。这种对已经安全的空间的需要，常常具体化为隐含或明确的规则。不知道这些规则，或不知道如何应对它们，很快就可能让人觉得自己格格不入、不相容或无能，从而产生焦虑与不安全感。如果这些感受无法表达出来，就会限制人们认真对待自身需要、并据此调整空间的可能性。另一方面，自由空间并不意味着“我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它指向的，而是集体创造包容领域的可能性与尝试。从根本性思考中可以看出，这种尝试必然有限；我们确实能够批判并攻击具体特权和排斥界线，但有一点别无他解：整体的排斥逻辑，只能在社会层面被克服。

感受对认识的引导作用

感受在世界这一背景下评估我的需要（参见原书第 113 页）。因此，它们是我自我感知的基础。忽视它们，就是忽视自己。然而，感受并非最终判断。我的感受不代表全部现实，也不应该界定现实。倾听感受，使我能够更好地接触到**我**与世界的关系、**我**关于世界的前提判断，以及**我的**需要。这也为我提供重要线索，帮助我认识社会领域中存在哪些限制性的动态。我的挫败感可能提示群体过程中的排斥。这有助于辨明：哪些条件能够使认真对待自身感受与需要更为容易，同时又不把它们变成所有人的唯一标准。如果一个人害怕被排斥，害怕自身需要遭到忽视，那么，希望自己的感受成为集体活动的标准，就有其充分理由。因此，那些被“情感恐怖”等难听词语形容的行动策略，提示的是对排斥的恐惧所引起的动态。回应这些策略的，不应该是轻蔑或谴责，而应是尝试创造安全领域——也就是包容领域——在其中，感受与需要得到认真对待，我们努力理解它们，并据此行动。

激进性在于新的关系形式

解放实践的新性质，与其说在于其政治产出，不如说在于我们参与其中的新的关系形式与中介形式。国家导向的转型更着眼于贯彻政治目标，而转型革命首先关注创造生产／再生产生活条件的新形式。因此，把道路与目标分离会适得其反。道路必须以目标尚未实现的形式——萌芽形式——将目标纳入其中；目标必须能够被感知、被生活出来。所以，转型过程不能由牺牲和受苦所主导，直到某个建立在国家基础上的断裂，使新的天堂般社会降临。不，解放过程本身就必须以需要为导向。满足我们的需要，是它的尺度和目标。这就使享受与生活质量在转型中取得了自己的位置。它们应该作为诉求，存在于我们改变社会的实践之中。

走向自愿性与对条件的支配权

我们越能支配行动的物质性、符号性与社会性条件，就越有可能满足自身需要。这样，我们就能主动设计生活环境，以一种激励自己的方式，做对自己重要的事情。自由社会必须使我们能够集体而有意识地支配社会条件（参见第5章第2.4节）。转型革命的目标，是取得对生活条件之生产／再生产的支配权，以便我们能够在自愿性的基础上组织这些条件。因此，实践必须回答下列问题：我们如何在实践和项目中，越来越能够支配自身条件？我们如何以包容的方式组织支配权，从而避免让他人有充分理由限制我们的支配权？排斥机制也存在于我们的领域中，但我们可以尝试在自愿性与集体支配权的基础上，设计尽可能鼓励包容的内部结构。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内部的组织逻辑必须始终受到保护，免受占主导地位的社会结构对排斥行为的诱导。外部的、跨人际的交换、排斥与统治逻辑，应该尽可能少地渗入内部的人际关系——同时清楚意识到，“内部”与“外部”都贯穿于我们自身。

在寻找如何以包容的方式扩大支配权时，我们的感受可以成为引导行动的基础。它们告诉我们自身对于世界和需要的感知，并能帮助我们寻找可信赖而安全的关系。包容性中介也要求我们认识社会条件。我们需要能够帮助我们更好理解社会的理论与分析。既然我们就是社会，我们就希望有意识地在概念上把握这种认识，而这种认识始终也是自我认识。在转型革命中，我们将逐步了解自己、自己的感受、思维方式与需要。设计新条件的过程，将伴随着新需要的发展和展开。自我理解与自我探索，需要安全、可信赖的领域；在其中，我们的需要与思维方式不会被贬斥为不合适、怪异或晦涩难懂，而是能够得到询问、讨论，从而可能被理解。这要求一种信任与安全感；只有在由自愿性与集体支配权支配的包容领域中，它们才能存在。

只有当我们同时也能够支配跨人际条件，并且我们的需要能够成为社会组织的尺度时，自愿性和集体支配权，以及由此而来的认识、信任与安全，才能成为现实。我们已经勾勒了通向这一目标的主要道路。对于具体步骤，我们只作了提示；我们的愿望是，大家能够共同

走这条路，共同发展它，并进一步完善它。为此，我们既需要理论，也需要以转型革命为目标的实践。道路仍在迷雾之中，但方向是清楚的：没有排斥的中介，不以他人为代价的生活，没有焦虑的关系。

参考文献

以下保留底本原文著录；方括号内中文题名为便于理解而附的说明性译名。

Adamczak, Bini. 2017. *Beziehungsweise Revolution. 1917, 1968 und kommende*. Berlin: Suhrkamp. [《关系的革命：1917年、1968年与将来的革命》]

Autor*innenkollektiv. 2015. *Ich tausch nicht mehr. Ich will mein Leben zurück. Theorie & Praxis von nichtkommerziellen Projekten*. <http://ich-tausch-nicht-mehr.net/>. Accessed 15 May 2022. [《我不再交换。我想要回我的生活：非商业项目的理论与实践》；访问日期：2022年5月15日。]

Brand, Ulrich, and Markus Wissen. 2017. *Imperiale Lebensweise: Zur Ausbeutung von Mensch und Natur in Zeiten des globalen Kapitalismus*. München: Oekom. [《帝国式生活方式：全球资本主义时代对人与自然的剥削》]

Deci, Edward L., Richard Koestner, and Richard M. Ryan. 1999. A meta-analytic review of experiments examining the effects of extrinsic rewards on intrinsic motivation.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25 (6): 627–668. [《考察外在奖励对内在动机影响的实验：一项元分析综述》]

Felber, Christian. 2018. *Die Gemeinwohl-Ökonomie. Ein Wirtschaftsmodell mit Zukunft*. Wien: Paul Zsolnay. [《公益经济：一种面向未来的经济模式》]

Gerstenberger, Heide. 1990. *Die subjektlose Gewalt. Theorie der Entstehung bürgerlicher Staatsgewalt*. Münster: Westfälisches Dampfboot. [《无主体的暴力：资产阶级国家权力产生的理论》]

Habermann, Friederike. 2016. *Ecommony. UmCARE zum Miteinander*. Sulzbach: Ulrike Helmer. [《Ecommony：转向照料与共同生活》；原副标题含以 CARE（照料）构成的双关。]

- Holzkamp, Klaus. 1983. *Grundlegung der Psychologie*. Frankfurt/Main: Campus. [《心理学基础》]
- Lohoff, Ernst, and Norbert Trenkle. 2012. *Die große Entwertung. Warum Spekulation und Staatsverschuldung nicht die Ursache der Krise sind*. Münster: Unrast. [《大贬值：为什么投机与国家债务不是危机的根源》]
- Marx, Karl. 1890. Das Kapital. Kritik der politischen Ökonomie. Erster Band, 4. Auflage. In *Marx-Engels-Werke* 23, ed. Friedrich Engels. Berlin: Dietz, 1973. [《资本论：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卷，第4版；载《马克思恩格斯著作集》第23卷，Friedrich Engels编。]
- Meretz, Stefan. 2012. *Die “Grundlegung der Psychologie” lesen. Einführung in das Standardwerk von Klaus Holzkamp*. Norderstedt: BoD. [《阅读〈心理学基础〉：Klaus Holzkamp 经典著作导论》]
- . 2014. Keimform und gesellschaftliche Transformation. *Streifzüge* 60: 7–9. [《萌芽形式与社会转型》]
- . 2016. Care-Revolution und Industrie 4.0. In *Digitale Revolution und soziale Verhältnisse im 21. Jahrhundert*, ed. Dieter Janke and Jürgen Leibiger, 27–38. Hamburg: VSA. [《照料革命与工业4.0》；载《数字革命与21世纪的社会关系》，Dieter Janke、Jürgen Leibiger编，第27–38页。]
- Merten, Stefan. 2001. Free Software & GPL Society. Stefan Merten of Oekonux interviewed by Joanne Richardson. http://subsol.c3.hu/subsol_2/contributors0/mertentext.html. Accessed 15 May 2022. [《自由软件与GPL社会》；Joanne Richardson访谈Oekonux的Stefan Merten。访问日期：2022年5月15日。]
- Merton, Robert K. 1942. The normative structure of science. In *The sociology of science.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investigations*, ed. Robert K. Merton, 267–278.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科学的规范结构》；载《科学社会学：理论与经验研究》，Robert K. Merton编，第267–278页。]
- Ostrom, Elinor. 2009. *Beyond markets and states: Polycentric governance of complex economic systems*. Prize Lecture, Stockholm. https://www.nobelprize.org/uploads/2018/06/ostrom_lecture.pdf. Accessed 15 May 2022. [《超越市场与国家：复杂经济系统的多中心治理》；诺贝尔奖演讲，斯德哥尔摩。访问日期：2022年5月15日。]

Wenk, Hans. 2014. Fairer Tausch oder alles im freien Fluss? In *Das Kommunebuch. Utopie gemeinsam leben*, ed. Kommuja, 201–205. Berlin: Assoziation A. [《公平交换，还是让一切自由流动？》；载《共同体之书：共同生活乌托邦》，Kommuja 编，第 201–205 页。]

原注

1. 维基百科：启发法“描述这样一种分析程序：借助有限的知识，通过实践性推论，获得关于某个系统的知识”。
2. **系统**是我们运用五步过程考察的对象，即“什么”；**功能**描述系统的行为和动态，即“如何”。下文的例子会使这一点更清楚。
3. 勃兰登堡北部的 Karlahof（卡拉农场）所开展的“非商业农业”（Nichtkommerzielle Landwirtschaft, NLK）尝试及相关项目，堪称传奇。值得一读的反思著作 *Ich tausch nicht mehr. Ich will mein Leben zurück*（Autor*innenkollektiv 2015，即作者集体 2015，《我不再交换。我想要回我的生活》），清楚展示了其中的可能性与人际层面的局限。
4. 多年来，价值增殖逻辑与排斥逻辑侵入科学领域的现象，则是另一个问题。
5. 在政治诉求上，这些方案在某些方面走得远得多；不过，这里我们仅讨论它们的经济实践。
6. 一个众所周知的现象，是参与者因“良心不安”而退出项目：在有偿劳动及其伴随的恢复休息需求等条件下，他们反复无法在自身抱负与维持生计的需要之间取得平衡。
7. 此外，当出于“内在”动机的自愿活动受到“外在”奖励时，还会出现已有充分研究记录的心理学现象——**过度理由效应**（overjustification effect；参见 Deci et al. 1999）。
8. “公平”产品确实存在一个利基市场，消费者愿意支付更高价格，换取良心上的安心。但是，这种“公平溢价”也是有限的。市场压力同样存在于这里，只不过是在一个稍高的价格水平上。
9. 也有以排斥为目标的包容性社会领域，例如右翼结构。在其中，内群体的需要被组织起来，以对抗外群体的需要并压过它们。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看到的是：为了更好地排斥他人，而实行有限包容。这是新自由主义排斥社会的一种激进化形态。

后记

自由社会既不是规划出来、命令出来的，也不是设计出来、强制推行的。它是在学习与创造中形成的。

统治不是被废除的，而是要学着摆脱的。自由也要被学会。在感受、思考和行动中学会。

靠自己一个人，我们做不到。我们需要结构——直接的空间与关系——并且必须把它们创造为能够以解放的方式容纳、支持和保护学习过程的结构。

在解放过程中——学着摆脱统治、学会自由——人们必须自己解放自己。没有人能够代替他们。他们必须越来越以解放的方式建立自己的生活条件。

自由社会只能由正在解放自己的人建构。

许多作者大概都经历过类似处境：回头看，终于把思想写成文字的宽慰，与对那些尚不成熟或仍然缺失的议题和理论要素的不满，同时存在。毫无疑问，本书的主题进一步加深了这种不满：许多时候，我们觉得自己踏入了未曾有人走过，或无人照料理论领域。本书处理每个关心解放的人都会提出的核心问题：我们想去哪里？怎样抵达？然而，我们常常觉得，与右翼民粹主义、性别歧视、殖民主义等批判性议题不同，这个面向未来的空间一直被理论回避。我们一次又一次发现，关于乌托邦与转型的基本问题，更常出现在深夜酒馆的闲谈中，而非公开的理论讨论中。本书想改变这种状况。我们希望提供的是关键词，而不是包罗万象的理论；是引发思考的推动，而不是现成方案。

写作时，我们把这种讨论传统的缺乏，体验为含混、不安与失望。与往日期望相连的失望，大概使许多人不愿再面对社会转型问题。当

然，我们只能希望，未来某一天会有足够多的人，拥有足够大的力量，能够触及天空。然而，当我们认识到夺取权力也可能成为问题的一部分时，旧日理所当然的事情便转为挫折，转型之路也变得模糊。我们最终理解第7章第3.4节所提出的扩展问题时，同样经历了深深的不确定。我们试图回避其后果，转移兴趣，却无济于事。我们必须承认，某些路径行不通；我们确实不得不让自己失望，或者说，解除自己的幻觉——德语 *ent-täuschen*，字面上是“去掉欺骗”。这是从经验中学到的一课：思考转型，需要坚实的支持。要回答如此困难的问题，我们需要彼此。作为作者，我们需要彼此。我们期待更好的世界，并据此行动；但当通向这一乌托邦的道路开始摇晃时，确信也会踉跄，希望变得模糊。只有相互支持，才能使我们继续寻找、研究和怀抱希望。我们把这种支持给予彼此，也从许多他人那里感受到了它；没有他们的贡献，本书根本不会问世。

我们想邀请大家进入一个关于乌托邦与转型的新讨论领域。我们关于新范畴框架的思考，以及我们提出的理论，也提供了一些可供反思和继续发展的内容。如果解放运动认真追求自己的目标，就必须把理论与实践的重点，放在有关目标和路径的问题上。本书正是希望为此作出贡献。

乌托邦能够显示什么在人的能力范围之内；转型能够显示人们如何把可能性化为现实。

各章开放获取许可与中文制作说明

各章重复许可的集中译录

以下许可声明出现在英文版各章末。本中文稿集中收录一次，其效力仍分别适用于原书各章：

开放获取。 本章依据“知识共享署名4.0国际许可协议”（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4.0 International, CC BY 4.0）授权。只要适当注明原作者与来源、提供知识共享许可链接，并标明是否作出改动，该许可允许以任何媒介或格式使用、分享、改编、传播和复制。许可：<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除非材料的署名行另有说明，本章中的图像或其他第三方材料均包含在本章的知识共享许可之内。如某项材料未被纳入本章的知识共享许可，而拟进行的使用不受法律法规允许，或超出法定允许范围，使用者需要直接向著作权人取得许可。

本中文初译的来源与改动

原著：Simon Sutterlütti、Stefan Meretz, *Make Capitalism History: A Practical Framework for Utopia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Society*, Palgrave Macmillan / Springer Nature Switzerland AG, 2023。

一手来源：出版社书目页、出版社整书PDF、作者书籍介绍页。

本稿据2023年英文版转译，而非直接译自德文。英文版前言说明，其中包含相对于德文版的增补。因此，本稿不与早期德文版混用正文，也不宣称中文首译。

改动包括：全文译为简体中文；保留原章节与概念框层级；翻译图内文字与图注；将原书页下注重排为各章原注；为参考文献保留原文著录；将重复许可集中收录；对底本疑误加入明确标示的译注；依照原书单栏、章节层级和概念框风格重新编排中文页面。为保持查证能力，本稿保留原书页码交叉引用，并以PDF书签导航中文章节。

封面根据出版社英文原封面作文字中文化，保留原艺术背景与来源标识；由内置图像生成工具制作。图像改编并不代表出版社发行或认可本中文版本。源PDF与EPUB均未包含独立封底，本次也未取得可核实的纸书封底，因此未制作或声称复刻原封底。

中文初译与编排：Codex。版本：v0.1，2026年10月。本稿为完整初译，已进行结构与版面核对，尚未完成人工逐句终审。原著版权与许可归属保持不变；本稿中文翻译与编排的可授权部分亦按CC BY 4.0提供。商标、出版社标识与可能适用的第三方权利不因本说明而转移。